NOBEL LITERARY PRIZE WINNERS' SERIES

获诺贝尔文学奖作家丛书

第四辑

霍乱时期的爱情

〔哥伦比亚〕加西亚·马尔克斯
（1982年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
徐鹤林　魏民　译

漓江出版社

获诺贝尔文学奖作家丛书

第四辑

霍乱时期的爱情

〔哥伦比亚〕加西亚·马尔克斯
（1982年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

徐鹤林　魏　民　译

漓江出版社

《获诺贝尔文学奖作家丛书》出版说明

诺贝尔文学奖是当前国际上影响颇大的一种文学奖。为了帮助读者开阔视野、认识世界、了解诺贝尔文学奖情况，和研究、借鉴外国文学，以利于我国社会主义文艺创作的繁荣，特编辑出版《获诺贝尔文学奖作家丛书》。

本丛书择要介绍较能体现获奖者思想艺术特点的部分作品，分辑陆续出版。每书均有专业研究人员撰写的“前言”、后附“授奖词”和“受奖演说”。

责任编辑　吴裕康
装帧设计　邬永柳

获诺贝尔文学奖作家丛书·

霍乱时期的爱情

〔哥伦比亚〕加西亚·马尔克斯
（1982年获奖）
徐鹤林　魏　民　译

漓江出版社出版
（广西桂林市铁西小区）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民族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12.5　插页5　字数280000
1987年12月第1版　　1987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　数1－41450册　（内精装1450册）

ISBN 7-5407-0206-0/I·161
统一书号：10256·335　定价：平装3.10元
精装5.10元

·译本前言·

奇异爱情中的历史画卷

徐鹤林

加西亚·马尔克斯是我国读者熟悉的拉丁美洲作家。他的《百年孤独》，作为魔幻现实主义的代表作之一，已为不少人所熟悉。《霍乱时期的爱情》是他新近发表的作品。

顾名思义，《霍乱时期的爱情》写的是爱情，但是它又不是一部情意缠绵的爱情小说。它寓社会政治于爱情之中，再现了加勒比地区的世事沧桑。小说的时间跨度为五十余年，即从19世纪的80年代至本世纪的20—30年代。这段时间正是哥伦比亚社会动荡的年代。作者以爱情为主线，巧妙地穿插进了危及这个国家的三大灾难：战争，疾病，人为的破坏。

从上世纪到本世纪20—30年代，战争一直是哥伦比亚国家政治生活中的主角。据历史学家统计，在19世纪内共发生27次战争，其中最后一次持续到了20世纪初，即小说中出现的“千日战争”。在保守党和自由党之间进行的这场旷日持久的战争，给国家和人民带来的灾难是可想而知的。小说没有直接描

写战争，但是它的阴影却随时可见。某个情节发生或某个人物说话的时间，往往用“那么多战争中的某一次”作为限定。甚至连学生都穿上了“不知从哪次战争中弄来的军装”，并且携带着武器上学，为任何一点小事也会开枪射击。战争的频繁及其波及范围由此可见一斑。

疾病，即小说中所指的霍乱，是第二大危害。作者不惜笔墨大肆渲染霍乱流行时的阴森恐怖气氛，给人一种压抑窒息的感受。乌尔比诺家父子两代人都同霍乱开展斗争并收到了不同的效果。老乌尔比诺医生单枪匹马，在抢救病人时，不幸自己也染上了霍乱并因而丧生。在描写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的医疗中，小说意味深长地不是把重点放在治病本身，而是把笔锋指向产生疾病的根源——愚昧落后的生活习惯。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在发现了这种根源之后，从治本着手，改变了当地不卫生的习惯和陈腐的偏见，才控制住了霍乱的发生。应该看到，这种愚昧落后正是数百年的殖民统治和连年战争所带来的后果。小说里没有这样明说，但读完小说后就会有种联想。

人为破坏的灾难是通过人物的回忆表现出来的。同一条河流在前后相隔五十年的两次旅行中，呈现出两幅完全不同的景象。五十年前，河面开阔，两岸树木成林，林中和水中动物成群，轮船驶过的沿岸村镇一派繁华欢乐的景象。五十年后，由于人类自己的破坏，河道堵塞，树木伐尽，动物灭绝，两岸的村镇也只剩下了断墙残壁。自然环境遭到破坏，生态失去平衡，受害的是人类自己。

小说写的是爱情，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和费尔明娜·达萨及其丈夫，这三个人物的生活构成了主要线索。围绕这条主

线，作者描写了爱和情的种种表现形式。哥伦比亚著名评论家安东尼奥·卡瓦耶鲁认为这部小说是一部完美的爱情专著。

费尔明娜·达萨对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感情经历了两个不同的过程。年轻时当她收到他的第一封情书时，她先是惧怕，继而又炽热地追求起来。他们虽然只在一起谈过两三分钟的话，仅仅通过书信、电报联系，她却自以为是在热恋之中，甚至不顾相依为命的父亲的威逼。但是当她旅行回来，思想和感情稍见成熟之后，第一次见到他，就一口回绝了他，因为她认为，他们之间的一切仅仅是一种梦幻而已。五十年后，当她回忆这段经历时，她感到那是一段纯真美好的感情，但决不是爱情。在她成为寡妇的第一夜，当他又一次向她表白自己始终不渝的爱情时，她就只能感到气恼了。她后来投入了他的怀抱，并不认为现在老态龙钟的这个他，就是年轻时与她通信的那个他的继续。她没有把他们看作是同一个人，更不是旧情的萌发，而是新建立的感情。因为在她寡居的几年中，她对他有了新的认识和理解，产生了新的感情。是他使她从寡居的悲痛和孤独中振作起来，又是他在她蒙受不白之辱时，为她匡扶了正义，使她敢于面对严酷的现实，重新鼓起生活的勇气，追求幸福。

费尔明娜·达萨20岁时回绝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之后，嫁给了出身名门的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为什么要嫁给他，这是她永远也无法回答的问题。他们在一起共同生活了五十年。在社交场合，在公众的心目中，他们是完美的一对。实际上，他们是一对没有爱情可言的夫妻。他为她提供的只能是“地上的东西”，而她只是尽一个妻子应尽的义务。就思想感情而言，他们没有真正融洽过。婆婆家的清规戒律使她窒息，

丈夫的家长式统治和控制使她感到压抑和恼怒，繁杂的家务使她感到自己只不过是一个高级奴仆而已。她终于向丈夫喊出了："你认为我是幸福的吗？"她感受不到爱情的炽烈和幸福。年轻时追求的爱情之梦变成了泡影。进入老年以后，她与丈夫相敬如宾，但他们心里都很明白，这是两位老人间的相依相靠，也不是爱情。

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临死之时，对妻子说："上帝知道我多么爱你！"实际上，从他第一次见到费尔明娜·达萨时起，使他中意的是她闺秀的丽质和略带山野气息的性格，他需要一个能扶持他公共形象的支撑点。从新婚第一夜起，他就明白自己并不爱她，而她也只是个尽妻子义务的妻子。因此他们之间没有爱情，他屈从于母亲的刻薄、妹妹们的怪癖，听任费尔明娜·达萨在窒息的气氛中煎熬受苦。他认为：对于婚姻来说，最重要的不是幸福，而是稳固。倘若婚姻并无爱情作基础，哪来的稳固？于是只好由一方或双方委曲求全，以维持这种表面的稳固。在长达五十年的共同生活中，在双方心头凝聚起来的是随时都会爆发的仇恨。小说里描写的肥皂之争，既使人感到可笑，又让人回味无穷。

爱情可以虚构，可以替代吗？小说里另一个主要人物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所作所为对这个问题交了一份不光彩的答卷。他囿于私生子的地位和贫苦的生活，养成了沉默寡言和内向的性格。如果说他年轻时对费尔明娜·达萨的爱是纯洁和真挚的，那么在他遭到她的拒绝后，他就渐渐地步入了歧途。不可否认，费尔明娜·达萨的拒绝给他带来的打击是巨大的，在旅行中他被人强暴地夺去童身则是又一次沉重的打击。一方面他的心里始终想着费尔明娜·达萨，爱着她，甚至为她做出了常

人难以做到的事情；另一方面，他那被扭曲了的心理却促使他成了花街柳巷的风流客。他勾引女人，同寡妇私通，妄图用一切他能得手的女性来代替费尔明娜·达萨的位置。但是他保持着自己的自由，终生未娶，目的只有一个，就是有朝一日仍旧可以同费尔明娜·达萨再叙旧情。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猝死之后，他急不可耐地向她表明心迹；又一次遭到拒绝之后，他悲痛欲绝。但是他终于通过对人生、老年、爱情的思考打动了她的心，使她投入了自己的怀抱。然而，这时的他已经不是五十年前的他了，当他无耻地对她说“我为你保持了童身”的时候居然脸不红心不跳。如果说，在五十多年前，他确实有过纯真的爱情，那么在五十余年后的此时此刻，他已经完全失去了享受这种爱情的权利。

《霍乱时期的爱情》发表后在拉美文坛上引起了巨大的反响。第一版就出书120万册，连篇累牍的评论就是个很好的证明。显而易见，这部作品的风格不同于作者以往的风格。在这部小说中，堪称魔幻现实主义大师的马尔克斯几乎将魔幻现实主义摈弃已尽，只剩下了片言只语。这是部现实主义的作品，但并非魔幻。作者采用了19世纪传统小说的手法。小说没有晦涩难懂的情节，让人弄不清来龙去脉；又没有深奥古玄的哲理，让人看了不知所云；也没有石砌岩叠的结构，不会让人翻开书后就象进入了一个迷宫，甚至不知道这一段接哪一段，这一句接哪一句。它有一种清晰明快的风格。就小说的时间而论，它也并不完全是顺时发展的。它在倒叙中插入回忆。小说共分六部分，第一部分可以直接接上第六部分，中间四个部分叙述的事件都是发生在第一部分之前的。各部分在时间情节上都不能完全分开。经作者巧妙安排，读者可以顺顺当当地从第

一页读到最后一页。同时作者又善于穿插进一些情节，如写到花会赛诗节时，安排了一名中国人获奖，从而引出一番对中国移民情况的描写。它又不同于19世纪欧洲的传统小说，因为从这部小说对加勒比海城市及世俗风貌的描写、对热带丛林及河流沿岸景象的描写以及人物的处世和心理，都可以看出它是道地的拉美小说。爱情是文学创作中久盛不衰的题材，作者赋予它新的艺术表现形式，开拓了它的面，挖掘了它的深度，这是本书的重大成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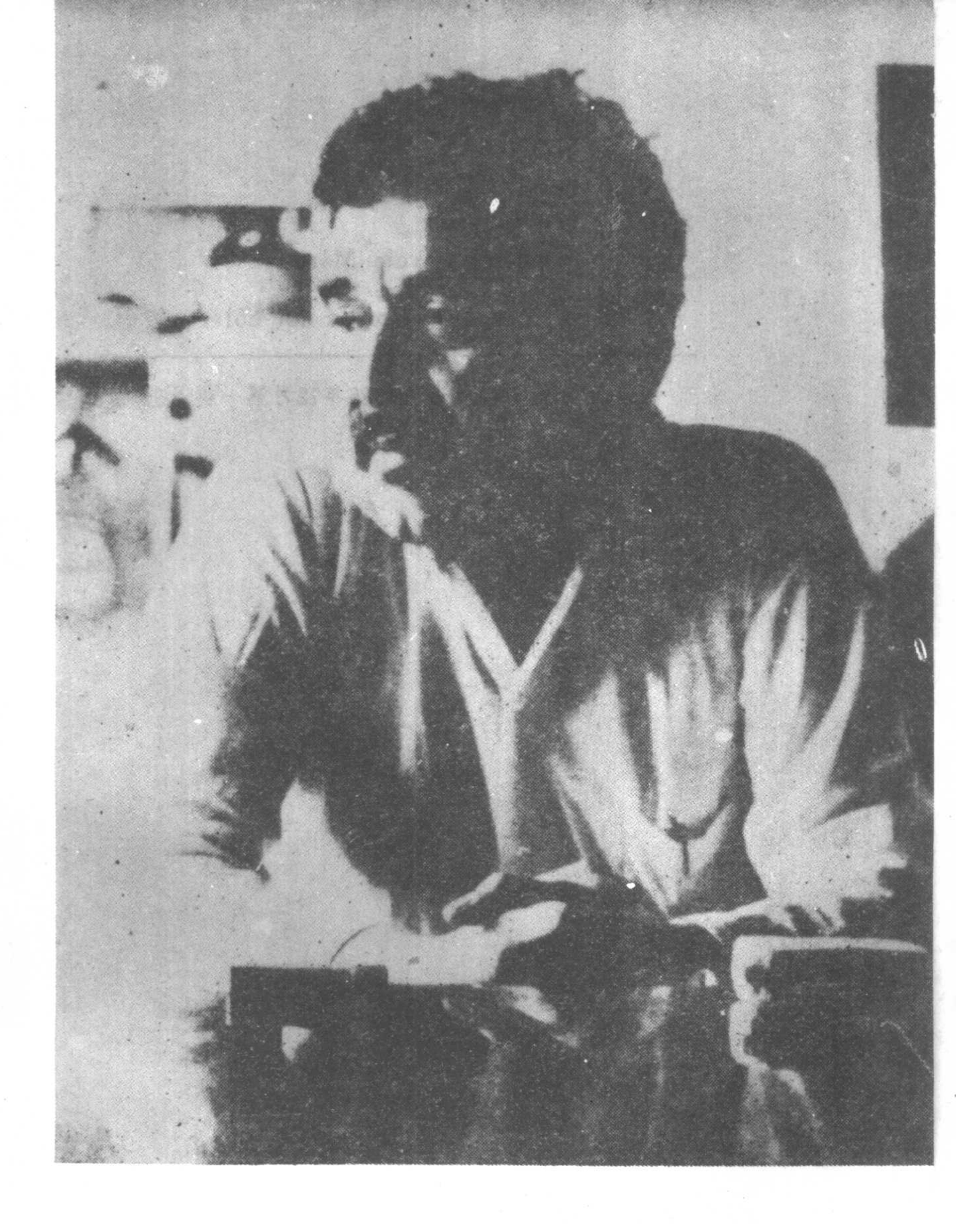
马尔克斯本人并不承认魔幻现实主义这一说法。他的新作又很好地说明了这一点。但是他承认自己是一个现实主义者。正因为如此，他和他的作品要比同时代背离现实主义，或者借现实主义之名行其它什么主义之实的同行要高出一头。

献给梅塞特斯，理所当然。

这些地方气象万千：

它们已有王冠仙女。

——莱昂德罗·迭亚斯



〔哥伦比亚〕 **加西亚·马尔克斯** (1928—)

(1982年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

目　录

第　一　章

无法回避，苦巴旦杏的气味总是使他想起爱情受挫的命运。当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跨进依然昏暗的房间时，他就闻到了这股气味。他是急着赶来处理一件事情的，多年来，他早就认为这类事情不再是什么紧急事了。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是来自安德列斯群岛的逃亡者，在战争中双腿致残，是儿童相片的摄影师，也是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的至交棋友。现在，他用氰化物的烟雾使自己得以从记忆的长河中解脱。

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看见尸体上盖着一条毯子，仍然躺在生前一直用来睡觉的行军床上，床边有一张小凳，凳上放着使毒药汽化的小桶。地上，一条胸脯雪白的大黑狗四脚僵直，被一条绳索绑在行军床的床脚上，旁边还放着箱子及大包小包。空气混浊和杂乱无章的小房间是卧室兼工作室。晨曦穿过一扇打开着的窗户透进来，房间里立刻明亮起来。这束光线使人们确信了死亡的威力。其它几扇窗户和房间里所有的隙缝都用破布或黑色马粪纸堵得严严实实，这更增加了死亡的压抑感。一张桌子上到处都放着没有标签的小瓶子。一盏包着红纸的普通灯泡下面有两桶熔化了的白蜡，放着定影液的第三只桶就放在尸体旁边。到处都是过期的报纸杂志，玻璃片上的底片，损坏了的家具。但是，一双勤劳的双手却使它们一尘不染。虽然，窗

外吹进来的清风使房间里的空气清新了一些，但是，内行人还是能闻到继续弥散在房间里的一丝淡淡的、受挫爱情的苦巴旦杏气味。

虽然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没有未卜先知的勇气，但是他却曾经不止一次地想过，那儿不是一个向上帝献身的合适地点。可是，随着时间的推移，他把这种混乱的状况猜想为可能是顺从了天命的秘密旨意。

当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还在赶来的途中时，一位检察官和一个正在市医院作实习法医的很年轻的医科学生已经先他到达了。他们打开了房间的窗户，并用毯子把尸体盖好。这时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也赶到了。两人向他致意的时候，伤感的情绪甚于尊敬，因为大家都知道，医生和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是莫逆之交。这位优秀的医生象每天早晨的普通诊疗课开始之前对待所有的学生那样同二位握了握手，接着用食指和拇指的指尖，象捧鲜花一样拉起了毯子的一角，不慌不忙地神圣地把毯子一寸一寸掀起来。尸体全裸着，蜷曲的身子已经发僵，眼睛睁着，瞳孔透明，泛青的皮肤上长着一层黄色的毛发，看上去好象比昨天晚上又老了五十多岁。尸体的肚皮上横着一条旧疤痕。由于长期使用拐杖，他的双手和臂膀象划船的苦役那样健壮，但是无用的双腿却象儿童的细腿一样。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在他多年同死亡进行的收效甚微的斗争中，很少象现在这样怀着沉痛的心情来观看一具尸体。看了一会儿后，他说：

“完了，最糟糕的事已经过去了。”

他在尸体上盖好毯子，又恢复了一副学院式的高傲神态。去年是他的八十大寿，正式庆祝了三天。他在致答谢词的时

候，又一次抵制了退休的诱惑。他说："我死的时候，将有足够的时间休息。但是这种意外之事还没有列入我的议事日程。"虽然他右耳的听觉日益减弱，并且为了掩盖步履的蹒跚而拄着银质手柄的手杖，但他仍然穿着年轻时的服饰，一套亚麻布的西装，怀表的金链横挂在胸前的背心上。珍珠母色的胡子和梳理得非常熨帖的同样颜色的头发从中间分开，忠实地体现了他的性格。为了弥补令他不安的日益衰退的记忆，他尽可能随时在零星的小纸片上记事，结果弄得身上各个口袋里全是乱七八糟的纸片而不知所云。他不仅是城里最年长和最杰出的医生，也是城里穿着最讲究的人。但是，他过于炫耀智慧和绝非无知地运用他的姓氏影响力的方法，使他得到了少于应该得到的好感。

他对检察官和实习医生的指示迅速和明确。尸体不必解剖了。房间里的气味足以证明死亡的原因是由于桶里的氰化物在某种照相用酸的作用下散发了出来。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对此是十分精通的，所以决不会是意外事故。对于检察官的不同看法，他则以其最典型的不客气方式予以制止："请您不要忘记死亡证明书是由我来签署的。"年轻的实习医生感到很扫兴，因为他还没有机会研究过尸体里金氰化物的作用。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对没有在医校里见过这位年轻人而感到奇怪，但是年轻人那腼腆的样子和安第斯山区的口音使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马上就明白了：也许年轻人刚到城里来。他说："不久的将来，您会在这里有机会遇上一个为爱情而发疯的人的。"说完这句话后他才发现，在他记得的无数自杀案中，这是首例不因爱情受挫而死于氰化物的自杀案。在他惯常的口气中，有了轻微的变化。

"当您遇上这类事情的时候，"他对实习医生说，"请注意，在他的心里总会有砂子的。"

接着，他又象对待下级那样同检察官讲话。他命令检察官免去一切手续，让葬礼在当天下午尽可能秘密地进行。"我会对市长说的。"他说。他知道赫雷米亚斯过着原始人一样的简朴生活，而挣的钱却远远超出生活所需，因此，在房间里的某个抽屉里想必有足够的钱应付葬礼的开支。

"不过，如果找不到的话，也无关紧要，全部费用由我来支付。"他说。

他让告诉报界，摄影师之死属于自然死亡，虽然他也认为报纸不会对这条消息感兴趣。他说："如果有必要的话，我去同省长谈。"检察官是位严肃和普通的职员，他知道胡维纳尔医生办事认真的态度曾经激怒过医生自己最亲密的朋友，所以他对医生轻描淡写地想免去一切法律手续而急于安葬死者的做法感到惊奇。他唯一没有苟同的是去向主教请求，把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葬在基督教徒墓地。检察官自惭形秽地试图解释一下。

"据我所知，死者是位圣人。"他说。

"更奇怪的是，"乌尔比诺医生说，"他是位不信教的圣人。但是，这些是上帝的事了。"

远处，在城里的另一端，教堂里响起了做弥撒的钟声，乌尔比诺医生戴上小镜片的金边眼镜，看了看挂在金链上的怀表。这是一块做工精致的方形怀表，一按弹簧，表盖就自动打开了：他正好失去了做圣灵降临节弥撒的机会。

房间里有一架硕大的照相机，象公园里的那些照相机一样，带有轮子。一幅幕布，上面是一幅海上黄昏的风景画；墙

上贴着各种儿童相片，上面记着有纪念意义的日期：第一次领圣餐，戴着兔子面具的、幸福的生日。多年以来，乌尔比诺医生每天下午都在这儿全神贯注地奕棋，一面眼看着墙上慢慢地贴满了儿童相片。有多少次他伤心地预感到，在这些偶然贴在一起的相片中凝聚着未来城市的萌芽，这些不知名的孩子将掌管城市并使之堕落下去。在这个未来的城市，他的光荣将灰消烟尽。

写字台上有一个陶罐，里面放着几只海豹样子的烟斗，还有一盘没有下完的棋。虽然乌尔比诺医生有急事在身，而且心情也不大好，但他还是忍不住去研究一番。他知道这是昨天晚上的棋。因为他知道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每天下午都下棋，而且还要同三个不同的对手下，并且能坚持到最后。下完棋后，把棋子和棋盘全部放进一个盒子里，再把它放入写字台的一只抽屉里。他也知道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总是执白子，在那盘没有下完的棋中，再走四步，白子就必输无疑了。“如果是他杀的话，这里会有明显的证据，”他自言自语道，“我知道只有一个人能下得如此精彩。”如果他不调查清楚为什么这位向来都是战斗到最后一滴血的不屈战士，会在这场最后的战争中半途而废，他就不能活下去。

早晨六时，当守夜人作最后一次巡逻的时候，发现这所房子面向大街的门上钉着一块牌子：勿敲门，请进，敬请通知警察。不一会儿，检察官带着实习医生赶来了。他们检查了整个房间，寻找除了充斥在房间的苦巴旦杏味道以外的其它证据。但是在查看那盘棋的短短几分钟内，检察官在写字台上的几张纸里发现了一封致胡维纳尔·乌尔比诺的信，信封上用漆封得严严实实，所以为了把信笺取出来，只好把信封撕破了。医生

把黑窗帘打开，这样光线好一些。他朝正反两面都用流利的书法写成的信笺迅速地瞥了一眼。当他看信的第一段的时候，就知道自己肯定赶不上圣灵降临节的弥撒了。他气喘吁吁地看着信，不时地往回翻几页寻找断了的头绪。看完信的时候，他的神情好象是来自遥远的地方和时间。他竭力想掩饰很明显的沮丧：他的嘴唇象尸体一样是蓝色的，在重新把信叠起来放进背心口袋的时候，他无法控制手指头的颤抖。这个时候，他想起了检察官和实习医生，并心事重重地朝他们莫名其妙地笑了笑。

“没有什么特别的内容，”他说，“这是他的最后意志。”

此话只对了一半，但是，他们却全都相信了。因此医生命令他们从地上抬起一块砖，砖下面有一本破旧的帐本，上面记着打开保险箱的密码。死者的钱并不象他们想象的那样多，但是用于葬礼和其它小开支是绰绰有余了。此时，乌尔比诺医生明白，在弥撒结束前，他是赶不到教堂里去了。

“从我懂事的时候起，这是我第二次失去做星期日弥撒的机会。”他说，“但是，上帝会理解的。”

所以，虽然他几乎按捺不住想与妻子分享信中秘密的欲望，还是宁愿在这里多待几分钟，把事情全部安排好。他答应去通知所有住在城市里的逃亡者。即使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最终显然是屈服于命运的安排了，这些逃亡者或许也想悼念他们之中这位表现得最有活力、最激进、从而也是最受尊敬的人。他还要去通知所有的棋友，这些人上至杰出的专职人员，下至不知名的手艺人；还要去通知那些虽然并不是那么亲密，但也可能想参加葬礼的朋友。看遗书之前，他决心要成为第一个送花圈的人，但是在看完遗书之后，他却不那么确定了。但不

管怎样，他要送一个栀子花扎成的花圈，可能赫雷米亚斯在最后一分钟后悔过。葬礼将于下午五时举行，在炎炎夏日里，这是个很合适的时间。如果有事需要他的话，从上午十一点起，他将在他的得意门生拉西德斯·奥里贝约医生举行的任职二十周年的纪念午宴上。

自第一次内战结束以来，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在省内取得独一无二的声望后，其生活常规是很容易摸透的。他每天早晨鸡鸣即起，并服用他的秘密药品——溴化钾以提高情绪，水杨酸盐抑制雨天的骨头痛，黑麦角汁对付昏厥，颠茄取得睡觉安稳。所有这些药他全是偷偷服用的，因为在长期的医生和教师生涯中，他一直反对服用抗衰老的药物。对他来说，别人的病痛比自己的更容易接受。他总是随身带着一只装樟脑丸的小香袋，没有人看见时，就把它取出来深深地吸上几口，以此来减缓因各种药物混在一起而产生的恐惧心理。

在书房里，他化一个小时的时间来准备在医校里教的普通医疗课，从星期一到星期六的每天早上八点钟开始上这门课。直到他死的前一天，他一直在教这门课。他也是个爱好文学的读者。巴黎的书商通过邮局给他寄书来，或者由本地的书商给他从巴塞罗那订购来。然而，他不象阅读法语文学那样认真地连续阅读卡斯提亚语文学。在任何情况下，他早晨从来不看文学书籍，而是在每天的午睡或晚上睡觉前阅读一小时。备课结束后，他就在卫生间内面向开着的窗户做十五分钟的呼吸运动，而且总是朝着窗外鸡鸣的方向，因为那里的空气新鲜。接着他洗澡并修剪下巴上的胡子和两鬓，并在充满香水味的气氛中给嘴唇上方的短髭上胶。柔软的背心外穿上白亚麻布西装，脚登熟山羊皮鞋子，头戴软帽。虽然他已年高八十一岁，但仍保持着

当地霍乱横行不久后他刚从巴黎回来时的那副温文尔雅的风度和幽默诙谐的性格。他的头发仍象年轻时一样从中间分开，梳理得十分讲究，不过它已经失去了昔日金属般的光泽。他在家里用早餐，但是有自己的规定：煎煮的大洋艾花用来保养胃，一头蒜，他一瓣瓣剥下来，就着黑面包，放在嘴里认真地咬嚼，用来防止心脏病。上完课后，他没有约会的时候很少，这些都和他的市政倡议，或者和他的艺术和社会节目有关。

他几乎总是在家里用午餐，并坐在院子的露台上午睡十分钟。睡梦中，他聆听着芒果树下女佣们的歌声、街头的叫卖声、港口的油轮和机器的轰鸣声。接着读一个小时新到的书，特别是小说和研究历史的书。又教驯化的鹦鹉说法文和唱歌。驯化鹦鹉是当地人多年来的一种爱好。四点钟时，他喝一罐子冰镇柠檬汁后就出诊去探望他的病人。虽然年事已高，但他一如既往地拒绝在诊所里接待病人。他对城市非常熟悉，可以步行到城市的任何一个地方。

他第一次从欧洲回来后，使用由两匹披挂着镀金饰物的枣红马拉的家用四轮马车。但是，后来这辆车坏了，他就使用一辆马拉的双座四轮有篷马车。当马车开始在世界上消失，剩下的几辆也仅供旅游者消遣和送葬时运送花圈时，他还坚持使用马车，并且总是带有一点蔑视时髦方式的味道在里面。虽然他拒绝退休，但他自己也知道，人们只是在毫无办法的情况下才来求助于他。而他却认为这也是一种专业。一看病人的气色，他就能知道病情。并且还愈来愈不相信特效药，手术的广泛使用使他感到痛心。他说："手术刀是药物无效的最明显的证明。"他认为，从最严格的角度来讲，所有的药品全是有毒的，百分之六十的日常食品会加速人的死亡。他经常在课堂上

讲："总之，只有少数几位医生会使用已知的药品。"年轻时代的热情已经变成了他所称的宿命人道主义："每个人都是他自已死亡的元凶，当死亡来临的时候，我们唯一能做的就是帮助人们既无恐惧又无痛苦地死去。"虽然他的这些极端思想已经成为当地民间医术的一部分，他原来的学生，有的即使是已经开业的医生，也还来请教他。因为他们把他看作是当时有诊断能力的人。总之，他是位收费昂贵和医疗对象有限的医生。他的病人集中在总督区内门第高贵的家庭中。

他一天的生活是这样的有条不紊，所以他的妻子在下午发生什么紧急的事情时，就知道到哪里去把口信带给他。年轻的时候，他回家前总要在帕罗基咖啡馆里待一会儿。于是，在与他岳父的棋友们和其他加勒比逃亡者的相处中，他的棋艺练精了。但是在本世纪开始后，他再也没有去过帕罗基咖啡馆。他曾经试过组织一次社交俱乐部主办的全国性比赛。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正是在这个时期来到这个城市的。他的膝关节已经断死，但是还没有当上儿童相片摄影师。他到达后三个月，所有会在棋盘上移动一、二个棋子的人全都认识了他。因为没有人能胜他一盘。正是在这个时候，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以一股无法遏止的热情迷上了棋，而且已经没有几个对手能令他满意了。所以，他觉得同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对奕真是神奇之极。

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之所以能成为这些人中间的一员，应该归功于他。乌尔比诺医生成了他无条件的保护人，成了他一切活动的担保人，却不屑打听一下他是个什么样的人，干什么的，他是在什么战争中致残和潦倒的。最后，乌尔比诺医生资助他搞起了一个照相馆。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自从

为第一个被镁光灯的闪亮吓了一跳的孩子照相后，就毫不拖欠地把钱还清了。

这一切得归功于奕棋。一开始，他们在晚饭后七点钟下棋。由于明显的优势，对方恰到好处地让乌尔比诺医生几步棋，但是这种情况慢慢地少了，直至双方势均力敌。后来，唐加利莱奥·达孔台开了个电影院，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成了电影院最准时的观众之一。于是两人只是在电影首映式晚上的空余时间内才对奕。这时，他已经成了乌尔比诺医生的好朋友。乌尔比诺医生也陪他去看电影，但是从来不带妻子同去。这一方面是由于他的妻子没有耐心去联系电影里难懂情节的线索，另一方面，他仅仅凭感觉本能地认为，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决不是随便哪个人的好伙伴。

他的生活常规有所不同的一天是星期天。这一天，他先去教堂做弥撒，然后回家休息，或坐在院子的露台上看书。除了非常紧急的事情外，休息天他很少出去。多年来，只要不是非去不可的社交活动，他就不去。圣灵降临节那一天，由于奇特的巧合，一天之内发生了两件少有的事情：一位朋友之死和一名优秀学生的二十周年任职纪念。但是，他没有按原来想好的那样签署完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的死亡证书后就直接回家去，而是被好奇心驱遣到别处去了。

他一上车，就急急忙忙地回顾了一下遗书的内容，并下令让车夫把车赶到原来奴隶们居住的老区里的一个不容易找到的地点去。这个决定与他的习惯极不相符，以致车夫想确定一下有没有搞错。没有错，地址非常详细，因为写这个地址的人有充分的理由对它非常熟悉。于是乌尔比诺医生再次回到遗书的第一页，又一次陷入那些不受欢迎的披露之中。即使在他这样

的年龄，如果他能说服自己，这些事不是一个绝望者的梦呓，那么这些事也会改变他的生活。

天色还早，铅灰色的天空开始发亮了，这是一个凉爽的阴天，但是没有在中午前下雨的危险性。为了抄近路，车夫把马车赶上了老城里一条高低不平的石子路。但是为了避免圣灵降临节仪式结束后从教堂里出来的乱哄哄的宗教社团的队伍惊了马，车夫又不得不把马车停了下来。满街都是纸做的花环，音乐声响彻云霄，花朵纷飞。头戴彩色遮阳帽和薄洋纱飘带的姑娘们坐在阳台上观看节日的游行。教堂广场上，解放者雕像在非洲棕榈和新的球形街灯中时显时隐。弥撒的结束造成了汽车交通的堵塞，在受人尊敬和闹哄哄的帕罗基咖啡馆里，挤得连插一只脚的地方也没有。乌尔比诺医生乘坐的马车是唯一的一辆马拉车。在城里日益减少的马车中，他这一辆显得出众超群。涂漆的车篷光彩夺目，为了防止硝的腐蚀，车身包铜，金光灿灿，车轮和车辕都涂成红色，边上镶着金黄色。整辆车子好象是维也纳戏剧节之夜的彩车。此外，连那些最装腔作势的家庭都允许车夫穿干净的衬衣了，而他却仍旧要求他的车夫穿上软蔫塌塌的丝绒号衣，戴上马戏团里驯兽员戴的那种帽子。这种做法既不合时宜，而且也是在加勒比的酷暑里缺乏怜悯心的一种做法。

虽然，他比任何人都了解和熟悉这座城市，并对它有一种近乎怪癖的热爱，但是，他却很少象那个星期天那样有个理由，毫无顾忌地到这个昔日奴隶居住区的中心来冒险。车夫驾着马车东打听西打听，转过来拐过去，终于找到了那个地址。乌尔比诺医生在近处看到了泥塘的污秽及其不祥的沉静、令人窒息的臭气。多少个失眠后的清晨，这些气味随着茉莉花香飘

进他的房间，而他却把它们看作是与他的生活毫不相干的昔日之风。但是，当马车在高低不平的泥泞街上上下颠簸的时候，被多少次对旧时光的怀念而美化了的这股臭气变成了无法忍受的现实。街上有几只秃鹰正在追逐被潮水冲上来的屠宰场的残渣下水。跟房子全用石头砌起来的总督居住区不同，这里的房子全是用朽木作墙、锌皮作顶。大部分房子都建在柱桩上，这样可以防止西班牙人遗留下来的露天污水沟里的污水倒溢进房子里去。一幅贫穷困苦无人过问的景象。从肮脏的酒店里传来了穷人们欢天喜地庆祝圣灵降临节的震耳欲聋的乐声。最后，当他们找到那个地址的时候，马车后面已经跟着一大群赤裸着身子的孩子了。他们嘲笑马车夫那富有戏剧性的服饰，马车夫只好用鞭子把他们吓走。准备作一次私下访问的乌尔比诺医生明白得太晚了：没有什么东西比他的年龄更具有潜在的危险性了。

这座没有门牌号码的房子外表和其它简易的房子没有什么区别，稍有不同的只是在它的窗户上挂着花边窗帘。它的门则是从某个古老的教堂里拆下来的。车夫敲了敲门环，当他确定这就是要找的地点时，就去扶医生下车。门无声地打开了，昏暗的房间里站着一位全身孝服的妇女，她的耳朵旁插着一朵红色的玫瑰花。虽然她的年龄已不下四十，仍不失亭亭玉立之态。一对棕色的眼睛里射出残酷无情的目光，紧贴在头上的头发好象是一个黑色的棉帽盔。乌尔比诺医生没有认出她来，虽然他在摄影师的办公室里对奕鏖战时曾经见过她几次，有一次为了给她治三日疟，还给她开过几服奎宁的药方呢。他向她伸出手去。她把他的手握在自己手里，倒不是为了问候，而是为了扶他进去。房间里是静谧的赏心悦目的森林气息，到处都是

置放恰当的家具和精巧的摆设。乌尔比诺医生毫无悲伤地想起了上一个世纪的某个秋天的星期一，在巴黎蒙特玛特大街26号古玩商的小铺子里，那位妇女也在他对面坐下，很困难地用卡斯提亚语同他交谈。

“欢迎您，医生，”她说，“我没有想到您来得这么快。”

乌尔比诺医生觉得她是有所指的。他集中注意力看着她，注视她的全身重孝、她悲痛中的尊严。于是，他明白这是一次毫无意义的访问，因为对于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死亡证书上写的和证明的，她知道得比他多。果然不出他所料。直到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临死之前的几小时，她还陪伴在他身边，就象在近二十年内她以一种似乎超越爱情的仰慕和温柔陪伴着他一样。在这个连国家机密也是人所共知的怠惰的省会城市里，竟无人知道这件事。他们是在太子港的一座为仆人服务的慈善医院里认识的。她就出生在那个医院里，而他则在那里度过了他最初的流亡生涯。他到这里后一年，她就来探望他。虽然双方无约在先，却都明白，她将会永远留在这里不走了。她每星期到照相室里去打扫一次。连那些专门捕风捉影的人也被表象迷惑住了，因为他们认为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的残废不仅仅是不会走路。乌尔比诺医生则凭可靠的医学根据也是这样想的。如果不是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自己在信里披露，他永远也不会相信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也会有个女人。两个相互不知底细的自由人，避开了一个封闭社会的种种偏见，选择了犯禁爱情的厄运，这对他来说是难以理解的。她说：“这是他的乐趣。”此外，同一个从来没有完全属于她的男人暗中往来，并且还不止一次地享受到短暂的天赐之合的欢乐；他不认为这种暗中往来是无法想象的品质，相反，

生活告诉他，这也许是可以作为范例的。

昨天晚上，他们两人去看电影，象往常一样座位是分开的，各看各的。自从意大利移民伽利略·达孔台在一座17世纪的修道院的废墟上建起一家露天电影院后，他们每月至少看三次电影。昨天晚上是一部根据去年的一部流行小说改编的电影。乌尔比诺医生在看这部电影的时候，心里充满了对野蛮战争的悲哀情绪，小说名为《前线无新闻》。电影结束后，两人在摄影室内见面。当时，她就发现他心神不定、怀古思幽。她邀他下棋来分分心。为了不扫她的兴，他接受了。当然是他执白子，他下得很认真，当他在她面前发现再走四步就要败北时，他就不顾面子而弃子认输了。此时，乌尔比诺医生才明白，控制那盘残局的是她，而不是象他自己想象的那样是赫罗尼莫·阿尔贡特将军。他惊奇地轻声说了一句：

“那盘棋下得真棒！”

她却坚持说，那不是她的能耐，而是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被死神的阴影扰乱了方寸，下棋时心不在焉的缘故。那盘棋大约是在十一点一刻中断的，因为公共舞会的音乐声已经停止了。这时候，他要求让他一个人待着，他要给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写一封信。他向来把医生看作是他所认识的人中他最尊敬的人，是他灵魂的朋友，他喜欢这样说。虽然两人之间的唯一共同点是对棋的迷恋，但他们却把下棋看作是理智的对话，而不是一门科学。于是，她明白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已经到了他生命的终端，生命留给他的时间，只够他写封信了。乌尔比诺医生无法相信这一切。

“这么说，您是知道的了！”他叫起来。

她承认说，她不仅知道，而且还以帮助他发现幸福的同样

的爱恋之情帮助他分担末日的痛苦。因为最近十一个月以来，一直如此。残酷的末日。

“您的职责是去告发他。”乌尔比诺医生说。

“我不能这样做，”她答，又一反常情地说，“我太爱他了。”

自以为什么话都听到过的乌尔比诺医生却没有听到过类似的话语，话说得如此简单明白无误。他集中精力正视着她，以便把她当时的神情留在脑海里：她好象是流动在黑色衣服里的一尊塑像，神情淡漠，蛇一样的目光，耳朵旁插着玫瑰花。许多年以前，在海地一块荒凉的沙滩上，她和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做爱后赤身裸体地并排躺着，他突然叹口气说：“我永远不会老的。”她把这句话理解为跟时间的灾殃作大无畏斗争的决心。而他却更为直率：这是他到六十岁生日就自杀的不可变更的决心。今年1月23日，他真的实现了这个决心。当时他把圣灵降临节前夜作为最后的界限，这个节日是本城祭献给圣灵的最盛大的节日。昨天晚上的细节没有一点她不是提前知道的。他们经常谈论它，她和他都不能留住一去不复返的流逝了的时日，他们共同承受着这种苦恼。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热爱生活到了丧失理智的地步。他热爱大海和爱情，爱他的狗和她。随着死期的临近，他慢慢地陷入了失望之中，好象他的死不是由他自己决定的，而是由不可抗拒的命运决定的。

“昨天晚上，当我留下他一个人的时候，他已经不属于这个世界了。”她说。

本来她想把狗带走。他看到狗在行李边昏昏欲睡，就用手指头去抚摸它。他说：“很遗憾，但是，瓦特·威尔逊得和我一起去。”他一面写信，一面让她把狗绑在床脚上。她打了一

个活扣，好让它松开。这是她对他唯一的一次不忠诚。这也是情有可原的。因为她想从狗眼的寒光中继续怀念狗的主人。但是乌尔比诺医生打断了她的话，告诉她，狗没能逃脱。她说："那是因为它不愿。"她又高兴起来，因为她情愿依照他已经开始写信后又停下笔来最后看她一眼时要求的那样，继续怀念死去的爱人。

"用一朵玫瑰来怀念我。"他对她说。

半夜过后不久，她回到了家里。她不脱衣服就倒在床上抽烟，为使他有足够时间写完那封她知道既难写又冗长的信，她用一个烟头点燃另一支烟，连续不断地抽着烟。三点差一刻的时候，狗开始叫了起来。她在炉子上烧水准备咖啡，从上到下穿上孝服，并在院子里剪下清晨第一朵玫瑰。乌尔比诺医生前些时候就发现自己是多么鄙弃这个不可救药的女人的回忆，他认为自己是明白个中原因的：只有缺乏教养的人才会对痛苦如此津津乐道。

直到访问结束，她一直不停地讲了更多的事情。她将不去参加葬礼，是的，她是这样答应她的情人的。但是乌尔比诺医生却认为信中有一段的意思正相反。她不会流下一滴眼泪，她不会在记忆的幽灵里受煎熬而消磨自己的余生，她不会象当地的寡妇那样活埋在这四堵墙内，作自己的寿衣以博得别人的好眼相看。她想把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的房子卖掉。按照信中所说，从现在起，那幢房子连同它里面的一切全都属于她了。她要象以前那样生活，在这个她曾经是幸福的穷人的刑台上毫无怨言地活下去。

回家的路上，"穷人的刑台"这句话一直在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的耳边回响。这可不是随便说说。因为在城里，在

他居住的城里一切如故：还是同样的城市，热情红火，没有夜间恐怖，没有青春期孤独之忧。而在这里，却是花朵生锈，大盐变馊。在漫长的四个世纪中，这里没有什么变化，只是在枯萎的月桂和腐烂的泥塘中日趋衰老。冬天，短暂的暴风雨使厕所外溢，街道变成了令人作呕的泥塘。夏天，一种看不见的灰尘，粗似石粉，随风飘扬，钻到各处，甚至钻进想尽办法堵起来的缝隙里，风发疯似的掀掉屋顶，把小孩子抛到空中。星期六，贫苦的混血种人成群结伙地离开泥塘边上用马粪纸和铁皮建成的村庄，带着家畜和吃喝的家什，兴高采烈地占据了殖民区的石子滩头。前几年，在那些年长的人中，有几个人身上还留有奴隶的真正印记，那是用烧红的铁烙在他们胸脯上的。周末，他们毫无节制地跳舞，家制的蒸馏烧酒使他们酩酊大醉，在桃李丛中乱交；到了星期天的半夜里，相互之间血淋淋的争斗破坏了他们自己的方丹戈舞。在其它的日子里，还是这伙毫无顾忌的人群，走到几个老区的广场或串街走巷，摆出买卖各种东西的小摊头，使死气沉沉的城市开始了新的生活，煎鱼的气味充斥了人声鼎沸的集市。

从西班牙统治下独立和后来奴隶制的废除，加速了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所出生和成长的值得尊敬的家境的衰落。昔日的大家庭静悄悄地沉没在它们失去保护能力的城堡里。这些耸立在石子路面上崎岖之处的城堡，曾经有效地抵御了战争的灾祸和海盗的登陆袭击。现在，这里的杂草从阳台上垂挂下来，即使在那些最好的街区，石灰墙也被杂草挤开了裂缝。唯一有生命的迹象则是，在下午两点昏昏沉沉的午睡时间里传出来的练习弹钢琴的有气无力的声响。城堡里，清凉的房间里，充满了焚香气味，女士们象避开与印第安人接触似的避开太阳

光。即使在做清晨的弥撒时，她们也用头巾遮住脸蛋。她们的爱情缓慢和艰难，还常常受阻于不祥的先兆。对她们来说，生活永无尽头。入夜，交通繁忙的时候，从泥塘里飞出来一大群蚊子，一股人类排泄物温和的气味，夹带着热情和悲伤，在灵魂深处汇起了死亡的疑虑。

所以殖民区本身的生活只能是记忆中的幻觉，年轻的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在巴黎思念它时，总是美化它。18世纪时，它的贸易是加勒比地区最繁荣的，特别是它不光彩地成了美洲最大的非洲奴隶市场之后。此外，它还是格林纳达新王国总督的常住地。总督们都喜欢在面对大洋的这座城市里实施统治，而不喜欢遥远和寒冷的首都，因为那里的长年细雨扰乱了他们对现实的感觉。每年都有满载着波多西、基多和贝拉克鲁斯财富的大批帆船队到这里的港口集结。那几年是该城最光辉灿烂的年代。1708年6月8日星期四下午四点，"圣·何塞"号载着当时价值一百亿比索的宝石和金银，刚从这里启锚去卡提斯，就被一支英国海盗船队打沉在港口入口处对面的海域里。漫长的两个世纪过去了，这艘船仍然没有被打捞起来。这一笔躺在海底珊瑚丛中的财富，连同侧着身子漂浮在驾驶舱内的船长，常常被历史学家们引用来作为该城沉没在记忆中的象征。

港口的另一端，在拉曼加居住区内，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的家已经过时了。这是一幢只有一层的房子，宽敞又通风。外面的露台上是陶立克式立柱组成的门廊，瘴气和港口沉船的废铜烂铁在这里可以一览无余。

从门口到厨房的地上铺着黑白相间的细砖，大家经常把这种图案归因于乌尔比诺医生的特殊偏爱，这也是本世纪初建造这个区内漂亮住宅的卡塔卢尼亚工区的共同癖好。大厅宽敞，

同整幢房子一样，有着高高的天花板，六扇落地窗面对大街，一扇过于装饰的硕大玻璃门把它同餐厅分隔开来，门上雕刻着葡萄的枝条和串串果实，在铜饰的树林中，姑娘们陶醉在农牧神的笛声中。前厅里的家具，甚至大厅里那只象个真哨兵的大摆钟都是19世纪末英国的正宗货。吊灯上垂下水晶石的珠子，到处都可以看到塞迈斯①的大瓷瓶和花瓶，还有各种世俗田园的大理石雕像。但是这种欧化的现象在房子的其它地方就见不到了。那儿藤制的扶手软椅、维也纳的摇椅和当地手工制作的皮椅子混杂在一起。卧室里，除了床以外，还有圣·哈辛托的精致吊床，吊床边上用丝线和彩色流苏绣着用哥特体字母组成的主人姓氏。在餐厅的旁边原来设社交晚宴的地方，现在已辟为一个小音乐厅，当有名望的音乐家到来的时候，就在这里举行个人音乐会。为了使环境更加静谧，地面的细砖上铺着从巴黎博览会上买来的土耳其地毯。一架最新式样的留声机放在唱片架旁边，架子上排列着整齐的唱片。在一个角落里，一架钢琴上盖着绣花丝披巾，乌尔比诺医生已经有好多年不弹它了。在整幢房子里，一位讲究实际的妇女的智慧和热情清晰可见。

但是，没有一个地方比书房更显出典雅和庄重。在乌尔比诺医生进入老年之前，书房是他的圣殿。那里，在父亲的胡桃木写字台和皮靠背椅的四周，他用透明的搁板把墙，甚至连窗户全都封了起来。还下了一道几乎是发疯的命令，把三千本同样的书放在书架上，这些书全是小羊皮封面，书名的词首字母烫金印在书背上。在其它房间里要忍受港口的喧闹和各种气味的侵袭，这里却相反，是一派修道院的安静气息。加勒比人迷信开

① 位于法国塞纳河畔的一家工厂，以生产瓷器驰名。

门开窗来迎接现实中并不存在的清新空气，乌尔比诺医生和他的妻子就是在这种迷信的熏陶中出生和成长起来的，所以，对这种封闭状况，他们一开始也感到心灵受压抑。但是，他们最终还是相信了罗马人抵御炎热的方法之优点，即在八月炎热的日子里，大门紧闭，使街上的热空气进不来，到晚上有风的时候，再敞开大门。所以，他们的家是拉曼加烈日之下最凉爽的一家。在阴暗的卧室里午睡是非常宜人的，下午心旷神怡地坐在门厅里，可以看到新奥仑斯公司铅灰色的货轮满载而过，黄昏来临的时候，又可以看到木轮划水带动的内河客船点着灯，和着音乐声，缓缓出港，清除掉淤积在港口的肮脏什物。从十二月到次年三月，这幢房子也是最保暖的。此时，从北方吹来的信风能把屋顶刮掉。入夜，信风便象饿狼似的在房子周围转悠，企图找个隙缝钻进来。从来没有人想过，生活在如此坚实基础上的这对夫妻也会有某个不幸福的事由。

至少，在那天早上，当乌尔比诺医生在十点前回家的时候，他并不幸福。他被两次访问搅乱了心绪。这两次访问不仅使他错过了圣灵降临节的弥撒，而且还有迹象使他变得与他的现有年龄不相称，因为在他这年龄，似乎一切都已经定型了。本来，他想在拉西德斯·奥西贝约医生的午宴到来之前午睡一会儿，但是，他却发现佣人们正在吵吵嚷嚷地逮鹦鹉，它是在把它从笼子里取出来剪翅膀的时候，飞到芒果树顶最高的枝桠上去的。这是一只羽毛被剪、脾气怪癖的鹦鹉。你要它讲话的时候，它闭口不语；在你意想不到的时候，它却又信口开河大讲特讲。它开口讲话的时候，口齿之清楚和条理之分明绝非常人所能。由于它是由乌尔比诺医生亲自驯化调教的，它在家里就拥有了任何人都没有的特权。就是医生自己的子女们在孩提时

期也没有这种特权。

它在这个家里已经有二十多年了，谁也不知道在这之前它活了多少年。每天午睡后，在家中院子里最凉快的露台上，乌尔比诺医生就坐在它的对面，借助于他教育热情中最艰辛的方法，终于使鹦鹉学会了象科学院院士那样讲法文。后来，完全是出于对美德的偏爱，乌尔比诺医生还教会它用拉丁文引吭高唱弥撒时的颂歌和圣·马可福音书中的几个片段。但是在教它四则运算的基本概念时，他却失败了。他最后几次去欧洲旅行时，有一次带回家中一台手摇留声机，还有他最喜爱的古典作曲家和流行作曲家的唱片。在几个月的时间中，他每天都一遍又一遍地让它听那些曾经在上一个世纪全欧洲陶醉倾倒的歌曲，直到它完全背熟会唱。如果是女人唱的，它就用女人的声音来唱，如果是男高音，它就用男高音来唱。唱完歌后，它就放肆地大笑起来，这是它在巧妙地再现女佣们听它用法文唱歌时发出的笑声。它的天赋遐迩闻名。有几次，乘坐内河客轮来自内地的旅游者也来要求一睹它的风采。当时乘坐新奥伦斯公司运香蕉船的旅游者是很多的。有一次来了几位乘坐这种船的英国人，他们想不惜任何代价把它买下来。鹦鹉最荣耀的一天是共和国总统马科斯·菲德尔·苏亚雷斯连同他的全体内阁部长亲临这儿来验证它的声誉。他们是在下午三点左右抵达的。丝绒礼服和燕尾服使他们喘不过气来。在他们进行的三天例行访问中，他们顶着八月的烈日，也没有脱下衣服和摘下帽子。结果，他们只好带着来时的疑问走了。因为在令人失望的三小时内，鹦鹉一言不发，虽然乌尔比诺医生一再请求它，继而又威胁它。这次访问是乌尔比诺不听妻子的劝告，一意孤行要进行的。于是鹦鹉使他在公众面前出了丑。

在那次历史性的傲慢无礼之后，鹦鹉继续保持着它的特权，这就最充分地表明了它那至高无上的神圣地位。还有那只乌龟，曾经以为它永远消失了，可是在失踪了三、四年以后，它又重新出现在厨房里。除此之外，任何动物一概不准进家里来。而那只乌龟并没有被看作是生物，而是作为吉祥的护身符，大家从来不知道它究竟待在什么地方。乌尔比诺医生拒绝承认他对动物的仇恨，并且杜撰出科学的理由和哲学的借口来掩饰这一点。这些理由和借口说服了许多人，但是没有说服他自己的妻子。他说，过分喜爱动物的人会对同类做出最最残暴的事情来。他说，狗不是忠诚而是奴性十足，猫是机会主义者和叛徒，孔雀是死亡的判官，赤色鸟是障碍的装饰品，兔子促进贪婪，长尾猴传染好色，公鸡也不是好东西，因为由于它的自告奋勇，基督三次遭人拒绝。

相反，他的那位已经失去昔日娉婷之姿的妻子、72岁的费尔明娜·达萨却是热带花卉和家养动物的盲目崇拜者。刚结婚的时候，她利用新婚的机会在家里养了许多动物，数量大大超过了常规。开始的时候养了三只达尔马提亚狗，还给它们起了罗马皇帝的名字。这三只狗为了博得一只母狗的青睐互相追逐咬斗。那只母狗确实也为曼萨丽娜的名字争得了荣誉，因为它怀孕十次的速度比生九只小狗的速度还要快。后来又养了几只猫，有外形似鹰、举止高雅的阿比西尼亚猫，有斜眼的暹罗猫，有眼睛桔黄色的波斯宫廷猫。它们象幽灵的阴影一样，在卧室里悠闲漫步。到了晚上，它们发情的嚎叫声和嬉闹的尖叫声搅得家里不得安宁。有几年，一只亚马孙猴子腰上挂着铁链拴在院子里的芒果树上。由于它的面容象受难的奥夫杜略——雷伊主教，还有诚朴的眼光和精巧的手语，引起了大家的恻隐

之心。但是费尔明娜·达萨却不是因为这些，而是由于它有向女人献媚的恶习才把它放了的。

走廊上的鸟笼子里养着各种各样危地马拉的鸟，还有用来占卜的鸻鸟和沼泽地里长着长长的黄细腿的鹭鸶，还有一只小鹿不时从窗口伸进头来，啃食插在花瓶里的花朵。最后一次内战爆发前不久，当大家首次谈论到教皇可能来访时，他们从危地马拉弄来了一只天堂之鸟。后来，当知道教皇可能来访的消息不过是政府用来吓唬奸刁的自由派的，这只鸟回去的速度比来时的速度更快。他们又一次在库拉索的走私船上买了六只关在铁笼子里的香乌鸦。它们和费尔明娜·达萨小时候在父亲家里养的那几只一个样，所以她在婚后还想养。但是，它们不停地扇动翅膀，使家里笼罩着死亡的气息，谁也受不了。他们还弄来了一条四米长的蟒蛇，这位夜间猎手的声响搅乱了黑暗中卧室里的安静，虽然他们达到了把它弄到家里来的目的：用它那致死的气息驱赶蝙蝠和蝾螈，以及在雨季的几个月中闯入家里的各种有害昆虫。当时正热衷于职业道德和醉心于民事及文化提案的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心满意足地认为，生活在那些令人厌恶的动物之中的妻子，不仅是加勒比地区最漂亮的人，也是最幸福的人。但是，在一个雨天的下午，当他累了一天回到家里的时候，家里乱成了一团。这又使他回到了现实中。从客厅一眼望去，只见全是倒在血泊里的死动物。站在椅子上的佣人们不知所措、惊魄未定。

事情是这样的：德国猎犬中有一条突然得了狂犬病，把它遇到的不管什么种类的动物全都咬死撕烂了。后来邻居家的花匠鼓足勇气来对付它，把它砍死了。由于搞不清楚它曾经咬过什么动物，也不知道它的绿色唾沫污染过什么东西，所以乌尔

比诺医生下令把所有动物全部杀死，把它们的尸体拖到远处的野地里一把火烧了。还请教会医院到家里来搞了一次彻底的消毒。唯一漏网的是那只吉祥的雄乌龟，因为根本没有人想到它。

费尔明娜·达萨第一次就某个家务问题向丈夫作了解释，并在很长时间里小心翼翼地不再提到动物。她把里奈自然史上的彩色画页装上框子挂到墙上，并以此自慰。要不是有一天凌晨，小偷从卫生间的窗户窜进家里偷走了一套祖传的银餐具，她想在家里见到动物的希望早就破灭了。乌尔比诺医生在窗户的铁环上加了双锁，门后装上了铁门闩，把贵重物品锁进保险箱里。并且在睡觉时，在枕头下面放上一把左轮手枪，这是过时的战争时期的习惯。但是即使小偷把家里的东西偷个精光，他也反对再买一条凶猛的狗，不管它有没有经过防疫注射，也不管它是拴起的还是散放的。

“凡是不会讲话的动物一律不准进这个家。”

他说这句话的目的是为了不让他妻子再辩解，因为她又一次坚持要买条狗回家养。但是，他却没有想到自己匆忙中说出的这句话竟会要了他的命。费尔明娜·达萨不驯的性格随着岁月的推移已经有了细微的变化。她立刻钻了丈夫话中的空子：在家里被窃几个月后，她再次去库拉索的走私船上，买了一只巴拉马里巴的鹦鹉。它当时只会说船员的粗话，但是它说话的时候声音非常象人的声音。所以它是值得花12个生太伏的高价的。

它确实是一只不错的鹦鹉，看上去很灵巧。头上是黄色的羽毛，它的舌头是黑色的，这是它唯一区别于红舌鹦鹉的地方，即使用松节油作药也不能使红舌鹦鹉开口讲话。乌尔比诺医生

佩服妻子的机智，他服了。被女佣们逗得吵吵嚷嚷的鹦鹉的进步使他也喜欢起来。同时，他又对自己的这种喜欢感到惊奇。雨天的下午，当它的羽毛被淋湿，它高兴地开口时，就说一些以前学会的话，在这个家里它是不可能学到这些话的。它说的这些话也使人想到它比外表看上去的样子老。乌尔比诺医生最后的疑问是在一天晚上清除的。是夜，小偷又一次想从屋顶的天窗爬进来行窃，鹦鹉学了几声狗叫就把他们吓跑了，叫声学得比真的猎犬叫声更真实。同时还喊着“小偷小偷”，这两个解救的字也不是在这个家里学会的。正是从这时起，乌尔比诺医生开始照料它，并让人在芒果树下装上一根栖木，上面放着一只盛水的碗，一只盛食物的碗，还有一根绳索吊杠。从十二月到三月，当北方的冷空气到来，天气转冷，室外不宜它待时，就把它装进一只笼子里，罩上一条被子，把它带到卧室里去，虽然乌尔比诺医生怀疑它的常见鼻疽病可能会对人的正常呼吸有危险。多年来，一直把它的翅膀剪掉放在地上，它就象个勾头缩肩的老骑士那样随便走动。但是，有一天下午，它在厨房的横梁上做起了有趣的杂技动作，它叽叽咕咕地自言自语时，掉进了正在煮午饭的锅中，幸亏厨娘用一柄大勺把它捞了出来。这时它的羽毛掉了，浑身烫得通红，但是还有气。从那时起，一反鹦鹉关在笼里会忘掉已经学到的东西的常识，连白天也把它关在笼子里了，只有到下午四点，天气凉快的时候，乌尔比诺医生给它上课，才把它放出来。谁也没有及时发现它的翅膀已经长好了。那天早上正要准备给它剪翅膀的时候，它却逃到芒果树顶上去了。

三个小时过去了，仍然没有抓到它。在邻居家女佣们的帮助下，家里的女佣千方百计地想把它骗下来，但是它却继续赖

在树顶上，大笑着喊道："自由党万岁！自由党万岁！妈的！"这令人心惊肉跳的喊声曾经使四名以上的醉鬼丧失了生命。乌尔比诺医生几乎看不清站在茂密的树叶丛中的鹦鹉，他试图用西班牙语、法语，甚至用拉丁文说服鹦鹉下来。鹦鹉则用同样的语言、语气、语音回答它，却赖在树顶上一步不挪。乌尔比诺医生明白谁也不可能用好言好语把它劝下来了，就让人去请消防队来帮忙。建立消防队是他最新一个民事提案的内容。

确实，直到不久以前，火灾是由自发的人们使用泥水匠的梯子加上随便从哪里弄来的水桶扑灭的。混乱的灭火方法有时比火灾本身造成的危害更大。但是从去年开始，已经有了一支专职的消防队，一辆带有警报器和两条高压水龙的消防车。这一切得归功于市政改善协会举办的一次募捐活动，而该协会的主席就是乌尔比诺医生。他们现在正是走红的时候，甚至在他们去灭火时，教堂里敲响警钟，学校里听到钟声就停课，让学生去观看他们是如何灭火的。起初，他们唯一的工作就是灭火。然而乌尔比诺医生告诉市政大员们说，在汉堡他曾经看见，消防队员从地下室里救出下了三天雪以后人们在那儿发现的冻僵了的儿童；在那不勒斯，他也看到消防队员把一具装有尸体的棺材从十层楼的阳台上取下来，因为该楼的楼梯拐弯太多，死者的家属无法把棺材抬到街上去。于是当地的消防队员也学着干点其它援救工作，如撬开门上的锁，打死毒蛇。医校还特意为他们举办了一次小事故急救常识的训练班。因此请他们把鹦鹉从树上弄下来不是什么非分之求。何况这还是一只象骑士一样卓有功勋的鹦鹉呢。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说："就说是我请他们来的。"接着，他就回卧室去换参加午宴的衣服了。其实，当时他是被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的那封信搞昏了，

所以对鹦鹉的命运并不那么关心。

费尔明娜·达萨穿上了一件长及臀部的宽松衬衣，一条货真价昂的珍珠项链在脖子上绕了大大小小六个圈，脚上是一双只有在最隆重的场合才穿的高跟缎面鞋，因为年龄已不允许她在平时也这样奢侈了。这种时髦的装束似乎与一位慈祥的祖母并不合拍，但是对费尔明娜·达萨高大和依然苗条挺拔的身材来说，却又十分相宜。富有弹性的手上一颗老人斑都没有，乌黑的头发齐脸颊斜梳着。她结婚照上的形象现在只留下了一对神采奕奕的高傲的杏眼。她的性格和贤慧弥补了年龄使她失去的东西。她感到这样很好：金属的胸衣、紧束的腰身、破布垫起的臀部都随着岁月一去不复返了。72岁的她，有的是自由的身体、畅快的呼吸，一切都是自然的流露。

乌尔比诺医生看见她坐在梳妆台前，头顶上电风扇的叶子慢慢悠悠地转动着，她正在往头上戴一顶有毡制紫罗兰花的帽子。卧室里宽敞而明亮，一张英国大床上挂着一顶玫瑰色的针织帐子。两扇窗户开向院子里的树丛，下雨的征兆使知了的叫声震耳欲聋，并从开着的窗户传了进来。自从结婚旅行回来，费尔明娜·达萨就根据不同的季节和场合为丈夫挑选合适的衣服，并且总是在前一天晚上就放到椅子上，使丈夫从卫生间里出来时就能找到。她也记不清楚是从什么时候起帮他穿衣服，最后干脆变成给他穿衣服了。她知道，开始时她是出于爱才这样做的。但是大约五年前，无论如何她都必须这样做了，因为他自己一个人已经不会穿衣服了。他们刚刚举行过金婚纪念，两个人一分钟也不能分开，一分钟也不能不想对方。随着年龄的增长，两个人愈发如此。他和她都不知道这种互相帮助是以爱情为基础呢，还是双方都感到方便的缘故。但是，他们从来

没有用手按着心互相询问过，因为他们从来都是倾向于不要知道答案为好。她慢慢地发现了丈夫不稳的步伐、反复无常的脾气、衰退的记忆和近来睡觉时抽泣的习惯。但是，她没有把它们看作是生活临近结束的确实无疑的预兆，而认为是幸福地返回童年的征兆。所以，她并不把他看作是难伺候的老人，而是看作一个未老先衰的小孩。对他们两人来说，这种错觉正是天公作美，使他们摆脱了同情。

躲开夫妻之间的大灾大难比战胜每天的琐碎杂事更加困难。如果他们能及时明白这一点的话，他们的生活将会完全是另一个样子。如果说他们在一起学到了什么的话，那就是，聪明才智总是在它不起作用的时候才来到我们身边。多年来，费尔明娜·达萨一直耐心地忍受着她丈夫每天早上起床时的欢乐。她竭力抓住困意，免得面对一个阴影笼罩的新的早晨。而她的丈夫却象一个小孩那样天真地醒了：新的一天就是意味着又多活了一天。她听到他鸡鸣即起，第一个表明他有生命的动作是一声无韵无味的咳嗽，好象故意要吵醒她似的。她听到他咕咕哝哝自言自语，摸索着寻找应该是放在床边的拖鞋，这也是为了吵醒她。她听到他摸黑向卫生间走去。他在书房里待一小时，这中间她又睡着了，然后又听到他回来穿衣服，但还是不开灯。在一次沙龙聚会中，当有人问他如何给自己下定义时，他回答说："我是个在黑暗中穿衣服的男人。"她听着，明明知道任何声音都是可以避免的，他这样做是为了装出不愿打扰她的样子。而她自己明明醒着，却又装成睡着的样子。他的理由是正确的：他从来没有象在这几分钟中那样需要她，清醒而活跃。

没有人的睡姿能比她的更雅致，一幅舞蹈的剖视画。一只

手放在额头上。但是当有人在她自以为睡着而其实并非如此的时候打扰她，那她就会变得比任何人都凶。乌尔比诺医生知道，她正等着他发出的任何一点微小声音，甚至她还会感谢他，因为那样，她就可以把早上五点被吵醒的责任推给他。以致在少有的几次中，由于他在老地方找不到拖鞋而在黑暗中摸索的时候，突然，她睡眼矇眬地说："昨天晚上你把它忘在卫生间里了。"接着，又用激怒了的声音清醒地咒骂道：

"这个家里最大的不幸就是不能睡觉。"

于是，她在床上翻来覆去，毫不顾及自己地打开灯，为她当天的第一个胜利而感到非常幸福。实际上，这是两个人的游戏，神秘和带有孩子气的淘气，但同时也是双方重新振奋的游戏：这是家庭爱情里众多的危险性娱乐之一。由于有一次卫生间里没有肥皂，差点使他们三十年的共同生活终结。

这件事是按简单的常规开始的。那个时候，乌尔比诺医生洗澡时还不需要别人帮忙。他从卫生间来到卧室，不开灯就穿衣服了。象往常一样，她此时闭着眼睛，手放在额头上，象个胎儿似的躺着。但她正处于半睡半醒的状态，这一点他是知道的。浆洗过的麻布的窸窣声在黑暗中响过一大阵子后，乌尔比诺医生自言自语道：

"快一个星期了，我洗澡时总是没有肥皂。"

这个时候，她完全醒了，也想起来了。于是，她怨天怨地地责怪自己，因为她真的忘记在卫生间里补充肥皂了。三天前，当她站在淋浴的水龙头下的时候，就发现肥皂用完了。她心里想，过一会儿再补充吧。但是，过后直到第二天洗澡时才想起来。第三天又是老样子。实际上不到一星期，可他说一个星期就是为了加重她的过失。虽然，已经过了不可原谅的三天，她

却为突然被人指出错误而恼火起来。她按照习惯以攻为守道：

“这几天，我也是洗澡的，”她大声嚷叫起来，“但一直是有肥皂的。”

虽然，他知道这是她的战术，可是这一回他再也不能忍受了。于是，他利用职业上的借口，住到仁慈医院的病房里去了，只是在每天下午的出诊之前回家里来换衣服。当她听到他的脚步声时，就到厨房里去装着正在做事，一直到听见街上的马车声时才从厨房里出来。在以后的三个月中，每当想解决这个纠纷的时候，总是反而使纠纷更加尖锐起来，因为如果她不承认卫生间里没有肥皂的话，他就不回来；而如果他不承认是为了折磨她才撒谎说卫生间里没有肥皂的话，她也就不接他回来。

当然，这件小纠纷，也使他们有机会想起了其它许许多多早晨发生的更小的口角。这样一些不满引起了另一些不满，旧的伤疤揭开了，变成了新伤口。两个人都确实伤心地感到，在这么多年的夫妻生活中，他们只是播下了仇恨。最后，他提出建议：两个人作一次公开的忏悔，如果有必要的话，可以把主教大人请来，让上帝作最后的裁决：卫生间里的肥皂盒里到底有没有肥皂。于是，一直很有分寸的她，便一反常态，歇斯底里地高叫：

“见鬼去吧，主教大人！”

这声辱骂震动了全城的基础，引起了许多难以阐明的传闻，它象唱本似的进入了民间俚语：“见鬼去吧，主教大人！”她知道说得太过分了，就马上在她丈夫面前作出了反映。她威胁他说，她要搬到她父亲的房子里去一个人住，虽然那幢房子已经租出去作了办公室，但仍旧是属于她的。这可不是吓唬，

她真的想走，社会丑闻与她无关。丈夫及时发现了这一点，可是，他没有勇气向他的偏见挑战，他让步了。这并不是说他承认在卫生间里有肥皂，因为那样做是违背事实的。而是他们俩仍旧住在一起，但分房间住，互相不讲话。在吃饭的时候也不讲话，两人巧妙地让孩子们从桌子这头到那头传达口信，但是不让孩子们知道他们俩互相不讲话。

赵

由于书房里没有卫生间，他在备好课后到卧室里去洗澡的时候，真是小心翼翼，唯恐吵醒了他夫人，这样倒也可以消除由于早晨的声音引起的冲突。有许多次，两人正好同时在睡觉前去卫生间刷牙，于是就只好轮流进卫生间。四个月后，有一次她从卫生间里出来的时候，他正躺在大床上看书，看着看着，他就习惯地睡着了。她大大咧咧地在他身边躺下，想吵醒他，让他走。他确实也迷迷糊糊地醒了，但是不肯坐起来，反而随手关掉床头灯，又舒服地躺下了。她摇晃他的膀子，让他回书房去睡，但是，他在这张曾祖父母的羽绒床上又一次感到十分舒服，以致只好投降：

“让我留下吧！”他说，“是的，有肥皂！”

进入老年后，当他们又回忆起这件事情的时候，他和她都无法相信，这个令人惊讶的事实，即那次吵架是在他们半个世纪的共同生活中最严重的一次，也是使他们想结束一种生活方式换另一种生活方式的唯一一次。虽然他们都老了，火气也小了，但是他们都尽量不去提起它，因为刚结好的伤疤会象昨天一样再次流血。

他是费尔明娜·达萨听到小便声的第一个男人。他们结婚的当天晚上，在去法国的轮船客舱里，当时她正被晕船弄得萎靡不振。她觉得他那个东西撒尿时声响充满了力量和权威，以

致增加了她对将要受到的苦楚的惧怕。随着岁月慢慢地削弱了他那个东西，她经常想到这个场面，因为她不能容忍他在使用马桶时，把马桶的边沿弄湿。乌尔比诺医生试图用智者见智的道理来说服她，解释说天天发生的这种情况并不象她所坚持的那样是他的过错，而是由于机理的原因：年轻的时候，他那个东西稳定和坚挺。在学校里，他曾经在用它灌瓶子的比赛中获胜过。但是岁月的磨耗不仅使它衰退了，而且也变得毫无生气了。所以小便的时候，尿水分散了，虽然他竭力想使它变直，可是最终它还是成了一股无法驾驭的莫名其妙的水流。他说："发明马桶的人必定是个对男人一无所知的人。"于是，他采用了一个谦卑但不耻辱的力法来取得家庭的安宁：每次小便后，就用卫生纸把马桶边沿擦干净。这些她全知道。只要卫生间里的阿摩尼亚气体并不明显，她就什么也不说。否则，她就象发现罪行那样宣布："这象兔子窝的气味。"进入老年，乌尔比诺医生鉴于自己身体的障碍采取了最后的解决办法：象她那样，他也坐着小便。这样马桶干净了，他也感到很有趣。

那时候，他已经不能自理了。洗澡时滑一下都可能是会致命的，于是他就反对淋浴。由于他家的房子是新式的，家里没有带狮子脚的锡基合金浴缸，而在旧城里，这类浴缸是很普遍的。原来的浴缸他以卫生理由撤掉了。因为他认为浴缸是欧洲人诸多不文明的方面之一：他们只在每个月的最后一个星期五洗澡，另外，他们还在肮脏的水里洗澡，而这些脏东西正是从他们自己身上洗下来的。所以他们让人按尺寸做了一只硬木盆。就在这只木盒里，费尔明娜·达萨象给一个刚出生的婴儿那样给丈夫洗澡。洗一次澡要化一个多小时，洗澡的水是黑褐色的，因为里面有在开水里煮过的锦葵叶和桔子皮，这样洗澡

就会对他有镇静作用。所以有的时候，他竟在香喷喷的水里睡着了。洗过澡后，费尔明娜·达萨就在他两腿间擦上滑石粉，在他身上烫伤的地方抹上椰子油，帮助他穿衣服。给他穿衬裤的时候，她温和得好象衬裤就是一块尿布一样，她一件一件地给他穿衣服，从袜子到领带结，再别上黄玉领带夹。这样夫妻俩早上起来的时候很协调，因为他又回到了他的被子女们夺去的孩提时代。而她，也和家庭的生活日程互相协调了。由于他，她也变老了：睡得愈来愈少，还未到70岁，她就比她丈夫起身早了。

圣灵降临节是星期天。当掀起毯子察看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的尸体时，乌尔比诺医生得到了某种启示，这是在他作为最卓越的医生和信徒的生涯中，至今未曾得到过的。似乎多年来习惯于同死亡打交道、与死亡搏斗和反复讨论死亡之后，这一次他才敢于正面对着它，而它也正面对着他。这不是对死亡的惧怕。不，许多年来他一直在心里惧怕。自从有一天晚上他从噩梦中醒来，并且明白死亡不仅具有长期的可能性，而且还具有即时的现实性时起，与他生活在一起的惧怕就成了身影的另一个阴影。相反，他那天看到的是某种具体的形体。直到那一天之前，那形体仅仅是想象中的、不可捉摸的形象。他又高兴了，因为这次作为天意出其不意的启示的工具就是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他一直把这个人看作一位不知自己恩宠地位的圣人。但是当那封信揭示了这个人的真实身份、他阴暗的过去、难以想象的阴谋之后，乌尔比诺医生感到在他生活中已经发生了不可挽回的事情。

但是，费尔明娜·达萨却不受他忧郁心情的影响。当她帮助他把脚伸进裤腿和替他扣上衬衣上长长一排扣子的时候，他试

图影响她，但是没有成功。因为费尔明娜·达萨是不会轻易被打动的，一个她并不喜欢的朋友之死就更是如此了。她从来没有见过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只知道他是个拄着拐杖的残废人，是那么多的安德列斯群岛中某个小岛上的那么多次暴动的一次中，从行刑队的枪口下逃出来的，迫于生计，他当了儿童相片摄影师，并且成了全省最受欢迎的人，他还赢过一个人的棋，她记得此人名叫托莱莫利诺，而实际上却是卡伯卜拉克。

“他就是从卡耶纳来的逃犯，他在那儿犯下了严重的罪行而被判处无期徒刑。”乌尔比诺医生说，“你想想，他甚至还吃过人肉呢。”

他把信交给她，信中的秘密他是想带到坟墓中去了。但是，她没有看信就把叠好的信笺放到梳妆台上的抽屉里，并用钥匙锁好。她已经习惯于丈夫的大惊小怪了。随着年龄的增加，他的判断就变得愈来愈过份的错综复杂，他的看法狭隘得与他的公共形象不符合了。但是这一次他甚至超出了自己以往的界限。她认为，她丈夫敬重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不是由于其过去的生活，而是由于他除了流亡者的背包外，一无所有地来到这里之后开始的一切事情。她不明白，她丈夫在知道他的过去后为什么会变得如此伤心。她不懂，赫雷米亚斯藏娇的事情为什么使她丈夫感到厌恶，因为这种事情对象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这种人来说是习以为常的；而她的丈夫在不顺心的时候也干过这种事。此外，她还认为，那个女人帮助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死去的决心是令人心碎的爱的证明。她说：“如果你也有和他同样严肃的理由而决心这样做的话，我的职责就是象她那样做。”乌尔比诺医生又一次撞在南墙上，

这类简单的不明事理曾经使他恼怒了半个世纪。

“你什么也不懂，”他说，“我气的既不是他的为人也不是他的过去，而是这么多年来，他一直在欺骗我们。”

他的眼睛里立刻充满了随时都可以流出来的眼泪，但是她装着没有看见。

“他做得很对，”她反驳说，“要是他早说了实话，你，还有那个可怜的女人，还有这里的每一个人，都不会象你们喜欢过的那样喜欢他了。”

她把怀表的金链挂在他背心的扣子上，把领带打好，别好领带夹。接着又用洒过香水的手帕给他擦干眼泪和挂在胡子上的泪珠，又把手帕边沿折成洋舌兰花型，放进他上衣的口袋里。挂钟敲打的十一下在家中池塘里回响。

“快点，”她挽着他的臂膀说，“我们要迟到了。”

为了使任职二十周年的银婚午宴成为当地的一桩社交新闻，拉西德斯·奥里贝约医生的妻子阿米达·德昌卜斯和六个机敏过人的女儿对一切都作了充分的准备。他们家的房子位于历史上城里最中心的地区，原来是财政大楼，被象一阵革新的恶风似的佛罗伦萨建筑风格搞得面目皆非，除了四尊17世纪的遗物外，现在已经变成了威尼斯式的王宫。它有六间卧室，两间宽敞和通风的餐厅和会客室，但是，这两间除能接待最尊贵的客人外，显然不够用来接待本城的客人。院子同修道院的回廊一样，石砌的喷泉在院子中间的水池里歌唱。黄昏时，花坛里香水草吐出的芬芳飘逸到全家。但是对如此多的高贵姓氏来说，院子里的连拱廊仍嫌不够。所以，他们决定在汽车沿大路开十分钟的自家庄园里举行午宴。那里有一个很大的院子，高大的印度桂树，一条水流缓缓的小河里漂浮着白色的睡莲。在奥里贝

约夫人的指挥下，堂·桑恰客店的伙计用彩色帆布在没有阴影的地方支起了篷布，桂树下用桌子排成了三个长方形，上面有122副餐具，麻布餐巾，主桌上放着当天的玫瑰花束。还为吹奏乐队用木板搭了一个台子，乐队的节目单仅限于对舞和华尔兹舞，还从艺术学校请来一支四人弦乐队，这是奥里贝约夫人为她丈夫请来主持这次午宴的令人尊敬的老师特意准备的。虽然午宴的日期并不真正符合他毕业的日期，他们选定星期天圣灵降临节的目的是为了使这次午宴的意义更加突出。

准备工作早在三个月前就着手进行了，因为他们担心由于时间不够，在午宴上会临时缺少什么必要的东西。从金沼泽地买来了活母鸡。这些鸡不仅由于它们的体重和味美驰名整个沿海地区，而且还因为在殖民地时期，它们曾经在淤积土层中觅食，结果人们在它们的嗉子里发现了纯金的小颗粒。它们也由此而出名。奥里贝约夫人还亲自同她的几个女儿和佣人登上洋轮船，从各地弄来最好的东西以嘉奖其丈夫的美德。一切都考虑得非常周全，就是没有想到，午宴是在六月份的一个星期天，而今年的雨季却姗姗来迟。午宴的当天早上，当做完大弥撒走出教堂的时候就发现了这一点，大家感到空气潮湿，看到天气中的云层很低很厚，海面上的海平线也看不清楚。虽然有这些不祥的征兆，做弥撒时遇到的天文台台长却说，在本城多灾多难的历史上，即使在严寒的冬天，圣灵降临节这一天从来没有下过雨。但是，到中午十二点，正当许多客人已经站在露天喝开胃酒的时候，一声孤独的响雷震撼了大地，发了狂的海风吹倒桌子，掀翻篷布，铅灰色的天空降下了灾难性的阵雨。

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和几名路上相逢的客人，在大暴雨中艰难地赶到了。他也想和大家一样下车后踮起脚在泥泞院

子里的石子路上跑跳着进屋，但是，结果却难为情地被堂·桑恰手下的伙计扶着在黄色的篷布下走进屋里。桌子已经尽可能合适地安排在房子里，甚至连卧室里也放了。为了避免风使雨斜打进屋里来，窗户全关上了。天气闷热得象在轮船上的锅炉里，客人们毫不掩饰他们倒了霉的表情。在院子里的时候，桌子的每个位置上原来有一张写上名字的卡片。并按惯例，男宾和女宾各分坐在一边。但是到屋里后，带名字的卡片全搞乱了，各人都自顾自地坐下了，男女混杂在一起，至少这一点是违反社交惯例的。在乱哄哄的人群中，头发淋湿、身上漂亮的衣服上泥点斑斑的阿米达·奥里贝约却好象同时出现在各个地方，她的脸上堆着从她丈夫那里学来的不可遏制的微笑，掩饰着不幸的遭遇，不给自己的对手有幸灾乐祸的机会。在她的也被淋得落汤鸡似的女儿们帮助下，她尽可能把主桌安排妥当。就座的有，坐在中间的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奥夫杜略·依雷伊坐在他的右手，费尔明娜·达萨习惯地和丈夫坐在一起，因为她害怕丈夫会在午宴上睡着或者把汤泼在衣服的翻领上，他们对面坐着拉西德斯·奥里贝约，他正好50岁，有点女人气，但保养得很好，他过节时的心情同他的正确诊断毫无联系。主桌的其它位置上坐着省市要人和挽着省长的胳膊坐在他身边的一位去年的选美皇后。虽然他们没有在邀请中穿特殊衣服的习惯，普通午宴就更不必要了，但是妇女们还是穿了晚礼服，满身珠光宝气，大部分男人都穿着深色衣，结黑领带，有几个人甚至穿着丝质燕尾服。只有包括乌尔比诺医生在内的几位年长者穿着平时的衣服。每个座位面前有一张用法文印刷的菜单，上面饰有金色的家族徽记。

奥里贝约夫人由于担心炎热的恶果，走遍全屋，请求大家

脱下外套用午餐，但是没有人敢率先破例。主教提醒乌尔比诺医生说，从某种意义上来说，这是一次具有历史意义的午宴：在这里，内战的两派第一次抚平伤口、捐弃怨恨坐到了一张桌子边，从独立后开始，内战使全国血流成河。这个想法同自由派，特别是青年自由派不谋而合。在保守派称霸45年后，自由派终于选出了他们党的总统。乌尔比诺医生不同意这个看法，他认为：自由派总统和保守派总统是半斤八两，只是自由派的那一位穿得差一点而已。但是他不想反驳主教。然而他倒是愿意向主教指出，所有参加这次午宴的人是由于其家世的显要而不是由于其思想倾向而来的。家世始终处于政治沉浮和战事灾祸之外。按照这种想法，实际上一个人也不缺了。

阵雨象它开始那样又突然停止了。太阳立刻又在天空中燃烧起来。强烈的暴风雨连根拔起了几棵大树，泛滥的河水使院子成了沼泽。最大的灾难是在厨房里。本来在屋后用砖头砌了几个烧木柴的炉灶，一下雨，厨师差点来不及把锅从雨中搬走，在后廊上临时支几个新炉灶，水淹使厨房面积缩小，这些都浪费了时间。但是到下午一点钟的时候，一切终于就绪，只差圣十字会修女们做的点心了。她们原来说好在十一点以前送来。但是，大家担心河水泛滥淹了大路，就象在天气不很坏的冬天那样，如果真的是那样，那末在两个小时之内，点心就送不来了。雨一停就把窗子全打开了，被暴风雨净化了的空气使室内清凉起来。接着又让乐队在回廊的平台上演奏华尔兹舞曲，但是这却带来了麻烦，因为铜制乐器的回声迫使屋子里的人得大声嚷嚷才能互相谈话。阿米达·奥里贝约等得不耐烦了，她苦笑着下令开饭。

艺术学校乐队的音乐会开始了。在形式上的安静中，只能听

到莫扎特的《拉查士》开始时的旋律。虽然嘈杂声愈来愈响，堂·桑恰手下的黑人佣仆手托热气腾腾的盘子在几乎容不下身的桌子间碰碰撞撞，乌尔比诺医生仍然保持着一根清醒的神经坚持把乐曲听完。年复一年，他集中精力的能力每况愈下，甚至到了每下一步棋就得记在小纸片上，以便知道从何处开始的地步。但是，他仍旧能在进行严肃谈话的同时抓住音乐会的旋律。诚然，他达不到他在奥地利的老朋友——一位德国乐队指挥的高超技艺，这位指挥能一面看着乔潘尼的乐谱一面听塔姆霍伊塞。

他认为第二个节目——舒伯特的《死与女孩》演奏得过于简单。在刀叉与盘子重新响起来的嘈杂声中，他困难地听着这支乐曲，同时眼睛注视着一位向他点头致意的脸色红润的青年人。他肯定在什么地方见过这位青年人，但是记不起来是在什么地方了。他经常这样，特别是对人的名字或者对过去的乐曲，这使他感到烦恼和害怕。有一天晚上，他甚至想到宁愿死去也不愿再挨到天亮了。正当这一次他又要达到这种程度时，一丝仁慈的光亮使他恢复了记忆：那位青年人是他去年的学生。他惊奇地看到青年人竟然也列在经过选择的客人中间。但是奥里贝约医生告诉他说，那位青年人是卫生部长的儿子，是到这里来准备法医论文的。乌尔比诺医生愉快地用手向青年人打招呼，青年人站了起来，向他一鞠躬。但是在当时和以后他都不知道，这位青年人就是当天早晨在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家中同他在一起的实习医生。

他感到战胜老年的轻松后，又沉醉于节目单上最后一首乐曲清澈流畅的抒情之中，但是他不知道这首乐曲的名字。后来乐队中刚从法国回来的中提琴手告诉他说，这是加夫列尔·法

赫的弦乐四重奏。虽然他一直非常关注法国和欧洲的新事物，但是这个名字他却连听也没有听说过。费尔明娜·达萨一直习惯地注视着他，特别是看到他低头沉思的时候，就放下刀叉，把自己的手悄悄地放在他的手上，对他说：你别再想那件事了。他从沉思中朝她笑了笑。正在这个时候，他又想起了使他感到害怕的事来。他又想起了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这个时候，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身穿假军服，佩带各种有功勋章，在照片上儿童的谴责目光下正安卧在棺材里。他转过身来对主教讲起这个自杀消息，但是主教早已耳闻了。大弥撒结束后，大家对这件事议论很多，主教甚至还收到赫罗尼亚·阿戈特少校以加勒比逃亡者的名义写的一份请求，请求把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安葬在圣地，主教说："这个请求本身就是不敬的做法。"接着，他又以富有人情味的口吻问是不是知道自杀的原因。乌尔比诺医生用了一个他认为是当时才创造的正确的词来作答：老年恐惧症。关注着身边几位客人的奥里贝约医生转移了一下注意力，加入了老师的谈话。他说："很遗憾，至今还有不为爱情而自杀的人。"乌尔比诺医生对在得意门生的想法中看到自己的想法并不惊奇。

"更糟糕的是，"他说，"用金氰化物干的。"

说完这句话，他感到同情又一次压倒了遗书带来的苦楚。他不感谢他的妻子，而是感谢音乐带来的奇迹。于是他向主教讲起了这位世俗圣人的事情。此人是他在缓慢流逝的黄昏时刻下棋时认识的，他讲起此人给小孩摄影的高超技艺、对世事少见的博学和一成不变的习性。他自己对此人的纯洁灵魂感到惊奇，此人自己使灵魂一下子就和过去彻底决裂了。接着他又和市长谈到，为了保留一代人的形象，把底片资料买下来是合适

的。因为也许他们这一代人在照片外是不会幸福的，而城市的未来就掌握在他们手中。主教对一位有知识的正统的基督教徒竟把自杀看成是神圣的事感到恼火，但他又同意保留底片的倡议。市长想知道应该向谁去购买底片。乌尔比诺医生咬住舌头才没有把那位暗地里继承底片资料的妇女说出来，他说："我来负责这件事。"由于他对得起那位他在五小时前鄙夷过的妇女，他感到自己的罪责解脱了。费尔明娜·达萨看出来了，就让他答应去参加葬礼。当然要去，他轻松地说道，理所当然。

宴会上的讲话简短和浅易。乐队奏起了节目单外的通俗音乐，客人在平台上漫步，等着堂·桑恰客店的伙计把院子里的水排出去，因为可能有人想跳舞。继续留在屋里的只有主桌上的人了，他们为乌尔比诺医生在最后祝酒时一下子喝了半杯白兰地而欢呼。没有人记得他以前曾经这样干过。他只是在有特殊的菜肴时才喝一杯上等好酒。但是那天下午，他的心灵要他这样做，他的弱点得到了很好的补偿：许多年来，他又一次想唱歌了。年轻的中提琴手一再坚持，并自告奋勇为他伴奏。他本来无疑是要唱的，如果不是正巧在这时来了一辆新汽车的话。它穿过院子里的泥塘，把泥浆飞溅到乐师身上，它的鸭子似的喇叭声搞得禽栏里的鸭子呷呷乱叫。汽车停在房子的廊檐前。马科·奥里略·乌尔比诺·达萨和他的妻子大笑着从车上下来，两人的手里捧着一只托盘，上面罩着有花边的盖布。在车内的另外一些备用椅子上，甚至在司机边上也都有同样的托盘。当掌声和友好热情的哄笑声停息下来的时候，乌尔比诺·达萨医生一本正经地说，修女们要他帮忙把点心在下雨之前送到，但是有人告诉他们说，他们父母家的房子失火了，于是他又从大路上折回去。不等儿子把话说完，乌尔比诺医生就吓了

一大跳。但是他妻子及时提醒他说，是他自已把消防队员请来逮鹦鹉的。阿米达·奥里贝约满面春风，决定在喝完咖啡后上点心。但是乌尔比诺医生和他的妻子没有尝点心就回去了，因为他几乎没有时间在参加葬礼之前睡他神圣的午觉了。

他睡了，但是睡得时间很短，睡得也不好。因为他回来的时候，发现家里被消防队员搞得一塌糊涂，与遭一次火灾不相上下。他们想吓唬鹦鹉，结果把一棵树上的叶子全都用高压水龙冲得光秃秃，还有一支水龙因瞄准错误，竟从窗户喷进了主要的卧室里，使家具和挂在墙上的毫无知觉的祖先画像遭到了不可弥补的损害。听到消防车的鸣叫，邻居以为是失火，都赶来了；幸亏由于是星期天学校关着门，否则会引起更大的混乱。当消防队员们发现，即使用云梯也逮不到鹦鹉时，就用砍刀砍树枝。乌尔比诺·达萨的及时到达阻止了他们把树砍得只剩下光秃的树干。临撤走时，他们留下话说，五点以后再去，看看是否同意他们把树枝砍光。消防队员还把内平台和起居室搞得满地都是污泥，并且撕坏了费尔明娜·达萨最喜爱的一块土耳其地毯。此外，还有些无谓的损失，根据普遍的看法，鹦鹉已经趁机溜到邻居家的院子里去了。确实，乌尔比诺医生用各种语言、哨声和歌声在树丛里寻找它，但毫无结果。于是他以为它丢了，直到三点钟才去午睡。临睡前，在卫生间里，他高兴地领略了被嫩芦笋净化了的尿的芳香。

悲哀把他扰醒了。这不是他早晨在朋友的尸体面前的悲哀，而是午睡后使他揪心的迷茫的雾。他把它看作是神的旨意通知他，他只剩下最后的几个下午了。到五十岁的时候，他还不知道自己内脏器官的体积、重量和状况。每天午睡后，他躺在床上闭着眼睛，慢慢地感到它们一个个存在于体内，甚至感

到永不睡眠的心脏的位置，神奇的肝，密封的胰。他慢慢地发现自己已年逾古稀，是他那一代人中的幸存者了。但是，当他发现自己开始健忘时，就求助于医校里一位老师的方法："没有记忆的人，可以用纸来替代。"但是，这仅仅是短暂的希望，因为他甚至忘记了放在口袋里的备用纸片上写的东西。他会戴着眼镜满屋子找眼镜，用钥匙锁上门后，又用钥匙开门，看书的时候会忘记情节的连贯和人物之间的联系。但是最令他不安的是对自己理智的不信任：在不可抗拒的衰老中，他慢慢地感到正在逐步失去正义感。

完全是根据经验而毫无科学根据，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知道，大多数致命的疾病都有独特的气味，但是没有一种气味象老年人的气味。从躺在解剖台上开了膛的尸体身上他闻出来了，甚至在那些竭力掩饰年龄的病人身上他闻出来了，从他自己的衣服上和他妻子睡着时平静的呼吸中，他也都闻出来了。要不是他实质上是位老式的基督教徒，可能他也会同意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的做法：老年是件应该及时结束的卑劣的事情。对于他和象他这样在床上是个出色男子的人来说，唯一的遗憾是性欲的逐步衰退：性生活的终止。81岁时，他仍清醒地发现，有几根细细的线把他和世界联系起来，睡觉时，只要改变一下位置，它们就会毫不痛苦地断掉，他是由于害怕在黑暗中死去不能见到上帝才尽力保持这种联系的。

费尔明娜·达萨忙于整顿被消防队员们搞乱的卧室。四点差一刻的时候，她让人给他送去他天天喝的加入碎冰块的柠檬汁，并告诉他穿好衣服去参加葬礼。这天下午乌尔比诺医生手头有二本书。一本是阿历克西斯·卡雷亚斯的《人的未知数》，另一本是阿克赛尔·莫蔡的《圣·米切尔的历史》。后一本书

尚未开页，他让厨娘迭戈娜·帕尔多去把他忘在卧室里的象牙裁书刀取来。但是把刀取来的时候，他已经在看《人的未知数》中用信封夹着的那一页了。这本书还差几页就看完了。他慢慢地看着，忍受着剧烈的头痛，并把头痛归咎于下午宴席上最后祝酒时饮下的半杯白兰地。在阅读的间隙中，他喝上一口柠檬汁，或者费劲地嚼碎冰块。袜子已经穿上脚，衬衣上还未装假领子，绿条的松紧背带悬在腰的两边，一想到要换衣服去参加葬礼，他就心烦。他很快停止了看书，躺坐在藤制的摇椅上慢慢摇晃起来。他的目光透过院子中的小香蕉树丛，观看光秃秃的芒果树和雨后的飞蚁。又是一个一去不复返的下午的余晖。他忘记了他曾经有过一只鹦鹉，他象爱一个人一样地爱过它。此时，他突然听到："王家鹦鹉。"声音很近，几乎就在他身边。他马上看到它正栖息在芒果树最低的枝桠上。

"不要脸！"他对它喊道。

鹦鹉则用同样的声音反唇相讥：

"你更不要脸，医生。"

他一面同它讲话，眼睛却不离左右，同时，为了不惊动它，他小心翼翼地穿上短袜，手臂穿进背带里，用手杖探着地，以免脚碰在平台的台阶上，走下仍是泥泞的院子。鹦鹉没有动。它栖得很低，他把手杖伸过去，让它习惯地站到银质手柄上去。可是，它却避开了手柄。它又跳到旁边的一条枝桠上，虽然高了一点，但是逮住它却方便了，因为旁边有一架消防队员来之前就放在那里的自家的梯子。乌尔比诺医生估计了一下高度，心里想，上两级横档就可以够到它了。他上了一档，嘴里唱着一支合拍的歌曲来转移那只不驯的鸟儿的注意力。鹦鹉不唱歌，只是重复歌词，并在枝桠上作横向移动。他两手抓住

梯子，顺顺当当地登上了第二个横档。鹦鹉重复着歌词，驻足不动。他登上了第三个横档,马上又登上了第四个,因为他把枝桠的高度估计错了。这时他用左手抓住梯子，试着用右手去逮它。女佣迭戈娜·帕尔多正好来提醒他去葬礼要晚了。她看见在梯子上有一个男人的身影，如果不是看见绿条子背带，她还不知道是谁呢。

“天哪！”她喊道，“您会摔死的！”

乌尔比诺医生抓住了鹦鹉的脖子，嘴里胜利地叹了口气：这下好了！但是他又立刻把它放了，因为梯子在他脚下滑动起来，有一会儿他的身体悬空了，这时候他明白自己没有领圣餐就要死了，既来不及后悔也来不及向任何人告别了。此时正是圣灵降临节星期天下午 4 点零 7 分。

费尔明娜·达萨正在厨房里尝晚餐的汤，听到了迭戈娜·帕尔多的一声惨叫。家里的佣人们，接着是邻居们，发出了一阵嘈杂声。她扔下正在尝汤的匙子，尽力克服年纪的无形压力跑了出去，还没有弄明白芒果树下发生的事情，她就象疯了一样喊叫起来。当她看到自己的男人仰面躺在泥水中，死了，她的心都要碎了。他明明知道自己要死了，却支撑着死亡最后打击的一分钟，使她来得及赶来。透过由于她不在场死去无以复加的痛苦的眼泪，他在纷纷攘攘的人群里认出了她，他用她在半个世纪的共同生活中从未见过的明亮、伤心和感激的目光，最后朝她看了一眼，用尽最后的气力说出了一句话：

“只有上帝知道我是多么爱你。”

这是值得纪念的死亡，也是理所当然的。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刚从法国学成归来时，由于他运用新式和激烈的方法及时制止了省内一次致命的霍乱瘟疫而驰名全国。此前的一次

瘟疫发生时，他还在法国，三个月内，瘟疫就使城市人口减少了四分之一。其中包括他的父亲，一位受人尊敬的医生。乌尔比诺医生以他刚获得的声誉并捐献出家中财产的一大部分创建了医生协会，这是加勒比各省中的第一个，也是唯一的一个。他自己则是这个协会的终身主席。他推动建造了第一条空中水道，第一个下水道系统和第一个室内公共市场。这个公共市场使阿尼马斯港的垃圾堆符合了卫生的要求。此外，他还是语言科学院和历史科学院的主席。由于他对教会的贡献，耶路撒冷的拉丁教长封他为圣墓教团的骑士，法国政府授予他团长级骑士荣誉军团勋章。他是城里形形色色现存的宗教和世俗团体的积极鼓动者，特别是在爱国委员会中。这个委员会由没有政治利益的，但是有影响的公民组成，他们用当时看来过于大胆的进步想法对政府和商业界施加压力。在这些想法中，最值得纪念的是一次气球试验。在气球的首航中，把一封信带到了圣胡安·德拉西埃纳戈省。这个举动比认为航空邮件合理的做法要早得多。建立艺术中心的想法也是他提出的，艺术学校创建的艺术中心的房子至今犹存，多年来一直由它主办四月灯会。

在一个世纪内都认为不可能的事，只有他办成了：重建了从殖民地时期起就变成斗鸡场和鸡饲养场的喜剧剧场。那是一次涉及社会各阶层而无一例外的声势浩大的市民运动的结果。许多人都认为，那次全市动员是很有意义的。新的喜剧剧场开始演出时，里面还没有椅子，来看戏的人只好自己带坐的东西和幕间照明用的工具。那次演出有点象在欧洲的重大首演仪式，夫人们炫耀地穿上了长礼服，在加勒比的酷暑中还穿起了皮大衣。当然也得准许拿凳子和灯具的女佣们进来，女佣们还带着一切认为有必要的吃食，以备节目无穷无尽。有个别节目一直

演到第二天清晨做弥撒的时候。演出季节由一个法国歌剧团拉开序幕，它的新奇之处是在乐队中有一架竖琴，其永志不忘的荣誉则是一位土耳其女高音演员那纯真的嗓音和高超的技艺，她光着脚演唱，脚趾上也戴了宝石戒指。由于剧场有那么多椰油灯的烟雾，从第一幕起就几乎看不清舞台了，演员也失音了，但是城里的记者都小心翼翼地避开了这些鸡毛蒜皮的小事，并大力赞扬那些值得纪念的事情。无疑这是乌尔比诺医生最有吸引力的创议了，因为歌剧热甚至扩展到预料之外的社会阶层中，产生了伊索尔达斯和奥特罗，阿伊达斯和西格弗利多整整一代人。但是歌剧热从未达到乌尔比诺医生所希望的那种程度，即意大利歌剧迷和瓦格纳[1]的崇拜者们在幕间互相用手杖大打出手。

虽然不断有人无条件地向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提供官方职务，但是他从来没有接受过。在激烈地批评那些利用职业声誉沿着政治台阶向上爬的医生时，大家一直把他看作自由派，他在选举投票中也一直投自由派候选人的票。他的这种做法更多是出于传统的原因，而非信念的作用，可能在那些大家庭里，他是唯一一个当主教大人的车在街上通过时跪下来的人。他自诩为天然的和平主义者，他推崇为了国家的利益，自由派和保守派要永远妥协。但是他的社会活动却非常独立，谁也不认为他是属于自己这一派的人：自由派认为他是个彻头彻尾的哥特豪门，保守派认为他只差是共济会会员了，共济会则指责他是暗地里为教廷服务的教士。他的那些不那么苛刻的批评者则认为，他是一位在国家无休止的内战中只热衷于花灯会之艳

① 瓦格纳（1813—1883），德国音乐家。

丽多彩的贵族。

只有两件事情同他上面的形象不合拍。第一件事，是从他家祖辈住了一个多世纪的卡萨尔·杜埃洛伯爵的古老宫殿里搬到了一个新富们的居住区去；另一件事是他同一位财势全无的乡村姑娘结了婚。长姓氏的婶子大娘们偷偷嘲笑这位姑娘，而最终她们却又不得不对她的美德和品行佩服得五体投地。乌尔比诺医生对其公共形象的这种和其它不幸一直都很有自知之明，他比任何人都明白，他是一个正在消失的家族中的最后一个进步者。他的一子一女是一对毫无出息的儿女。儿子马科·奥雷略，象他一样是位医生，象各代所有的长子一样，他平平庸庸，甚至于过了五十岁仍未生育一儿半女。唯一的女儿奥菲利娅与新奥伦斯银行的职员结了婚，她到更年期时只生了三个女儿，没有男孩子。但是，虽然无人接续家族的香火使他痛心，最令他心烦的却是在他死后费尔明娜无他陪伴的孤独生活。

总而言之，这场悲剧不仅在他周围的人中引起了震动，而且也感染了平民百姓，他们涌到大街上，哪怕一睹其风采也好。宣布哀悼三天，公共建筑物上降半旗，各教堂的钟一直敲到家族墓地内的安葬仪式完毕。艺术学校的一些人做了一个尸体的面具，用来制作真人大小的塑像的模子。但是这项计划没有成功，因为没有人认为真实地再现最后的惨象是可取的。一位有名的艺术家在去欧洲途中正巧在这里逗留，他以感人的现实主义画了一幅乌尔比诺医生的巨大画像，画上的乌尔比诺医生正处于从梯子上伸出手去逮鹦鹉时的致命的瞬间。与他生活中严酷的事实唯一不同的地方是，画上的乌尔比诺医生没有穿无领衬衫，也没有绿条子背带，而是头戴礼帽，身穿黑色呢子燕尾服。这是按照霍乱时期报纸上的一幅插图画的。悲剧发生

后，这幅画在“金绳”进口百货商店的宽大橱窗里展出了几个月，使大家都看到了，全城的人倾城而出，都来这里观看。后来，画像又在那些认为有责任向这位非凡的名流致意的公家或私人机构的墙上悬挂过。最后，在周年之后，又把它挂在艺术学校里。许多年以后，同样是学画的学生把它从学校里取了出来，放在大学广场上作为一种美学的过时的象征一把火烧了。

从一开始当寡妇，费尔明娜·达萨就表现出不象她丈夫所想象的那样无所适从。她毫不动摇地决定：不准用她丈夫的尸体为任何事业谋利，甚至对共和国总统的讣电也一视同仁，那封电报命令把尸体放在省政府大厅里的透明棺木中供人瞻仰。她同样严正地拒绝了主教的要求：他亲自来请求在教堂里为尸体守灵。她只同意在做丧事弥撒时，尸体才在教堂里停留。她的儿子面对这么多的请求不知所措，也出面来劝说母亲，但是费尔明娜·达萨仍旧坚持她的乡土观念：尸体只属于死者的家属和家庭。不搞传统的九日守灵：下葬后即把大门关上，只对亲近的来访者开门。

家里是一派死了人的景象。一切贵重物品都妥善保管好了，光秃秃的墙上只留下画被取走后留下的痕迹。自己家里的和从邻居家借来的椅子沿着墙一直从客厅排到卧室，房子显得非常空旷，人的声音带有一种神秘的回响。除了放在屋内一角罩着白色床单的钢琴外，室内的大家具全都搬开了。在书房中央，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德拉卡列就躺在他父亲的写字台上，他身着黑色披风，佩带着圣墓骑士的战刀，最后的恐惧僵化在脸上。全身孝服、悲痛欲绝的费尔明娜·达萨冷静沉着地接受吊唁。一直到第二天上午十一时，她几乎没有移动过脚步，然后，她从门口挥着手帕向丈夫说了声“再见”。

自从她听到迭戈娜·帕尔多的喊叫声，看到她心爱的丈夫倒在泥水中垂死挣扎，她能这样控制自己并非是件容易的事情。当初她的第一个反映是心里还有希望，因为她看到他的眼睛还睁着，目光里透出一股她从未见过的神采。她向上帝祈祷至少给她留一点时间，免得他走了也不知道她有多么爱他。尽管双方有猜疑，她迫切感到要与他再一次从头开始生活，把没有说完的事对他说完，把过去没有做好的每一件事重新做好。但是严酷的死亡使她心灰意懒。一种对世界、甚至是对自己的盲目仇恨化解了痛苦，这使她有了单枪匹马面对孤独的自制力和勇气。从那时起，与孤独的斗争就没有停止过，但是她尽力克制任何象是表示痛苦的表情。唯一有点凄楚的时候，当然是不由自主的流露，是在星期天晚上十一点钟，那是把仍然散发着抹船用的油香味的、为主教备下的棺材抬来的时候。儿子乌尔比诺·达萨下令马上把棺材钉上，因为闷热的天气里那么多鲜花散发的蒸气充斥着整个房间，他认为他已经发现父亲的脖子上有几块才出现的淤斑。寂静中传来一句漫不经心的话："到这种年龄，活着也就开始腐烂了。"在钉上棺盖之前，费尔明娜·达萨取下自己的结婚戒指，并把它戴在亡夫的手上，把自己的手压在他的手上，就象每当她发现他在公共场合信口开河时一样。

"我们很快就会见面的。"她对他说。

隐身在人群中的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立刻觉得胸口好象被刺了一刀。费尔明娜·达萨在最早来吊唁的混乱的人群中没有认出他来，虽然在那个晚上的忙乱中没有人比他更有用，更能照顾到一切。他吩咐乱成一团的厨房准备好充足的咖啡，当邻居家的椅子也不够用时，他弄来了补充的椅子，当屋子里的花圈

摆得再多一个就放不下时，他下令把多余的花圈放到院子里。他注意到不能让拉西德斯·奥里贝约的客人喝不上白兰地，他们是在庆祝午宴的高潮中听到这个噩耗的，就乱哄哄地全来了，坐在芒果树下继续哄闹。半夜里，当逃跑的鹦鹉昂着头、张着翅膀出现在餐厅里的时候，大家都以为是个不祥的兆头，吓得浑身发抖。只有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及时反应过来，不等它来得及叫几声不明智的话语，就一把抓住它脖子，装进罩着的笼子，带到马房里去了。他谨慎而有效地吩咐一切。没有人会想到他这是在插手管别人家的事情。相反，这是一种对处于不幸时刻的家庭的无法补偿的帮助。

正如他的外表那样，这是位乐于助人和严肃稳重的老人。他的骨架坚实、腰板硬朗、皮肤黝黑、汗毛稀少，银质框架的圆眼镜片后面，是一双目光深邃的眼睛，浪漫派的胡子尖上抹了胶，这与时代很不协调。他把鬓脚上仅有的几绺毛发向上梳，并把它们用发蜡粘在发亮的秃顶上，这是头发全秃后的最后补救措施了。他彬彬有礼的风度和郁郁不乐的神情，能马上把人吸引过来，这是冷冰冰的单身汉的可疑的优点。上星期三是他的76岁生日。为了不使人们发觉他的年龄，他花了许多钱、许多精力和许多努力。在他孤独的心灵深处，他相信在这个世界上，没有哪个人会象他这样默默地爱着。

乌尔比诺医生去世的那天晚上，他仍穿着突然听到这个消息时的衣服：六月的酷暑中，他在背心外穿着深色呢外套，赛璐珞领口上结着丝围巾，头戴毡帽，手里挂着一把兼作手杖用的黑缎子伞。但是，当天快亮的时候，他在守灵时有两个小时没有露面。太阳初升时，他又神采奕奕地来了，胡子刮得精光，浑身上下散发着一股洗涤剂的清香。他身上穿着一套只有

在送葬时才穿的黑呢燕尾服，一个漂亮的蝴蝶结代替了领带，头戴一顶圆顶帽子。他手里仍旧拄着伞，不过这一次不是习惯的原因了，因为他肯定在十二点钟以前要下雨，并把此事告诉了乌尔比诺·达萨医生，看看是否能提前举行葬礼。人们也确实这样考虑了，因为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属于航运界，他本人就是加勒比航运公司的董事长，这就使人相信他是懂得天气预报的。但是在政界和军界，公营和私营企业，军乐队和艺术学校的乐队，宗教学校和社团之间无法统一变更时间，原来已经说好了是十一点。于是，作为一个历史性事件的葬礼被一场毁灭性的暴雨弄得狼狈不堪。只有很少的几个人劈里啪啦地踩着泥泞的道路一直走到家族墓地。墓地上有一棵殖民时期的木棉树，它那繁密的枝叶一直延伸到墓地的墙外。也是在这同一棵木棉树下，然而是在墙外的一块用于自杀者的空地上，昨天下午加勒比的逃亡者们安葬了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并且根据他的遗愿把狗葬在他身边。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是一直到达墓地的少数几个人中的一个。他被大雨淋得象只落汤鸡，连内衣都湿透了。他惊恐地回到家里，经过了多年的精心保养，他真怕自己会染上肺炎。他让人准备了搀入白兰地的柠檬汁，坐在床上就着它吞服了两片非那阿斯匹林后，盖上一条羊毛毯，捂了一身大汗，直到恢复了原有的体温。当他重新去守灵的时候，感到精神饱满。费尔明娜·达萨又重新操起了家里的指挥权。屋子已经打扫得干干净净，准备迎接来访的客人。书房里设了一个祭坛，还有一幅她丈夫的蜡笔画像，画像的框架上蒙着黑纱。八点的时候人很多，天气热得象昨天晚上一样。在祈祷仪式结束后，有人提出早点退场的建议，以便死者的遗孀可以从星期天下午以来第一

次好好地休息一下。

费尔明娜·达萨站在祭坛边向大部分人告别，并亲自把最后一批亲戚朋友一直送到大门外的街上。接着象往常一样，她要自己把门关上。她正想竭尽最后一点气力把门关上时，却看到全身穿黑衣服的弗洛伦蒂萨·阿里沙站在空空的屋子中央。她高兴了，因为在许多年以前，她就把他从自己的生活中清理掉了，这是她在忘记之后重新第一次认真地见到他。但是，在她感谢他的到来之前，他却颤抖而又庄重地把帽子放在胸口上，把曾经支撑他活着的愁肠百结一下子全部端了出来。

"费尔明娜，"他对她说，"半个多世纪以来，我一直在等待着这样的机会，以便再一次向您重申我永远忠贞不渝的爱情的誓言。"

如果不是有理由认为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在当时是受到了圣灵的启示，费尔明娜·达萨真以为自己面前站着一个疯子。她即时的反应是要骂他在她丈夫尸骨未寒的情况下亵渎家庭，但是，她的庄重制止了她的暴怒。"您滚开！"她对他说，"在您的有生之年别让我再见到您。"她把正要关上的门又完全打开，接着说：

"我希望它没有几年了。"

当她听到脚步声在寂静的街道上渐渐消失后，她才慢吞吞地关上门，加闩上锁。她独自一人面对着自己的命运。在这以前，她从来没有充分认识到在她十八岁时由她自己引发的那件事的分量和后果，它们必然一直伴随她到死。从丈夫死亡的灾难发生的那天起，她第一次哭了。她是在没有人的情况下哭的，这也是她哭泣的唯一方式。她为丈夫之死而哭，为自己的孤独和憎恶而哭。当她走进空荡荡的卧室时，又为自己而哭，

因为自从她不再是处女后，她很少单独一个人睡。她丈夫的一切都引起她的哭泣：带缨的拖鞋，枕头下的睡衣，梳妆台上没有他人影的镜子，他存留在她皮肤上的气味。一种无可名状的念头涌上她的心头：“被人爱的人死去的时候，应该让他的东西一同死去。”她不用别人帮助就自己睡下了，睡觉之前她什么也不想吃。痛苦压得她喘不过气来，她祈求上帝让她在今晚的睡梦中死去。她带着这样的念头，连衣服也不脱，光着脚躺下了，一会儿就睡着了。她不知不觉地睡着了，但是她知道她仍旧活在梦中。床的一半空着，她躺在左边，她一直是这样睡的，但是她需要另一个身体睡在另一半床上来保持平衡。她一边睡一边想，她永远也不可能象现在这样睡法，于是就开始哭起来。虽然又睡又哭，但是不改变睡在左边的姿势。好长一段时间后，鸡刚刚开始鸣啼，不受欢迎的太阳在没有他的早晨把她弄醒了。只有在这个时候，她才发现自己睡了好久而并没有死去，只有梦中的哭泣。睡梦中她想念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甚至超过她的丈夫。

第二章

相反，经过颇费周折的长期相爱后，在费尔明娜·达萨无可挽回地拒绝之后，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没有一刻不在思念她。从那时起，已经度过了五十一年九个月零四天。没有必要在地下室的墙上划道道来备忘，因为没有一天不发生一点使他想起她的事情来。绝交的时候他22岁，单独和母亲特兰西多·阿里沙生活在一起。他们住在窗户街一座租来的房子里。她母亲从很年轻的时候起就在这里开了一个小铺子，同时还拆破衬衫和破布的线给战争中的伤员当药棉用。他是独子，是母亲同有名的船主堂皮奥·金多·艾洛萨一次偶然结合的产物，后者是创建加勒比航运公司的三兄弟中的老大。兄弟三人的公司为马格达莱纳河上蒸汽机船的航行起了新的推动作用。

堂皮奥·金多·艾洛萨死的时候，儿子才只有十岁。虽然他一直在暗中负担着儿子的费用，但是从来没有在法律上承认过，也没有为儿子的前途作好安排。所以，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只用母亲的姓，但是他的真实血统是人所共知的。父亲死后，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只好辍学到邮电局去当学徒，局里的人让他干拆邮袋和分发信件的工作，并让他在邮局办公室门口升起一面国旗通知邮件到达，邮件从哪个国家来就升哪个国家的国旗。

他的聪明伶俐引起了电报员洛达里奥·图古特的注意。此人是位德国移民，除干电报员工作外，他还在教堂里的重大仪式上演奏管风琴，并且到人家家里去教音乐。洛达里奥·图古特把莫尔斯电码和如何打电报的业务教给了他。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只上了几节课，就能耳听音乐，象个职业演员一样拉小提琴了。他18岁认识费尔明娜·达萨的时候，他是他那个圈子里最惹人喜爱的小伙子。时髦音乐的舞他跳得最好，还能朗诵感伤的诗句，他还随时准备用小提琴为他的朋友的未婚妻独奏一段小夜曲。那个时候，他脏而瘦弱，稀稀拉拉的头发上涂着有气味的发蜡，一副近视眼镜增加了他的可怜相。除了眼睛差劲外，他还有长期便秘的毛病。这迫使他一辈子都得麻烦地用泻药灌肠。他只有一套象样的出客穿的衣服，而且还是他父亲的遗物。但是母亲特兰西多·阿里沙把它保管得很好，所以每个星期天这件衣服好象都是新的。虽然他身体单瘦、孤僻内向、衣衫平平，他那个圈子里的女孩子们却悄悄地抽签来决定谁装作和他待在一起，而他也装作和她们待在一起。到他认识费尔明娜·达萨的时候，这种天真的游戏就结束了。

他第一次见到她是在一个下午。那天下午，洛达里奥·图古特让他去送一份电报给洛伦索·达萨，但是电报上没有家庭地址。在福音公园的一幢房子里，他找到了洛伦索·达萨。这是一幢古老和破旧的房子，里面的院子象个修道院，花坛里杂草丛生，石砌的喷水池里一滴水也没有。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跟着赤脚的女佣走在走廊上的时候，没有发现有任何人声。走廊上堆放着还没有打开的搬家的箱子和石灰、水泥堆中的泥瓦匠的工具，这是因为这幢房子正在进行一次彻底的改建。在院子的尽头有一间临时办公室，屋里写字台前的一张椅子上一

个胖大汉正在午睡，此人脸上竖着的鬓发一直连着胡子。确实，他的名字就是洛伦索·达萨。这个人在城里的知名度不高，因为他来这儿才两年，而且是一个不喜欢结交朋友的人。

他收下电报的时候，好象是一场噩梦的继续。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略带同情地看着他那对泛白的眼睛，看着颤抖的手指撕下邮票，这是由于他同许多收到电报的人一样有恐惧心理，因为他们收到电报时，没有不把它同死亡联系在一起的。当他看完电报的时候，控制好自己的情绪，这才轻松地吐了一口气："好消息。"按照习惯，他给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5个雷亚尔，并以一种轻松的微笑表明，如果电报带来的是坏消息，那么他是不会付钱的。接着他又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握手道别，这可不是对待送电报的人的做法。既是带路又是监视的女佣得把他送到临街的门口去，他们朝着进来时的相反方向，沿着连拱走廊走着。但是，这一回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却发现这幢房子里还有其他人，因为在空旷的院子里响着一个女人朗读课文的声音。在经过缝纫室的时候，他从窗户看到了一位妇女和一个女孩子。她们坐在两张紧挨着的椅子上，读着一本摊开在妇女膝头上的书。他认为这是个很少见的场面：女孩子在教妈妈念书。他的这个看法只对了一部分，因为那位妇女不是女孩子的妈妈而是她的姑妈，虽然她一直象母亲那样照料着女孩子。朗读并没有中断，但是女孩子抬起目光想看看谁从窗户跟前走过。这个偶然的目光就是半个世纪后还没有结束的爱情纠葛的起因。

关于洛伦索·达萨，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唯一了解到的情况是：霍乱瘟疫之后不久，他带着独生女儿和自己的独身妹妹

从圣胡安·德拉西埃纳戈省来到这里。看见他们下船的人毫不怀疑地认为他们是来定居的，因为他们带来了配备一个齐全的家庭所需要的一切东西。洛伦索·达萨的妻子在女儿很小的时候就去世了。他的妹妹名叫埃斯科拉斯蒂卡，四十多岁了，正在还愿，上街的时候穿着方济各会的教服，在家里时则只在腰间系上教服的腰带。女孩子13岁，同她已故母亲同名：费尔明娜。

据估计，洛伦索·达萨是个有钱的人。因为大家都不知道他是从事什么职业的，但是生活得很好。他用现金买下了福音会的房子，修建这幢房子的钱至少是他买房时付出的200个金比索的两倍。他的女儿在圣母教会学校里上学。两个世纪以来，只有有钱人家的小姐才在这里学习当贤妻良母的艺术和手段。在殖民地时期和共和国初期，这所学校只接受名门闺秀。但是被独立战争拖垮了的名门世家屈从了新时代的现实，学校也就向一切能交费的人打开了大门，而不再考虑他们的门第了。但是，尚有一个基本条件，即入学的孩子必须是天主教认可婚姻的合法女儿。总之，这是一所费用昂贵的学校。费尔明娜·达萨在这所学校里上学这件事本身就表明了她家庭的经济实力，虽然它的社会地位并非也如此。这些情况鼓舞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所有这一切都表明，那位长着一双美丽杏眼的女学生正是他梦寐以求的对象。不过，她父亲的严厉管束很快就成了难以逾越的障碍。其他女孩子都是成群结伙地上学，或是由一位年长的女佣人陪着，而费尔明娜·达萨却一直是由她姑妈送她上学的。她的举止还表明，她不能参加任何娱乐活动。

正是在这种情况下，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天真地开始了他

的孤独狩猎者的地下生活。从早晨六点起，他就坐在小公园里一张不易被人发现的长椅上，在杏树的树荫下装着读诗集，一直等到看见女孩子走过去。她身上穿着蓝条子的校服，有松紧带的袜子直拉到膝头，脚上穿一双前面系带子的男式矮靴，一条粗实的辫子从背上直拖到腰间，辫子梢上结着一根缎带。她昂首挺胸高傲地走着，目不斜视，鼻梁挺拔，步履轻快，两手把书包紧抱在胸前，她象一头小鹿似的走着，一副神圣不可侵犯的样子。她的身旁，穿着方济各会棕色教服和腰带的姑妈艰难地跟着侄女的步子，并且不让任何人有靠近她的机会。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每天看见她们来回经过四次，星期天则看见她们做完弥撒从教堂里出来。只要看见她，他就满足了。他慢慢地把她理想化了，并且把不可证实的美德和想象中的情感都归于她。两个星期之后，他的头脑里只有她了。于是他决定给她寄一张普通的便条。他用书记员漂亮的字体把便条的正反两面都写得满满的。便条在他口袋里装了好几天，他一直想着如何交给她。在想办法的同时，每晚睡觉前他又写几页，这样，原来的那张便条就变成了一本情人絮语的词典，上面全是他在公园里等待时，阅读多遍诗集后记住的灵感。

为了找到送信的方法，他企图认识几位与她同校的女学生，但是，她们与他之间的距离太大了。此外，经过反复考虑之后，他觉得让别人知道自己的心思是不谨慎的做法。他终于了解到，费尔明娜·达萨刚到这里几天就被邀请去参加一次周末舞会，而她父亲不允许她去时说了一句话："各种事情应该在它该做的时候做。"信已经有正反两面都写满的六十多页，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再也无法承受心中秘密的压力，就毫不掩饰地告诉了母亲，这是他唯一可以谈心里话的人。特兰西多·

阿里沙为儿子的爱情之火感动得直掉眼泪，并想用自己的智慧来引导儿子。首先她说服儿子，不要把他自己写的那本热情奔放的小册子交给她，因为那样只会吓着他梦中的姑娘。她认为，那个女孩子同他一样在心灵的交易方面还是个新手。她对他说，作为第一步，他首先应该使那个女孩子发现他的热情，这样可以使女孩不会对他的表白感到突然，并且有时间考虑。

“而且，”她说，“你首先要争取的不是她，而是她的姑妈。”

这两个忠告无疑是英明的，但是似乎有点嫌晚。事实上，那一天，当费尔明娜·达萨教姑妈读书时，稍一走神抬起眼睛来看看谁从走廊走过，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无依无靠的清瘦样子已经给她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当天晚上吃晚饭的时候，父亲向她讲到了电报，这样，她就知道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为什么到她家里来以及他的职业了。这些情况增加了她的兴趣，因为她同当时的许多人一样认为电报是同魔法有联系的。所以当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第一次在公园树下看书的时候，她就认出了他。但是只要她的姑妈不告诉她，他在那里已经有好几个星期了，她也就不会有什么不安。后来，当她们星期天从教堂里出来时又见到了他，姑妈终于明白了，这么多次相遇决非偶然。她说：“他决不是为了我才这样的！”埃斯科拉斯蒂卡姑妈虽然是独身生活、身穿教服，尚有生活和应付复杂局面的本能，这是她最完善的美德。一想到有个男子对她的侄女感兴趣，她就有一股无法遏制的激情。但是，费尔明娜·达萨甚至对爱的好奇心也没有，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给她的唯一感受是一种近乎可怜的感情，因为她认为他正在生病。姑妈却对她

说，必须有丰富的生活经验才能知晓一个男人的真正类型，她确信坐在公园里看她们走过的男人得的是爱情病。

对一对没有爱情的夫妇的独生女来说，埃斯科拉斯蒂卡姑妈是理解和感情的防空洞。在女孩子的母亲去世后，她一直照料着女孩子。在对付洛伦索·达萨方面，她不象是女孩子的姑妈，更象女孩子的同谋者。所以，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出现成了她们两人私下里的又一种消遣。为了打发空闲的时光，两人经常创造一些消遣的方法。每天四次，当她们经过福音公园时，两人的眼睛立刻急着四下寻找那位清瘦的哨兵，他害羞腼腆，不起眼地永远穿着一套黑衣服，即使天热也是这身打扮。他装着在树下看书。“在那儿！”两人中首先看见他的就说，并忍住不笑。当他抬起目光的时候，只见她们一本正经，连看也不看他一眼，径自在远处穿过公园离去。

“可怜虫，”姑妈说，“因为我和你在一起，所以他不敢走过来。如果他的想法是严肃的，总有一天他会走过来，并且交给你一封信。”

为了防止各种不测事件，姑妈教她用手语联系，因为这是在爱情受阻时必不可少的手段。这些毫无目的、几乎不近情理的准备，反倒使费尔明娜·达萨产生了一种新奇感。但是，几个月过去了，一切依然如故。她自己永远也搞不明白，这种消遣从什么时候起变成了渴望。她浑身血液翻腾地想要见到他。有一天晚上，她看见黑暗中他站在床脚边看着她，她惊醒了。于是，她满心希望姑妈的预言能实现。祈祷时，她求上帝给他勇气，让他把信交给她。其实她只是想看看他说些什么。

但是，她的祈求落空了。正好相反，这个时候正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敞开胸怀向他的母亲诉说衷肠的时候，而他的母

亲正劝他别把那封六十页的情书交出去，所以费尔明娜·达萨在当年余下的日子只好继续等待。随着十二月的假期渐渐临近，她的渴望渐渐地变成了绝望。她烦躁地问自己，在不上学的三个月假期中，她怎么才能见到他，他又怎样才能见到她。她这个问题直到圣诞节之夜仍没有解决。就在这天晚上，当她看见他在做弥撒的人群中注视她的时候，她的心都快要跳出来了。她不敢转过头去，因为她正坐在父亲和姑妈中间，她必须极力控制住自己，以免被他们发现自己的惶惑。但是在嘈杂的出口处，她感觉到他离得很近，他在混乱的人群中显得那样清晰。当她离开教堂的正厅时，一股不可抵抗的力量使她转过头来，从肩膀上向后面看去，于是她看见在离她的眼睛两巴掌远的地方，有一双由于爱而吓得冰凉的眼睛，还有苍白的脸色和僵化的嘴唇。她被自己的大胆吓昏了，赶紧抓住姑妈的臂膀以免跌倒，埃斯科拉斯蒂卡姑妈感到她戴着纱罗无指手套的手上大汗淋漓，便以一种无人知晓的不用说明的手势抚慰她。在爆竹的轰响声、鼓声中，在门口的彩灯灯光下和渴望和平的嘈杂的人群声中，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象个梦游者一样，一直溜达到天亮。他热泪盈眶地观看节目，还产生了一种幻觉，好象那天晚上出生的不是上帝而是他自己。

在下一周里，他的这种神志错乱加重了。午睡的时候，他绝望地经过费尔明娜·达萨的家门口，看见她和姑妈坐在门口的杏树下。这是他第一次见到她们在缝纫室里的景象在露天里再现：女孩子在教姑妈念书。没有穿校服的费尔明娜·达萨变样了，因为她穿着一件褶绉颇多的编织长袍，象件无袖长衫一样从肩膀上披下来，头上戴着栀子花花环，看上去象是戴着花冠的仙女。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坐在公园里她们可以看得到的

地方，他不再装作看书了，虽然书翻开了，他的眼睛却一眨也不眨地盯着梦想的姑娘，但是她却连一瞥也没有赏给他。

一开始，他认为她们在杏树下念书是个偶然的变动，可能是由于不断修理房子的原因。但是过了几天之后，他终于明白了，在三个月的假期中费尔明娜·达萨会天天在同一时间坐在那里，让他能够见到她。这个想法使他鼓起了新的勇气。他发现自己没有被她注意也没有觉察到她的任何兴趣和责备，但是在她那冷淡的神情里有一种使他要坚持下去的不同神采。在一月底的一天下午，她姑妈突然把手中的活计放在椅子上，留侄女单独一个人在门口。地上落满了杏树的枯黄叶子。在这个意想不到的好机会的鼓舞下，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穿过街道，站到费尔明娜·达萨面前，他离她近得可以感到她的呼吸和闻到她身上一辈子都有的芳香。他昂着头同她说话，这种坚定的态度他只是在半个世纪以后才重新具有，并且是为了同一个目的。

“我对您的唯一要求就是收下我的一封信。”他对她说。

他的声音不是费尔明娜·达萨所期待的：音色纯真，带着一种与他的倦怠外表毫不相干的自制力。她的目光没有离开刺绣的活计，口里答道：“没有父亲的同意，我什么也不能收下。”她热切的声音使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一震，她那低沉的音调，他一辈子也忘不了。但是他站立不动，马上接着说：“去征求他的同意吧。”接着又以请求来缓和一下自己的命令口吻，“这是件生命攸关的事情。”费尔明娜·达萨既不看他，也不停下手中的刺绣活，但是她的决定却已经打开了一线门缝，从这里可以装下整个世界。

“您每天下午来，”她对他说，“等到我变换椅子坐的时候。”

直到下个星期一，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才明白了她想说的意思。那个星期一，他从公园的长椅上看见了同一景象，只有一处变动：当埃斯科拉斯蒂卡走进家里去的时候，费尔明娜·达萨站起身来坐到了另一张椅子上。这时，身穿燕尾服、扣子上有一朵白色山茶花的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穿过街道，站到了她面前。他说："这是我生活中最重大的时刻。"费尔明娜·达萨没有抬起目光来看他，而是四下里察看了一番，天色昏昏，街上空无一人，只有被风卷起来的枯树叶。

"给我，"她说。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曾经想把念了许多遍、已经能背下来的六十页信一起带来，但后来又决定只带其中恰到好处和明白清楚的三十页。在这三十页中，他只是允诺了本质的东西：可以经受任何考验的忠诚和他终生不渝的爱。他从礼服口袋里把信掏出来，递到备受煎熬的刺绣人眼前。到这个时候，她还是不敢看他。她看见一只蓝色的信封在一只由于害怕而僵直的手里抖动，她抬起刺绣架，让他把信放下，因为她不愿意让他发现她的手指也在抖动。正在这时，发生了一件事，一只小鸟在杏树的枝桠上抖动了一下，它屙的屎落下来正好掉在刺绣架上。费尔明娜·达萨赶紧拿开刺绣架，把它藏在椅子后面，不让他发现这件事，并且涨红着脸第一次望着他。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手里拿着信，不动声色地说："这是好运气。"她笑一笑表示感谢，几乎是把信抢了过来，对折好，放到胸衣里。于是，他又把别在口袋上的山茶花献给她。她拒绝了："这是允诺之花。"她马上意识到时间快过完了，就又恢复了原来的神态。

"现在，您走吧，"她说，"我通知您，您再来。"

当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第一次见到她，还没有把这件事告诉他母亲的时候，他母亲就已经发现了，因为他的话少了，胃口差了，晚上睁着眼睛在床上翻来覆去睡不着。但是，当他等待第一封信的回信时，渴望变得更加复杂起来，他口吐清水，神志模糊，时而昏迷不醒。他的母亲吓坏了，因为这不是爱情引起的紊乱，而是霍乱的症状。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教父是一位擅长顺势疗法的老头子，从当秘密情人时起，他就是特兰西多·阿里沙最信任的人。他一看病人的情况也害怕起来了。因为病人的脉搏低沉、呼吸混浊，身上的冷汗象垂死的人的冷汗。但是，经检查表明，病人无高烧，全身无一处疼痛，唯一的具体感觉是想马上就死。他先是对病人，接着又对病人的母亲进行了一次精心的盘问，情况又一次充分证明了，爱情的症状和霍乱的症状是相同的。于是给病人开了几帖椴树花浸剂以稳定神经，还建议他换换空气，把距离作为寻求安慰的方法。但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追求却完全相反：从自身的煎熬受苦中去感受欢乐。

特兰西多·阿里沙是个随和的混血种女人。她向往幸福，但是贫困使她的向往落空了。对于儿子所遭受的折磨，她感到就好象是她自己遭受的一样。她发现他要产生幻觉时，就给他服椴树花浸剂，他发冷时，就把羊毛毯子盖在他身上。但同时她又给他鼓气，让他在气馁的时候也得到休息。

“你还年轻，利用这个机会经历一下你所能承受的一切，”她对他说，“这些事情不会一辈子总有的。”

在邮电局里，当然不是这样对待他。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成了一个懒汉。他工作的时候心不在焉，把通报邮件到达的旗帜都搞错了。有一个星期三，他升起了德国旗，而到达的船只

是利兰公司的，带来的邮件是利物浦的；另一天他升起了美国旗，而到达的船只却是法国的。他被爱情之火烧得焦头烂额，在分发信件时也搞错了，这引起了许多人的抗议。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之所以没有失去工作是因为洛达里奥·图古特把他安置到了电报员的位置上，还把他带到教堂的合唱队里去拉小提琴。令人难以理解的是他们俩会凑在一起，因为两个人的年龄相差悬殊，简直是爷爷和孙子之间的差别，但是他们却在工作中和港口的小店里相处得很好。港口的小店是那些夜游神去的场所，在这里没有社会阶层之分，从可怜的醉鬼到穿着讲究的少爷都有，后者是从社交俱乐部的某些聚会中偷偷地溜到这里来吃油炸花鳅和可可米饭的。洛达里奥·图古特经常在值完电报室的最后一班后到这里来。有许多次他在这里一直待到天亮，一面喝牙买加甜酒，一面和安德列斯走私船上发狂的水手弹手风琴。他的身材高大粗壮，动作迟缓，胡子金黄。夜间外出的时候，头上戴一顶弗里吉亚帽子，加上一串钟状花，打扮得和圣·尼古拉斯一模一样。每个星期至少一次，他同一位夜间小鸟过夜，这是他对那些在一家旅馆里向欲火正旺的水手们出卖色相的姑娘们的称呼。当他认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时候，他略带教唆乐趣做的第一件事，就是领他步入自己的秘密天堂。他为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挑选夜间小鸟，同她们讨价还价和确定方式，并且自告奋勇地用自己的钱为他支付提前服务的费用。但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不肯接受：他还是个童男，他决心只为爱情丧失自己童男的身份。

旅馆是一座正走下坡路的殖民地时期的宫殿。宽敞的大理石大厅和卧室用硬纸板隔成了小房间，硬纸板上有许多大头针小孔，房间用来出租给睡觉的人和窥视别人的人。据说，有的

包打听被人用针刺瞎了眼睛，有的人发现偷看的人正是自己的妻子，还说，有出身名门的贵族装扮成卖菜的女人到那里去寻找路过的老手发泄一下，还有其他种种窥视者和被窥视者倒霉的事情。因此，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一想到靠近硬纸板去窥视隔壁房间就吓得心惊肉跳。而洛达里奥·图古特最终也没有说服他相信，看别人和被别人看是欧洲名门望族的完美风度。

与高大粗壮的外表引起的联想相反，洛达里奥·图古特有一个天使那样的小玩意，象一朵玫瑰花蕾，但是这个缺陷给他带来了好运气。因为那些最不洁净的夜间小鸟都争抢同他睡觉的机会，她们象杀猪似的嚎叫声震动了宫殿的墙壁，吓得鬼怪们也颤抖起来。据说他使用一种蛇毒配制的油脂，可以使女人的蝶窦欲火熊熊，但是，他发誓说，除了上帝给予他的以外，他没有其它任何不同的地方。他大笑着说："这完全是爱。"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还要经过许多年，才能懂得洛达里奥·图古特的话或许是有道理的。当他的情感教育更进一步的时候，当他认识了另一个男人的时候，他才完全相信了这句话。这个男人同时压榨着三个女人，过着国王一样的生活。每天早晨三个女人同时来向他交账，并且卑下地趴在他的脚下，乞求他原谅她们的收入不足。她们唯一追求的是，他和那个挣钱最多的女人睡觉。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认为只有惧怕才会产生这种令人发指的情况，但是一个女人的答复却使他大吃一惊。

"只有为了爱情，"她对他说，"才会发生这样的事情。"

并不是嫖客的德行和讨人喜欢的性格，才使洛达里奥·图古特成了旅馆里最受器重的主顾之一。虽然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寡言少语和瘦骨伶仃，他也受到了旅馆主人的器重。在他失

恋后最困难的日子里，他经常把自己关在闷热的房间里，朗读催人泪下的诗歌和小册子，他的梦幻在阳台上筑起了黑燕子的巢穴，在倦怠的午睡中听见亲吻声和翅膀的扇动声。黄昏，当酷暑渐渐减退的时候，他不可能听不见到这里寻求一时欢乐以解脱终日劳累的男人们的谈话声。就这样，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听到了许多轶事，甚至还有几条国家机密。这是地位重要的人或者是地方当局人士在没有考虑到隔墙有耳的情况下对他们的临时情人们说的。也是通过这种方式，他得知在索达贝托以北四海里的海底有一艘西班牙17世纪的沉船，船上装着500多亿金比索和宝石。这件事使他吃了一惊。几个月以后，他又想到了这件事。发狂的爱情激发了他要打捞这批海底财富的欲望，以便让费尔明娜·达萨在金子堆里打滚。

几年后，当他企图回忆一下被诗歌的灵感理想化了的姑娘实际上究竟是什么样的时候，他却无法把她从当时凄凉的黄昏中分辨出来。在急切盼望她对第一封信的答复的时光里，当他不为人知地窥视她时，看见的也只是她在下午两点杏树花絮纷纷飞扬中折射变形的样子，那里的一年四季总是四月份。当时他也在合唱队的特殊站台上拉小提琴为洛达里奥·图古特伴奏，但是他这样做的唯一兴趣却是看她的长衫在赞美诗的歌声中如何颤动。他的不专心又导致自己感到扫兴，因为神秘的宗教音乐对他来说显得太苍白乏味了。于是他想用爱情华尔兹来加重它的色彩，洛达里奥·图古特只好把他从合唱队中辞退了。正是在这个时候，他对自己想吃特兰西多·阿里沙种在院子里花盆中的栀子花的欲望作了让步，这样，他知道了费尔明娜·达萨的味道。也是在这个时候，他偶然在母亲的箱子里找到一只装有一磅香水的瓶子，这是汉堡至美国航线海员们的走

私物品。为了了解心爱女子的其它味道，他经受不住诱惑要试一试。他小口啜着瓶子里的液体，为费尔明娜·达萨所陶醉。他一直喝到天亮，先在小店里喝，后来又到无家可归的恋人们相聚的海边防波堤上，专注地一直喝到神志麻木。提心吊胆地等他到早上六点钟的特兰西多·阿里沙在各处意想不到的地方找他，后来在临近中午的时候，终于在海湾的拐角处，常有人投海自尽的地方找到了他，他正在一滩气味冲鼻的呕吐物中翻滚。

她利用他身体恢复期间的间隙，训斥他在等待答复方面的被动态度。她提醒他说，弱者永远也进不了爱情的王国，还说这是个无情和卑下的王国，女人们只向意志坚强的男人缴械，因为这样的男人会激起她们面对生活而执著追求的安全感。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在听取这些教训时可能过了头。当特兰西多·阿里沙看见儿子身穿礼服，头戴便帽，赛璐珞领子上打着漂亮的蝴蝶结走出小杂货铺子的时候，她无法掩饰自己骄傲的兴致，而且不正经胜过了母亲的慈爱。她戏言问儿子，是不是去参加葬礼。儿子耳朵发热，答道："差不离。"她发现他怕得几乎喘不过气来，但是他的决心是不可战胜的。她最后叮咛了几句，为他祝福，又笑着答应再给他来一瓶以庆祝征服的胜利。

自从一个月前他把信交出后，他多次违背自己不再到公园里去的诺言。但是，他小心翼翼地不让别人看到。一切都还是老样子。树下的教书大约在下午两点结束，这时全城刚刚从午睡中醒来，费尔明娜·达萨和她的姑妈接着还要刺绣到热浪消失。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跨着军人的步伐穿过街道，这种步伐使他克制住了膝头的颤抖。但是他不朝费尔明娜·达萨而是朝她

姑妈说话。

“请您让我单独和小姐待一会儿。”他对她说，“我有重要的事情对她讲。”

“大胆！”姑妈对他说，“她没有什么事是我不能听的。”

“那我就对她说，”他说，“但是我要提醒您，您要对发生的事情负责。”

埃斯科拉斯蒂卡·达萨没有想到理想中的未婚夫竟会是这样，但是她害怕地站起身来，因为她第一次惊慌地感觉到，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是受圣灵的启示在讲话。于是，她走进屋里去换针，把两个青年人单独留在门口的杏树下。

实际上，费尔明娜·达萨并不大了解这位象冬天的燕子一样出现在生活中的默默的求爱者，要不是信上的签名，她连他的名字也不知道。从那时起，她打听到，他没有父亲，他母亲是一位勤劳和严肃的妇女，但是带着年轻时唯一的一次堕落留下的不可磨灭的烙印。她还知道，他并非象她想象的那样是个递送电报的人，而是一位电报员的很有前途的优秀助手。她以为他把电报送给她爸爸，只不过是一个为了见到她的借口，这种猜想使她激动起来。她还知道他是合唱队的乐师，虽然做弥撒时她从来不敢抬起目光去证实一下。但是有一个星期天，她却发现，当别的乐器全是为大家演奏的时候，小提琴却是为她一个人演奏的。这个人本来并不是她中意的人。但是，他那过时的眼镜、教士的服装、神秘的方式，都引起了她不可遏止的好奇心，而她却从未想过好奇心正是爱情的许多奇异诱惑中的一种。

她自己也不能解释为什么收下了信。她并不自责。但是日

趋临近的回信承诺又成了她生活里的麻烦事。她父亲的每句话，每个最普通的动作，她都觉得是为了探知她的秘密而设置的圈套。她吓得尽量避免在饭桌上讲话，以防万一说漏了嘴。甚至对埃斯科拉斯蒂卡姑妈她也是支支吾吾的，虽然姑妈象对待自己的事情一样理解她的焦虑。有事无事，她就把自己关在卫生间里，一遍又一遍地看他的信，希望发现字里行间隐藏有一种秘密的符号、魔幻的方式，能说出比字面意义更多的内容来。但是除了看第一遍时就理解的内容外，别无它有。当她一拿到信时，就立刻跑到卫生间里，把门锁上，心怦怦直跳；她一把撕开信封，心里想这一定是封冗长和热情洋溢的信，但是她只看到散发着香水味的一页纸，纸上写着的决定委实使她吓了一跳。

开始的时候，她没有想到必须回信，但是由于信写得如此明确清楚，使她无法回避复信。就在她犹豫不定的时候，她惊奇地发现自己想念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时间和兴趣已经超过了她自己愿意的程度。她甚至痛苦地问自己，在原来的时间他为何不到公园里去了，她竟忘记了是她自己让他在等待回信的这段日子里不要去的。结果，她想念他的程度是她自己没有想象到的，她从来没有想到她会如此想念一个人。她想象着他在各种地方。睡觉时她会突然醒来，看见他活生生地在黑暗中看她睡觉。所以，那天下午，当听到坚定的脚步声在地面的树叶上响起来的时候，她坚信这不是又一次幻觉对她的嘲笑。但是，当他以跟他的瘦弱毫不相称的强硬口气向她要回信的时候，她从恐惧中镇定下来，并想以直言相告来回避答复：她不知道如何回答是好。但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一步也不退让，又逼进了几步。

"您收下了信，"他对她说，"不回信就是没有教养。"

图穷匕首见。费尔明娜·达萨沉着冷静地为自己的拖延表示歉意，并郑重地告诉他，在假期结束之前，他一定会收到回信。她真的说到做到。二月份的最后一个星期五，开学前三天，埃斯科拉斯蒂卡姑妈到电报室来询问给比埃特拉斯·莫莱镇打电报要多少钱，然而这个镇甚至不在电报的覆盖面之内。她装作不认识似的要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接待她。离开的时候，她假装把一本鳄鱼皮面的祈祷书忘在柜台上，书里有一个亚麻纤维的信封，上面画着金色的葡萄枝叶。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欣喜若狂，整个下午他都在边吞吃玫瑰花边看信，一个字一个字、一遍又一遍地看着，愈看玫瑰也就吃得愈多。到了半夜，他看了那么多遍信，吃了那么多的玫瑰，以至于他的母亲象对待小牛犊一样硬按着他的头，逼他服下一剂蓖麻油。

这是爱情火焰正炽的一年。无论是他还是她，在生活中除了想念对方、梦见对方、火辣辣地等信和写信外，再也没有其它的事情了。在那个诗情画意的春天和第二年，他们从来没有面对面地讲过话。更有甚者：从他们第一次见面到后来半个世纪后他向她重申自己的决心之间，他们从来没有单独在一起待过，也从来没有谈到过爱情。但是，在头三个月里，他们没有一天不写信。在一段时间内，甚至一天两封信。连埃斯科拉斯蒂卡姑妈也对由她自己点燃起来的这堆火的炽烈感到害怕起来。

自从她带着对自己命运隐隐作痛的报复心情到电报室去送了第一封信后，她就允许他们几乎每天都在大街上假装偶然相遇时互相传递信件，但是她没有勇气为他们安排一次哪怕是短暂的普通谈话。三个月后，她明白她的侄女不是个逢场作戏的

年轻人，而她自己也正受到这场爱情大火的威胁。事实上，埃斯科拉斯蒂卡·达萨除了依靠哥哥养活外，别无其它的生计。她更知道，哥哥独断专横的性格决不会原谅她辜负他对她的信任。但是，事到临头，她又不忍心让侄女也遭到她自己年轻时无可奈何地经受的不幸，她允许侄女采用其天真的方式。这个方式很简单：在费尔明娜·达萨每天从家里去学校的路上某一个地方把信藏进去，并在这封信中告诉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她在什么地方取回信。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即照此办理。在当年余下的日子里，由于埃斯科拉斯蒂卡的内心矛盾，他们把信放在教堂的洗礼盒内，树洞里，殖民者堡垒废墟的缝隙里。有的时候找到信，信已经被雨水淋湿了，沾上了污泥，或被各种不利因素弄破了；有的时候，由于种种不同的原因，信丢了。但是，他们总是有办法重新开始联系。

每天晚上，在杂货铺后面，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不顾椰油灯烟雾的伤害，逐字逐句地写信。愈是想模仿当时人民图书馆里收藏的八十册诗集，他的信就愈写愈长，愈写愈乱。想方设法使儿子苦中取乐的母亲，这时也开始为儿子的健康担忧了。“你的脑力要耗光了！”当她在卧室里听到鸡叫时就喊他，“没有哪个女人值得你这样对待。”因为她记不起曾有什么人这样卖力过。但是，他不理会她。有时，他把信藏好等费尔明娜·达萨上学取走后，他就在办公室里扯乱了头发为爱情而哭泣。而她则在父亲的监视下和修女们的窥探下，关在卫生间里或者在课堂上装作记笔记时写，几乎写不满半页学生练习簿上的纸。由于紧迫和害怕，也由于她的性格，她的信回避任何情感方面的内容，只限于用航海日志那样平淡的风格写写她的日常生活。实际上，这种信只不过是一种消遣，仅仅保持炭火不

灭，但从来不伸手去拨旺它。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却在信的每一行中猛烈燃烧。他渴望着把自己的狂热也传导给她，他用大头针在茶花的花瓣上刺下微型诗句寄给她。他曾经大胆地把一缕头发夹在信里寄给对方，但是他从未收到他所渴望的回报：费尔明娜·达萨的一束完整的发辫。他至少也使她向前跨了一步，因为从那个时候起，她开始寄用字典夹干的叶脉、蝴蝶的翅膀、珍禽的羽毛。他生日的时候还送给他一平方厘米圣·彼德罗·克拉凡教服上的布料，这是在那个时候私下里偷偷出卖的，而且也是一个中学生可望而不可及的东西。一天晚上，事前毫无通知，费尔明娜·达萨突然被一阵小提琴独奏的华尔兹小夜曲惊醒了，她惊奇地发现，每个音符都是对她的感激之情，感谢她的植物叶脉，感谢她用复习几何的时间写信，感谢她因想他而放松了自然科学，从而产生了对考试的惧怕。但是她不敢相信，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竟会如此不谨慎。

第二天早晨用早餐的时候，洛伦索·达萨无法遏制自己的好奇心。因为首先，他不明白在小夜曲语言中独奏是什么意思；其次，他虽然认真听了，却始终弄不清楚这乐声来自何方。埃斯科拉斯蒂卡姑妈的冷静使费尔明娜·达萨恢复了勇气，她肯定地说，透过卧室的薄窗帘，她看到拉小提琴的人孤零零地站在公园的另一边。她还说，无论如何，独奏是破裂的象征。就在当天的信中，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证实是他带去了小夜曲，那首华尔兹乐曲就是他自己写的，曲子的名字是他在心里给她起的名字：花冠王后。他没有再到公园里去拉小提琴，但是，在有月亮的夜晚，他总是选好地方拉，使她听得到，但又不必提心吊胆。他最喜欢的地方之一就是穷人墓地。这里是一座任凭风吹雨打的贫瘠的小山包，也是兀鹫的栖息

地，乐声在这里会有一种神奇的色彩。后来，他又学会了辨认风向，这样他就可以确信他的乐声到达了它应该到达的地方。

那年八月，半个世纪以来一直拖累着国家的内战又一次有遍及全国的危险，政府在加勒比沿岸的所有州实行军事管制法，并从下午六时开始宵禁。虽然已经发生过几次骚乱，军队滥施淫威，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仍然迷迷糊糊，不知道世界上发生的情况。有一天凌晨巡逻队发现他正在用自己的爱情激情妨碍墓地里的死者。于是他被指控是向邻近海面上游弋的自由派船队传递密码的间谍，但他居然神奇地从军事审判中逃脱了出来。

“什么间谍，什么乱七八糟的，”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说，“我只是一个可怜的恋人。”

他被带上脚镣，在当地警备司令部的地下室里关了三天。但是当他被释放的时候，他却又感到当囚犯的时间太短了。当他年事已高，接二连三的内战又使他回想起这件事的时候，他还在想，他是城里，也许是全国唯一一个因为爱情而被钉上五磅重镣铐的人。

狂热的通信将近两年时，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给费尔明娜·达萨写了一封只有一段的信，信中向她正式提出结婚的建议。在过去的六个月中，他曾经多次给她寄白山茶花，但她总是在下一封信中寄还给他，既让他不怀疑她愿意继续通信，又不冒任何允诺的危险。事实上，她一直把白山茶花的往还看作是爱情的嬉戏和调笑，从来没有想到把它作为决定自己命运的十字路口。但是，当正式的建议到来时，她感到被死亡的第一次挠痕伤害了。她害怕了，并把这事告诉了埃斯科拉斯蒂卡姑妈，而姑妈则以自己不满20岁被迫决定自己命运时所不具备的

勇气和精明给侄女以指导。

“回答他说你答应。”她说，“即使你怕得要命，即使你自己以后会后悔，也没有关系。因为如果你回答说不行，无论如何你总是会后悔的。”

但是，不知所措的费尔明娜·达萨要求有考虑的时间。先是要求一个月，后来又是一个月，接着又要求了一个月。当她在四个月里未作答复时，又一次收到了白山茶花，但是，这次不象以前那样单独放在信封里寄来，跟花一起还有一个断然的说明：这是最后一次，要么同意，要么永远不。这时，轮到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看见她的脸色象死人一样了。当天下午，他收到了一个信封，里面有一张从学生练习本上撕下来的纸边，上面用铅笔写着一行字：好的，我同意结婚，如果您答应不逼着我吃茄子的话。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没有收到这种回答的准备，但是他母亲有准备。六个月前，从他第一次同她谈到要结婚的想法时起，特兰西多·阿里沙就开始着手办理把整幢房子都租下来的手续。原来他们一直是和另外两家合住的。这是一幢17世纪的两层民用建筑，在西班牙人统治时期，它曾经是烟草专卖局的所在地。由于无力维修保养，房主只好把它逐层租了出去。它有一个街面，原来是零售店；石子铺地的院子尽头还有一部分，原来那儿是工厂；此外还有一个马棚，现在被房客们用来洗衣服和晾晒衣服。特兰西多·阿里沙占着房子的前面一部分，虽然它最小，却是这幢房子中维修得最好和最有用的部分。原来的零售店现在是杂货铺，有一扇朝街开的大门，旁边有一间只有天窗通风的老库房，特兰西多·阿里沙就睡在这里。店后是用木板壁隔出来的半间屋子。那里有一张四条腿的

桌子，现在它既是写字台又是餐桌。如果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不是彻夜写信的话，就在这里支一张吊床。这块空间对两个人来说是很不错的，但是再加一个人就显得不够，对一位在圣母教会学校里上学的小姐来说更是狭小了。这位小姐的父亲曾经把一座废墟中的房子改建得象一座新房子，而那些带着长长姓氏的家庭则在睡觉时提心吊胆，生怕在睡梦中天花板会掉下来压在他们身上。所以特兰西多·阿里沙在征得房主的同意后，占据了院子的走廊，条件是在五年内保持房子的良好状况。

她是有钱这么干的。除了杂货铺和止血纱布的正常收入足够维持简朴的生活外，她的积蓄通过借给新主顾而增加了好几倍，这些新主顾的父辈都不争气，他们只好以高利率来换取特兰西多·阿里沙的沉默。面带王后神情的夫人们从华丽的四轮马车上下来，走进店前的大门口，并且不带碍手碍脚的保姆和女佣人，装着来买荷兰的花边和金银丝绒的滚边，却抽泣着把他们已经失去的天堂里的首饰抵押出来。特兰西多·阿里沙一面陪着她们掉泪，一面又十分尊重她们的家世，为她们排忧解难，所以许多夫人临走时都满心感谢她的尊重甚于她的帮助。不到十年时间，对那些伴随着眼泪一会儿抵押进来一会儿又赎出去的首饰她都了如指掌。所以当她的儿子决心结婚时，她好心挣来的赚头正埋在床底下的一个水罐里。她算了一下账后发现，她不仅可以在五年内把属于别人的房子维修好，而且用点心计再加上好运气，她可以在去世之前把整幢房子买下来，留给她希望有的12个孙儿孙女。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已经被任命为代理级的电报员第一助手。还有，如果洛达里奥·图古特去当准备于第二年成立的电报通讯学校的校长，将会提拔他当电报室的头头。

所以结婚的物质条件已经具备了。但是，特兰西多·阿里沙还要慎重考虑最后两件事。第一件，调查一下洛伦索·达萨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他的口音明确无误地说明了他的来路，但是他的身份和生活来源却没有人知道。第二件，未婚夫妇的恋爱期要长一些。这样可以使他们在相互接触中更加了解，同时他们之间要保持严格的距离，好让他们更加确信自己的感情。她还建议他们等战争结束以后再结婚。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完全同意绝对保密，因为这是他母亲的主张，再说也符合他自己的内向性格。他也同意把恋爱期放得长一些，但是他认为要等到战争结束是不现实的，因为在国家独立后的半个世纪中，没有一天是和平的。

“我们会等老的。”他说。从事顺势疗法的教父偶然参加了他们的谈话，他不认为战争是一个障碍。他认为这些战争无非是一些争吵，一方是被老爷们象驱使公牛一样驱使的穷人，另一方则是政府驱使下的光脚士兵。

“山上在打仗。”他说，“自从我有生以来，在城里从来不用子弹杀我们，而是用法令。”

总之，关于未婚夫妇恋爱的细节全都在下一个星期的通信中谈清楚了。费尔明娜·达萨在埃斯科拉斯蒂卡姑妈的指导下，同意定两年为期，并有绝对的保留权。她建议弗洛伦蒂诺，到她在圣诞假里中学毕业的时候向她求婚，到那时，再根据她从父亲那里征得同意的程度来确定他们关系正式化的方式。与此同时，他们以同样的热情继续不断地通信，但是不再象以前那样提心吊胆了。书信的口气转而象夫妻之间的口吻了。没有什么东西可以妨碍他们实现自己的梦想。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生活发生了变化。爱情上的成功使

他具有了从未有过的安全感和能力。在工作中他干得非常出色，所以洛达里奥·图古特没费什么劲就使他被委任为他的正式助手。那个时候，电报通讯学校的计划已经失败了。这位德国人把他的全部空余时间都用来从事实际上他最喜欢的事情，那就是到码头上去演奏手风琴，和水手们喝酒，最后就在设在那里的旅馆里过夜。过了许多时间后，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才知道洛达里奥·图古特在那儿的影响是由于他已经成了旅馆的主人，而且还是码头上那些夜间小鸟的经纪人。他是用他多年的积蓄逐步买下来的。但是代表他出面的却是一个瘦弱的独眼人。此人脑袋上的头发横七竖八，心地善良，谁也弄不明白他是怎么会成为一个如此出色的经理的。但是，他确实是好经理。这位经理在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没有请求的情况下就告诉他说，他在旅馆有一间常住房间，不仅在他的下腹部位需要时可作急用，假如他有这种需要的话，而且也可以有一个安静的地方阅读和写情书。此时，至少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认为他是一位好经理。所以在等待正式确定关系的那几个漫长的月份里，弗洛伦蒂诺在这儿度过的时间远远超过他在办公室里和家里待的时间。有一段时间，特兰西多·阿里沙只有在他回来换衣服时才能见到他。

阅读成了他永远无法满足的嗜好。自从教会他认字以后，他的母亲就给他买挪威作家写的带有插图的书。这些书是作为儿童读物出售的，但是实际上，是任何年龄的人都可以阅读的十分邪恶的书。五岁的时候，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就在课堂上或学校的晚会上背诵它们，虽然他对它们非常熟悉，但是恐惧感并没有减弱，相反更增强了。青春期内，他大量阅读了特兰西多·阿里沙从“书记员之家”的二道贩子手里买来的人民图

书馆的各种书。这些书的内容广泛，从荷马到当地诗人的并不怎么神秘的书。但是他不作任何区分，来一本书就象有命令似的读一本。读了这么多年的书，他还不知道在他读过的那些书中哪些是好的，哪些是不好的。他唯一清楚的是，在小说和诗歌中他喜欢后者，在诗歌中他喜欢爱情诗。他在读第二遍的时候就能不知不觉地把它背出来，诗韵和格律愈好，愈是感人肺腑，他就愈能很快地把它背出来。

这是他写给费尔明娜·达萨最初几封信的源泉。在那几封信里，他囫囵吞枣地整段整段引用西班牙浪漫主义作家的作品，直至现实生活迫使他关心更为脚踏实地的事情而不是心灵的痛苦。那个时候，他对催人泪下的小册子和当时更为世俗的小说兴趣又进了一步。他学会同母亲在一起含着眼泪阅读当地诗人的、在广场和大门口以两个生太伏出售的书。但同时，他也能背诵黄金世纪最杰出的卡斯提亚语诗歌。在一般情况下，他依次阅读到手的一切东西，以至于到他第一次爱情的艰难岁月过去许多年之后，到他并不年轻的时候，他还必须把青年之宝的二十册书、古典书目中已译成西班牙的书和维森特·布拉斯科·伊巴涅斯出版的普罗米修斯丛书中最简单的书从第一页看到最后一页。

总之，年轻时代他在那临时性的旅馆里，不仅仅是阅读和写情书，而且也涉足了没有爱情之爱的秘密。每天中午，当他的那些夜间小鸟朋友象她们的母亲生下她们时那样裸着身子起床时，旅馆里的生活就开始了。所以当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工作结束后到这里来时，展现在面前的是一座裸体仙女的殿堂。她们大声谈论着城里的各种隐私，这是隐私的主人翁自己讲出来的。许多人的裸体上展示着她们的过去：小腹上的刀痕、子弹

痕，爱的刀伤痕，剖腹产的缝痕。有些人，在白天让人把她们的孩子带来。这些孩子是她们年轻时代怨恨和失足的果实。孩子们一进来就把他们的衣服脱光，免得他们在这个裸体的殿堂里感到与众不同。她们各人烧各人的饭，当请他吃饭的时候，他比她们吃得还好，因为他从她们每个人那里挑选最好的东西吃。这是每天都持续到黄昏时分的节目。黄昏一到，裸体的女人们就唱着歌走进卫生间，你向我借牙膏，我向她借牙刷，她向你借剪刀，互相换穿衣服，化妆成奇形怪状的小丑模样，然后出去捕捉晚上的第一批猎物。从这个时候起，旅馆里的生活就变得陌生和没有情义，因为不付钱你就别想享用它。

自从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认识费尔明娜·达萨以后，在这里他感到比任何地方都自在，因为这里是他唯一感到孤独的地方，结果也成了他唯一感到同她在一起的地方。可能也由于同样的原因，那里还住着一位年长、典雅、有一头漂亮银发的老妇人。她从来不参加裸体妇女们的日常生活，她们对她却保持着一种神圣的尊敬。她年轻的时候，一位早熟的未婚夫把她带到这里，在享用她一段时间后，就抛下她不管了。但是，虽然有这个污点，她却和一位好心人结了婚。当她成为寡妇的时候，已经是个老年人了，她的两个儿子和三个女儿争着要把她带回各自的家里去一起生活，共享天伦之乐，但是她却想不起，还有什么地方比这个她年轻的时候曾经放荡过的地方更值得她住了。她包的房间就是她的家。这样她很快就感到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有着相同的地方。她认为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将会成为一个名扬天下的学者，因为他能在淫荡的天堂里用阅读来丰富自己的心灵。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对她也怀有好感，帮助她到市场上去买东西，还常常在下午到她那儿去聊天。他

认为她是个在爱情方面颇有见地的人，因为在他还没有披露自己秘密的情况下，她就对他的爱情提出了几点忠告。

如果说，在认识费尔明娜·达萨之前，他没有堕入唾手可得的诱惑之中，那么现在成为她的正式恋人之后，他就更不会那样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同姑娘们住在一起，分享着她们的高兴，分担着她们的痛苦，但是，他和她们从没有超越雷池一步。有一件偶然发生的事情证实了他的坚强决心。某一天下午6点钟，当姑娘们穿上衣服准备接待晚上客人的时候，一位负责打扫卫生的姑娘走进了他的房间：这是位年轻的姑娘，但是显得衰老和憔悴，在那些光彩夺目的裸体姑娘中间，她真象凤凰群里的母鸡。他每天都见到她，但是从来没有注意过她：她拿着扫帚，提着一只装垃圾的桶和一块特殊的破布从地上捡起使用过的避孕工具，在各个房间里走来走去。她象往常一样走进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正在阅读的房间，也象往常一样为了不妨碍他而小心翼翼地扫着地。突然，她从靠近床的地方走过，他感到有一只温暖和柔软的手放在他的下腹部，他感到这只手在寻找，感到它找到了，感到它在解扣子，也感到她的呼吸声在房间里愈来愈沉重。他装着继续看书，直到他觉得忍不住了，就把身子让了过来。

可是她怕了。因为当初给她这份扫地工作时的第一个警告就是别想和顾客睡觉。这是用不着对她说明的，因为她知道妓女是为钱睡觉，是和不认识的人睡觉。她有两个儿子，各有自己的父亲，这不是逢场作戏的后果，而是因为她没能爱上一个来过三次后又来的顾客。那个时候，她还不是一个性急的女人，她的本性使她有等待的耐心，而不是渴望。然而，这家旅馆里的生活大大地压抑了她的品行。她每天下午六点来上班，

整夜在各个房间里三下五除二地扫地，捡起避孕工具，换床单。真难以想象那些男人们在性交后遗留下来的东西之多，他们留下呕吐物和眼泪，她认为这是可以理解的。但是，他们也留下了许多莫名其妙的贴身之物：血污、粪便、玻璃眼球、金表、假牙、有黄色带子的首饰匣、情书、公函、吊唁信及各种各样的文字。有的人回来取他们丢失的东西，但大部分则留在这儿了。洛达里奥·图古特把它们全都保存了起来，还加上锁。他认为，这座堕入不幸的殿堂，再加上成千上万人忘记带走的物品，迟早有一天会成为爱情博物馆。

她的工作很苦，收入微薄，但是她干得很好。她不能忍受的抽泣声、呻吟声和床上弹簧的嘎吱声，使她的血液痛苦地沸腾起来。到天亮的时候，她再也按捺不住欲火的燃烧，恨不得立刻跑到大街上去找头一个遇到的乞丐或是一个醉成一滩泥的酒鬼去睡觉，她除了无条件地请他们帮她的忙外别无他求。象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这样没有女人而且年轻干净的男人出现，对她来说真是从天上掉下来的礼物，因为从一开始她就发现他同她一样：迫切需要爱。可是他对她的急切心情毫不理会。他要把自己的童身献给费尔明娜·达萨，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任何力量和理由能使他动摇这个信念。

以上就是他在距关系正式确定之前四个月的生活。一天早上七点钟，洛伦索·达萨到电报室来找他，由于他还没有上班，洛伦索·达萨就坐在凳子上等他，在等待时，他从一个手指上把镶着名贵蛋白石的沉甸甸的戒指脱下来戴到另一个手指上，再脱下来戴到另一个上，反复不停。八点半钟，年轻人进来了，他一眼就认出了这个电报员，拉住了他的臂膀。

“年轻人，请随我来，”洛伦索·达萨说，“您和我必须

男人对男人地谈五分钟。”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脸色铁青地跟他去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没有这样相遇的思想准备，因为费尔明娜·达萨没有机会也没有办法预先通知他。事情是这样的：上星期六，圣母教会学校的校长弗朗卡·德拉罗斯象蛇一样悄悄溜进了正在上课的教室。在从肩膀上窥探女学生的时候，她发现费尔明娜·达萨装作记笔记而实际上是在写情书。根据学校的校规，犯这种错误是要开除的。洛伦索·达萨被紧急召到校长室。他发现自己铁一般严厉的家规正在一个漏洞里慢慢消亡。生性刚毅的费尔明娜·达萨承认了自己写信的错误，但是她拒绝说出谁是秘密的恋人，并且在教会的法庭上仍然拒绝说出来。至此开除她的案子就算是铁定了。但是，父亲对她的当时仍象不可侵犯的圣殿一样的卧室进行了一次搜查，在一只箱子的夹层里，找到了一捆三年来写的信件，它们被以写信时的同样热情收藏着。虽然签名是千真万确的，但是洛伦索·达萨当时和以后都永远无法相信，他女儿仅仅知道恋人的职业是电报员和爱好小提琴。

他确信，这种艰难的联系只有在他妹妹是同谋的情况下才可以实现。他甚至不允许他妹妹作任何解释，就不由分说地把她送上了开往圣胡安·德拉西埃纳戈省的客船。费尔明娜·达萨永远也忘不了那天下午在门口向她姑妈告别时的情景，发着烧的姑妈身穿褐色的教服，瘦骨嶙峋象个受气的媳妇，带着生活中唯一留下的东西——独身女子的行李和握在手帕里的只够生活一个月的钱，渐渐地消失在公园的濛濛细雨中。后来，她一从父亲的控制下获得自由，就派人到加勒比各省去寻找她姑妈，向所有认识她的人打听。直到三十年后，从一封经过多次辗转传递才交给她的信中，她才知道了关于姑妈的一星半点消

息。信上说姑妈在一家“上帝之水”麻风病院里快满一百岁时死去了。洛伦索·达萨没有想到自己对埃斯科拉斯蒂卡姑妈的不公平惩罚会引起女儿如此残酷的逆反心理。女儿一直把姑妈看作母亲，对自己的生身母亲却没有什么记忆了。她把自己关在房间里，插上门闩，不吃也不喝。最后当他先是威胁，后是半装作恳求叫她把门打开后，他见到的是一位受了伤害、意志坚强、再不是十五岁的女孩子。

他说尽甜言蜜语来打动她；他企图让她明白，她这种年龄的爱情只能是水中月、镜中花；他要她相信，他要亲自去学校跪着请求原谅；他许下诺言，将为她找一个匹配的求婚者。但是所有这一切全是对牛弹琴。他彻底失败了。在星期一吃午饭的时候，他终于失去了克制，在激动之余，他破口大骂，粗话连篇。她则拿起一把切肉的刀子毫不做作地、非常坚定地放在自己的脖子上，瞪着一双吓呆了的眼睛看着他。他不敢再继续挑战了。正是在这个时候，他才下决心同那个混账小子男人对男人地交谈五分钟。他不记得见过这个在如此倒霉的时刻横在他生活面前的人。完全是出于习惯，他在出门前带上了手枪，但是他又谨慎地把它放在衬衣下面。

当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被洛伦索·达萨搂着膀子穿过教堂广场来到帕巴基咖啡馆的拱顶长廊下，并坐在露台上的时候，他连气还没有喘过来呢。此时，那里还没有其他顾客。一位胖胖的黑人妇女正在冲洗大厅的铺地细砖，大厅的毛玻璃上布满了灰尘，里面的椅子正四脚朝天地放在大理石面的桌子上。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曾经多次在这里看到洛伦索·达萨跟市场上的亚斯多利亚人赌钱和喝酒，同时还为那些与我们无关的战争高声争吵。他相信爱情是命中注定的，所以他多次问自己，他迟

早会同洛伦索·达萨见面的情景会是什么样子呢？这种见面是任何人为的力量所不能阻止的，因为它从来都是在两个人的命中注定了的。他把它设想为一场并非势均力敌的争吵，因为不仅费尔明娜·达萨在信中讲过她父亲的暴躁性格，而且他自己也发现即使在赌桌上哈哈大笑的时候，此人的眼睛里也射出一种暴怒的目光来。洛伦索·达萨从头到脚都是一副粗鲁相：一个可憎的大肚子，语气高傲而蛮横，一撮山羊胡子，粗糙的双手，蛋白石戒指紧紧地扣在手指上，好象手指也喘不过气来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从第一次看见他走路时，就发现了他的唯一感人之处：他走路的姿势象费尔明娜·达萨一样也跳着小鹿的步伐。当洛伦索·达萨指着一把椅子请他坐下时，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觉得他不象想象的那样粗俗，可是当邀他喝一杯茴香酒时，他就恢复了常态。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从来没有在早上八点喝过酒，但是他还是感激地接受了，因为此刻他实在是太迫切需要它了。

事实上，洛伦索·达萨在不到五分钟的时间内就把自己的理由陈述完了，他的陈述使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理屈词穷，瞠目结舌。自从他妻子去世后，他唯一的心愿就是要使自己的女儿成为一名真正的贵妇人。对于一位目不识丁、做贩卖骡子生意的人来说，这是一条漫长而又把握不定的道路。在圣胡安·德拉西埃纳戈省，他的盗马贼名声虽未充分证实，却流传很广。他点燃一支赶马人的雪茄后，感慨地说："唯一比身体不好更糟的是坏名声。"他说，他积聚财产的真正秘密在于，在他的骡队中没有一头能象他那样苦干和坚定。即使在战争的艰难岁月里，在村庄化为灰烬，农田夷为荒原的时候，他仍然锲而不舍。虽说他女儿一点也不知道对她未来命运的安排，却也表现

得象个热心的合作者。她聪明伶俐和有条不紊，甚至一学会认字就教父亲认，十二岁时她就拥有对现实的控制能力，甚至不用埃斯科拉斯蒂卡姑妈，她也能掌管家里的事情了。他叹了口气说：“真是一头金骡子呀！”当女儿以全优成绩和在毕业典礼上受到表扬而读完小学的时候，他明白圣胡安·德拉西埃纳戈省对她的远大理想来说是太狭小了。于是他把家产和牲畜全部变卖，怀着新的热情和勇气，带着七万金比索来到了这座城市。虽然这是一座破旧的城市，它昔日的光荣已经百孔千疮，但是，一位美貌和受过旧式教育的姑娘嫁了一个有钱的丈夫后仍有新生的希望。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突然闯了过来，这真是这个雄心勃勃的计划所没有估计到的障碍。“所以，我是来请求您的。”洛伦索·达萨说。他把雪茄的一头在茴香酒里浸潮，抽了一口不冒烟的雪茄，用沮丧的语调结束了自己的话：

“请您从我们的道路上走开。”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一面听他讲话，一面一口一口地啜着茴香酒，沉醉在对费尔明娜·达萨过去的回忆之中，竟没有想一下应该答话的时候如何开口。轮到他开口的时候他发现，不管说什么都会关系到他的命运。

“您和她谈过了吗？”他问。

“这和您没有关系。”洛伦索·达萨说。

“我问您，”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说，“是因为我认为有决定权的应该是她。”

“没有的事，”洛伦索·达萨说，“这是男人们的事，应该在男人中间解决。”

他的语气变得带有威胁性，邻桌上的一位顾客转过头来朝他们看了一眼。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语调变得更加温和，但

是具有他自己都不能控制的决心：

“无论如何，”他说，“在我不知道她怎么想之前，什么话也不能回答您。不然，就是背叛。”

这时，洛伦索·达萨坐在椅子上的身子向后靠了靠，湿润的眼睛通红，左眼球在眼眶里转着，变成了向上翻的斜眼。他说话的声音也低下来了。

“您别逼着我朝您打一枪。”他说。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感到身体内升起了一股寒气，但是他的声音并不动摇，因为他又想到了圣灵的启示。

“打吧，”他把手放在胸口上说，“没有比为爱情而死更光荣的了。”

洛伦索·达萨不得不象鹦鹉那样侧过头来看他，因为只有这样斜眼才能对准他。他不象是在说话，倒象是从嘴里一个又一个地吐出了几个字：

“婊——子——养——的！”

就在那个星期，他带上女儿去作一次旨在忘怀一切的旅行。他不作任何解释，胡子上沾着因咬嚼雪茄而留下的烟叶，怒气冲冲地闯进女儿的卧室，命令她收拾行李。她问到哪里去，他回答说：“去死。”对这个近似真实的回答，她委实吓了一跳。她试图用前几天的勇气来对付他。但他却解下了有实心铜扣的腰带，把一头抓在手，在桌子上狠命地抽打了一下，砰的一声象枪声一样震动了整幢房子。费尔明娜·达萨很清楚自己的力量所能达到的限度和发挥的时机，因此她把两张凉席和一张吊床卷成行李，带上两只大箱子，里面装着她的全部衣服，因为她确信这是一次永远不再归来的旅行。穿衣服之前，她把自己锁在卫生间里，从卫生纸卷上撕下一张纸，急急忙忙给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写了一封简短的告别信。接着用理发剪刀齐耳根剪下一束发辫，卷起来放在一只有金线刺绣的匣子里，连同信一起寄了出去。

这是一次使人发疯的旅行。他们加入了一支安第诺赶脚人的马队。旅行的第一阶段就是骑在骡背上，在内瓦达山中的悬崖峭壁上行走，任凭烈日的烤晒、十月大雨的浇淋，还常常被崇山峻岭之间令人昏昏沉沉的蒸汽弄得几乎神魂颠倒。上路后的第三天，一头骡子被牛虻叮过发了疯，同骑手一起掉下了山涧，连带把系在一起的七头牲畜也带了下去。失事后，骑手和那七头牲口的惨叫声，在山涧小溪和悬崖边缘上继续了好几个小时。这种惨叫声在费尔明娜·达萨的记忆中年复一年地回响着。她的全部行李也随着骡子掉入了山涧。从人畜掉下去到下面的惨叫声停止的这段时间里，费尔明娜·达萨既没有想到可怜的骑手之死，也没有想到破散了的马群，她庆幸地想到自己骑的骡子没有同它们系在一起。

这是她第一次骑骡子。旅途中的害怕和艰辛本来不会使她感到太苦恼，若不是想到她将永远见不到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和收不到他的信件聊以自慰的话。自从旅行开始后，她就没有同父亲说过一句话，而他也胡里胡涂地只在必要的时候同她说几句，或者托其他骑骡人给她传传话。运气好的时候，他们会在路边遇上一家客店，提供一些她拒绝吃的食品，还租给他们满是汗渍和陈年屎尿斑迹的棉布床铺。但是，最经常的却是在印第安人的村落里过夜，或者是在路旁用树枝和小棕榈搭起来的公共宿舍里过夜。在那里，所有路过的人都可以待到天明。费尔明娜·达萨害怕得大汗淋漓，彻夜不眠。在黑暗中，她感觉到悄悄到达这里的人忙忙碌碌地把牲口系在树干上，并在一切可

能的地方支起他们的吊床。

另一件大家都害怕的事情是战争。旅行刚开始的时候，就讲到过遇上散兵游勇的危险性。赶脚人曾经教他们了解那些大兵们属哪一派的各种方法，免得遭殃。经常会遇上以一名军官为首的骑兵在招募新兵，把他们赶得象小马驹似的四下奔跑。这些恐惧使费尔明娜·达萨筋疲力尽，她忘掉了她认为是在梦幻中而不是在现实中的那个人。有一天晚上，一支不明派别的巡逻队抓走了马队中的两个人，并在离村落三公里外的军营里把他们吊死了。洛伦索·达萨同他们毫无关系，但是他让人把死者放了下来，并按基督教徒的规矩把他们埋了，以表示对自己没有遇上这种不幸感到幸运。但是事情并没有结束，那些抓人的凶手把枪口对准他的肚子，把他叫醒，一位破衣烂衫的司令脸上涂着烟黑，手提一盏灯照着他，问他是自由派还是保守派。

“两者都不是，”洛伦索·达萨说，“我是西班牙公民。”

“你好运气！”那位司令说，并举手向他告别，“国王万岁！”

两天后，他们从山上下来，到了阳光灿烂的平原，这里有一个喜气洋洋的巴列多帕镇。院子里在斗鸡，街边上响着手风琴声，年轻的骑士骑在良种马上，到处响着爆竹声和钟声。这儿成了一个焰火的天下。费尔明娜·达萨几乎没有感觉到节日的气氛。他们下榻在利西马科·桑切斯舅舅的家里，他是她母亲的弟弟。他率领着一支热闹的化装马队到大路上迎接他们，这支马队则由全省最好的纯种马和骑在马上的年轻的亲戚组成，马队带着他们在焰火丛中沿着镇上的大街走了一圈。舅舅家位于大广场口，靠近修建过多次的殖民地教堂。家里，面对

果树园的走廊上散发着热腾腾的甘蔗气味，那些宽敞和阴暗的房间使整幢房子更象是庄园商店。

许许多多陌生的亲戚把接待来访的大厅挤得水泄不通。他们刚从马上下来，亲戚们就争先恐后地向他们诉说着热情得难以忍受的话语，这使费尔明娜·达萨感到烦躁，因为她这个时候已经不可能有心思爱世界上的任何人。她骑马受了伤，而且困得要命，还有闹肚子。她现在唯一渴望的是有一个安静和单独的场所好好哭一场。比她大两岁的表姐、同她一样高傲的伊尔德布兰丹·桑切斯是唯一一个从第一眼看见她就知道她心境的人，因为表姐自己也正在爱恋的炭火中悄悄地受煎熬。天黑的时候，她把费尔明娜·达萨带到她们两人合住的房间里。费尔明娜·达萨的臀部全烂了。表姐真不明白她是怎么活下来的，在她母亲的帮助下，准备好了洗臀部的水，洗过后又给她敷上山金车花来减轻火辣辣的疼痛。舅母是位温和的妇女，长得同她丈夫一样，简直象一对双胞胎。这时，满天的爆竹声震得家里的地基也晃起来了。

来访的客人到半夜方走。公共节日的热情红火解体为散落几处的小火点。表姐伊尔德布兰丹把马大普兰细布睡衣借给了费尔明娜·达萨，并帮助她在一张铺着柔软床单和备有羽绒枕头的床上躺下。卧室里只剩下她们两人了，表姐插上门，从床上的席子下面取出一扎盖着国家电报局漆印的牛皮信封来。费尔明娜·达萨惊喜万分，在她用牙齿撕破信封之前，她一看到表姐狡黠的神态，心底里日夜思念的白山茶花就发芽抽蕊了。一直到天亮，她都沉浸在11封电报的汪汪泪水中。

这样，她才明白是怎么一回事。原来在旅行开始之前，洛伦索·达萨用电报通知了利西马科·桑切斯。这是他犯的一个

错误。利西马科又通知了分布在全省各地的形形色色的亲戚。这样，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不仅了解了他们的旅行线路，而且正建立了一条长长的电报员联络网来跟踪费尔明娜·达萨，一直到她抵达贝拉角的最后一个市镇。这也使他在她一到达巴列多帕以及她在那儿的三个月时间里同她保持密切的联系。在那儿待了三个月后，洛伦索·达萨以为女儿已经忘记了往事，所以决定回家。也许他自己也不知道怎么会放松了监视。由于他的那些亲朋好友放弃了多年来对他的偏见，又把他当成自己人。赤诚相待了，使他在称赞声中分了心。他这次回乡成了姗姗来迟的和解，虽然它不是这次旅行的目的。事实上，费尔明娜·桑切斯的家庭曾经坚决反对她同一个来历不明 、夸夸其谈、毫无修养的移民结婚，此人的足迹遍及四方，而且看来他那贩卖野骡子的生意也不是那么清白。但是洛伦索·达萨横下心背水一战，因为他的恋人是当地的名门闺秀：她是一位不驯服的女人和一位热心肠、但脾气暴躁的男人结合的产物。男人们可以为了名声而气急发狂。但是任性的费尔明娜·桑切斯却盲目地决心走上不般配爱情的道路，并且不顾家庭的反对同他结了婚。结婚的速度之快和神秘就象是要用一块神圣的幕布遮挡住什么不成熟的过失一样。

二十五年后，洛伦索·达萨自己并没有发现，他对女儿爱情的干涉正是他过去历史的恶性循环。在曾经反对他的内兄弟面前，他为自己的不幸而痛心，就象他们当时在他们的内兄弟面前一样。但是他在哀叹痛苦时失去的时间正是女儿在爱情上争得的时间。当他在内兄弟的山地上阉小牛和驯骡子的时候，她却在伊尔德布兰丹·桑切斯率领的表姐妹中间尽情玩耍。在她们中间最美丽和最热情的就是伊尔德布兰丹·桑切斯，她对

那位比她大二十岁的有孩子的已婚男子的热情仅限于眉来眼去而已。

在巴列多帕住了很长一段时间后，他们沿着峻峭的山梁，穿过遍地鲜花的盆地继续旅行。在所有的集镇上，他们都象在第一个集镇上那样，在音乐和爆竹声中受到热烈欢迎。她结识了新的志同道合的表姐妹，并在电报局里准时收到电报。费尔明娜·达萨很快发现，她到达巴列多帕的那天下午并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因为在这个肥沃的省份里，一个星期中的每一天都象在过节。来访的人走到哪儿，晚上就睡在哪儿，在哪儿饿了就在哪儿吃，因为这里全都夜不闭户。家里随时都准备着吊床，锅里烧着猪牛羊肉。因为这里经常是电报未到人先至，所以要先有准备。在后来的旅途中，伊尔德布兰丹·桑切斯一直陪着费尔明娜·达萨，异常兴奋地向她追溯源远流长的家族血统。费尔明娜·达萨有了自我意识，第一次感到有了自信心，不再感到孤独，感到有依靠了，她的胸腔里鼓满了自由自在的空气，这使她重新获得了对恬适生活的愿望。后来到了她的晚年，她对这次旅行依然记忆犹新，而且回味无穷。

有一天她散步回来，愕然发现不仅没有爱情可以快乐，而且反对爱情也会幸福。这个发现使她感到害怕，因为她们的一个表妹偶然听到了父母同洛伦索·达萨的谈话。在谈话中，洛伦索·达萨说想把自己的女儿嫁给克莱奥法斯·马斯科特巨额财产的唯一继承人。费尔明娜·达萨认识这个人，她曾经看见他在广场上遛纯种良马，他穿的披风象做弥撒时穿的法衣一样华丽，他气宇轩昂，一表人材，精明能干，还有一对令人叹为观止的迷人的眼睫毛。但是，她把他同自己记忆中坐在公园巴旦杏树下、膝上放着诗集、贫困瘦弱的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一比

较，她对后者的倾向性便没有一丝怀疑的阴影。

在那些日子里，伊尔德布兰丹·桑切斯请一位女巫算过命，从此就迷上了遐想。女巫的洞察力使她大吃一惊。费尔明娜·达萨对父亲的想法非常担心，也去找女巫算命。签上说，在她将来长期美满的婚姻中不会有什么障碍。这个预见使她放了心。因为她不能相信，这么好的命运竟会使她同一个她不爱的人连在一起。为此，她受到了极大的鼓舞，于是就按照自己的意愿去做了。这样，她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电报往来，不再是不切实际的海誓山盟的合奏曲，变得具体和实际了，电报往来也更频繁了。他们选好了日期，确定了方式，他们的共同决心是，再一见面就马上结婚，不再同任何人商量，不管在什么地方，也不管用什么方式。他们把生活全都押在了这个共同的决心上。费尔明娜·达萨把这个允诺看得很严肃。所以有一天晚上，当她父亲允许她在丰塞卡镇第一次参加成人舞会时，她觉得未经恋人的同意就去参加，有点不合规矩。那天晚上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正在旅馆里同洛达里奥·图古特玩纸牌，有人来通知说，他有一份急电。

这是丰塞卡镇电报员的来电，他通过六个转换台通知，费尔明娜·达萨请求同意她去参加舞会。而且，她接到电报后还不满意仅仅是个肯定的答复，她要求证实一下，在线路另一端操纵电报机的人确实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惊讶甚于得意的他，发了一句能证实自己身份的话：告诉她，我以花冠王后的名义起誓。费尔明娜·达萨认出了暗号。她在第一次参加的成人舞会上一直待到第二天早上七点，然后才赶快换衣服，免得去做弥撒时迟到。那时，她箱子里的信和电报远远超过了她父亲搜去的那批信。她还学会了象已婚妇女那样处事。洛伦索·

达萨把女儿的这些变化看作是距离和时间已经使她从年轻的幻想中摆脱出来的明显标志。但是，他从未向她提起过那桩和谐的婚姻。自从赶走埃斯科拉斯蒂卡姑妈后，她对父亲表现出保留态度，现在两个人之间的关系融洽了，这使他们能和睦相处，而且任何人也不怀疑这是建立在亲密关系上的。

正是在这个时候，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决定在信中告诉她，他要为她把沉船里的宝物打捞上来。确实如此，一个阳光明媚的下午，海里被塞战藤弄昏的鱼漂浮在水面上，好象层层铝片。突然象一阵有灵感的风吹来，他想起了这件事。天空中的各种鸟儿为水面上的大屠杀吵吵闹闹，渔民们则用木桨驱赶它们，免得它们争夺违禁闹鱼带来的果实。用塞战藤捕鱼是从殖民地时期起就要受法律惩处的，但是直到用炸药代替它之前，渔民们在大白天都是这样干的。在费尔明娜·达萨旅行期间，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一个消遣，就是在防波堤上观看渔民们怎样抬起满载昏鱼的小独木舟。同时，一群儿童让那些好奇的人把钱币抛入海水里，然后，他们象鲨鱼一样把它们从水底捞起来。也是这批儿童，带着同样的目的游到远洋轮船旁边。关于他们的娴熟的潜水技艺，在美国和欧洲已有诸多报道。在恋爱前，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早就认识这些儿童了。但是他从来没有想过，他们能把沉船里的宝物打捞上来。那天下午，他突然心血来潮想到了。从那个下午后的星期天直到几乎一年后费尔明娜·达萨回来，他的幻想又多了一个内容。

在这些潜水的儿童中，有一个名叫欧克利德斯的，只谈了不到十分钟，就象他一样对海底取宝的想法激动不已。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没有把真实情况告诉他，只是深入地了解了一下他潜水和航海的本领究竟如何，问他能不能屏住气下潜到20米

深水下，欧克利德斯说“行”；问他能不能仅靠他自己的能耐，在没有其它工具的情况下单独一人冒着暴风雨驾船出海，欧克利德斯说“行”；问他能不能在索达贝托半岛东北17海浬的地方确定一个具体的位置，欧克利德斯说“行”；问他能不能在晚上看着星星航行，欧克利德斯说“行”；问他愿不愿意以他帮助渔民打鱼的工资数额作为干这件事情的工资，欧克利德斯说“行”，但是星期天要有五个雷亚尔的加班费；问他能不能对付鲨鱼，欧克利德斯说“行”，因为他有吓唬鲨鱼的神奇方法；问他即使在宗教裁判所的刑具前能不能严守秘密，欧克利德斯说“行”。对于任何问题，欧克利德斯都不说“不行”，而且说得那样有把握，不容一点怀疑。最后，他核算了一下开支，包括独木舟的租金、木桨的租金和租一份捕鱼的许可证，免得人家对他出海起疑心。此外，还需要带上食物、一大罐淡水、油灯、几支动物油脂做的蜡烛和在紧急时刻呼救用的猎人的号角。

他的年龄约在十二岁左右，动作敏捷机警，嘴巴不停地讲话，身体象条泥鳅，好象生来就是为了从舷窗爬进爬出的。他的皮肤经日晒风吹，已经认不出原来是什么颜色了，这更显得他的两只黄眼睛炯炯有神。弗洛伦蒂诺·阿里沙马上认为，他就是进行这类冒险的最好合作者。两人没有多说什么就在星期天动手了。

天亮的时候，他们装备齐全，满怀信心地离开渔民的码头出海了。欧克利德斯几乎全裸，身上只有一块他平素一直挂着的遮羞布。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则身穿燕尾服，头戴遮阳帽，脚上的皮靴锃亮，脖子上打着蝴蝶结领带，手里拿着一本书，作为去小岛旅途中的消遣。从第一个星期天起，弗洛伦蒂诺·阿里

沙就发现，欧克利德斯的航海技艺跟他的潜水本领一样高超，对于海里和港口中的废铜烂铁了如指掌，对每只锈迹斑斑的破船壳的历史可以讲出一大串意想不到的细节。他知道每张鱼网的年龄，鲭鱼的来源，西班牙人用来封锁港口的铁链子上铁环的数目。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担心他也会知道冒险出海的目的，就对他提了几个别有用心的问题。而结果却是欧克利德斯对沉船的事一无所知。

自从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在旅馆里第一次听到沉船的说法后，他就尽可能了解了关于沉船的各种情况。他弄清了在海底珊瑚丛中不光是“圣·何塞”号一只沉船。的确，它是新大陆船队的旗船。这支船队是1708年5月从巴拿马的波尔托贝略历史悠久的集市驶到这里来的，在那儿装上了300箱秘鲁和贝拉克鲁斯的银子和110箱在孔塔多拉收集和清点好的珍珠。在这里停泊的一个月中，白天黑夜都是民间节日，还装上了用来解脱西班牙贫困的财富：117箱莫桑和索莫托科的翡翠和三千万枚金币。

组成这支船队的船不少于十二艘，离港的时候还带上了一支武器精良的法国卫队。可是，面对卡洛斯·威凯司令率领的士兵们的炮火袭击，他们却无力拯救这支远征队。英国人就在港口外的索达贝托半岛上等着它。所以，“圣·何塞”号不是唯一的沉船，虽然没有确实的文件表明有几艘船沉没了，有几艘船从炮火下逃生了。唯一没有疑问的是，旗船及全体船员和后甲板上的船长是第一批沉入海底的，而且它装的货物最多。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从当时的航海图上找到了船队的航线，并认为自己已经确定了沉船的位置。他们从小博卡口的两座炮台中间离开了港口，经过四个小时的航行后，他们到达了半岛的一个内湖，湖水里昏昏欲睡的大龙虾唾手可得。悠然晴

朗的天空，平静清澈的水面，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欣赏着自己在水中的倒影。在离大岛两小时路的地方，在缓慢水流的尽头，那儿就是沉船的位置。

穿着黑得象丧服一般的衣衫的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被烈日烤得满脸通红，他让欧克利德斯设法下潜20米，把海底捞到的随便什么东西带上来给他看。海水清澈，可以看到在水下游动的欧克利德斯，他象鲨鱼一样来回穿梭，被他搅动的海水象一条条碰不到他的蓝色鲨鱼。接着又看到他消失在珊瑚丛中。正当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认为他的空气耗完时，身后响起了喊声。欧克利德斯高举着手，半身露出水面。他们就这样在海底深处不停地寻找，在温和的鲭鱼、胆小的鱿鱼和深色的水母中一直向北航行。结果，欧克利德斯认为这是在浪费时间。

"如果您不告诉我您想找什么东西的话，我不知道我怎样去找到它。"他说。

但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不肯告诉他。于是他建议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也脱掉衣服同他一起到水里去看看世界下面的另一个天堂——那珊瑚丛生的海底。但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却说，上帝创造的大海是让人隔着窗户观看的，他从来没有学过游泳。下午刚过一会儿，天空上泛起了乌云，空气又冷又湿，天色昏暗，他们依靠灯塔导航才找到港口。在进港前，他们看到一艘船体庞大的法国白色远洋轮船，船上灯火辉煌，它在小船边上很近的地方驶过，留下香喷喷的饭菜味道。

他们就这样白白浪费了三个星期天。如果不是弗洛伦蒂诺下决心把秘密告诉欧克利德斯的话，他们还会继续浪费时光。于是欧克利德斯修改了寻找计划，他们沿着沉船原来的航线，来到了在弗洛伦蒂诺·阿里沙预料之处以东20海里的地方。不

到两个月，有一天下午，海上下着雨，欧克利德斯在海底待了很长时间，小船偏离了许多，以至于他游了半个多小时才赶上，因为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无法划着桨使小船靠近他。当他最终上船后，作为坚持不懈取得的胜利，他从嘴里拿出了两枚女人的耳环。

他当时讲的情况令人陶醉和向往，连弗洛伦蒂诺也答应要学游泳，尽可能潜到水下去亲眼看看。他说，在水下仅16米深的地方，有许许多多帆船躺在珊瑚丛中，其数量多得甚至无法数清楚，它们东倒西歪散得到处都是，一眼望不到边。他说，更奇怪的是，漂浮在港口的那些废船堆中没有一只象沉在海底的这些船那样完整。他说有几只帆船上的帆依然很完整。沉船在海底看得很清楚，看上去它们好象是很从容地下沉的，所以它们仍旧被沉下去那天—— 7月9日星期六的太阳照亮着。他被自己的想象力压得快喘不过气来了。但是，他还说，看得最清楚的是“圣·何塞”号，金色的船名在船舷上看得清清楚楚；不过，同时它也是被英国人的炮火破坏得最厉害的一艘。他说他看到船中有一只活了三个世纪的大乌贼，它的触手从各个炮口里伸出来，由于它在船上的餐厅里生长了多年，所以必须把船体折断才能把它弄出来。他说他还看到穿着制服的船长侧着身子漂浮在艏楼的水里。他说他之所以没有下到装载宝物的船舱里去，是因为他肺里的空气不够用了。这些就是证据：一只带有翡翠的耳环和一块有圣母像的圣牌，其链子已经被磨蚀掉了。

这是他给在丰塞卡的费尔明娜·达萨的一封信中第一次提到宝物的情况。当时她快要回来了。她对沉船的情况是熟悉的，因为她曾经听洛伦索·达萨提起过它。为了说服一家德国潜水公司同他合作打捞这批海底宝物，他化费了不少时间和金

钱。如果不是历史科学院的几个人告诉他说，沉船的事是某一位凶残的总督为了把王朝的财富占为己有而杜撰出来的神话，洛伦索·达萨本来还会坚持干下去的。总之，费尔明娜·达萨知道，沉船在海底200米的深处，任何人也不可能到达那里，而不是象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说的20米。但是，她已经习惯了他的诗情般的夸大，所以也就把沉船的事作为最成功的事情之一庆贺了一番。但是，当她继续收到充满虚构的细节和象对爱情那样认真撰写的书信时，她向伊尔德布兰丹说，她担心幻觉缠身的恋人会失去理智。

在那些日子里，欧克利德斯浮上水面的时候带出了更多的证据，他不光是谈论散落在珊瑚丛中的耳环和戒指了，而是要集资把其中装有类似巴比伦财富的50多条船打捞起来。于是发生了早晚要发生的事情。情况是这样的，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请求母亲帮助他完成这项冒险。她只消咬一咬金属首饰，把玻璃小石头朝太阳看看，就知道有人在利用儿子的老实占便宜。欧克利德斯跪在地上发誓说，这件事没有任何不明不白的地方。但是，到了下一个星期天，在渔民码头上没有看到他，以后在任何地方也没有再见到他。

在这次失败中，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唯一得到的是灯塔这个爱情庇护所。有一天晚上，海上突然来了暴风雨，他乘着欧克利德斯划的小船来到这里。从那时起，他就经常在下午到这里来同灯塔看守人聊天，谈论无数关于大陆和大海的神奇故事。这是不管世事千变万化而存在的友谊的起点。弗洛伦蒂诺学会了看守灯火，在电到达我们这里之前，他先是用木柴，后来用油罐子把火烧旺。他也学会了引燃火和用镜子使火光加强。有几次，当灯塔看守人不能做事时，他就留在灯塔观察夜幕中

的大海。他学会了通过声音、通过海平面上灯火的大小来辨别船只，还学会了在闪动的灯塔光中辨认从船上打回来的种种信号。

白天，特别是星期天，那里另有一番乐趣。在住着老城豪富的劳皮莱斯区里，妇女的海滩和男人的海滩之间有一堵灰泥墙隔开，正好位于灯塔的一左一右。于是守灯塔的人就搞了一架望远镜，付一个生太伏就可以在那儿观看妇女们的海滩。那些社交界的小姐们不知道自己在被人注视，她们在有宽大的皱褶边的泳衣里尽量显示自己的美妙身段，她们脚上套着便鞋，头上戴着宽边草帽，就象上街的衣服一样几乎把身体全遮盖起来了，其实这些身体并不吸引人。她们的母亲在岸上，穿着去做弥撒时同样的衣服，头戴同样有羽毛的帽子，打着小阳伞，坐在藤躺椅上，头顶烈日监视着，以防隔壁海滩上的男人们在水下引诱她们的女儿。实际上，通过望远镜既不能看得比大街上更多，也不能看到更刺激的东西。但是在每个星期天，只是为了享用一下可望而不可及的枯燥乏味的果实，争着从望远镜里一睹为快的顾客很多。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就是其中的一个，他不是为了取乐，而是出于无聊。但是，他不是由于这个额外的吸引力而同灯塔看守人交朋友的。实际原因是，遭到费尔明娜·达萨的拒绝后，他想用其它的乐趣来替代爱情受挫后减退了的热情，他在灯塔上度过的几个小时比在任何地方都幸福，这儿成了他对自己的不幸最聊以自慰的地方。这儿是他最喜爱的场所。所以在许多年中，他一直要求他母亲，后来又要求莱昂叔叔帮助他把灯塔买下来。因为当时加勒比一带的灯塔是属于私人的，主人们则根据船只的体积收取进港的费用。他认为这是取利的唯一

高尚的方式，但是他的叔叔和母亲却不这样想。当他能以自己的力量购买时，灯塔已是国家财产了。

但是他的这些幻想并非都是徒劳的。沉船的传说和后来灯塔的新奇使他在费尔明娜·达萨不在之时有了缓冲的方式。而在他意想不到的时候，她要回来的消息到了。在里奥阿恰住了很长一段时间后，洛伦索·达萨决定回来。由于正值十二月份的信风，此时不是航行的最好季节。冒险出海的古老帆船，由于逆风有可能在第二天早晨返回它原来出发的港口。情况果然如此，整整一夜，在一间不仅狭小而且象酒店厕所一样臭气熏天和闷热的船舱里，身子绑在双层床上的费尔明娜·达萨不停地吐着清水，苦苦挣扎。船晃动得十分厉害，有时她感到床的皮带要断了，从甲板上隐约传来几声好象是有人堕海的惨叫声，父亲躺在隔壁床上发出的虎啸般的鼾声更增加了恐惧的气氛。在几乎三年之内，这是她第一次不因想念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而失眠。而此时，他正躺在小店后面的吊床上，睁着眼睛一分钟一分钟地数着她回来所需要的漫长时刻。天亮的时候，风突然停了，大海变得平静了，费尔明娜·达萨发现自己竟在昏昏沉沉中睡着了，因为她是被下锚的声音弄醒的。她解开皮带，凑到舷窗上观望，希望能在人群中见到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但是，她看到的却是第一抹阳光下金黄的棕榈树丛中的海关仓库和柱子腐烂的里奥阿恰的码头，原来是帆船昨天晚上出发的地点。

当天的其它时间，就象一阵恍惚的幻觉，她在一直住到昨天的家里，接待了曾经向她告别的同一批客人，谈论同样的事情，呆呆地感到正在过一段已经生活过的日子。这是刻板的重复。一想到帆船的航行会这样刻板地重复，费尔明娜·达萨就

颤抖起来，昨天晚上船上的情景使她发怵。另一个可以回去的可能性，是骑着骡子在崇山峻岭的悬崖峭壁之间走两个星期。而且情况比上次来的时候更加危险，因为在安第斯山区爆发的一场新内战正在加勒比各省蔓延。于是晚上8点，她又一次在喧喧嚷嚷的亲戚中，在再见的眼泪中，在最后时刻送来的多得装不下的礼品堆的陪伴下来到了码头。在船启锚的时候，岸上的亲戚朝天鸣枪为船送行，洛伦索·达萨则在甲板上用他的左轮手枪打了5发子弹作为答谢。费尔明娜·达萨的担忧很快就消失了，因为整夜都是顺风，海上飘来阵阵花香，她不用安全带就睡着了。她梦见自己重新见到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他看着她，看着看着就把自己的脑袋取了下来，原来是个假面具，但是真实的面孔却和假面具一模一样。由于对梦境的忧虑，她很早就起来了。看见父亲正在船长舱室里喝不加糖的咖啡，他的眼由于喝酒又斜了起来，但是对回去后的疑虑则好象一点也没有了。

他们正在进港。帆船在公共市场的海湾里停得乱七八糟的小船间平静地滑行，在几海里外，就可以闻到这个市场上散发出来的臭气，晨曦在濛濛细雨中显得清晰透明，但是小雨很快就变成了少见的大暴雨。正在电报局阳台上的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认出了正在通过拉斯阿尼玛斯湾的帆船，船上的帆全被雨淋湿搭拉下来了，它驶到市场的码头前下锚停泊。昨天他一直等到晚上11点，才有一个电报员来告诉他说由于逆风船被耽搁了，今天早上他又从4点钟等起。他的眼睛一直盯着少数不顾暴雨乘小船到岸边的人，他继续等着。其中大部分人不得不在半途离开搁浅的小船，脚踩泥水登上码头。雨一直下个不停，等也是白等。8点钟，一个男人涉着齐腰深的水，把费尔明

娜·达萨从船边接了下来，他把她抱在手上，一直送到岸边。但是由于她浑身淋得象落汤鸡，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没有能认出她来。

她走进锁着的房子，并在黑人女仆加拉·普拉西达的帮助下立即着手使房子可以住人的艰辛工作。一知道他们回来，加拉·普拉西达就从原来奴隶居住的房子里搬回来了。直到这个时候，费尔明娜·达萨还不知道自己在旅行中已经成熟了许多，她不再象独生女那样既受父亲的宠爱又受父亲的严厉管束，而是成了这个满是灰尘和蜘蛛的帝国的主人，只有战无不胜的爱的力量才能使房子里目前的状况恢复原来的面目。但是她没有被吓倒，因为她感到有一种可以推动世界升华的力量。回来的当天晚上，当他们在厨房里的餐桌上喝咖啡和吃奶酪饼的时候，父亲以一种宗教仪式的神情，把管理家务的权力交给了她。

“我把你生活的钥匙交给你。”他说。

十七岁的她非常明白，她是为了爱情才争得每分自由的，她以坚定的气魄接受了。她一夜没有睡好。第二天早上，当她打开阳台的窗户，又一次看到小公园里的凄凄小雨，断了头的塑像，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带着诗集常坐的大理石凳子时，她第一次对回来感到不自在了。她不再把他看作是不可及的恋人，而是把他当作自己倾身相许的确实无疑的丈夫。她感到了她走后流逝的时光是多么漫长，她需要付出多少爱才能爱上帝安排给她的男人。可是，他不在公园里，以前有许多次，即使下雨他也在那里。她也没有从任何渠道收到他的任何信息，甚至连个征兆也没有，这使她感到奇怪。突然，他已经死了的想法袭上她的心头。但是，接着她又摈弃了这个坏念头，因为在她回来

之前的最后几天里，他们在互通电报的狂热中竟忘了确定好一种她回来后继续保持联系的方法。

实际上，直到里奥阿恰的电报员把那艘因逆风而没有到达的帆船已在星期五再次出发并且她也在船上的消息告诉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他一直肯定地以为她还没有回来呢。所以，周末他一直在窥测她家里的动静。星期一天擦黑的时候，他看到她家的窗户上有来回移动的灯火，9点过后不久，阳台边卧室里的灯光就熄灭了。他睡不着了，他心里的渴望变成了呕吐恶心，就象他刚开始爱的那几个晚上一样。特兰西多·阿里沙听见鸡叫就起床了，因为儿子半夜到院子去就没有回来，她起床后在家里没有找到儿子，就害怕起来了。从半夜到天亮，他一直在防波堤上溜达，迎风站立，背诵着爱情诗句，兴奋得直流眼泪。八点钟，他一夜未睡神情恍惚地坐在帕罗基咖啡店里，正想着如何欢迎费尔明娜·达萨的时候，他突然感到有一阵令他身心俱裂的地动山摇把他震醒过来。

是她！加拉·普拉西达手里提着篮子，正陪着第一次不穿学生制服的她穿过教堂广场。她比离开的时候高了，身体更丰满了，线条更突出了，成年人的气质使她富有纯净的美姿。她的发辫长了，但不是散披在肩上，而是扎好斜披在左肩上，这个简单的变化使她脱去了稚气。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坐在那儿呆住了，突然出现的她却头也不抬地穿过了广场。这时，使他发呆的同一股不可抗拒的力量，又使他在她走到教堂的街角上拐弯时赶紧站起来跟上她，而她已经消失在乱糟糟市场里吵声震天的人群中。

他不让她发现自己，紧跟在她后面，清楚地看到这个世界上过早成熟的、他最爱的人的表情、动作和姿势。这是他第一

次看到她自由自在的样子。他惊奇地看见她轻松自由地在人群中穿过。加拉·普拉西达东碰西撞，手里的篮子也东倒西歪，小跑步才能跟上费尔明娜·达萨。而她却在秩序混乱的大街上自由自在，灵巧地穿插，好象黑暗中飞翔的蝙蝠。她和埃斯科拉斯蒂卡姑妈多次来过市场，但只是为了买些小件物品，因为父亲负责购置东西，不光是家具和食品，甚至连女人的衣服也是他买的。所以，那一天是她第一次自由自在来市场，对她来说也是从小就梦想的理想中的冒险。

她不理睬向她叫卖永葆青春糖浆的小贩，不理睬向她乞讨的伤口糜烂的乞丐，不理睬要把一条驯化的鳄鱼卖给她的假吉卜赛人。她没有任何目的，只是喜欢随意看看各样东西，东张西望，这儿停停，那儿站站，不慌不忙地走了好一阵子。只要是有东西卖的商店她都走进去看看，她在各个地方都遇见了增强她生活欲望的因素。店堂里地毯上的穗子使她感到好玩，她把印花绸布披在自己身上，在“金绳索商店”的落地大镜子里，她看到自己头上插着一把梳子，手里拿着一把染色羽毛扇象个乡里人而放声大笑起来。在食品店里，她打开了一盒卤汁鲱鱼，这使她想起了小时候在圣胡安·德拉西埃纳戈省夜晚的情景。她又尝了带甘草味的血肠，并为星期六的早餐买了两个，又买了一些咸鲱鱼和一瓶酒浸红醋栗。在调味品店里，完全是为了闻闻味儿，她在手掌心揉碎了鼠尾草和牛筋草的叶子，买了一把八角和一把茴香，两包刺柏。从店里出来的时候，卡伊那辣椒的粉末呛得她直打喷嚏，搞得脸上全是眼泪。在法国人的小铺里，当她购买罗特肥皂和安息香香水时，有人在她耳朵后面喷上正在巴黎流行的香水，还给了她一张去除吸烟后气味的小卡片。

是的，她装着在买东西。对真正需要买的东西，她倒是毫不迟疑地买下来，其果断的态度使人决不会想到她是第一次买东西；她明白，现在不仅是为她买，也是在为他买。她买了十二码亚麻布做两人餐桌上的桌布，买了一块细棉布作新婚之夜使用的床单，好让两人在第二天醒来时兴犹未尽，买下了在爱恋之家中两人可以共同享用的最好的东西。她讨价还价，而且还精于此道，此时她既调皮又庄重，总是讲得到最理想的价格，她用金币付账，那些店员们则在大理石柜台上敲打一下听听金币悦耳的声响。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兴高采烈地窥视着，屏住呼吸紧跟着她。有好几次他碰在女佣的篮子上，对于他表示的歉意，女佣则以一丝微笑作答。费尔明娜·达萨在离他很近的地方走，他甚至可以闻到她身上飘来的温馨。她当时没有看见他，倒不是因为她看不到，而是由于她走路时的高傲姿势。他觉得她美不可言、富有魅力、与众不同，他奇怪为什么其他人不象他那样为她走在街面上的鞋跟声所倾倒，为她褶裙的飘带而心神不定，为她辫子的晃动、双手的摆动和银铃般的笑声而爱得发狂。她的每一个表情、每一种性格的表露尽在他的观察之中，但是他不敢靠近她，他担心这样会破坏了美好的情景。然而，当她跨进喧闹的“书记员之家”时，他突然发现，他正冒着一个风险：失去多年来一直想要得到的机遇。

她一下子就淹没在一片热闹的叫喊声和叫卖声的声浪之中。有擦皮鞋的，有卖鸟的，有卖书的摊贩，有江湖郎中，有卖糖果的，他们的叫声比任何人都高，叫卖着女孩子吃的菠萝块，病人吃的可可块和小糖块。但是她对这些人发出的声音一概不理，却被一个文具商吸引住了，这个文具商正在表演他的

魔法墨水，有象血一样红的红墨水，有光彩夺目用来写讣告的绿墨水，有可以在黑暗中看到的着磷墨水，有写在纸上看不见要在火上烤之后才能看到的墨水。这些墨水她全都想买下来，用来耍耍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吓唬他一下。试了几种后，她决定买一小瓶红墨水。接着，她又来到坐在细口大肚瓶后卖糖果的女摊贩面前，由于人声嘈杂，她们听不到她的声音。她就用手指头点着瓶子买了几种糖，每种糖六块，六块天使头像糖，六块芝麻糖，六块木薯糖、六块巧克力糖，六块饼干蘸糖，六块蜂蜜糖，六块这个，六块那个，每买一种就以美不可言的姿势把它们扔进女佣的篮子里，并且全然不顾叮在糖上的密密麻麻的苍蝇，全然不顾震耳欲聋的闹声，全然不顾炎热之中的阵阵汗雨。一位头上戴着漂亮的彩色围布的黑人女子笑容满面，手里拿着一把刀，刀尖上插着一块三角形的菠萝向她兜售，这才把她从莫名其妙的昏昏沉沉中唤醒过来，她把菠萝块取下来，一把塞进嘴里，慢慢吃了起来。她嘴里吃着，目光在人群中扫来扫去。突然，一股激情把她钉在原地不动了。她的背后，近在她耳朵边上，只有她才能在如此嘈杂的人声中听到一个声音：

“这儿不是花冠女王待的地方。”

她转过头来，在离她眼睛两巴掌远的地方，有一对冷冰冰的眼睛镶嵌在一张苍白的脸上，脸上的嘴唇因害怕而僵化了。她在大弥撒那天曾第一次见到这张脸。但是此一时彼一时，印象可大不一样了。当时她感到的是爱的激情，而现在则令她兴味索然。一瞬间，自欺欺人的感觉向她袭来，她恐惧地问自己，怎么会在这么长的时间里，在心中辛勤地培育起这样的美梦。她只能想起一句话：“上帝呀！可怜的人！”弗洛伦蒂

诺·阿里沙试图说点什么,试图继续跟着她。但是,她用一个手势就把他从自己的生活中清除了。

“不,”她对他说,“请您忘了吧。”

当天下午,趁父亲午睡的时候,她派加拉·普拉西达给他送去一封只有两行的信:今天,当我见到您的时候,我发现我们之间只不过是幻想而已。女佣同时还给他送去了他打的电报,他写的诗,他的已经枯萎了的山茶花;并要求也把她写的信和礼物还给她,把她的植物叶脉书签,埃斯科拉斯蒂卡姑妈的弥撒书,圣彼德罗教服上的一平方厘米布,圣像章,校服绸带包着的她15岁时的辫子等礼物还给她。在随后的几天里,处于发疯边缘的他,给她写了好几封绝望的信,他缠着女佣把信捎给她,但是女佣严格执行除交回的礼品外什么也不接受的断然命令。由于她不停地强烈要求,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只好把东西还给了她,但是没有还辫子。只要费尔明娜·达萨不肯亲自接待他,哪怕是同他谈一会儿话,他就不还给她。但是,他没有达到目的。特兰西多·阿里沙害怕儿子会作出无可挽回的断然决定,只好屈尊请求费尔明娜·达萨大度地给她五分钟时间。费尔明娜·达萨在门房接待了她,站在那儿毫不示弱,也不请她进去。两天后,在同母亲吵了一架之后,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从他卧室的墙上取下了一个布满灰尘的玻璃壁龛,里面装着圣物似的辫子。特兰西多·阿里沙亲自把放在金线绣的丝绒盒子里的辫子还给了她。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同费尔明娜·达萨单独在一起的机会仅仅只有一次,在他漫长的生活中的许多次机会中,也只有一次是他跟她单独在一起讲话,经过51年9个月零1天之后,在她成为寡妇的第一晚,他才有机会向她重申自己永恒的爱情和永恒的忠诚。

第　三　章

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28岁的时候，是最受人仰慕的单身汉。他在巴黎的大学里学了很长时间的医学和外科。他回来时，一踏上新大陆就充分表明，他上学时一分钟也没有浪费。回国时，他比去的时候更加讲究衣着，更符合他的出身。在学识方面，他的同辈人中，没有一个人象他这样严谨和渊博，但是也没有一个人流行舞跳得象他这样高明，钢琴弹得比他更好。他个人的品貌和殷实的家世吸引了许多姑娘，在他圈子里的姑娘暗地里互相争着要和他结合，而他也装作和她们在一起。但是，他始终同她们保持着一段可望不可及的鼓舞人心的距离，直到他不可救药地被费尔明娜·达萨的乡村气息所倾倒。

他喜欢说，这次爱情是一次医疗错误的硕果。他自己也不能相信会发生这种事情。特别是在那个时候，他把全部热情都倾注在对他的城市命运的忧虑上了。他经常毫无顾忌地说，象这样的城市是举世无双的。在巴黎，当他手挽着一位临时的恋人在姗姗来迟的秋色中散步时，他认为不可能有比那些金黄色的黄昏更洁净的幸福了，那里充斥着栗子在火炭中的山野气息、悲凉的手风琴声，恋人们在露天阳台上毫无节制地亲吻

着。但是，他又把手放在胸口上说，他决不会用四月加勒比的一瞬间来换取这一切。他还很年轻，尚不知道心头的记忆会消除坏的回忆，美化好的回忆，其实正是由于这种原因，我们才能保存过去。但是，当他站在船的甲板上又一次看到殖民区白色的山冈，死盯在屋顶上的兀鹰、穷人晒在阳台上的破衣烂衫时，他才明白自己是易受思乡之恋感化的牺牲品。

轮船在漂浮着动物尸体的水面上开过码头。由于恶臭，大部分旅客都躲到船舱里去了。年轻的医生沿着舷梯走下船。他身穿精致讲究的纯毛西服、背心，披着挡灰尘的披风，嘴上留着年轻的帕斯托胡子，头发从中间笔直分开露出白白的头皮，他竭力掩盖着并非由于悲伤而是由于害怕所引起的喉咙的梗塞。码头上几乎空无一人，守卫的士兵们身上没穿制服，脚上没穿鞋子。母亲、姐妹和他最要好的朋友在等着迎接他。他见他们个个脸色苍白而毫无生气。他们俗气未脱，无所谓地谈论着危机和内战，好象这些全是与他们无关的遥远的事情。但是在他们的声音里有一种逃避的颤音，眼光里有着违反他们辞令的忧虑和不安的神色。最令他激动的是他母亲，她仍然是一位年轻的女士，她以她的贤惠和社交能力自立于社会生活之中。现在她正在散发出箱子里樟脑丸气味的皱绸衣服中慢慢地凋落下去。她可能在儿子的惊愕中发现了这一点，于是她就抢先向儿子发问，问他的皮肤怎么变得象白蜡一样亮。

"妈妈，这是生活的痕迹，"他说，"在巴黎，人会变酸。"

过了一会儿，当他与母亲同坐在一辆封闭的、热不可耐的车子里时，他再也无法承受从窗口时时透进来的严酷现实了。大海看上去象是铅灰色的，伯爵们的古老宫殿在乞丐们的简

陋小屋的包围中就象要倒塌，再也不可能在露天污水沟供死人的香火后面闻到茉莉花沁人的清香了。他感到任何东西都比他离去的时候更渺小，更微不足道，更腐败，街上垃圾堆边的老鼠多得连拉车的马也要踮起脚来走路。在从码头到位于总督区中心的家中的漫长路途中，他没有看到一样东西是同他的思乡之情吻合的。他寒心了，为了不让母亲看到，他转过脸去，一个人悄声哭了起来。

卡萨尔杜洛伯爵的古老宫殿，是乌尔比诺·德拉卡略先生一直居住的房子。在一派不景气的气氛中它也并不就气派些。当他走进摇摇晃晃的门户时，看到内花园的水池上积满了灰尘，没有鲜花的花坛上爬着鬣蜥，又发现少了许多大理石，通往主要居室的饰有铜把手的宽大廊梯上断了几块大理石，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的心快要碎了。他的父亲，一位勤奋超过名气的医生，六年前在一次袭击全城人的亚洲霍乱中死去了。他一死，家里就少了主心骨。他的母亲，唐娜·布朗卡，被这一突然而又永久的死亡窒息了，她以九日祷代替了已故丈夫的欢快的田园晚会和室内音乐会。他的两个姐妹，一反贤淑和喜乐的性格，进了修道院。到达的当天晚上，他一刻也没有睡着，他害怕黑暗，害怕寂静。他向圣灵祈祷了三次。为了驱除灾难和各种夜间的厄运，他把能想起来的祷词都念了一遍。一只石鸻从没有有关严实的门缝中钻进了卧室，并且每隔一小时就鸣叫一声。隔壁圣牧师疯人院里疯子的狂叫，洗涤盆漏水的回响毫不仁慈地使家里的气氛更为可怕。石鸻在卧室里的某处走个不停，他对黑暗无比恐惧，在沉睡着的整幢巨大房子里他父亲无形的存在，这些都使他感到心惊肉跳。当石鸻跟着邻居家里的鸡啼声高唱五点的时候，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把自己的

身体和心灵都交给了天命。因为他感到在这块祖国的废墟上，他一天也不能生活下去了。但是亲人们的情谊，星期天的野游，他圈子里的未婚姑娘们的甜言蜜语，终于减缓了第一印象给他带来的苦楚。他慢慢地习惯了十月的炎热，刺鼻的气味，他朋友们早熟的看法；他习惯了明天见,医生,别担心。终于，他在习惯势力面前完全投降了。不久，他就为自己的态度找到了一个很简单的依据。他对自己说，这是他的世界，是上帝给他安排的可怜和压抑的世界，他是属于这个世界的。

他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去主持父亲的诊所。他把那些结实而古板的家具留在原来的位置上，家具和木头象早上结的冰一样吱吱直叫。但是，他把总督时期的药物和浪漫主义的药品全部送上了阁楼，把法国新派的药物放在玻璃搁板上。他把石印彩色画取了下来，只留下一幅，画面上一位医生正在和死神争夺一位裸体病人，他把用哥特体写成的希波克拉底的警句取了下来，并在父亲的证书旁边，挂上了自己在法国各种学校里得到的各式各样成绩优良的证书。

他想在仁慈医院里推行自己的新见解，但是，事情远不是象他的青年人热情所想象的那样容易。因为在这座陈旧医院里的人坚持他们的迷信观念。例如为了防止疾病加剧就把床脚浸在装着水的罐子里，或者在手术室里要求穿上晚礼服、戴上鹿皮手套，这是由于历来认为优雅是无菌操作的最基本条件。他们不能容忍新来的青年人为了检验病人尿液里的糖分而亲自尝一尝。青年人引用夏高特和汤西安时就仿佛他们是自己的同事，青年人还在教室里严肃指出疫苗的危险性，而且怀疑新发明的坐药。他到处碰壁：他的创新精神，他对民事的癖好，他在这块既腐朽又乏味的土地上迟来的幽默感。实际上，他身上

一切值得尊敬的品质，都受到年长同事的怀疑，受到年轻同事口是心非的嘲笑。

城里的卫生状况使他烦恼。他向城里最高当局请求，要求把西班牙人遗留下来的污水沟填平。因为这些污水沟已经成了巨大的老鼠养殖场。把它们填平后再在上面建造封闭的下水道，这样可以让废水流向远处的港口，而不再象以前那样流到市场的水湾里去。殖民时期建造的讲究的房子里都有沤粪的厕所，但是排列在沼泽周围的居民区内有三分之二的人在露天大小便。粪便被太阳晒干后变成了灰尘，这些灰尘被大家在十二月吹来的清凉温和的微风中伴随着复活节的欢乐一起吸了过去。年轻的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想在市政府内举办一个业务训练班，教穷人营建他们自己的厕所。他徒劳地劝说大家不要把垃圾倒进小树林里，几个世纪以来，那儿已经成了一个腐烂的池塘。他还徒劳地要求每周至少收集两次垃圾，然后把它们放在无人的地方用火烧掉。

他明白饮用水包含着的潜在危险性。建造一条水道的想法看来是美好的，因为那些推动这件事的人家里都有地下水池，里面贮存着多年的雨水，池面一层翠绿色。当时最尊贵的家具中就有木制的大水缸，它的底部有孔，水日夜不断地滴到水罐里去。为了不使人们直接从接水的同一只罐里喝水，它的口沿上做成齿状，就象是遭人嘲笑的国王的王冠。在陶制器皿的暗色中，水清澈透明象玻璃一样，还带着树木的清香。但是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却不相信这种骗人的洁净。因为他知道，尽管采取了种种预防措施，水罐的底部却是蛆虫的圣地。他漫长的童年时代就是以一种神秘的惊奇观察它们度过的。他曾经象当时的许多人一样相信蛆虫是一种生物，一种从死水的沉积物

中生出来讨好姑娘的超然生物，它们能由于爱情而强烈复仇。他小时候看到过女教师拉萨洛·贡德家被毁的情景。由于她敢于去除蛆虫，人们在三天三夜中不停地向她的窗户扔石子，他看到了留在街上的碎玻璃和石子堆。后来，他过了很长时间才弄清楚，那些蛆虫实际上是蚊子的幼虫，他一学到这点就记住了，而且再也不会忘记了。因为从那时起，他就发现不仅是这些而且还有其它许多有害的生物，都可以安然无恙地通过我们仁慈的石头漏斗。

在很长的时间里，城里许多男人引以为荣的阴囊疝气也得归咎于水池中的水。但是这些人对此并不知羞，反而带有一种爱国主义的骄傲。当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上小学时，他无法控制自己的恐惧心情。他看到在夏天的下午，患疝气的人坐在各自家门口，两腿间的阴囊大得象个睡着的小孩，他们正在给它扇风。据说在风雨之夜，疝气会发出一种鸟儿凄楚的哨声，如果在它旁边燃烧一根兀鹰的羽毛，它会痛得受不了而卷曲起来。但是没有人抱怨这些苦难，因为一个巨大的阴囊和把它保养好是男人们的荣誉，可以比任何东西都值得炫耀。当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从欧洲回家的时候，他已经对这种信念的伪科学性深有了解。但是这种伪科学的信念在当地却是根深蒂固，许多人都反对增加水中的矿物质，因为他们害怕这样做会影响产生光荣的大阴囊的机理。

象水的不纯一样使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担心的是公共市场的卫生状况。这是一大片露天地区，位于拉斯阿尼玛码头。当初曾经有一位著名的旅行家称它为世界上货物品种最多的市场之一。它确实很丰富，但也混乱和喧闹，可能是最使人害怕的。由于不定期涨潮，码头倒灌水的时候，又把污水沟里

流出来的废物冲到岸上，所以市场实际上是位于自己的垃圾堆上。同时，隔壁的屠宰场又向它乱扔杂物，如破碎了的牲畜头、腐烂的内脏、动物的粪便等。这些东西安安稳稳地待在一个血污的沼泽里，暴露在阳光下。兀鹫、老鼠和狗一直在这里觅食。这种争夺食物的现象发生在放着来自索达贝托的美味鹿肉和阉鸡的摊位下和放着来自阿孔纳的蔬菜的席子之间。为了使这个地方的卫生状况好一些，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希望屠宰场换个地方，建造一个他在巴塞罗那见到过的、有玻璃顶棚的古老市场，那里的食物干净新鲜漂亮，以至于吃掉都有些可惜。但是，即使是他的最要好的、有名望的朋友，也仅仅是同情他的热情幻想。就是这样，他们一生都在歌颂城市骄傲的起源，它的历史功绩、它的珍贵文物，但是对城市在岁月中的消耗却熟视无睹。相反，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却出自对城市的爱，用实际的眼光来对待它。

“这座城市确是非常高贵，”他说，“虽然在四百多年中，我们都在设法毁掉它，而至今仍没有达到目的。”

快要完结了。一次霍乱造成了本城历史上最高的死亡人数。它最初的几个牺牲者都猝死在市场的小水塘里。直到那个时候，只有少数有名望的人死后才葬在教会的墓地里，只是几名主教和教士，另外一些不那么富有的人则葬在修道院的院子里。穷人们则葬在殖民墓地里，它位于一个四面见风的小山包上，同城市隔着一条流水极少的河，河上架着一座灰浆造的桥，桥上有顶，顶上根据某个好心市长的建议刻了一行拉丁文：“经过者无生还的希望。”霍乱开始后两个星期，墓地里就装不下死者了。教堂墓地连一块空地也没有了，已经有许多不知名的贵人的腐烂之躯葬到公共墓地去了。由于墓穴掩得不

严实，散发出来的臭气使教堂里的空气也变得恶浊了，所以教堂把大门关了起来，一直到过了三年以后再打开。那正是费尔明娜·达萨在大弥撒中第一次见到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时期。到了第三周，连修道院院子的回廊上也埋满了死者。所以必须把比它大两倍的菜园子也辟为墓地。在那里挖出深深的墓穴，那便能快速地不用棺材就埋下三层死者。但是这样做又不行，因为松软的土地在脚上象海绵一样被踩成一大片令人作呕的血污。于是决定在马诺·德蒂渥斯育肥庄园继续下葬，该地离城三公里，后来就成了公共墓地。

自从宣布霍乱瘟疫后，卫戍部队的城堡里不论白天黑夜，每隔一刻钟就放一炮，这是根据老百姓的信念才这样做的，因为人们认为火药可以净化环境。霍乱对黑人的侵袭更加厉害，因为黑人人数多而且贫穷。但是，实际上霍乱的对象是不分肤色和家族的。突然，霍乱瘟疫结束了，就象它突然开始一样。它的危害程度从来都不清楚，倒不是不可能搞清楚，而是因为我们常有的品质之一是家丑不可外扬。

胡维纳尔医生的父亲，马科·奥里略·乌尔比诺医生是那些不幸日子里的平民英雄，也是最高贵的牺牲者。由官方指定，他亲自制订和领导了卫生战略，由于他的主动性，结果他参与了社会秩序的各个方面。到了疫情最严峻的时刻，他甚至成了城市最有权威的人，无人可以同他比拟。几年后，当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在复查那些日子里的记录本时发现，在他父亲的方法里，仁慈超过了科学，有许多是违背常理的，所以在很大程度上纵容了瘟疫的危害。作为子女，他对父亲怀着同情。生活把子女们变成了他们父母的父母。他第一次感到痛心，因为在父亲错误地孤军奋战的时候，他没有能同父亲在一起。但

是这并不能贬低父亲的功劳：勤奋和献身，特别是他只身的勇敢。城市从瘟疫中恢复过来后加给他父亲的种种荣誉，他父亲是受之无愧的。他父亲的名字理所当然地列在那些在并非光彩的战争中阵亡的先驱者之中。

父亲没有见到自己的荣誉。当他在自己身上发现了在别人身上看到和同情过的无法医治的紊乱之后，他甚至连无谓的斗争都没有进行。为了不传染给别人，他离开了世界。他把自己关在仁慈医院一间佣人的房间里，不理同事们的喊声，也不理自己亲人的请求声，他不顾人满为患的走廊上病人的悲哀，给自己的妻子和儿女们写了一封充满热烈爱情的信，表示感谢存在过的生命，在信中，他还表示了他是多么酷爱生活。这是一封长达20页的令人心碎的诀别信，从信笺上每况愈下的字迹可以看到病情的恶化。不必认识写信的人，就会知道信上的签名是以最后一口气写上的。根据他的遗愿，他布满灰尘的尸体被胡乱葬在公共墓地上，热爱他的人中没有一个见到他的尸体。

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是三天后在巴黎接到电报的。当时他正在朋友们的晚餐会上。他用香槟干杯以纪念父亲，他说：“他是个好人。”后来，他又为自己的不成熟而自责：为了不流泪而不肯正视现实。但是在三个星期后，他收到了父亲死后才发现的信的抄本，此时，他才向现实低下了头。父亲的形象一下子清清楚楚地显现在他的眼前。那个曾经生养和培育他的人，那个同他母亲共枕同眠了32年的人，那个他在任何人之前最先认识的人，而父亲在这封信之前，从未如此坦诚地向他吐露过自己的身体和灵魂。直到那个时候，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和他的家庭都把死亡看成是别人的不幸，是别人的父母、兄弟姐妹、陌生人夫妇之间的不幸，从来不是他们自己的

不幸。他们是生命缓慢的人，看不到他们变老，也看不到他们生病，他们只是在时间里慢慢消失，变成回忆，变成另一个时期的阴云，直至忘却占据了他们。他父亲死后的信，比电报更使他一下子面对死亡的不安因素。他最早的记忆之一，就是在他九岁或者也许是十一岁时，他曾通过他父亲，在某种意义上得到过对死亡过早的提示。一个雨天的下午，他和父亲两个人待在办公室里。他用彩色粉笔在铺地的细砖上画云雀和向日葵，父亲穿着不系扣子的背心，衬衣袖子上有橡皮带子，他面对窗户的亮光在看书。突然，他父亲停止了阅读，用顶端是银质手状的长柄抓子在背上抓了起来。由于够不到，他让儿子用手指甲来抓，儿子这样做了。但是奇怪的是他在抓背时都感觉不到父亲的身体。末了父亲伤心地笑着从他肩膀上望过去。

"如果我现在死去的话，"父亲对他说，"到你象我这把年纪的时候，就几乎记不起我来了。"

他父亲说这番的话的时候没有什么明显的理由。死亡天使仅仅在阴暗清凉的办公室里闪了一下就从窗户里飞了出去，顺便给他父亲留下了一束羽毛，而幼小的他却并没有看见。一晃离开那时候已有二十多年了，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很快就要到父亲那天下午的年龄了。他和父亲长得一样，他知道这一点，现在还得加上另一点，他也知道，他和父亲一样也是要死的。

霍乱成了令他着迷的事。除了在大学里一般课程上学到的东西外，他对它并不了解。仅仅三十年前，在法国乃至巴黎因霍乱而造成十四万人死亡这件事，他感到难以置信。在父亲死后。他学习了一切能学到的关于霍乱各方面的知识，并且好象是补偿回忆一样，做了著名小说家普鲁斯特的父亲、在他那个

时代最著名的流行病学家和卫生链创始人安德烈·普鲁斯特的学生。所以，当他回国的时候，当他从海上就闻到市场上的恶臭，看到污水沟里的老鼠和在街上水坑里打滚的赤身裸体的儿童时，他不仅相信不幸已经发生，而且他还肯定在某个时候不幸必定还会重演。

没有过多少时间，还不到一年时间吧，他在仁慈医院里的学生就来求他帮忙治疗一位全身泛着少见的蓝色的垂危病人。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只须在门口瞧一眼病人就足以认清敌人了。但是运气还算不错：病人是三天前用库拉索的帆船送来的，并且是自己到了医院设在外面的诊所，看来还不可能传染给别人。不管怎样，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还是让同事们采取了预防措施，并且让当局向邻近的港口发出警报，让他们寻找那艘受过污染的帆船并把它隔离起来，对于那位想发布军事管制法和立刻执行每一刻钟发一炮治疗法的军事长官，他则劝其克制一些。

"把炸药节省下来对付自由派吧。"他非常风雅地对那位长官说，"我们已经不是生活在中世纪了。"

第四天，病人死了。他是在呕吐白色糊状物时噎死的。尽管保持着警惕，在以后的几周中却没有再发现一个病例。不久，《商业日报》刊登一则消息说，在不同的地点有两名儿童死于霍乱。据证实，一个儿童死于普通的痢疾；但是另一个，一个五岁的女孩，看来确实是霍乱的牺牲者。女孩的父母和她的三个姐妹被分别隔离了，整个一个区被置于严格的医疗监视之中。另有一个儿童得了霍乱，但是很快被治好了。当危险过去后，全家都回去了。三个月内还发生了十一个病例，到了第五个月形势变得有点严峻了。但是到一年结束的时候，疫情看来

已经被控制住了。谁都不怀疑，是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严格的卫生措施使这个奇迹得以出现，这比他过多的说教更加有力。从那时起直到本世纪开始后很长的一段时间内，霍乱不仅是这个城市，而且也几乎是整个加勒比沿岸和马格达莱纳河流域的地方病，但是始终没有演变成一场瘟疫。警报使当局以最严厉的态度听取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的警告。在医校里规定了关于霍乱和黄热病的必修课，大家都明白了填平污水沟和使市场远离垃圾堆的紧迫性。但是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并不热心庆贺自己的胜利，对坚持社会职责也不感到起劲，因为他自己的翅膀也折断了一只，他不知所措，心情不定。为了对费尔明娜·达萨闪电般的爱情，他决心要完全改变，彻底忘掉生活中的其它一切。

这确实是一次医疗错误的结果。他的一位医生朋友，自以为在一位十八岁少女病人身上发现了霍乱的先期征兆，就来求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去看看。因为害怕霍乱进入旧城的圣地，因为直到当时，所有霍乱病人全是住在贫民区的，而且几乎全部是黑人，所以他当天下午就去了。他见到了其它一些并非不愉快的事情。位于福音公园巴旦杏树荫下的那所房子，外表看上去同其它居民住宅一样破旧，但是里面却秩序井然、精美、光线柔和，好象是世界的另一个时代。门房直通里面白灰粉刷的塞维亚式的方形院子，茂盛的柑桔树，地上铺着和墙壁一样的蓝色瓷砖，看不到水流却听得见它的潺潺声，花坛里种着石竹花，回廊上挂着鸟笼子。最奇怪的是在一只大笼子里有三只乌鸦，它们扇动翅膀的时候，院子里就有一股说不出来的香气。拴在家里某个地方的几只狗由于嗅到了生人的气息开始吠叫起来，但是一声女人的叫喊立即使它们安静了下来。由于这

声威严的叫喊，数量众多的猫则从四面八方钻进花丛躲了起来。这时家里寂静无声，在乌鸦的嘈杂声和石头上的水滴声中，可以感受到大海的凄凉气息。

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怀疑是上帝的来临使他感到震颤。他想，象这样的家是不会遭到瘟疫侵袭的。他跟着加拉·普拉西达走过拱形走廊，经过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第一次见到费尔明娜·达萨时那间缝纫室的窗口，昔时院子里还是一片废墟，他沿着大理石楼梯上了二楼，等候着请他到病人的卧室去。但是，加拉·普拉西达从房间里出来的时候，却带着这样一个口信：

“小姐说，她父亲不在家，您现在不能进去。”

所以，他按照女佣人的指点下午又来了。洛伦索·达萨亲自为他开门，并把他带到女儿的卧室里。在整个检查过程中，洛伦索·达萨两手交叉抱在胸前，坐在房间里一个暗处，徒劳地企图控制自己杂乱无章的呼吸。不知道是医生羞怯的接触还是穿着睡衣的女病人的端庄更为拘谨。两个人没有互相对望过一眼，他只是用平淡的声音问话，她则用颤抖的声音回答，两个人都注意到坐在暗处的那个人。最后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要求病人坐起来，他十分优雅地把她的睡衣解开到腰际：有着纤小乳头的丰满高耸的胸部象烈焰一样在阴暗的卧室里一闪而过，她赶紧用双臂把胸部遮起来。医生冷静地把她的双臂移开，先是在胸部后来又在她的背部，把耳朵贴近直接听诊。

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经常说，当他认识那位与他生活到老的女人时，他毫无激动之情。他忆得起带花边的天蓝色睡衣，热情的眼睛，散披在肩膀上的长发，但是由于他对瘟疫进入殖民区住宅非常关心，所以他除了对瘟疫可能有的最微小征

兆感兴趣外，并未注意到她那中学生豆蔻年华的许多内容。她则更为坦率；在她看来，由于霍乱而经常听人提起的这位年轻医生，是一位只爱自己不会爱别人的好显示自己的人。诊断的结论是，由于饮食不良她得了消化道感染，只要吃三天家制的药物就会好的。证实了女儿没有染上霍乱，洛伦索·达萨就放心了。他把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送到马车边上，并付给医生一个金比索的出诊费，他觉得即使对一位有钱人的医生来说，这诊费也是够多的了。但是在告别的时候，他却又千恩万谢。他完全被医生光耀的姓氏搞蒙了。对此，他不仅不加掩饰，反而表示希望再次见到医生，当然是在非正式的场合。

事情本来可以结束了。但是第二个星期的星期二，既没有人去喊，也未经任何通报，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在下午三点这个不合适的时刻又到了。正当费尔明娜·达萨在缝纫室里同两个女同学学习油画时，他出现在窗口，一件笔挺的白色燕尾服，一顶白色的高顶帽子。他朝她做个手势让她过去。她把画框放在椅子上，踮起脚，把裙子褶边拉起到脚踝，免得走路时拖在地上。她戴着一个发箍，上面有一个小坠子，垂吊在额头上，坠子上的宝石闪着同她眼睛一样不可捉摸的颜色，她的全身都透出清新的光亮。医生注意到，她在家里作画时穿的衣服同她去参加节日时穿的衣服一样。他在窗口外面给她切脉，还让她把舌头伸出来，用一块铝质压舌板检查她的喉咙，并从压舌板上察看她的上颚。每检查一项，他都作出肯定的表情。他不象上次检查时那样拘谨了，但是她却比上一次更拘束了，因为她不知道这次临时检查的原因是什么。况且他也说过，只要不是由于什么新情况去喊他，他就不再来了。再说，她不想再见到他。当检查结束的时候，医生把压舌板放进塞满器具和药

品的手提箱里，一下子把它关上了。

“您象一朵刚开的玫瑰。”他说。

“谢谢。”

“感谢上帝吧，”他说，又引错了圣·托马斯的话，“记住不管来自何方，好事总是来自圣灵。你喜欢音乐吗？”

他的脸上带着迷人的微笑，随口问道。但是，她却不顺着他走。

“这个问题是什么意思？”她问。

“音乐对身体很重要。”他说

他真是这样想的。她很快就明白，而且一辈子都知道，音乐这题目是他用来建立友谊的几乎带有魔力的方法。但是，在当时，她却把它当作嘲笑。另外，当他们两人在窗边谈话时，两位佯装画画的女同学发出了低低的笑声，还用画框把脸遮起来，这终于使费尔明娜·达萨发怒了。她气昏了头，砰的一声把窗户关了。医生站在花边薄窗帘外不知如何是好。他想找出门的路，但是找错了方向，一胡涂就撞在了乌鸦笼子上，乌鸦惊得发出尖利的叫声，猛力振动翅膀，使医生的衣服充满了女人的香味。洛伦索·达萨打雷一般的吼声把医生钉在原地。

“医生，请您在那儿等我。”

他是在楼上看到医生的。他一面扣衬衣上的扣子，一面气鼓鼓地下楼，脸色铁青。由于午睡没有睡好，胡子也是乱七八糟的。医生力图使自己镇定下来。

“我对您女儿说，她象刚开的玫瑰。”

“是的，”洛伦索·达萨说，“但是刺儿太多。”

他连招呼也不打，从医生身边走过去，推开缝纫室的两扇窗户，粗鲁地叫嚷着命令女儿：

"去给医生道歉！"

医生想上前劝阻，但是洛伦索·达萨却不理会他，并且坚持说："快点！"她朝两位女友看了一眼，满含求情的暗示。她反驳父亲说，她关窗只是为了不让太阳晒进来。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想善意地接受她的理由，但是洛伦索·达萨坚持他的命令。于是费尔明娜·达萨又一次走到窗前，脸色气得发白，一面跨出右脚一面用指尖拉起裙子，朝医生戏剧性地一鞠躬：

"先生，我向您表示深切的歉意。"

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幽默地学着她的样子，用他的帽子划了一个大圆圈，但是没有得到他所期望的善意微笑。洛伦索·达萨又请他到办公室里去喝一杯咖啡以示道歉。他愉快地接受了，以表示在他的心灵深处已经没有任何恼怒之处。

事实上，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除了偶尔空肚喝一杯咖啡外，平时不喝咖啡。除了在庄重的场合喝上一杯甜酒外，他也不喝酒。但是，这一回他不仅喝下了洛伦索·达萨请他喝的那一杯，而且还应邀喝了一杯茴香酒。接着又喝了一杯咖啡，一杯接一杯地喝，虽然他知道还有几位病人等着他出诊。一开始，他认真地听着洛伦索·达萨以女儿的名义继续向他表示歉意，说他女儿是一个聪明严肃的女孩，还说他女儿配得上这里或任何一个地方的王子，说他女儿的唯一缺点就是她的倔脾气。喝完第二杯时，他似乎听到了费尔明娜·达萨在院子深处的声响。走廊上点灯的时候，他在刚来临的暮色中注意着她的声音，听着她用喷筒在卧室里喷杀虫药，在火上把汤锅的盖子打开。晚上，她和父亲喝这汤。只有他们父女俩坐在桌旁，头也不抬地喝汤，谁也不想打破对峙的僵局，直到他认输，为自

己下午的严厉态度向她请求原谅。

乌尔比诺医生非常了解女人，所以知道，只要他不走，费尔明娜·达萨是不会到办公室里来的。但是他无论如何要多待一会儿，因为在下午受到羞辱之后，他感到受了伤害的傲气是不会让他平静的。已经醉了的洛伦索·达萨好象没有发现他的心不在焉，自己一个人滔滔不绝地讲着，其实他那伶牙俐齿已经失去控制了。他大声咳嗽，把痰咳出来，在靠背椅上坐不稳，椅子的弹簧发出野兽般的呻吟声。客人每喝一杯，他就喝三杯。当发现两人互相看不清楚的时候，他只是站起身来开灯。在新的光线下，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正面看着他，看见他的眼睛斜得象鱼眼睛，而且他的话语已经同他的嘴唇动作不协调了，这时医生却以为自己喝多了，产生了幻觉。于是，他站起身来神魂颠倒地认为，自己正在一个不属于他自己的身体里，置身于坐在他坐过的位置上的某个人的身体里。为了不使自己的理智失控，他不得不作出很大的努力。

当洛伦索·达萨领着他从办公室里出来的时候，已经七点多了。一轮明月挂在空中。茴香酒的作用使葱茏洁净的院子飘浮在水晶宫的深处，蒙上布的鸟笼象是在新柑桔树的温热气味中睡觉的幽灵。缝纫室的窗户开着，工作台上亮着一盏灯，没有画好的画放在象展览会一样的架子上。乌尔比诺医生经过时说了一句："你在你不在的地方。"但是费尔明娜·达萨没有听到，也不可能听到，因为她正在卧室里脸朝下扑在床上恨得直哭，等着跟父亲算下午受到羞辱的账。医生没有放弃向她告别的希望，但是洛伦索·达萨却没有提起这回事。医生思念着她的平稳的脉搏、猫一样的舌头、柔软的扁桃体，但是她不想见他，也不允许他见她的想法又使他灰心丧气了。当洛伦索·

达萨走进门房的时候，蒙在布下醒着的乌鸦发出一声刺耳的尖叫。“它们会把你的眼睛啄出来。”医生想着她，大声说了一句。洛伦索·达萨回过头来问他说什么。

“不是我，”他说，“是茴香酒说的。”

洛伦索·达萨把他送到马车边，企图让他收下第二次出诊的一个金比索，但是他没有接受。他正确无误地吩咐车夫把他送到他还没有看过的另外两个病人家里去，并在无人帮助的情况下自己上了车。但是马车在石子路上的颠簸使他感到难受，便又让车夫改变了方向。他在马车的镜子里照了一下自己，看到自己的形象也在想念费尔明娜·达萨。他耸了耸肩。最后他沙哑地打个嗝，把头靠在胸前睡着了，在睡梦中他听到丧钟响了，先是听到大教堂的，接着听到其它教堂一个接一个地敲响了钟声，直到听到济贫教会圣·胡利安教堂的象破罐子一样的钟声。

“妈的，”他睡眼朦胧地咕哝着，“该死的人死了。”

他的母亲和姐妹正在大餐厅里的正式桌子边用晚餐：加了牛奶的咖啡和奶酪饼。这时，他身上散发出乌鸦的不光彩的妓女香水，愁容满脸地在门口出现了。隔壁大教堂里大钟的钟声在家里的大池塘中激起阵阵回响。母亲惊奇地问他到哪里去了，因为到处找他去给伊格纳西奥·玛利亚将军看病，却找不到。此人是豪拉伊斯·德拉贝拉伯爵的最后一个孙子，那天下午他得脑溢血死了，丧钟就是为他而敲的。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手抓着门框听他母亲说话，但是一句也没有听清。接着他半转过身子来，想回卧室去，但是，他却一下子喷吐出散发着茴香酒味的秽物，倒了下去。

“圣母玛丽亚呀，”他母亲喊道，“你这副样子回去，肯

定是发生了什么奇怪的事情。”

但是，更稀奇的事还没有发生呢。借著名钢琴家洛曼·罗西切在城市为伊格纳西奥·玛利亚将军办完丧事后，到这里来演奏莫扎特的奏鸣曲的机会，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把音乐学校的一架钢琴抬到一辆骡子拉的车上，给费尔明娜·达萨送去了一首划时代的小夜曲。一开始演奏，她就醒了，她根本用不着从阳台的花边窗帘那儿探出身去，就知道谁是这个不常见的爱慕举动的策划人。她唯一遗憾的是，自己没有那种把便携式便壶倒在不理想的求婚者头上的怪脾气姑娘的勇气。相反，洛伦索·达萨在小夜曲的演奏过程中很快地穿好了衣服。乐曲结束的时候，他把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和钢琴家请进会客室，用上好的白兰地感谢小夜曲。

费尔明娜·达萨很快就发现，父亲想使她的心软下来。奏小夜曲的第二天，他似乎是无意地对她说：“你想想，要是你母亲知道有一个乌尔比诺·德拉卡略家的人爱上了你，她会怎么样呢？”她冷冷地回答说：“她会在盒子里再死一次。”同她一起学画画的女朋友们告诉她说，洛伦索·达萨被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请到社交俱乐部去用了午餐，而医生却受到了违反章程的严厉警告。到那个时候，她才知道父亲曾多次申请参加社交俱乐部，但每次都遭到了拒绝，否决他加入的票数如此之多，以致他不可能再申请了。但是洛伦索·达萨却以宰相的大度来对待这个侮辱。他继续想尽办法好偶然地遇上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却没有发现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也正在尽可能地让他遇上。有时两个人在办公室里一谈就是几个小时，于是家里便好象失去了时间意识，因为当医生在家时，费尔明娜·达萨不允许任何事情正常进行。就在那里，洛伦

索·达萨开始教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下棋，这位学生非常认真用功，以至于下棋成了他直到死的那一天都一直折磨着他的爱好。

奏小夜曲后不久的一个晚上，洛伦索·达萨在门房里看见一封信，信是写给他女儿的。信封上有J.U.C.[1]几个花体字母。经过费尔明娜·达萨的卧室时，他把信从门下面的隙缝中塞了进去。所以她不知道这封信是怎么到达那儿的，因为她认为父亲不会变到把求婚者的信送给她的程度。她把信甩在床头柜上，确实不知道如何是好。信在那儿搁了好几天，直到有一个雨天的下午，费尔明娜·达萨做了一个梦，梦见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又到她家里来，给她一块用来检查喉咙的压舌板。梦中的压舌板不是铝的，而是一种她在其它梦中尝过的有臭味的金属做的，所以她把金属板一分为二，大小不一，把小的一半给了他。

醒来的时候，她打开了信。这是一封简短和优雅的信，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在信中的唯一要求是请她允许他向她父亲请求让他来拜访她。简练和严肃的口吻给了她很深的印象，许多天来真心实意培养起来的仇很快就消减了。她把信放在一只不用的首饰盒里，再把它藏进一只箱子的深处，但是她想起那儿也收藏过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香水信，一阵难为情使她震动，她就把信取出想换个地方。接着她想，最好的办法是装作没有收到信，于是就把信放在灯上烧了。她眼看漆封经火一烧鼓成了蓝色的气泡。她叹了口气说："可怜的人！"突然，她发现，在一年多时间里，这是她第二次说这句话了。霎时间

[1] J.U.C.是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姓氏的字头字母。

她想起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自己也感到十分惊讶，他离她的生活是多么远呀：可怜的人。

十月，在最后的雨季，又来了三封信。随着第一封来的还有一盒紫色的弗罗维修道院的巧克力。另外两封信是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的车夫送到家门口的，医生自己坐在马车里从车窗口向加拉·普拉西达打招呼，一是为了不怀疑信是他写的，二是为了不让别人说没有收到信。此外，两封信的信封上都有花体字母的漆封，但是写信的字体很潦草。费尔明娜·达萨认识它们：医生的字。实际上这两封信的内容和第一封信的内容相同，洋溢着温良恭谦之情，但是在字里行间却隐约可见一种在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稳重镇定的信中从未显示过的热切之情。信一到，费尔明娜·达萨就迫不及待地阅读它们。两封信前后相差两个星期。她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到烧信的时候，她的想法改变了。但是她从来没有想过要回信。

还有一封信是从大门底下的缝隙中塞进来的。这封信与以前的信完全不同。字体幼稚笨拙，毫无疑问是用左手写的。信本身就表明这是一封卑鄙的匿名信，费尔明娜·达萨发现了这一点。写这封信的人断言，费尔明娜·达萨用自己的迷魂汤迷住了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并由此推断出邪恶的结论。信的结尾是威胁：如果费尔明娜·达萨不放弃她同全城最受人仰慕的男人一起潜逃的努力，将把上述丑事公布于众。

她觉得受到了极不公正的对待，但是她的反应却并不是维护自己。完全相反：她真想搞清楚谁是信的作者，并用充分的理由来澄清他的错误想法。她确信，自己毫无理由为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的恭维所动情。在以后的几天中，她又收到了两封不署名的信，信的内容同前一封匿名信一样恶毒，但是看上

去这前后三封信不是出自同一个人的手笔。要么她是某个阴谋的牺牲品，要么关于她私下偷情的虚假说法已经超越了可以想象的界限。可能是由于胡维纳尔·乌尔比诺的一次不谨慎才引起了这种后果，这个想法使她感到不安。她想，可能胡维纳尔·乌尔比诺是一位同他的庄重外表不同的人，可能他在某次聚会中说漏了嘴，夸口炫耀自己想象之中的征服，就象他那个圈子里的许多人一样。她想写封信来谴责他侮辱了她的名誉，但又克制住了自己这个想法，因为也许这正是他所希望的。她想从那几位到缝纫室来学画的女朋友那里了解点情况，但是，她们唯一听到的是对钢琴独奏小夜曲的良好反映。她受到了侮辱，感到气愤，但是又无能为力。开始的时候，她想找到这些看不见的敌人并指出他们的错误，现在她只想用修剪花草的剪刀把敌人撕个粉碎。她彻夜不眠，分析匿名信中的每个细节和词语，企望能从中找出一点可以自慰的地方。但是，这又是空想一场：从本质上来说，费尔明娜·达萨不会懂得乌尔比诺·德拉卡略一家人的内心世界。对于明枪她尚有保护自己的武器，但对于暗箭她就无能为力了。

在那几天里，她还收到一个黑色的布娃娃，布娃娃送来的时候并没有信，但是其来源她认为是不难想到的：只有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才可能给她送这个来。她对布娃娃产生了恐惧，上面的信念愈发变得苦涩了。根据上面的标牌，布娃娃是在马蒂尼卡买的。它穿着精致的服装，鬈曲的头发上扎着金丝线，让它躺下的时候，眼睛就会闭起来。费尔明娜·达萨觉得它非常好玩，以致忘掉了心里的疑忌，白天就让它躺在自己的枕头上，她也习惯同它睡在一起。过了一段时间，在她做了一个疲惫的梦后，她发现布娃娃在长大：它来的时候穿着的精致服

装露出了大腿，脚的压力把鞋子撑破了。费尔明娜·达萨听说过非洲的巫术，但是没有什么会比这种情况更可怕了。另外，她也想象不出象胡维纳尔·乌尔比诺这样的人会干出这样残忍的事情来。她这样想是有道理的，因为布娃娃不是车夫带来的，而是由一个偶然来卖虾子的人带来的，谁也说不清那人是怎么回事。在费尔明娜·达萨设法弄清这个谜的过程中，有一阵子，她想到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他消沉的生活使她害怕，但是生活使她相信是她错了。这件神秘的事情永远也没能搞清楚。直到她婚后好长时间，她一想到它还吓得发抖，那时她已经有了孩子，并且自以为是命运选中了她：她是最幸福的人。

乌尔比诺医生的最后一手是请圣母教会学校校长弗朗卡·德拉罗斯调解。她实在无法拒绝医生一家的请求，因为自从该教会在美洲建立以来，曾得到过这个家族的不少好处。早上九点，她在一位新入教的教徒陪伴下来到，由于费尔明娜·达萨正在洗澡，她们俩只好同笼子里的乌鸦消磨了半个小时。这是位男性化的德国女人，声音严厉，目光威严，这些都同她那不切实际的信念毫无联系。在这个世界上，费尔明娜·达萨最仇恨她以及一切同她有关的东西，一想到她的假慈悲，费尔明娜·达萨心中就燃起仇恨的烈焰。她站在浴室门口刚认出校长的背影，就一下子想起了在学校里的苦难，每天早晨做弥撒时无法忍受的困倦，考试时的害怕，新入教者的殷勤和做作，被精神空虚的屏障破坏了的全部生活。相反，弗朗卡·德拉罗斯修女却以看上去是真诚的兴高采烈同她打招呼，惊喜地看到她长高了许多、成熟了许多，又夸奖家里搞得井井有条，夸奖院子里的高格调和火红的柑桔树。弗朗卡·德拉罗斯修女命令新

入教者站在原地等着，并叫她不要靠近乌鸦笼子，因为一不小心就会被啄去眼睛。接着她想找一个安静的地方坐下来同费尔明娜·达萨单独谈谈。于是她请校长进屋。

这是一次短暂和艰难的访问，弗朗卡·德拉罗斯修女并不在开场白上浪费时间，她提出要为费尔明娜·达萨光荣地平反。开除这件事不仅要从记录上，而且也要从学校的记忆中完全清除掉，这样可以使她完成学业并取得语文学士的证书。摸不着头脑的费尔明娜·达萨想知道这样做的理由。

“这是一位理应得到一切的人的请求。他唯一的希望是使你得到幸福。”修女说，“你知道他是谁吗？”

于是她明白了。她在心里问，由于一封天真的信而使别人的生活扭曲的女人，有什么权利充当爱情的使者？但是她却没有说出来。相反，她在口上说，是的，她认识这个人，因此她也知道，他毫无权利闯入她的生活。

“他对你的唯一要求是允许他同你谈五分钟。”修女说，“我敢肯定你的父亲是同意的。”

想到父亲也是这次来访的同谋者，更使她火上浇油地发怒了。

“我生病的时候，我们见过两次，”她说，“现在没有任何理由要再见面。”

“对于任何一个女人来说，这个男人是天命所赐的最好礼物。”修女说。

她喋喋不休地讲着他的美德，他的虔诚，他为受苦人服务的献身精神。她一面讲一面从衣袖里拿出一串金念珠，象牙上雕着耶稣像。她把它拿在手里在费尔明娜·达萨眼前晃了晃。这是件传家宝，已有百年历史了。它是由西纳的一个工匠制作

的，还曾经受到过克莱门特四世的祝福。

“这归你。”她说。

费尔明娜·达萨感到血管里的血液凝固了，她的胆子大起来了。

“如果您认为爱情是罪过，”她说，“我不明白您怎么也会干这一行。”

弗朗卡·德拉罗斯装作没有听见她的话，但是眼睛却冒火了。她继续把念珠放在费尔明娜·达萨的眼前晃动着。

“你最好是同我达成谅解，”她说，“因为在我之后，可能是主教大人来。那时的情况就不一样了。”

“让他来吧！”费尔明娜·达萨说。

弗朗卡·德拉罗斯把金念珠放进衣袖，又从另一只衣袖里取出一块皱巴巴的破旧手帕把它紧紧地捏在手里。她带着同情的微笑从远处看着费尔明娜。

“我可怜的孩子，”她叹口气说，“你还在想着那个人。”

费尔明娜·达萨硬忍了这句失礼的话，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修女；她紧盯着修女的眼睛，悄声忍耐着，一直到无比满意地看到在修女男性的眼睛里溢满了泪水。修女用手帕擦干眼泪，站起身来。

“你父亲说得对，你是头骡子！”她说。

主教大人没有来。所以，这种纠缠本该到这天结束了，那么她和他的生活就会完全不同，如果不是伊尔德布兰丹·桑切斯来和表妹过圣诞节的话。早晨五点，他们在里奥阿恰的轻便船上接到了她。其他旅客被晕船搞得萎靡不振、死去活来；伊尔德布兰丹却是女性十足，容光焕发，并对海上的不安之夜激动不已。她带来的背篓里全是活的火鸡和肥沃土地上生长的各

种水果，好让她访问的人都能分享到。她的父亲带来口信，问复活节时是否要用乐师，因为他有最好的乐师可以支派，并且答应以后再运一捆焰火来。他还说，在三月份之前他不能来接女儿，这样表姐妹俩有充分的时间可以住在一起。

她们两人的共同生活马上就开始了。从第一天下午起，她们就光着身子一起洗澡，用池子里的水互相帮洗，互相帮擦背，互相在身上打肥皂；互相比较臀部和坚实的胸部。一个在另一个身上观察，自从上次光着身子互相观赏后，时间是如何残酷地对待她们的。伊尔德布兰丹的身材高大结实，皮肤金黄，但全身长着穆拉托人的毛发，象铁丝网上的短刺一样短而鬈曲。相反，费尔明娜·达萨的裸体线条修长，肤色明朗苍白，毛发挺直。加拉·普拉西达在卧室里放了两张一样的床。但有时，两个人却睡在一张床上，关着灯一直聊到天亮。她们抽着伊尔德布兰丹藏在箱子夹层中带来的细支雪茄，抽过烟后，她们又烧起熏香纸来净化残留在卧室里的烟味。费尔明娜·达萨第一次抽烟是在巴列多帕，后来在丰塞卡继续干；在里奥阿恰的时候，甚至有十个表姐妹一起待在一个房间里谈男人，偷偷地抽烟。她还学会了倒过来抽烟，就是把香烟点着的一头放在嘴里抽，就象打仗的时候男人们为了防止香烟头上的火星暴露自己而把烟倒着抽那样。但是，单独一个人的时候她从来没抽过。伊尔德布兰丹在自己家里的时候，每天晚上临睡前总要抽烟，从那时起，她就有了烟瘾。但是她一直偷偷地抽，甚至后来躲着丈夫和孩子们，这样做不仅是因为女人在公众场合抽烟不雅观，而且因为偷着抽烟别有一番情趣。

伊尔德布兰丹这次是被她父母逼来的，目的也是为了使她远离不可能的爱情，虽然他们对她说是为了让她来帮助费尔明

娜·达萨拿个好主意。伊尔德布兰丹要象表妹当时做的那样，证明自己是不会忘记的，所以她接受了这次旅行的建议，并且还同丰塞卡的电报员说好，让他以最隐蔽的方法帮她递送信息。所以，当她知道费尔明娜·达萨已经回绝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后，她痛苦地失望了。另外，伊尔德布兰丹对爱情有一种整体看法，她认为一个人发生的事情会波及到世界上的所有爱情。但是，她并没有放弃计划，她采取了一个使费尔明娜·达萨吓坏了的大胆行动，就是她一个人到电报局去，她决心要取得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好感。

她没有认出他，因为他同她从费尔明娜·达萨那儿了解到的有关他的情况毫无相同之处。乍一看。她认为，表妹为这样一个丧家犬似的不起眼的职员差点儿发疯简直是不可能的。他那身倒霉的犹太教士服和庄重的神态不可能打动任何人的心。但是她很快又为自己对他的第一个印象感到后悔了，因为在不清楚她身份的情况下，他就愿意无条件地为她服务：他永远也不会知道她的身份。他比任何人都更加理解她，因此既未要她出示证件，也没有问她地址。他的解决方法也很简单：每星期三下午，她到电报局来，他把答复电文全部交给她，就这样。此外，他看完伊尔德布兰丹拟好的电文后，问她是否同意修改一下，她同意了。他对电文进行了修改，先是在行与行之间的空白处修改，划去几行，增添几行，结果电报纸上写得连一点空隙也没有了，最后他把纸撕了，重新起草了一份她认为是感人的大不相同的电文。当伊尔德布兰丹离开电报局的时候，不禁热泪盈眶。

“他的长相难看，神情忧郁，”她对费尔明娜·达萨说，“但是充满了爱。”

最引伊尔德布兰丹注意的是表妹的孤独。她说表妹象个过了二十年独身生活的单身女子。她自已习惯于人口众多和庞杂的家庭，在那里谁也无法确切地知道究竟住着多少人，每次都要认识些什么人。所以伊尔德布兰丹不能想象，一个象她这样年龄的姑娘会蜗居于封闭式的私生活中。确实是这样：从每天早上六时起床到晚上熄灭卧室里的灯这段时间里，她只是在打发时光。生活是从外面强加给她的。最早是送牛奶的人在最后几声鸡啼中敲打门环吵醒她；接着是背鱼篓的女人来敲门，鱼篓里的海藻上放着半死不活的鱼；沿街叫卖玛丽亚·拉帕赫蔬菜和堂哈辛托水果的人也来敲门。以后，在整整一天里，各式各样的人都来敲门：乞丐，卖彩票女郎，慈善机构的修女，吹小笛的磨刀匠，收旧瓶子的，买已经损坏的金器的，收旧报纸的，用纸牌、手纸、咖啡渣、水算命的假吉卜赛女人。加拉·普拉西达的一周就是在开门和关门中度过的，嘴里说着，不，过一天再来，或者站在阳台上脾气急躁地喊着，别烦了，妈的，需要的东西我们全买好了。她以满怀热情和吃苦耐劳代替了埃斯科拉斯蒂卡姑妈。费尔明娜·达萨把她当作姑妈，甚至更喜欢她。她是个天生的女佣。稍有空闲时间，她就到工作室里去熨白色的衣服，把它们弄得十分妥帖，然后放进有熏衣草花的柜子里。她不仅熨和叠刚洗过的衣服，而且对那些由于不常穿而失去光彩的衣服也是这样。她曾以同样的细心来对待费尔明娜·桑切斯的衣服，那是费尔明娜·达萨的已经死去十四年的母亲。但是家里拿主意的是费尔明娜·达萨，她下令购买食物，添置必需品，决定哪件事该怎么干。就这样，她掌管着一个实际上没有什么好掌管的家。冲洗好鸟笼和放好鸟食，把种养的花儿操持得什么也不缺之后，她就不知道干什么好了。

被学校开除后，她曾多次一直午睡到第二天，图画课只不过是一种消磨时间的有趣方法而已。

自从埃斯科拉斯蒂卡姑妈走后，虽然她和父亲找到了一种互不妨碍的共同生活的方式，但是两人之间的关系缺乏感情。当她起床的时候，他已经出去办事了。他很少忘记回来吃午餐的习惯，但是他几乎从来不吃，因为他在帕罗基咖啡馆里喝够了开胃酒和吃足了加利西亚的点心。他也不吃晚饭；他们把他的晚饭放在一个盘子里，上面再盖一只盘子放在桌上，虽然他们都知道他要到第二天才热一下当早餐。每个星期他给女儿一次需花销的钱，他估计得很好，他女儿也严格控制，但是他很乐意满足女儿提出的任何临时性开支的要求。他从来不要发票，也从来不要她女儿算账给他看，但是她却表现得象在宗教法庭上报账一样。他从来不对她讲做买卖的性质和情况，也从来没有带她去过港口办公室。即使有父母陪着，那儿也不是正经小姐们该去的地方。不到晚上十时，洛伦索·达萨是不会回家来的，那是战争中不很紧张的年代里开始宵禁的时间。十时以前，他则在帕罗基咖啡馆里玩各种玩意儿，因为他是这些玩意的行家，而且还是个老手。虽然他一睁开眼睛就喝当天的第一杯茴香酒，并且全天都嚼着熄灭了的雪茄烟头并到处喝酒，他每天回家的时候却神志清醒，从来不吵醒女儿。但是，有一天晚上，费尔明娜·达萨感觉到他进了家门，听到了他的皮靴踩在楼梯上的脚步声，他在二楼走廊上沉重的步履声，他的手掌在卧室门上的敲门声。她给他开了门，他的斜眼睛和大舌头说话的方式第一次使她害怕起来。

“我们破产了，”他说，“完全破产了，你会知道的。”

他就说了这么多，再也没有重新提起，也没有发生任何可

以证明他说的是真还是假的事情。但是，从那天晚上起，费尔明娜·达萨意识到自己在这个世界上是孤单一人了，她生活在社会净界之中。她过去学校里的老同学都在一个向她关闭着大门的天堂里。在羞辱地被开除后，她也不再是她邻居的邻居了，因为他们不知道她的来历，只知道她是个穿教会学校制服的姑娘。她父亲的世界是清一色的男人，有商人和码头工人，还有帕罗基咖啡馆圈子里的战争逃亡者。最近一年的图画课改变了一点她的幽居生活，由于教师喜欢上集体课，所以经常带一些女孩子到缝纫室来。但是，这些女孩子的社会地位各不相同，而且难以确定。费尔明娜·达萨认为，她们充其量只是借来的朋友，随着上课结束，友谊也就结束了。伊尔德布兰丹想把家里的大门打开，想让它呼吸点新鲜空气，想把她父亲的乐师和火药、火箭及爆竹带来，想组织一次狂欢舞会，想以这股风来吹散表妹郁闷的心情。但是，她很快就发现自己的想法是徒劳的，理由很简单：没有人。

不管怎样，是她使表妹开始了生活。下午图画课后，她就让表妹带着她上街去看看市容。费尔明娜·达萨指给她看以前在姑妈埃斯科拉斯蒂卡陪同下每天上学走的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坐在公园里装作看书等她们的凳子，他跟踪她的那些大街小巷，藏信的地方，歹毒的宗教法庭的监狱原址——后来为圣母教会学校，她对这个学校恨之入骨。她们爬上穷人墓地的小山顶，弗洛伦蒂诺曾经在那里根据风向拉小提琴，让她躺在床上也能听到。在山顶上，她们看到了这座历史名城的全貌，破旧的屋顶和剥蚀的墙壁，杂草丛中城堡的断壁残垣，码头边上有一长串小岛，沼泽边上有一长列贫民居住区，远处是一望无垠的加勒比海。

圣诞之夜，她们去参加大教堂的子时弥撒。费尔明娜占据了可以真切地听到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知己音乐的位置，并且指给表姐看，某个晚上她第一次在近处看到一双惊慌眼睛的确切地点。两个人冒险单独去“书记员之家”，在那儿买糖果，在出售奇幻纸张的店堂里消磨时光，费尔明娜·达萨还把她突然发现自己的爱情是镜中之花的地点指给表姐看。她自己并没有发现，若没有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她从家里到学校的每一步，城里的每一地方，流逝的每一时刻，似乎都是不存在的。伊尔德布兰丹向她指出了这一点，但是她不接受，因为她永远也不会承认这样的事实，即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是她生活中唯一发生过的事情。

在这些日子里，来了一位比利时摄影师，他在“书记员之家”前面开了一家照相馆，付得起钱的人都利用这个机会去照相。费尔明娜和伊尔德布兰丹是最先去的姑娘。她们把费尔明娜·桑切斯的衣柜全部打开，把里面的东西全都翻出来，各自挑拣最鲜艳的服装、阳伞、节日穿的靴子、宽檐帽子，两个人穿得象中世纪的贵妇人。加拉·普拉西达帮助她们束好胸衣，教她们在藤制的裙撑里如何行动，如何戴手套，穿高跟靴子时如何系扣子。伊尔德布兰丹喜欢一顶鸵鸟毛披到肩上的宽檐帽子，费尔明娜戴上一顶用有色石膏水果和马鬃花装饰的比较新式的帽子。当她们在镜子里看到自己象照片上的祖母一样时，就互相开起玩笑来。她们笑弯了腰，高高兴兴地去拍她们生活里的照片。加拉·普拉西达站在阳台上，看着她们撑起阳伞，摇摇晃晃竭力保持高跟鞋的平衡，全身象孩子拖着学步的童车那样拖着裙撑走，她乞求上帝帮助她们照好相。

比利时的照相馆门前人山人海，因为正在给当时在巴拿马

获得拳击冠军的贝尼·森底诺照相。他穿着拳击裤，戴着拳击手套，头戴花冠。给他照相可不大容易，因为他必须在一分钟内保持进攻的姿势和尽量少呼吸。但是当周围狂热的人群发出欢呼声时，他就迫不及待地要施展一下自己的本领以满足大家的要求了。

当轮到两个表姐妹照相时，天上起了云，好象快要下雨了。但是她们让人在脸上擦了淀粉，极自然地靠在白色大理石柱子上，一动不动地待着的时间似乎超过了理应待的时间。这是一张永恒的照片。当伊尔德布兰丹快满一百岁死在她的弗洛·玛利亚庄园的时候，在她卧室锁着的衣柜里发现了这张照片，它藏在散发着香味的叠好的床单里，旁边还有一封因年长日久而字迹消失了的信，其内容不得而知。在许多年中，费尔明娜·达萨一直把这张照片放在家庭相册的第一页。后来，它不知不觉地从相册中消失了，又由于一系列不可想象的偶然性，它到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手里，当时他们都已经六十多岁了。

当费尔明娜和伊尔德布兰丹从照相馆出来时，“书记员之家”对面的广场上，甚至连阳台上都挤满了人。她们忘了自己的脸上擦着白粉，嘴上涂着巧克力的颜色，也忘了她们的衣服既不合时也不合地。满街全是对她们的嘲笑声，正当她们被逼到一个角落里，心里想着逃离众人的嘲笑时，一辆由披金戴银的枣红马拉着的马车从人群中过来了。嘲笑声停止了，可恶的人群散开了。伊尔德布兰丹永远也不会忘记这位出现在嘈杂人群中的男人的第一个印象：他的普通的圆顶礼帽，软缎背心，灵巧的动作，甜蜜的目光，以及他出场时的威严。

虽然她从来没有见过他，却马上认出了他。费尔明娜·达

萨几乎是偶然和毫无兴趣地谈到过他。那是在上一个月的一天下午，由于看到在卡萨杜埃洛家门口停着这辆四轮马车，她不想过去，就对表姐讲起了谁是马车的主人，并且试图向表姐解释自己对他的坏印象，虽然只字未提他对她的企图。伊尔德布兰丹早把这件事忘了。但是，当他突然象寓言中那样，一只脚在车上、一只脚在地上出现在车门口时，她认出了他，这时，她就无法理解表妹的理由了。

“请上车，”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对她们说，“我带你们去你们想去的任何地方。”

费尔明娜·达萨流露出一丝拒绝的神情，但是伊尔德布兰丹已经接受了。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把另一只脚也踏到地上，用指尖，几乎没有碰到她，就帮助她上了车。费尔明娜羞红着脸，没有办法，也只好跟着上了车。

她家离这里只有三个夸德拉①。虽然表姐妹没有发现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同车夫说妥，但显然是这样的，因为马车走了半个小时才到家。她们坐在正座上，他坐在她们对面，背朝着马车行驶的方向。费尔明娜把脸冲着窗户，头脑里一片空白。相反，伊尔德布兰丹却非常高兴，而乌尔比诺医生则由于她的高兴更加兴高采烈。马车一启动，她就感觉到了座位上真皮子的温和气味和车内的和谐气氛。她说，她认为这是个可以居住的地方。两个人很快就大笑起来，象老朋友似的互相开玩笑。接着又玩起一种简单的切口智力游戏来，就是在每个音节中插入一个事先说好的音节。他们装作费尔明娜听不懂他们的话，而实际上，他们知道费尔明娜不仅能听懂而且正在听着他

① 一个夸德拉相当于125米。

们，所以他们才故意这样。他们笑了好一阵子。过了一会儿，伊尔德布兰丹说她再也不能承受靴子之苦了。

“太简单了，”乌尔比诺医生说，“我们来看一看谁先搞好。”

他开始解鞋带，伊尔德布兰丹接受了挑战。但是这可不容易，因为胸衣的撑骨妨碍她弯下腰来。但是乌尔比诺医生故意慢吞吞地解，让她在裙子下端先把靴子脱下来，让她象在池塘里钓到鱼一样胜利地大笑起来。于是他们两人看了看费尔明娜，在下午的霞光中，她那黄鹂般的侧影比任何时候都拉得更长了。她有三个发火的理由：她不舒服的处境，伊尔德布兰丹的放肆行径，她肯定马车在转圈子拖延到家的时间。但是，伊尔德布兰丹成了无人管束的人。

“我现在发现，”她说，“妨碍我的不是靴子而是这副藤制的笼子。”

乌尔比诺医生明白她指的是裙撑，他也趁此机会放肆起来。“太简单了，”他说，“您脱掉它。”他用一个手技演员的快速动作从口袋里取出手帕蒙住了眼睛。

“我不看。”他说。

他把眼睛蒙上后，突出了圆形的黑上髭和尖尖的胡须之间嘴唇的纯洁，但她却突然感到一阵害怕。她看了看费尔明娜，这一次她没发怒，而是担心表姐真会把裙子脱下来。伊尔德布兰丹严肃起来，用手语问表妹：“咱们怎么办？”费尔明娜·达萨也用手语回答她说，如果不是直接回家去，她就要从行驶的马车上跳下去。

“我等着呢。”医生说。

“可以看了。”伊尔德布兰丹说。

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取下蒙在眼睛上的手帕时，发现她与原来的样子不同了，他明白游戏结束了，而且结果不妙。随着他的手势，车夫来了个大转弯，把马车赶进了福音公园。此时，街道管理员正在点公共的照明灯。教堂正敲晚祷钟。伊尔德布兰丹快速地从车上下来，担心自己惹表妹生气了。她大大方方地同医生握手告别，费尔明娜也学着这样子告别，但是当她想把戴着手套的手抽出来时，乌尔比诺医生却用中指使劲握住了它。

“我在等您的答复。”他对她说。

费尔明娜使劲地抽出手来，一只空手套留在了医生手上，但是她并不想取回来。她没有吃饭就睡下了。伊尔德布兰丹好象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同加拉·普拉西达在厨房里吃过晚饭后就到卧室里来了，并以她天赋的乐天派谈论起下午的事情来。对乌尔比诺医生，对他的风度和热情，她毫不掩饰自己的好感，费尔明娜却对此不作任何评论，但是她已经从反感状态中恢复过来了。有一次，伊尔德布兰丹坦率地说：当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蒙上眼睛的时候，看到他胭红嘴唇中的洁白整齐的牙齿，她感到有一种想要尽情亲吻它们的愿望。费尔明娜·达萨转身冲着墙，她不敢冒犯表姐，只是笑着说了一句话以结束谈话。

“你真邪门！”她说。

睡觉的时候，她不时惊醒，到处都见到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看见他在笑、在唱，看见他的眼睛蒙着，牙齿里喷射出硫磺的火星，坐在另一辆驶向穷人墓地的车子里，用一种随心所欲的切口游戏嘲笑她。天还没有亮。她就疲惫不堪地醒了。她闭着眼睛想今后还要生活下去的无穷无尽的岁月。后来，当

伊尔德布兰丹洗澡的时候，她快快地写成了一封信并且快捷地把信叠好塞进信封，不等伊尔德布兰丹走出卫生间，她就让加拉·普拉西达去把信送给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这是她写的一封典型的信，一个字不多一个字不少。信中她只是说，好吧，医生，同父亲去谈吧。

当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知道费尔明娜·达萨要与一位出身高贵和家境殷实的、从欧洲学成归国且在他这种年龄不可多得的医生结婚时，没有任何力量能使他从萎靡不振中振作起来。特兰西多·阿里沙发现他既不讲话又没有胃口，夜里不睡觉只是无声地哭泣，她想方设法尽可能地安慰他。一个星期后，他又吃饭了。于是她去找三兄弟中唯一活着的莱昂第七·劳亚斯纳谈话，她不作解释，只求给她的儿子在航运公司里随便找个工作，只要是在马格达莱纳河经过的荒凉港口就行，那里不要有邮电局也不要有电报局，更不要见到会给他讲有关这个使他失去爱情的城市里消息的任何人。小叔子没有按照哥哥未亡人的意愿给侄子工作，因为他无法接受私生子这个简单的事实，但是却给侄子在比约·德莱伊瓦找妥了电报员的工作。这是一个梦幻中的市镇，离这里有二十天的路程，比窗户街高出三千米。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对那次治疗性的旅行永远也不大明白。他通过自己命运的不幸遭遇和那些日子发生的一切，必然也会永远记住它。当他接到聘用的电报时，他甚至连考虑也不想考虑它。但是，洛达里奥·图古特说他在公共管理方面有一个光辉的前途正在等着他，这种德国式的理由说服了他。图古特对他说："电报员是个有前途的职业。"还送给他一副兔皮里子的手套，一顶草原上使用的帽子，一件有长毛绒领子并且

经历过巴比拉的寒冷一月的大衣。莱昂叔叔送给他两套呢衣服和几双防水鞋，这些都是他死去的哥哥的遗物，还有下一个航次的一张有舱位的船票。特兰西多·阿里沙把衣服按儿子的尺寸改小了点，因为他不如他父亲壮实，也比父亲矮。她还给他买了毛袜子和长内裤，以免儿子缺少抵御荒原上寒冷的东西。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在经受了这么多的苦难之后反而变得无动于衷了，他象为死人准备寿衣似的准备自己的旅行。他没有告诉任何人他要离开，也没有向任何人告别，他守口如瓶，不露声色，就象只对自己的母亲倾吐内心热情受抑的秘密那样，对外人秘而不宣。但是在离开的前夕，他明知故犯地发了一次完全可能使他付出生命的最后一次疯狂。半夜里，他穿上星期天的衣服，独自一人站在费尔明娜·达萨的阳台下面奏起了他为她谱写的爱情华尔兹，这首曲子只有他们俩知道，三年来这首曲子成了他们之间受挫爱情的象征。小提琴上全是泪水，他一面奏乐曲，嘴里还咕哝着曲谱，激情高昂。刚奏出几个音符，一条街上的狗全都叫了起来，后来全城的狗都叫起来了。但是音乐的魔力竟然使它们慢慢地停止了吠叫，华尔兹乐曲结束时，超自然的寂静笼罩了一切。阳台上没有打开门，街上也没有人出来张望，甚至连那位曾经提着灯来调解小夜曲摩擦的巡夜人也没有出现。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认为这个行动具有使他感到轻松的魔力，因为当他把小提琴放进盒子里，沿着空无一人的大街回去时。他不再感到明天要走了，而是感到他已经离开了许多年，并且下定决心再也不回来了。

在加勒比航运公司三只同样的船中，有一只命名为“皮奥·金多·洛艾萨”号以纪念其创始人。在它的平面铁甲板上有两层木结构，象一幢水上住房。它的最大吃水深度是五英尺，所

以它能顺利地通过水深不同的河流。最早的船只是中世纪时候在辛西纳托建造的，它的样板就是航运在沃伊奥河和密西西比河上的古老船只，船的两侧都有烧木柴的锅炉驱动的轮子。同这些船一样，在加勒比航运公司的船只的后甲板上几乎靠水平的地方都有一台蒸汽机和一间厨房，还有一大排鸡笼。水手们就在这里支起了高低参差的吊床。在船的最高一层上有指挥室和船长及职员的舱位，还是一间娱乐室和一个餐厅，有名望的旅客至少被邀请到这里用一次晚餐和打牌。中间一层是两排一等舱，两排舱位中间的走道就是公共餐厅，船头上是一个露天的起居室，四周有雕刻的木栅栏和铁柱子。统舱的旅客们在晚上就到这里来支起他们的吊床。但是这种船和最古老的船又有不同，在它的两侧没有推动前进的叶板，而是在甲板上旅客使用的闷热的厕所下面有一只叶板水平的大轮子。七月里一个星期天的早晨七点，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上了船，没有象第一次乘船的人那样本能地到船的各处去走走看看。黄昏的时候，船航行到了加拉玛村对岸，当他到船尾去小便，并从厕所的小洞中看到脚下有一个大轮子正在水流的波涛和滚热的蒸汽中轰然作响，翻动着它的大叶板时，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才弄明白新的现实。

他从来没有旅行过。他带着一只白铁皮箱子，里面装着他将在荒原穿的衣服，按月买来的小册子、用厚纸当封面包起来的带插图的小说，还有他已经背熟的、由于经常翻阅而几乎要散架的诗集。他把小提琴留下了，因为它与他的不幸联系太密切了，但是母亲强迫他带上席子，因为这是一种很普遍和实际的睡觉方法：一个枕头，一条床单，一只便壶和一顶对付蚊子的帐子，把这些东西用龙舌兰绳子绑在席子里，到紧迫的时候就

可以做成一只吊床。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不想带它，因为他认为在有现成床铺的舱位里这种东西是用不上的。从第一个晚上起，他就不得不感谢母亲想得周到了。实际情况是。临开船的时候，在省长亲自陪同下，又上了一位身穿礼服的旅客，这位旅客是那天早上搭乘一只来自欧洲的船抵达的。他带着妻子和女儿，还有穿着号衣的仆人和在梯子上难以搁下的七只包着边的大箱子。他想马上就接着旅行。船长是一位身材高大的库拉索人。他终于感动了克利奥约人的爱国心，把这几位临时旅客安顿了下来。他用卡斯提亚语加库拉索方言对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解释说，那位身穿礼服的先生是正在赴首都途中的英国新任特命全权大使。他指出，那个王国曾对我们从西班牙人统治下取得独立提供了起决定性作用的资助，所以为了使一个如此高贵的家庭在我们家里感到比在他们自己家里更好，任何牺牲都是微不足道的。当然，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也放弃了自己的舱位。

一开始，他并不感到遗憾。由于每年这个时候河水都比较充裕，所以前两夜的航行没有什么问题。下午五点晚饭后，水手们向旅客分发毛垫子折叠床，大家把它们在所有可能的地方打开，并在上面铺上自己的铺盖，并且设法在床上面支成一顶帐子。有吊床的人则在客厅里挂起来，什么东西也没有的人只好睡在客厅的桌子上，把旅途中最多换两次的台布当被子用。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有大半夜没睡，在河面上吹来的清风里，他好象听到了费尔明娜·达萨的声音，并在对她的回忆中抚摸自己的孤独。船象一只猛兽在黑暗中前进，从它的呼吸声中，他觉得听到了她在歌唱。他痴想着，直到地平线上泛起红色，新的一天突然降临到广漠的草原上和雾气弥漫的沼泽地上。于

是，他认为这次旅行又一次证明了他母亲的智慧，他在忘却之后又兴奋地感到了重新生活的勇气。

但是，在顺利地航行了三天之后，船在险滩湍流中的航行就变得困难起来了，河水变得混浊了，河床在树木高大参差错乱的丛林中变得愈来愈窄，有时候只看到岸上用来烧锅炉的木柴垛边上的一间小茅屋。鹦鹉乱七八糟的叫声和隐蔽着的长尾猴的骚动好象加剧了中午的闷热。到晚上，船得停泊下来让大家睡觉。于是，活着这件事本身就变得不可忍受了。除了闷热和蚊子外，还有晾在栏杆上的咸玉米散发出来的臭味。大部分旅客，特别是欧洲人，都离开了臭气熏天的船舱，在甲板上整夜地散步溜达，用不停擦汗的毛巾驱赶各种昆虫。天亮的时候，他们精疲力竭，身上被虫子叮得肿了起来。

此外，那一年自由派和保守派中止的内战又爆发了一阵子，船长对船上的治安和旅客的安全采取了严厉的措施。为了避免误会和引起麻烦，他禁止了当时在旅客中喜欢的一种消遣，即向在岸滩上晒太阳的鳄鱼开枪。后来当旅客们在争论中分成两派的时候，他把所有的武器全部予以收缴，并在口头上保证当旅行结束的时候再还给他们。甚至对英国大使，他也不肯通融一下。轮船启航的第二天早上，英国大使带着一支精良的卡宾枪和一支打虎用的双筒猎枪，走上了甲板。过了特内里费港后，遇上了一艘挂着黄旗表明瘟疫的船，于是限制更为严厉了。由于那艘船不回答船长的信号，船长对那船上吓人黄色的情况一点也没有了解到。但在同一天，又遇上了一艘运牲畜去海牙的船，这只船上的人说，那艘插着瘟疫旗的船上有两名霍乱病人，在他们前面的航道上霍乱正在发难。于是不仅禁止旅客在前面的港口下船，甚至在那些停泊下来装运木柴的无人地

区也不准下船。所以从那儿到终点港的六天时间里，旅客们都染上了囚犯的习性。这些习性之一，就是观看一包颇有危害性的荷兰春宫明信片，谁也不知道它是从哪儿冒出来的，大家互相传阅看。虽然任何一位河上的老水手都知道，这包东西仅仅是船长多年来收集内容的一小部分，但是，这种毫无希望的消遣结果却增加了令人讨厌的东西。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以一种使他母亲忧伤和使朋友们痛心的冷峻态度，耐心地承受着旅途的磨难。他不同任何人说话。他的日子很好过。他坐在栏杆边上，看着岸边晒太阳的鳄鱼张大了牙齿尖利的嘴巴等着捕捉蝴蝶，看着受惊的鹭鸶群突然飞起，看着海牛用自己硕大的乳房给幼仔喂奶，它那女人一样的哭声使旅客们大吃一惊。在同一天中，他看见水里漂过三具泡胀和发绿的尸体，尸体上还立着几只兀鹫。先是两具男人尸体，其中有一具是没有脑袋的，后来是一具只有几岁大的小女孩尸体，她一头乱糟糟的头发在船尾的波纹中上下泛动。他不明白，他永远也不知道，这些尸体究竟是霍乱还是战争的牺牲品，而他们令人作呕的气味则污染了他对费尔明娜·达萨的记忆。

总是这样，任何一件不管是好是坏的事情都会同她联系起来。晚上，当船停泊下来，大部分旅客在甲板上懒散地走来走去的时候，他就在餐厅的电石灯下重读有插图的小册子，这是全船唯一点到天亮的灯。当他用自己认识的人去取代小册子里虚构的人物时，读了多少遍的故事情节就得到了它神奇的原型，他把爱情的主角留给自己和费尔明娜·达萨。有的晚上，他书写忧心忡忡的信，然后又把它们撕碎，丢入不断向他涌来的水流之中。最困难的时刻他就是这样度过的。有的时候他把

自己当作害羞的王子或者是爱情的卫士，有的时候他又把自己想为被遗忘的恋人的角色，他想着想着，直到晨风开始吹拂，他坐在栏杆边的靠背椅上昏昏欲睡。

有一天晚上，他中断阅读比平时早。正当他漫不经心地去厕所的时候，空无一人的公共餐厅的一扇门突然在他面前打开，一只鹰爪似的手一把抓住了他的衬衣袖子，并把他拖进了一间舱室，关上门。在黑暗中，他几乎来不及感觉到一个不知年龄的女人的裸体，感觉到她身上湿热的汗水和急促的呼吸，就被脸朝上按倒在床上。那女人替他解开腰间的皮带扣和衣服上的扣子，接着便叉开腿压在他身上同他行房，夺去了他引以为荣的童身。两人疲惫地倒在充满沼泽地虾子气味的真空之中。她又在他身上躺了一会儿，喘着粗气，接着便消失在黑暗中。

“现在，您走吧！忘掉它！”她对他说，“什么事也没有发生。”

这次袭击之快和它的成功，使他不能把这看作一次令人厌恶的突然狂热，而是一个从容安排和连细节都周到考虑的计划的成果。这个令人喜悦的想法增加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欲望，在欢娱的高潮，他感觉到有一个难以相信的发现，这个发现连他自己都想拒绝接受。这个发现是，对费尔明娜·达萨的幻想之爱可以用现实的情欲来代替。正因为这样，他坚持要找出那个强奸他的女人，或许在她兽性的本能中，他能找到解救他不幸的方法。但是，他没有能找到她。而且他感到，愈是深入寻找，离实际情况的距离就愈远。

袭击是在最后一个船舱里发生的，但是它与倒数第二个舱位之间有一扇门相通，于是，这两间成了有四张双层床的家庭

卧室。那里有两位年轻的女士和一位看上去很有姿色的年岁不小的妇人，还有一个几个月的男孩。她们是在巴拉高·德劳巴港口上船的。自从由于河道情况不佳而把莫波城从航道上取消之后，这个港口一直是装运莫波城的货物和上下旅客的港口，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注意到她们，是因为他们带着一个睡在一只大鸟笼子里的孩子。

她们旅行的穿着象是在时髦的远洋轮船上：里面带裙撑的绸裙，花边褶领，布装饰花的遮阳帽。两位年轻的女士每天都更换几身衣服，看来她们仍旧保持着春天的习惯，而其他旅客却热得连气也喘不过来了。她们三人都善于使用阳伞和羽毛扇子，但是在当时的用意却不得而知。毫无疑问她们是一家人，但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却连她们之间的关系也搞不清楚。起初，他认为那位年龄最大的妇人是两位年轻女士的母亲，可是，后来他又发现，她的年龄尚不够做她们的母亲，况且她半身着孝，而其它两位却不带孝。他无法想象当其余二位睡在旁边的双层床上时，有一位竟敢做这种事。唯一合情理的设想是，这一位可能利用了一个偶然的机会，正巧她一个人在船舱里。他发现，有时其中两个出来乘凉到很晚，而另一个则留在舱里照看孩子。但是有一个最热的晚上，三个人一起出来乘凉，还带着睡在用薄纱盖着的藤制鸟笼子里的孩子。

即使有这些理不清的乱麻，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却很快就排除了年长的那位是袭击主角的可能性，接着又排除了那位最漂亮、最大胆和年龄最轻的女士。他这样想并无充分的理由，只是因为他对三个人的热烈而严密的监视使他倾向于把鸟笼中那孩子的母亲作为瞬间恋人的深挚愿望当真了。这种假设如此吸引着他，以致使他更加热切地想念她，而不再思念费尔明

娜·达萨了。至于那位年轻的母亲只为自己的孩子而活着这一明显的事实，他却视而不见。她的年龄还不到25岁，身材修长，头发金黄，葡萄牙人的眼睑使她变得不平易近人，任何男人只要能分享一丁点儿她对孩子的温柔就会心满意足了。从吃早饭到晚上睡觉，她都在客厅里照看孩子，而其他两位则在玩中国纸牌。当她把孩子哄睡以后，就把藤制鸟笼挂在天花板上靠近栏杆边最凉快的地方。但是即使孩子睡着了，她也不放松对他的照看，她摇晃着鸟笼子，低声唱起儿歌，而她的思绪却早已离开旅途的劳累，飞向远方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坚信自己的幻想，即她迟早会被揭露出来，哪怕只是由于一个小小的动作。他毫不掩饰地从佯装阅读的书上面望着她，甚至从挂在她的细麻布外衣上的圣骨匣上，他也可以观察到她呼吸的变化。他还小心谨慎地在餐厅里换了个座位，以便正好面对她。但是，实际上，任何表明她是他的秘密的另一知情者的蛛丝马迹他都没有得到，他关于她唯一知道的是一个没有姓的名字：罗莎巴。因为比她年轻的同伴曾经喊过她的名字。

到了第八天，船在两岸是悬崖峭壁的狭窄水道中航行，午饭后在纳莱港停泊下来了。到安底奥基省内地去的旅客都得在这儿下船，那是受内战影响最大的省份之一。港口由十几间茅草屋和一个锌皮屋顶的木柴库组成，由几名赤着脚和装备不好的巡逻兵守卫着。因为有消息说，叛乱部队想来抢劫轮船。屋后，杂草丛生的山冈高耸入云，一块马蹄形的崖石飞挂在峭壁上。没有人敢安稳大胆地睡觉，但是一夜相安无事，并没有发生袭击。天亮的时候，港口成了一个星期日的集市，印第安人在出售护身符和爱情迷魂药，他们的四周是马帮，马帮准备走六天到中央山区的兰科植物丛林去。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观看黑人背东西以消磨时光。他看到他们卸下了装着中国瓷器的篓子、运给恩比加托单身女子的三角钢琴，他很迟才发现在下船的旅客中也有罗莎巴一伙人。他看到她们时，她们都穿着亚马逊的皮靴，已经撑着厄瓜多尔的花阳伞半坐在马上了，于是他向前跨出了前几天一直不敢跨出的一步；用手向罗莎巴告别示意，她们三人也用同样的方式回答了他，神情十分亲切。于是他颇为自己迟到的大胆感到痛心了。他看到她们在木柴库后面拐了弯，她们的身后跟着一长溜骡子，骡背上驮着箱子、帽子盒和睡着小孩的鸟笼。不一会儿，就看到她们象赶脚的小蚂蚁似的在悬崖边上攀登，接着就从他的生活中消失了。于是，他又感到自己在世界上是孤单一人了，最近几天里一直被压制着的对费尔明娜·达萨的思念，又要命地浮上来了。

他知道，她将在下个星期六结婚，将会举行隆重豪华的婚礼。可是，最爱她的人，将永远爱着她的人却甚至连为她死去的权利也没有。一直淹没在泪水中的妒忌，这时一下子占据了他的整个灵魂。他向上帝祈求：当费尔明娜·达萨准备宣誓忠于爱情和听命于一个娶她作为社交界装饰品的男人时，让天命的火花使她猝然而亡。他陶醉在想象之中，想象着他的、仅仅是他的费尔明娜·达萨脸朝上躺在大教堂的地上，四周是死亡的露水染白的柑桔花、泡沫似的长长白沙拖曳在葬于祭坛前的十四位主教的黑色大理石上。但是一俟他的复仇心理得到满足，他对自己的卑劣又后悔起来，于是他仿佛看到费尔明娜·达萨站了起来，她完好无损，虽然显得陌生，但是活着，因为他无法想象世界上没有她将会变成什么样子。他没有再睡。有的时候他坐下来什么东西都吃，因为他幻想着费尔明娜·达萨也在

桌旁坐着，或者相反，他不愿为她禁食。有的时候他自我安慰着，想象着，在新婚的美妙中，在新婚蜜月的狂热之夜，费尔明娜·达萨会有一次，哪怕仅仅是一次，但只要有一次就够了，她会有一次想到他这个被嘲笑的、受侮辱的、遭遗弃的恋人，这就足以使她失去幸福。

在到达旅途的终点加拉高里前夕，举行了传统的告别晚会。有水手们组成的管乐队演出和从指挥室发射的五颜六色的焰火。大不列颠的大使先生以模范的克制度过了这段艰难困苦的旅程，他用相机摄下了不许他用猎枪打的动物，并且没有一天晚上是不穿礼服到餐厅去的。但是在最后的欢庆中，他却穿着麦克塔维奇族的苏格兰服装，高兴地吹起了风笛，任何想学习他的国家的舞蹈的人他都教，天亮的时候几乎是拖着才把他送进舱室的。痛苦得垂头丧气的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躲到甲板上最边缘的角落里，那儿连欢庆的声音都听不见。他把洛达里奥·图古特的大衣披在身上以抵御骨头里的寒颤。象死囚在伏法的清晨一样，他也在早上五点醒来，整整一个星期六，他什么事也没有干，只是一分钟又一分钟地想着费尔明娜·达萨婚礼的每一个程序。后来，等他回到家后，却发现自己把时间搞错了，一切都与他想象的不一样，他甚至为自己的幻觉感到好笑。

但是，不管怎样，那是一个情绪激昂的星期六。当他认为已是新人们悄然进入一扇装饰门去共享新婚第一夜的甜蜜时，这一天终于以一次新的高烧危机结束了。有人看见他烧得发抖，就去告诉了船长。船长带着随船医生离开了狂欢，因为他担心这是一例霍乱。医生出于谨慎，把弗洛伦蒂诺·阿里沙送进了隔离舱，还开了一大堆溴化物。可是到了第二天，当他望

见加拉高里突出于海面上的瞧石时，他的烧退了。他情绪高昂，在镇静剂的作用下，他一下子就毫不含糊地作出决定：让电报员的辉煌前途见鬼去吧！他要乘这同一艘船回他的窗户街老家去。

对他来说，把他自己的舱位让给维多利亚女王的代表作为带他返回的交换条件，也并非是容易的事情。船长想用电报员是将来的科学这一理由来说服他，船长对他说，确实是真的，已经在着手发明一种装在船上的系统。但是他不为任何理由所动摇。船长最终只好答应把他带回去，倒不是因为欠他让出舱位的人情，而是因为船长也知道他同加勒比航运公司的真正关系。

下水航行用不了六天。从凌晨进入梅塞特斯湖和看到船后波浪中上下颠动的一长溜渔船上的灯火时，他就感到已经重新回到了家。在尼诺·贝迪多港湾下锚的时候，天色还是黑的，在疏通和使用西班牙人的老水道之前，这里是蒸汽机船的最后一个港口，离码头还有九海里。旅客们必须等到早上六点，再由租用的小艇把他们送到岸上去。但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早就乘上运邮件的小艇走了，因为小艇上的职工认出了他是自己人。在离船之前，他向采取一个象征性行动的想法作了让步：把行李丢入水中。他眼看着它在看不清面孔的渔民们手中的火把下一直漂出湖去，消失在大洋之中。他肯定在今后的日子里再也不会需要它了，永远也不会了，因为他永远也不会离开费尔明娜·达萨的城市。

天亮时分，码头上静悄悄的。在飘浮着的晨雾中，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看到了被晨曦染成金黄色的大教堂屋顶，看到了屋顶平台上的鸽子巢。他根据它辨认方向，找到了卡萨尔杜埃

洛伯爵宅邸的阳台。屋内，使他不幸的女人可能正靠在心满意足的丈夫的肩膀上睡觉。这种猜想使他懊恼，但是他不想压抑它，正相反，他从痛苦中得到了欣慰。当太阳热起来的时候，邮件小艇开始在杂乱无章地停泊着的帆船中行驶，这里公共市场上以腐烂为主的各种气味混合成一股恶臭。奥里阿恰的帆船刚刚抵达，成群蹚着齐腰深水的码头工人到船边接旅客，把他们背上岸去。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是第一个从邮件小艇跳上岸的人，从那个时候起，他再也感觉不到码头的恶臭了。他感到，城市里只有费尔明娜·达萨一个人的气味，在任何东西上都能闻到她的气味。

他没有回到电报室去。他所唯一关心的似乎是爱情书和人民图书馆的书，他的母亲继续给他买，他躺在吊床上读了又读，直到能把它们背出来。至于小提琴在哪儿，他连问都不问。他与老朋友们重新建立了联系，有的时候打打台球，或者在教堂广场回廊的露天咖啡馆里聊天，但是他再也没有去参加过星期六的舞会：因为没有她，他也无心思跳。

从未抵目的地的旅行归来的当天上午，他就知道费尔明娜·达萨正在欧洲度蜜月。他那颗茫然失措的心立刻确信，如果不是永远的话，她也将在那儿住上许多年。这种想法使他对忘却产生了最初的希望。他想着罗莎巴，随着其它记忆慢慢磨灭，对她的记忆则日趋强烈。正是在这个时候，他蓄起胡子，胡子尖粘上了胶，以后他一辈子也没有剃掉过。他的方式变了，取代爱情的想法使他走上了逢场作戏的道路。费尔明娜·达萨的味道慢慢地愈来愈淡漠了，和不再经常出现，最后仅只残留在白色的栀子花上。

他随波逐流，不知道如何继续生活下去。在一个打仗的晚

上，有名的纳萨莱寡妇害怕地躲到他家里，因为她自己家的房子被炮弹打中了，那是在叛乱将军里卡多·加伊塔·奥索围城的时候。特兰西多·阿里沙乘机抓住了这个机会，借口说自己房里没有地方，把她送进了儿子的卧室。她实际上是希望用另一种爱来治愈使他不能生活的爱。在舱室里被罗莎巴夺去自己的童身后，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没有再做爱过。他认为，在紧急情况下，晚上寡妇睡床他睡吊床是正常的。但是，寡妇已经为他作出了决定。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躺在床上不知道该怎么办，她却坐在床沿上，开始讲述由于三年前丈夫过世而不能自拔的痛苦，同时把自己身上穿着的寡妇绉绸扯下来抛向空中，直到连手上的结婚戒指也不剩了。她脱下有小玻璃球的塔夫绸外套，抛到卧室另一头的安乐椅上，把紧身背心从肩膀上脱下来扔到床的另一端，还把拖至脚踝的荷叶边褶裙、缎子袜带和黑色孝袜一下子全都脱了下来，丢得满房到处都是她带孝的零碎东西。她丢的时候兴高采烈，还带着恰到好处的停顿，进攻部队震撼全城每个角落的炮轰好象是在为她的举动欢呼。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想帮她解开胸衣上的搭扣，她却在他帮忙之前灵巧地解开了，因为在五年的恩爱夫妻生活中，她已经学会了在各种做爱中自理，甚至连它们的前奏也不需任何人帮忙。最后，她象个游泳运动员似的麻利地沿着两腿往下退花边内裤，她完全赤裸了身子。

她28岁，生育过三次。但是，她的裸体仍不失姑娘时的魅力。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不明白，几件孝服如何能束缚住这头不驯服的小母马。她由于自己的冲动而喘不过气来，同时也给他脱光了衣服。她对丈夫都不会这样，因为她担心被看成是一个放荡的女人。她想一下子就满足自己对守孝期间坚定禁欲的

开放。在忠于婚姻的三年中，她无知地度日如年。在这个晚上以前，从母亲生下她之时起，除了同已故的丈夫，她没有同别的男人在同一张床上待过。

恶意责备是不许可的。屋顶上呼啸而过的子弹使她失眠了，一直到天亮她都在追述丈夫的好处，责怪他唯一的不忠是丢下她死了。她感到欣慰的是，他现在躺在用十二枚三吋长钉钉起来的盒子里埋在地下两米深的地方，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属于她。

“我是幸福的，”她说，“因为只有现在我才肯定地知道，当他不在家的时候，他在哪里。”

那天晚上，没有经过穿灰色小花外套的讨厌的过渡阶段，她一下子就不再带孝了。她的生活充满了爱情的歌曲和画着鸟儿与蝴蝶的色彩鲜艳的衣服，她的身体也属于那些要求它的人了。经过六十三天的围城，加伊塔·奥贝索的军队被打败了，她重建了被炮火摧毁的房屋，并在防波堤上建造了一个漂亮的平台，有风暴的时候，这里是海浪肆虐逞凶的地方。她毫不讥讽地称这里是爱情之窝。当她希望和很希望时，在这里只接待合她胃口的人，她不收任何人一分钱，因为她认为是男人们在帮她的忙。在少数情况下，她也接受礼物，但永远不是金的。她掌握得很有分寸，以致没有人能对她的不正经握有确实的证据。只是有一次她差点闹出件社会丑闻来。当时谣传说，达丁·德罗纳主教并非死于吃错了蘑菇的事故，他是故意吃的，因为她威胁说，如果他仍坚持宗教监视的话，她就自杀。没有人问她是否真是这样，也没有人再提这件事，她的生活就这样继续下去。据她说，她是全省唯一一个自由的女性。说这话的时候，她笑弯了腰。

纳萨莱寡妇从来不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即时约会，即使在她最忙的时候也是这样。她每次去的时候既无爱别人又无被人爱的想法，但她总是希望能找到某种类似爱的东西，但是又没有爱所带来的麻烦。有的时候是他到她家里去，于是他们就喜欢待在平台上，任凭有硝石味的浪花把他们全身打湿，一起观看整个世界在地平线上破晓。他把在旅馆的小孔里看到别人干的各种姿势，还有洛达里奥·图古特在纵酒嬉闹时推崇的各种理论成规，尽一切努力一古脑儿都教给她。他鼓励她在他们做爱时让别人看，改变传统的姿势，换一种骑水上自行车那样的姿势，或者象烤鸡那样，或者象肢解的天使那样；当他们试着在吊床上弄出点新花样的时候，吊床的吊绳断了，两人差点儿送命。这些课程收效甚微，因为她虽然是个色胆包天的学生，实际上对于有引导的私通却缺乏最起码的才能。她永远也不懂床上严肃性的乐趣，从来没有过灵感冲动。她的性高潮总是来得不是时候，而且是浅薄的：委顿的性冲动。有很长一段时间，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误以为自己是她唯一的男人，她也很乐意他这样认为。这种情况一直持续到她染上了说梦话的坏习惯。他听着她的呓语，逐步把她梦中的航海日志一块块拼凑起来，并穿行于她秘密生活中的许多小岛之间。这样他才知道她不想同他结婚。她对他甘于堕落感恩不尽，并感到自己同他的生活密切相联。她多次对他说：

“我敬重你，因为你把我变成了娼妇。”

换种形式说，她是不无道理的。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使她屏弃了传统夫妻的贞洁，这比自然的贞洁和寡妇的贞洁更为有害。他启发她说，如果有益于爱的持续，那么床上所干的一切就没有不道德的地方。从此这就成了她生活的某种理由。他说

服她，人活在世上的性欲是有限的，不管是由于自身或外在的原因，自愿或被迫的原因，那些不利用它的人活该倒霉。她的优点在于她一丝不差地听从了这些话。但是，由于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认为自己比任何人都了解她，所以他不明白，一个没有多大吸引力的女人怎么会如此讨人喜欢。此外，她在床上还不停地讲她对丈夫死去的悲哀。他想得出的唯一解释是，纳萨莱寡妇的温柔弥补了她在勾当上的不足。没有人否认这种解释。随着她领地的扩大，他也在探索自己的路，企图在另外一些破碎的心上忘却他过去的苦楚。他们之间的见面愈来愈少了，最后两人毫不痛苦地互相忘记了。

这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第一次床上之爱。但是他没有象他母亲所希望的那样与她组成稳定的结合，两人都利用这个机会重新开始了生活。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发明了许多方法，这些方法同他沉默寡言、瘦骨嶙峋和穿着象过时老人的形象似乎不那么合拍。但是他有两个有利条件。一是他目光准确，能一眼看出正焦急等待的女人，即便在人群中也是这样。尽管如此，他仍然谨慎地挑逗，因为他感到没有比遭到拒绝更难为情和更屈辱的事了。另一个是女人们也能马上看出他是个渴求爱的孤独者，是一个象过街老鼠一样的可怜虫；她们会无条件地委身于他，除了心情平静地认为对他做了件好事外，她们什么也不要，也不希望他什么。这是他唯一的武器，他利用它们展开了历史性的斗争，但都是在绝密的情况下进行。他象个严肃认真的公证员一样把她们全都记在一个密码本上，他用一个说明一切的名字把它从许多本子里区分开来：她们。第一个被记上的是纳萨莱寡妇。五十年后，当费尔明娜·达萨从她神圣的判决中解脱出来的时候，他拥有二十五个这样的本子，上面写

着连续622次爱的记录，还有甚至不值得仁慈地留下记录的其它数不清的短暂艳事。

在同纳萨莱经过六个月毫无节制的爱之后，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自己也相信他已经经受住了费尔明娜·达萨的旋风。他不仅这样认为，而且在她几乎持续了两年的婚后旅行过程中，他同纳萨莱寡妇谈起过多次。直至有一个令他倒霉的星期天，他还继续这样认为，感到自己充分自由了。那天，他心里毫无预感，却突然看到了她。当时，她正挽着丈夫的胳膊从大教堂里出来，她置身于她的新天地对她表示的好奇和赞美之中。起初，出身高贵的夫人们，由于她出身于无名之辈的暴发户家庭，都看不起她，嘲笑她。仍是这些夫人，此时却热切地渴望着她也是她们中的一员，她的魅力令她们陶醉。她得心应手地扮演着世俗妻子的角色，这使得弗洛伦蒂诺·阿里沙须思考一番后才能认出她来。她换了个人：成年人的稳重，长统袜子，薄纱帽子上插着某种东方鸟色彩鲜艳暗羽毛；她的一切都不同了，变温顺了，好象她生来就是这样的。他觉得她比任何时候都更年轻、更美丽，虽然他不明白原由，却是永远也不可挽回了；他看到了她绸子长袍下肚子隆起的曲线：她怀孕有六个月了。但是最令他惊奇的是，她和她丈夫组成了令人羡慕的一对，他们两人居高临下地尽情掌握着一切。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既不感到醋意也不感到恼恨，而是愈发看不起自己了。他自惭贫困、丑陋、下流，不仅配不上她，也配不上世界上任何一个女人。

这就是说她已经回来了。她对生活中的巨大变化毫不后悔，她回来了。恰恰相反，特别是经历了最初几年的困苦之后，更不会那样了。她的情况应当赞扬。到结婚的当天晚上她

还带着幼稚的胡涂。在去表姐伊尔德布兰丹家的省份旅行的时候，她开始脱去稚气。在巴列多帕她终于弄明白了为什么公鸡追逐母鸡，她亲眼看到了驴子的残酷仪式，看到了生小牛，听到表姐妹很自然地谈论哪几对夫妻仍在继续做爱，哪几对夫妻在什么时候和为了什么原因已经不做爱了，虽然还继续生活在一起。正是在这个时候，她开始了孤独之爱，夹杂着一种奇怪的感受，好象是在发现本能一直了解的某些内容。先是在床上堵住嘴，免得被同室住着的半打表姐妹发现，然后懒散地躺在浴室的地面上，用两只手，头发散乱，狂抽着她最初的几支赶脚人香烟。她这样做时总有点犹豫不定，直到结婚后才克服。这些事她是在极秘密的情况下干的，而她的表姐妹们不仅夸耀自己每天的次数，甚至还宣称性欲高潮的方式和程度。但是即使那些最初的尝试有其魅力，她却仍然怀着这样的信念：失去童贞是个流血的牺牲。

所以，她的婚礼，即上世纪末最为轰动的婚礼，竟变成了她惧怕的前夜。对蜜月的苦恼比同一位当时无双的潇洒男子结婚的社会新闻对她的影响更大。自从在大教堂里的大弥撒中宣读结婚公告后，费尔明娜·达萨又收到了匿名信，有的还以死相威胁，但是她几乎不把它们放在心上，因为她把一切可能的惧怕都集中到即将破身上了。虽然她并不是故意要这样做的，但是对一个被历史嘲笑的、惯于在既成事实面前低头的阶级来说，她的做法是回答匿名信的正确做法。随着知道婚礼不可避免地要举行，这一切不利于她的作法都渐渐站到了她这一边。费尔明娜·达萨是在那些脸色苍白、由于关节炎和气忿而变了形体的女人们逐步改变的态度中发现这一点的。有一天，当她们相信自以为得计的阴谋已经破产后，就不经通报，象到自己

家里一样来到了福音公园，带来了厨房菜谱和占卜礼物。虽然这一回，特兰西多·阿里沙亲身尝到了苦果，但她是了解这批人的，她明白她的主顾们在重大节日前夕就会来请求她把水罐挖出来，把抵押的珠宝借给她们，只用24小时，额外付一笔利息。有很长时间没有发生过象这次这样的事了，水罐里全空了。那些长姓氏的女士离开阴暗的宅邸，满身珠光宝气地出现在婚礼上，其光辉程度在上世纪是空前的。婚礼的最高荣誉是拉法尔·努涅斯博士当他们的教父，此人三次当选为共和国总统，是哲学家、诗人、国歌歌词的作者，那时就可以在好几本词典上看到这些。费尔明娜·达萨挽着父亲的手臂来到大教堂的祭坛前，礼服使他在一天之中产生了令人怀疑的庄重。在光辉的三圣一体的星期五早上十一点钟，在大教堂内由三位主教共同主持的弥撒上，她在大祭坛前永远结了婚。她没有怜惜地想到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此时，他正在一条苦熬时光的船上为她发高烧，濒于死亡，即便这只船也不能使他忘掉过去。在仪式上和后来的节日上，她始终象由铅白固定似的微笑着，有人把这种微笑看作是获胜后的嘲笑，但实际上却是她用来掩饰新婚处女的恐惧心理的可怜办法。

幸亏由于临时的情况再加上丈夫的理解，前三个晚上都毫无痛苦地过去了。但这是暂时的。由于加勒比的恶劣气候，法国远洋总公司的轮船的航线变得混乱起来，启航前仅三天通知说将提前24个小时开船，所以在当天晚上就可以到达拉切列，而不是象六个月以来一直说的那样在婚礼的第二天到达。没有人不认为这是奢侈的婚礼中又一个令人吃惊的新花样，因为在灯火通明的远洋船上，欢庆一直到半夜过后才结束，有一支维也纳乐队在旅途中首演约翰·斯特劳斯新作的圆舞曲。于是不

少喝足了香槟酒的伴郎在心情难过的妻子们的搀扶下来到岸上，他们开始询问船上还有没有舱位，以便使节日一直持续到巴黎。最后下船的人看到洛伦索·达萨坐在酒店对面大街的地上，身上的礼服皱巴巴地不象样子。他象阿拉伯人哭死人一样干嚎着，坐在一滩污水中，这个水坑完全可能是一滩泪水。

在不平静大海上度过的第一个晚上，在以后的平静大海上航行的夜晚，在长期的夫妻共同生活中，都没有发生过费尔明娜·达萨害怕的粗鲁行动。虽然船体宽大，舱室豪华，第一个晚上却是可怕地重复了里奥阿恰帆船的经历。她的丈夫是一位殷勤周到的医生，他一点儿也没睡，一直在安慰她，这是一位相当卓越的医生所知道的对付晕船的唯一做法。到第三天，过了瓜伊拉港后，风暴平息了，两个人一直待在一起，已经交谈了那么多，好象是老朋友了。第四天晚上，当他们重新恢复各自的生活习惯时，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惊奇地发现，他年轻的妻子在睡觉前不作祷告。她对他很坦率：修女们表里不一的做法使她反对形式的东西，但是她的信念依然不变，她学会了暗中保持信念。她说："我宁愿直接同上帝打交道。"他理解她的理由，从那时起，他们就按各自的方式信仰着同一种宗教。他们的恋爱期很短，在当时来说是很不正规的，因为乌尔比诺医生每天黄昏都到她家去看她，且无人监视。在主教祝福之前，她是连她的手指头也不允许他碰的，而他也没有这样的企图。海上平静后的第一个晚上，两人躺在床上，但都穿着衣服。这时他才开始最初的抚摸，他小心翼翼，因此当他提议她换睡衣的时候，她觉得很自然。她去卫生间换衣服，在这之前她关了舱室里的灯。她穿着睡裙从卫生间出来后，用破布把门缝全堵上了，然后在黑暗中回到床上。她一面上床，一面情绪

很好地说：

“你要怎么样，医生？这是我第一次和陌生人睡觉。”

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感觉她象一头惶恐的小兽似的在他身边悄然躺下，尽可能在这张两人睡在一起不可能不碰到的床上离他远一点。他抓住了她的手，她的手冰凉，而且害怕得发抖，他把自己的手指与她的手指交叉握在一起，轻声细气几乎是窃窃私语地向她讲述他对另外几次海上旅行的回忆。她又一次紧张起来，因为她回到床上的时候，她发现当她待在卫生间里时，他已经脱光了全部衣服，这又使她对下一步感到害怕了。但是，下一步却又拖延了好几个小时才迈出去，因为乌尔比诺医生在继续慢吞吞地讲述着，一方面却又一厘米一厘米地争取她身体的信任感。他给她讲巴黎，在巴黎的爱；讲巴黎的恋人们在街上，在公共汽车上，在夏日炎炎中，伴着手风琴低沉的声调在咖啡馆鲜花簇拥的平台上亲吻，站在塞纳河港口上做爱，却无人去打扰他们。他一面在黑暗里讲，一面用手指肚抚摸她脖子上的弯曲处、手臂上的绸衣袖，柔软的肚子。当他感到她的紧张有所放松时，就试图拉起她的睡裙，但是，她性格中典型的冲动制止了他。她说：“我自己会。”她果然脱了睡裙，接着又一动不动地待着，要不是黑暗中她身体的反光，乌尔比诺医生真以为她不在那儿了。

过了一会儿，他又捏住了她的手，这时他感到她的手变得温和与放松了，但是仍旧被一层细汗汗湿着。两人无声无息、一动不动地待了一会儿，他在寻找着迈下一步的机会，她等待着却又不知道从何着手，随着她的呼吸声变得急促，房间里也变得更黑了。他突然松开了她的手，在空中划了一道弧线，把手指头在舌头上蘸湿，在她并无准备的乳头上轻轻一点。她感

到致命的一击，好象触着了她的一根敏感的神经。她对他在黑暗中看不到震动她心弦深处的、羞得象炭火一样的红脸而高兴。“别紧张，”他冷静地对她说，“你别忘了我见过它们。”他觉出她笑了，黑暗中，她的声音甜美而新奇。

“我当然记得，”她说，“我的怒气还没有消呢。”

于是，他知道好兆头来了。他再次拿起她柔软的手，死命地亲吻它，先是吻粗糙的手掌、修长纤细的手指、透明精巧的指甲，接着又吻汗水润湿的掌心里的命运线。她不知道她的手是怎么会到他胸部的，并且碰上了一种她不知道的东西。他说：“这是披肩。”她抚摸着他的胸毛，又用五个指头抓起一撮毛。他说：“再使点劲。”她试着用劲，但她很有分寸，不致弄痛了他。接着是她的手在黑暗中寻找他的手。但是他不让她的手指同他的交叉，而是一把抓住她的手腕，用一种看不见但是目的明确的力量引导着她的手在他周身移动，直到她感到自身有一股兽性的欲火正炽，虽然它无形体，却猛烈而高昂。与他想象的相反，甚至也与她自已曾经想过的相反，她没有抽回手去，也不停在他让她放下的地方不动，而是毫无保留地向圣母请求帮助。因为怕对自已这种疯狂的行径笑出声来，她咬紧牙关，开始用手触摸上竖直立的那件东西，了解它的大小、坚挺的力量、它的范围，既害怕它的决心，又同情它的孤独，她在丈夫的协助下，仔细好奇地触摸着它。若不是丈夫是有经验的人，早就把这些动作看作是抚爱了。他尽最大的努力克制住查究引起的冲动。她带着小孩子的俏皮松开了手，好象把它丢进了垃圾堆。

“我从来搞不懂这玩意儿是怎么回事。”她说。

于是，他用上课的方式给她解释，一面又把她的手移动到

他讲解的部位。她则象个乖学生一样随他移动着自己的手。在一个恰当的时候，他提议说打开灯会更加方便。他正要开灯，她却拉住他的膀子说："我用手可以看得更清楚。"其实，她也想开灯，但是，她想自己开，而不愿别人叫她开。果然她自己开了灯。在突然打亮的灯光下，他看见她裹着被单象个胎儿似的蜷曲着身体。但是，他看见她毫不忸怩地又抓住了使她好奇的玩意儿，把它左右转动着，饶有兴趣地观察着，这种兴趣好象开始超越科学的界线了，最后她概括地说："怎么这么难看，比女人的更难看。"他同意她的看法，又指出它甚于难看的弊端。他说："它好象是个大儿子，一个人辛苦一辈子都是为了它，为它作出种种牺牲，到末了，它还是我行我素。"她继续察看着，问这是干吗用的，那是干吗用的，当她认为全部了解清楚后，就用两只手掂了掂它的分量，看看它的分量是否有价值，并轻蔑地放下它，转了话题。

"此外，我认为它有许多多余的东西。"

他困惑了。他的学位论文的最初想法也是这个：简化人类器官的好处。他认为，人类器官有许多功能只对另一些时代的人类来说是必不可少的，对我们这个时代来说，已经过时了，是无用的或者重复的。是的，可以更简单，因此就不会那样脆弱了。他总结说："当然，这是只有上帝才能做到的事，但是不管怎样，在理论上说清楚总是好的。"她高兴地笑了，笑得非常自然，他也乘机搂住了她，第一次在她嘴上吻着。她作出了相应的反应，他继续轻盈地在她脸颊上、鼻子上、眼睑上吻着，一只手在被单下滑动着，抚摸她圆圆的阴阜和并不卷曲的阴毛：一个日本女人式的阴阜。她没有推开他的手，但是她自己的手却处于警戒状态，以防他再向前跨一步。

“我们别再上医学课了。”她说。

“不，”他说，“这是爱的课。”

于是，他掀掉她身上的被单，她不仅没有反对，反而使劲地一脚把它踢得离床远远的，因为她热得受不住了。她的身体曲线分明、富有弹性，比穿着衣服时素淡得多，并散发着一种山野之兽固有的味道，因此可以把她从世界上所有女人中间区分出来。她在灯光下无遮无盖，一阵热血冲上脸颊，她想起唯一可以掩饰的方法就是搂住她男人的脖子，使劲地亲吻他，直至喘不过气来。

他清醒地知道自己并不爱她。他结婚是喜欢她的高傲、庄重、魅力，也带有他自己的一点自负。但是当她第一次吻他的时候，他相信，已经没有障碍来创造一种和谐的爱了。在这个一直谈到天亮的第一个夜晚，他们什么都谈，就是没有谈到爱，永远也不会谈到它的。但是从以后的情况看，在这方面两个人中谁也没有搞错过。

当他们在天亮时分睡着时，她仍然是处女，但是这种情况不会长久了。果然，第二天晚上，他在加勒比的满天星斗下教她跳维也纳华尔兹舞之后，他必须在她之后去卫生间，当他回到舱室时，看见她裸着身体躺在床上等他。于是，她采取了主动，毫不畏惧、毫无痛苦地委身于他，高兴得象个公海上的冒险者，除了床单上诚实的红玫瑰外没有留下任何流血仪式的痕迹。这几乎是个奇迹，两人竟配合得如此好。在余下的旅途中，他们白天和晚上都干，而且一次比一次好。当他们到达拉劳切利的时候，已经象恩爱已久的恋人了。

他们在欧洲待了十六个月，以巴黎为常住点，也去邻近的国家作短暂的旅行。在这段时间里，他们天天做爱；冬天里每

日两次，在床上一直嬉闹到吃午饭。他是个精力充沛的男子，而且训练有素，她是个生来就不会让人占上风的女人，所以两人在床上势均力敌。经过三个月的炽热爱恋之后，他明白两人中有一个可能是不育的。他们在他当过住院医生的医院里作了严格的检查，查得很仔细，但是没有结论。

然而，在他们意想不到的时候，在没有任何科学措施的情况下，奇迹却发生了。第二年年底，当他们回家时，费尔明娜已经有了六个月的身孕，并且自以为是世界上最幸福的女人。两人朝思暮想的儿子在宝瓶星座天体之日顺利出生，并取了死于霍乱的祖父之名以纪念他。

不可能搞清楚究竟是欧洲还是爱使他们两个人都变了，因为这两个因素是交织在一起的，它们都起了作用。更进一步说，它们不仅改变了他们两人，而且对所有的人都产生了作用。在他们回来两个星期之后，即那个倒霉的星期天，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看到他们做完弥撒从教堂里出来时，他也感觉到了。他们带着新的生活观回来了，满载着世界上的新奇东西，准备着主宰一切。他带来了文学、音乐特别是他那学科的新东西，他订了一份《费加罗报》，以免失去与现实的联系，还订了一份《两个世界杂志》，以免失去与诗歌的联系。另外他还同他在巴黎的书商谈妥，给他寄来读者最多的作家的新作品，其中有阿纳托尔·法朗士，还有他最喜欢的作家，如雷米·德·古尔蒙和保尔·布尔热，但是左拉的作品一概不要。因为他认为，虽然左拉打破了德雷福斯派的看法，但是他无法忍受。书商还保证给他邮寄里科迪目录中最有吸引力的新作，特别是室内音乐，以保持他父亲在城里促进音乐方面当之无愧的第一名称号。

一直反对时髦风尚的费尔明娜·达萨，带回来六箱子各种季节的服装，她不信什么名牌不名牌的。她曾在严冬到杜伊勒里宫去观看名不虚传的高级裁缝之王伏斯的套装发布会，但她唯一的收获却是使她在床上躺了五天的气管炎。她认为拉费利埃尔市场不那么花哨和贪婪，而她明智的决定是在处理品商店里购买她所喜欢的一切东西，全不顾她丈夫担心地说那是死人的衣服。同样她也带回来许多没有牌子的意大利鞋子，她不喜欢名气很响的希奇古怪的鞋子，她带回来一顶迪皮伊帽子，其颜色红得象火焰，这给吓坏了的社会新闻记者提供了许多写作的素材。她还买了一顶勒布夫人式样的帽子。她买了满满一箱子人造樱桃串、各种毡制花束、成把的鸵鸟毛和孔雀毛帽饰、亚洲种鸡的鸡尾、整只雉鸡、蜂鸟和各式各样异国情调的鸟类标本，它们的样子或飞、或叫、或垂死；所有这一切在近二十年里使那顶帽子变成了另外一些帽子。她带回一整套世界上不同国家的扇子，每一把都不相同且适合于各种场合。她带回来一瓶扫兴的香水，那是春风吹起灰尘之前在夏里秦百货店里的许多种香水中挑选出来的。但是她只用了一次，因为改用这种香水后，她连自己也认不出来了。她还带回一盒在消费市场上最新样式的化妆品。她是第一个化妆后赴节日的妇女，当时，在公众场合脸上简单擦点粉就被认为是不正经的表现。

此外，他们还带回三个不可磨灭的记忆：霍夫曼故事集在巴黎首次发行；圣·马可广场对面的特大火灾几乎烧光维也纳的所有平底船，他们是在旅馆窗口揪着心亲眼目睹的；在一月份的第一场大雪中匆匆见了奥斯卡·王尔德一眼。在这些和另外一些记忆中，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保留着一个他一直遗憾不能与妻子共享的回忆，因为它来自他孤身在巴黎学习的时

代。那是对维克多·雨果的回忆，在巴黎，雨果除了他的书以外还享有感人的名气，因为有人说他曾经说过，我们的宪法不是人的宪法而是天使的宪法。其实并没有人亲耳听到过，从那时起人们就对他有一种特别的崇拜，大部分去法国的人都热切地想见见他。包括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在内的六个学生有一个时期一直徘徊在埃洛街上他的住宅前，或者待在据说他肯定要去的咖啡馆里，但他一直未露面。最后他们以里奥内格罗宪法之天使的名义写信给他请求私人接见，但是杳无音讯。某一天，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偶然从卢森堡公园前走过，看见他从参议院出来，一位年轻的女子挽着他的臂膀。他见他非常苍老，步履艰难，头发和胡子象在画像上一样光亮，穿着一件似乎是比他的身材更高大的人穿的大衣。他不想用不合时宜的问候去打扰他的思路：就这样几乎不真实地看上一眼就满意了，他一辈子也忘不掉了。当他结了婚重返巴黎的时候，想以更正式的方式见雨果，雨果却已经去世了。

作为安慰，胡维纳尔和费尔明娜对一个雪天的下午有着共同的回忆。当时有一伙朋友不顾风雪把他们领到圣芳济会大街的一家小书店对面，因为奥斯卡·王尔德正在里面。后来他出来的时候，真是气度不凡，也许他自己也过分地注意到了这一点。这伙朋友就一拥而上，请他在他的书上签名。乌尔比诺停下脚步仅仅是为了看一看，而他那位易冲动的妻子则想穿过大街，由于没有书，就想让他在她认为唯一合适的东西上签名：在她的长长的、柔软的、光滑的、同她新婚皮肤同样颜色的、漂亮的鹿皮手套上。她相信，一位如此高雅的人肯定会赞赏她的这个姿态；但是丈夫坚决反对。当她想不顾丈夫的劝阻时，他感到难为情得无地自容。

“如果你过街的话，”他对她说，“你回来时，我一定死在这儿了。”

这在她是很自然的。结婚不到一年，她就已经能象幼时在圣胡安·德拉西埃纳戈那样得心应手地各处走动了。仿佛她生来就会一样，她能很随便地同陌生人打交道，这使她丈夫颇为困惑。她还能神奇地用卡斯提亚语同任何人在任何地方交谈。“出售东西的人应该会语言，”她讥笑着说，“但对买东西的人，大家都会懂的。”真难想象她会如此快速和兴高采烈地适应巴黎的日常生活，虽然那儿经常下雨，她却能在生活中学会爱它。但是当她满载这么多的经验，旅途劳顿，并被身孕搞得迷迷糊糊地回家的时候，人家问她的第一个问题是她对神奇的欧洲有何感觉，她却用她加勒比切口中的四个字概括了她十六个月的幸福：

“喧闹而已。”

第　四　章

在教堂门口看到怀孕六个月的费尔明娜·达萨自信地扮演着社交界妇女新角色的那一天，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就下了狠心：为了配得上她，他要去争名求利。他甚至没有考虑到她已婚的困难，就在同一天决定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必须死，好象这件事也是由他决定的一样，虽然他不知道具体怎样和在什么时候，但是他却把它作为一件不容抗拒的事。他决心不急不躁地等待，哪怕是等到世界的末日。

他从头开始。未经通报，他来到了加勒比航运公司领导委员会主席兼总经理莱昂第七的办公室，表示愿意听从他支配。莱昂叔叔对他白白丢掉了比约·德莱伊瓦的电报员差事有点不高兴，但是他倾向于相信：人不是在母亲生下他的那一天诞生的，而是生活逼着他一次又一次地诞生自己的。此外，哥哥的寡妇已在前一年死去，虽然是抱恨离去，却没有留下继承人。所以，他就给这位流浪侄儿找了一份差事。

这是莱昂第七·劳亚斯纳的典型决定。黑良心商人的外表下是才华横溢的狂热，就象是瓜希拉沙漠中的一眼清泉。在高举十字架的葬礼上，他扯着嗓子高唱感人肺腑的《在这座阴暗的坟墓里》。他满头鬈发和嘴唇肥厚，活象基督教神话中的纵火

者尼禄，只缺里拉琴和桂花花冠了。在管理老掉牙的轮船之余，那些船完全是因为厄运未到而仍在开动，在经营航运中日趋艰难的各种事务之余，他把时间都消磨在他的抒情乐曲上了。没有比在葬礼上唱歌更使他高兴的事了。他的嗓音象苦役犯人，毫不规范，但是音域宽广得惊人。有人对他说，恩里科·卡罗索能用他的声音把花瓶震得粉碎。在许多年中，他甚至也想学着样子去震碎窗玻璃。他的朋友们把在世界各地旅行中得到的最薄的花瓶拿来，专门组织了晚会来让他最终实现自己的梦想。但是，他的梦想永远也没有实现。在他雷鸣般的嗓音中，只有一丝使听众心碎的温情，就好象是伟大的卡罗索之震碎花瓶一样。正是这一点使他成为葬礼中令人尊敬的人。只有一次，当他兴致勃勃地唱起路易斯安那州美丽动人的葬歌《在荣誉中醒来》的时候，被助祭牧师制止了，因为他并不理解路德教派的歌。

就这样，在歌剧片断和那不勒斯的小夜曲中，他的创造力和不屈的创业精神使他成了航运界的先驱，那是他最光辉的年代。象他那两位已故的兄长一样，他也是白手起家的。他们都达到了追求的目的，虽然都是私生子而且从来没有被承认过。他们是当时被称作“柜台贵族”中的佼佼者，他们的圣殿就是商业俱乐部。但是，虽然他有条件可以生活得象罗马国王一样，他的外表就有点象，莱昂叔叔为了工作的方便却同他的妻子和三个孩子仍旧住在老城里。他们生活清苦，房屋破旧，以至于得到了吝啬这样一个不公平的名声，而且从未从头上去掉过。他唯一的奢侈更为简单：海上一间房子，离办公室有两海里远，里面仅有的家具是六张手工做的凳子和阳台上的一张吊床。星期天他就躺在上面想事情。当有人说他是富人时，他给

自己下了个最确切不过的定义。

“富人，不，”他说，“我是个有钱的穷人，这可不是一码事。”

他这种少见的方式，曾有人在一次报告中赞扬为明智的愚蠢。这也使他马上洞察了在这之前和之后任何人都看不到的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内涵。自从这位虚度年华27和神色黯淡的人到他办公室来要求工作时，他就用足以使最坚强的人低头的军营里的艰难困苦去考验他。但是，这没有使年轻人折服。莱昂叔叔从来不怀疑，侄子的坚强并非来自生存的需要，也并非来自父亲遗传下来的四平八稳，而是一种爱的雄心，这是这个世界和那个世界上的任何挫折都不能使他屈服的。

最艰难的日子是在最初几年。当任命他为总经理室文书时，这个职务就好象是为他设置的。洛达里奥·图古特曾经是莱昂叔叔的音乐教师，是他劝莱昂叔叔任命侄儿一个搞书写的工作的，因为这位年轻人是个大量消费文学且不知疲倦的人，虽然坏文学多于好文学。莱昂叔叔并不理会洛达里奥·图古特关于侄儿坏文学的说明，因为他也曾经说过自己不是个好歌手，而自己的歌声甚至可以使墓地的石碑流泪。不管怎样，这位德国人在意想不到的地方却是对的，因为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写任何东西都充满了激情，甚至把正式文件写成了情书。虽然他努力避免，结果却把装货通知单写成了押韵的骈文，使日常商业函件中抒情成分超过了它的权威性。有一天，叔叔手里拿着一包信件亲自来到办公室，这些信都根本不值得签署，叔叔给了他最后一个机会。

“如果你写不成一封商业信，你就去码头清扫垃圾吧。”他对侄儿说。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接受了挑战。他使出了最大的劲来学习简单的商业文牍，用以前模仿时髦诗人同样的努力来模仿公务员档案中的范例。在这个时期内，他的空余时间是在“书记员之家”度过的。他帮助不识字的恋人们书写香喷喷的情书，以消磨掉残存在内心而在海关文件中尚未使用的许多爱的语言。但是六个月后，虽然他拧了又拧，却始终没有能够拧断他那不可救药的心中的天鹅的脖子。这样，当莱昂叔叔第二次责怪他的时候，他只好认输，但是带着某种高傲。

“我唯一感兴趣的是爱。”他说。

“不幸的是，”叔叔对他说，“没有航运就不会有爱。”

他把威胁过的话付诸实施，把侄子派到码头上去清扫垃圾，并向侄子保证说，如果干得好就会逐步提升他到合适的位置上去。确实如此，再辛苦的工作，再羞辱的工作都不能把他击败；少得可怜的工资没有使他灰心，在上司的傲慢面前他没有失去他那无所谓的本性。但是，他也不是好欺负的：一切横在他路上的人都被他的坚强决心一扫而光，在貌不惊人的外表下面，他是一个无所不能的人。完全象莱昂叔叔所预见和希望的那样，在三十年献身和坚毅的考验中，他任过各种职务，对公司的任何一项秘密都了如指掌。他令人敬佩地胜任每一项职务，学习那张神秘大网中的每一目，堪与作诗比美。但是他没有得到梦寐以求的金质奖章，即写一封商业信，仅仅一封足矣。他没有打算当诗人，甚至不知道他的生活证实了他父亲的理由。他父亲在弥留之际再三说，没有比诗人更实际、更有毅力、更明智和更危险的人了。至少，莱昂叔叔对他说过这些话。叔叔在心情闲适的时候经常对他讲起他父亲，说他父亲更象梦想家而不象商人。

叔叔告诉他说，他父亲皮奥·金多·洛艾萨使办公室里有比工作更愉快的气氛，总是想方设法在星期天出去，借口说是接船或送船。更有甚者：他在仓库的院子里放上一台废弃的锅炉，装上一只汽笛，有人按航运的谱子弄响它，以防万一他妻子正在监听着笛声。莱昂叔叔估摸并肯定地认为，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是在一个闷热的星期天下午，在某个门关得不严实的办公室的桌子上怀上的，而此时，他父亲的妻子正在家里听着某一只永远也不会启锚的轮船的告别笛声。当她发现这一切的时候，已经来不及向他清算这种卑劣的行径了，因为他已经死了。她又活了许多年，苦于没有子女而闷闷不乐，并在祈祷中诅咒那个私生子。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对父亲的形象无所适从。他母亲对他说，他父亲是个没有商业禀赋的人，父亲最后从事河上的事业是因为他有个亲戚是海军准将胡安·B·埃尔贝斯很亲近的合作者，这位准将是德国人，也是航运的先驱。他们兄弟三人是同一位作厨娘的母亲的私生子，她与不同的男子生下了他们。他们全用她的姓，前面的名字则是在黄历上随手翻到的任何一位教皇的名字，只有莱昂第七除外，他的名字取自他生下时仍在统治的教皇。名叫弗洛伦蒂诺的人是他们的外公，跳过一代教皇的名字后，这个名字落到了特兰西多·阿里沙儿子的头上。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一直保存着一个本子。这个本子上有他父亲写的爱情诗，其中有几首是为特兰西多·阿里沙写的，本子的纸页上画有受伤的心作为装饰。有两件事使他吃惊，一件是他父亲的字体居然同他的一模一样，虽然这是他从一本教科书的许多字体中选出来的最喜欢的一种；另一件是他遇到了一句他以为是自己创造的警句，而父亲早在他出生之前多年就写

在本子上了：唯一使我痛苦死去的是不为爱情而死。

他也见过父亲仅有的两张照片。一张是在圣菲照的，年纪还很小，就象他第一次见到父亲时那样的年龄。父亲穿着一件大衣，好象倚在熊的身上，半躺在一座只剩下两条断腿的塑像的墩座上。父亲身边的小孩是莱昂叔叔，他戴着一顶船长的帽子。在另一张照片上，他父亲同一队士兵在一起，不知道在那么多次战争中他们参加的是哪一次，手里拿着一支最长的枪，胡子是炸药色的，这使他在照片上显得很突出。同兄弟们一样，父亲是个自由派和共济会会员，但是他却希望自己的儿子进神学院。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不觉得自己如别人说的那样象父亲。但是，据莱昂叔叔说，大家也指责皮奥·金多文件中的抒情色彩。总之，照片上的不象，想象中的也不象，他母亲因为爱而美化了的形象也不象，叔叔戏谑中的也不象。但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却在多年之后才发现这一点相象的地方，那是当他对着镜子梳头的时候，只有在这时，他才明白当一个人开始象他父亲时，他就开始衰老了。

他记不起在窗户街的父亲了。他自以为知道，父亲在同特兰西多·阿里沙刚刚开始爱恋时，曾经睡在那里，但是在他出生后，父亲却再也没有回来看过她。命名证书在许多年中是唯一有效证明我们身份的工具，但是在圣·托里比奥教区签发的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命名证书上，只写着他是一位单身的名叫特兰西多·阿里沙的私生女的私生子，上面没有父亲的名字，但是父亲直到死的那一天都暗中支付着儿子的各种费用。这种情况使神学院向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关上了大门，但是在我们的战争流血最多的年代里，这也使他逃过了兵役，因为他是单身女子的独生子。

每星期五上完课后，他坐在加勒比航运公司办公室的对面，翻阅着一本多次翻看而快要散架的动物画册。父亲一眼也不看他，脸上的神色完全象祭坛上福音书中的圣·胡安，身上穿着燕尾服，后来特兰西多·阿里沙把这件衣服改给儿子穿。父亲进去几小时后出来了，在注意到包括他的车夫在内的任何人都没有看见时，就付给儿子一星期需花销的钱。两人并不讲话，不仅是父亲不想讲，而且他也害怕父亲。有一天，他比平时等得更久，父亲把钱交给他，并说：

“拿去，再也别来了。”

这是他最后一次见到父亲。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他终于知道比父亲小十岁的莱昂叔叔继续把钱带给特兰西多·阿里沙。当比奥·金多由于治疗不当死于腹绞痛时，莱昂叔叔就占有了她。他父亲死时没有留下任何书面的东西，也没有时间采取任何有利于儿子的措施：一个街上的儿子。

当加勒比航运公司书记员时，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悲剧在于不能剔除他的抒情感。因为他不能不想念费尔明娜·达萨，他从来没有学会在写东西时不想她。后来，把他安置到其它职位上的时候，他对自己内心过度的爱恋不知如何是好，于是就去“书记员之家”免费写情书来让大家分享爱之恋。下班后，他就到那儿去。他不慌不忙地脱下上衣，把它搭在椅子背上，戴上半截袖套以免弄脏了衬衣的袖子，他解开背心的扣子以便思路畅快；有的时候，一直到很晚他还在用激动人心的信去鼓舞那些无依无靠的人。有的时候，他遇上一位有孩子问题的可怜的女人，坚持要求得到养老金的战争老兵，或是被偷了东西的人想向政府抱怨一番，碰上这种情况，既使他再仔细也无法满足他们，因为他唯一能使人信服的是他的情书。他甚至

不问那些新主顾，因为他只消看一眼他们眼睛里的目标，就会替他们办事，他会毫无节制地一张接一张地写情书。毫无疑问，他写的时候心里想着费尔明娜·达萨，而且只想她一个人。一个月后，他必须排个预约的次序，免得恋人们的渴望超过了他的能力。

在那个时期中，最令他回味无穷的记忆是一位很腼腆的姑娘，她几乎还是个孩子。她颤抖着要求他帮写一封回信，因为她刚收到了一封无法拒绝的信。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看出那封信正是他昨天下午写的。他根据姑娘的感情和年龄，并模仿她的口吻写了一封风格不同的回信。他善于根据各人不同的性格模仿各种场合下的口吻。他想象着就象这位无依无靠的姑娘爱她的求婚者那样,费尔明娜·达萨也爱着他自己似的写了封信。当然,两天后他必须以男恋人在第一封信中的口吻、风格和爱的程度再写一封请求信，这样他就卷入了自己给自己写信的热烈之中。不到一个月，两人分别来向他致谢，缘由是他在男恋人的信中提出并且被姑娘在回信中热诚接受的建议：他们要结婚了。

直到有了第一个孩子后，他们才在一次偶然的谈话中，发现双方的信是由同一位书记员写的。于是两个人共同来请他当孩子的教父。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对自己梦想的明显可行性热情倍增，这个梦想就是挤出时间来写一本《恋人尺牍大全》，它将比一直在回廊上以二十个生太伏出售的、半城人都能背得出来的那一本更为广泛、更有诗意。他把在自己想象中可能和费尔明娜·达萨相遇的各种情况按顺序排列，并为这种相遇写了许多往返信件的范例。最后他写成了一千多封信，分成三册，装订成象科瓦鲁维亚斯的词典一样。但是城里没有一

个出版商肯冒险出版它，于是他只好把它们连同过去的一些信件放在家里的某个阁楼上。因为特兰西多·阿里沙断然拒绝把水罐子挖出来，把她一辈子的积蓄浪费在一次发疯的出版上。许多年以后，当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自己有能力出版它们时，他费了好大劲才接受了情书已经过时这一现实。

正当他在加勒比航运公司起步并在书记员之家免费替人写信时，他年轻时代的朋友确信他离他们愈来愈远，再也不能回到他们中间来了。确实如此。当他刚从河上旅行归来时，为了减少对费尔明娜·达萨的思念，他还见过他们中的几个，同他们打台球，跳过最后几次舞，有时还乐意作姑娘们争夺的对象，乐意做能使他恢复到原来状况的一切。后来，当莱昂叔叔让他当职员后，他就在商业俱乐部里同他办公室的职员们玩多米诺骨牌，他们也把他看作他们之中的一员。他除了航运公司的事外，不再谈其它的事，并且不用公司的全称，只用它的简称：C.F.C.。他甚至连吃饭的方式也改变了。在这之前，他在餐桌上一直是漫不经心和无规律的，现在变得有规律和简单了，后来一直到死他都是这样：早餐是一大杯黑咖啡，午餐是一块煮鱼和米饭，睡觉前是一杯咖啡加牛奶和一块奶酪。他不分时间、地点、场合，随时都在喝咖啡，甚至每天喝三十小杯；他喜欢自己煮制象原油一样的咖啡，他的手头总有一只热水瓶。他变了，同他受到致命的爱情打击之前那种坚定目的和不倦努力完全相反。

事实是，他永远也不会变得象以前一样了。重新得到费尔明娜·达萨是他生活的唯一目的，他坚信迟早会得到她，所以，他说服特兰西多·阿里沙继续修葺房子，以便在发生奇迹的时候具备把她接回的条件。同她对出版《恋人尺牍大全》的

设想不同，她甚至走得更远：用现款买下了整幢房子进行全面修缮。把原来的卧室改为会客室，在第二层建造了一间夫妻卧室和一间他们将来的孩子的卧室。这两个房间宽敞明亮。在原来的烟草工场，搞起了一个各种玫瑰花的花园。每天清晨，特兰西多·阿里沙亲自在此操持。唯一没有动的地方是小杂货铺，那是留作回忆过去的教材。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睡的店铺后身，还同原来一样，张着一张吊床，书桌上堆满了杂乱无章的书籍，但是他却住到楼上那间夫妻房间里去了。这是全家最宽敞和清凉的房间，它有一个内平台，由于有海风和玫瑰花香，晚上在那里是很惬意的。但是它也更适合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僧侣式的清苦。墙壁粗糙光秃，抹着生石灰，家具只有一张苦役犯的床，一只床头柜，柜上的一只瓶子口上插着蜡烛，还有一只老式衣柜、一只洗脸盆和肥皂盒。

修建工作几乎持续了三年。它同城市的恢复几乎是同步进行的，这是由于内河航行和过往商品兴旺发达的缘故，同样的原因也曾经使该城在殖民地时期获得繁荣，并在三个世纪中成为美洲的富户。但也是在这个时期，特兰西多·阿里沙无可救药的疾病征兆表现出来了。来杂货铺的老主顾变得愈来愈老、愈来愈苍白和干瘦，她在大半辈子中同她们打交道，却认不出她们了，而且常常把这个人的事同那个人的事混淆起来。这对她干的这一行来说是很危险的，因为这里是不签字据以保护声誉的，不管是自己的还是别人的，给予的还是接受的，口头就可以作出担保。起初她好象慢慢变聋了，她很快就明白了这是她的记忆在渐渐衰退。所以她了结了抵押的业务，用水罐子里的财产除能搞完修建和添置家具外，还剩下一些城里最珍贵的老首饰，因为它们的主人无力来赎回。

当时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有许多社交应酬，但是它们却从未妨碍过他暗中猎艳的兴致。在同纳萨莱寡妇发生游离不定的关系之后，他的猎艳便走上了花街柳巷的道路。多年来，他一直追逐孤单的夜间小鸟，妄图以此来减轻费尔明娜·达萨造成的痛苦。但是，到后来，他自己也搞不清楚这种偷情是有意识的需要呢，还是生理上的恶习。他去旅馆的次数愈来愈少了，这不仅是因为他的兴趣在别处，还因为他不喜欢那些熟悉他的人看见他同不认识的人出现在那里。但是有三次在不得已的情况下，他也求助于他没有生活过的时代的方便措施：他让害怕被认出来的女朋友化装成男的，带着通宵嬉闹的人的高傲神情双双走进旅馆。但至少有两次人家发现他和他的同伴不是去餐厅而是去了房间。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本来就不怎么样的声誉又受到一次打击。最后他干脆不去了，很少去的几次也不是为了弥补不足；恰恰相反，是为了找个地方歇歇，好使自己从淫欲无度中恢复过来。

确实如此。下午五点钟不到，他一离开办公室，就象发情的公羊一样到处追逐猎物。起初，他在晚间遇上什么都感到满意。公园里的女仆人，市场上的黑妇人，新奥尔良轮船上的美国女人，海滩上俊俏的女人等等，不一而足。他把她们带到防波堤上，从太阳下山时起，就有半城的人在那儿干着同样的事；他把她们带到一切可以去的地方，有时还带到并不太合适的地方，因为有少数几次他把她们急匆匆地带到某个阴暗的门洞里，在门后干着那随便怎么样都能干的事。

灯塔的塔楼是个极好的庇护所。当他进入老年并且一切都安排妥帖后，他还常常怀念它，因为那是个使人幸福的好地方，特别是在晚上。他还想到，他自己的爱在灯塔的闪闪光亮

中也传给了航海者。所以他去那儿的次数比其它任何地方都多。他在灯塔的那位朋友高兴地接待他。这位朋友一脸傻样，这就给那些胆小的夜间小鸟提供了最谨慎的信物。灯塔下面，紧挨着海浪冲击礁石发出轰鸣声的地方有一间小屋，那里面的爱更为激烈，因为它带有淹没的味道。但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更喜欢晚上八时后有月光的塔楼；因为在那儿可以看到全城、海上渔船的灯火甚至各种沼泽。

从这个时期起，他获得了关于女人的生理和女人的爱的才干之间关系的相当简化的理论。他不相信那些外表性感的女人，她们表面上看来气壮如牛，而在床上却往往是最被动的。他喜欢的类型正相反，是那些干瘦的可怜虫，走在街上没有人愿意回头看她们一眼，她们脱了衣服之后好象什么也不剩了，碰她们一下就会骨头咯咯响得让人可怜。但是她们却能够使最挑剔的人也无话可说。他记下了这些不成熟的看法，并想把它们作为《恋人尺牍大全》的实用性副本，但是这个设想的命运却同《恋人尺牍大全》一样。因为奥塞西亚·斯坦德这位经验丰富的老手把他的头脑从左到右、从上到下彻底清洗了一遍，粉碎了他的种种理论和技艺，使他重新脚踏实地，教会了他为了爱而应该学会的唯一内容：生活不需要别人来教。

奥塞西亚·斯坦德过了二十年普通的婚姻生活，这婚姻给她留下了三个子女，他们已长大，已经有自己的子女了。所以她自视为全城床上最出色的祖母。是她抛弃了丈夫还是丈夫抛弃了她，这事永远也没有搞清楚。或许是相互抛弃吧：当他离家出走去同永久的情人生活时，她也感到可以自由自在地在大门口迎接罗森多·德拉洛沙船长了。她曾经多次从后门迎来过这位船长，正是他不经思考地把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带来了。

船长是带他去吃午饭的。船长还带了一瓶家酿的烧酒和质量上乘的菜肴想搞一次丰盛的宴席。只有院子里圈养的鸡、垃圾堆上饲养的猪的肉和河边树上的蔬菜与胡萝卜才能做出这样的宴席。从一开始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就对屋子里呈现的漂亮赞不绝口，超过了对厨房的美味和女主人的开朗的赞美。他喜欢这屋子本身，明亮而凉爽，四扇大窗面对着大海，下面可以看到整个老城，他喜欢屋子里许多豪华的摆设。它们给大厅带来一种浑厚和充满生机的感觉。屋子里有许多精美的手工艺品，那全是罗森多·德拉洛沙每次出航归来时带来的，屋子里满得再也放不下一样东西了。在面向大海的平台上，一只马来西亚的白鹦鹉站在铁环上，它那身白羽毛白得好象是假的，令人思绪万千：这可说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见到过的最美丽的鸟。

由于客人高兴，罗森多·德拉洛沙兴高采烈地详细讲述每件东西的来历。他一面讲，一面喝着烧酒，虽然是小口喝，却从未停过。他看上去象一座铁塔：粗壮高大，除了脑袋外全身都是毛，胡子象把刷子，特有的嗓音象是绞盘转动时发出的，可是他殷勤周到。然而再强壮的身体也抵不住他喝酒的方式。在餐桌旁坐下之前，他已经喝完了半瓶酒，于是就一下子倒在放瓶子和杯子的大盘子上，发出绞盘转动时的声音。奥塞西亚·斯坦德只好请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帮忙把这头搁浅鲸鱼的乏力身体拖到床上去。接着，在他们感谢自己星宿会合的灵感火焰中，在隔壁房间里，未经双方同意，没有任何暗示，也没有任何提议，两人就脱下了衣服。此后的七年中，只要船长出航，他们就继续这样干。当然没有突然遇上的危险性，因为这位航行老手有个习惯，当他进港时，哪怕是在凌晨，他也会拉

三声汽笛通知他的妻子和三个孩子，接着又用两声短促和凄楚的汽笛声通知他的情妇。

奥塞西亚·斯坦德年近五十，这很明显，但是她对爱有一种特殊的本能。这可不是庸俗的或科学的理论所能解释的。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根据轮船的航期表知道什么时候可以去访问她，不管白天黑夜，他不经通知就到她那里去，她总是在等着他。为他开门的时候，她赤身裸体，只在头上扎一根缎带。她在她母亲身边长大，曾一直赤身裸体到七岁。在没有把他的衣服脱光之前她不让他向前迈一步，因她一直认为家里有个穿着衣服的男人是不吉利的。这是她同罗森多·德拉洛沙船长常有的分歧，因为他迷信光着身子抽烟是不吉利的。有的时候，他宁可推迟做爱而不愿放弃他必不可少的古巴雪茄。相反，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却非常喜欢裸体的魅力。一关上门，不等他来得及问候、摘下帽子和取下眼镜，她就满心喜悦地给他脱衣服了，一面吻着他和随他用嘴巴吻她。她自下而上地为他解扣子，先解裤子的门襟，每解开一个扣子就吻他一下，又解皮带扣，最后是背心和衬衣上的扣子，一直到把他衣服上的扣子全部解开，敞着怀，活象一条在水渠中开了膛的鱼。然后，让他坐在会客室里，替他脱靴子。脱裤子的时候，她拉着他的裤脚，这样可以同时把长及脚踝的衬裤一起脱下来，最后解开长袜上的搭扣并脱下袜子。这时候，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既不吻她也不让她吻，而是着手做在这种一成不变的仪式中他唯一要做的事情：取下背心口袋上的怀表和摘下眼镜，并把它们放进靴子里去，以免忘记它们。当他在别人家里脱衣服的时候，他总是采取这种谨慎的做法。

衣服一脱完，不给他任何喘息的机会，就在给他脱衣服的

沙发上或者偶尔也在床上，她便向他发起进攻了。她钻到他的身子底下，把他全部占为己有，沉浸在自己身体的深处。她闭着眼睛，在漫无边际的内心暗处寻觅着，向前向后，纠正着看不见的方位，寻找着更强烈的方位和方式，以免陷于肚子内粘液的荒漠之中，她用自己的切口自问自答着，哪儿是只有她自己才知道和只为她自己所企求的黑暗中的某一点，不用别人帮助，一直干到她强烈兴奋，干到她欢欣地高呼震动世界的完全胜利，干到她深沉的内心里感到心满意足。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躺在两人的汗水里，精疲力竭，感到失去了什么，又感到自己只不过是供别人享用的工具而已。他说："你好象把我作为多加的一个。"她用妓女的荡笑声答道："正相反，好象又少了一个人。"因为他感到她吝啬贪婪地把一切欢娱全部归于她自己，他自负起来，离开她家的时候，他决心不再回来。但是，在深夜显然难熬的孤独中，他又突然无缘无故地醒悟了，对奥塞西亚·斯坦德自私的爱的回忆向他揭示了真实情况：这是个饮鸩止渴的圈套，但是他不能解脱它。

他们认识两年后的某个星期天，当他到达的时候，她首先做的不是给他脱衣服，而是给他取下眼镜，以便更好地吻他，这样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明白她已经开始爱上他了。虽然他从第一次到这个家里来的时候起，就感到象对自己的家一样很自在，但是他每次待在这里的时间从来没有超过两个小时，也没有在这里睡过觉，只是在这里吃过一次饭，那也是她正式邀请的。实际上他是为他自己的目的而去的，每次都只是带着一朵孤零零的玫瑰花作礼物。至于下次什么时候再去，时间是不定的。在那个给他取下眼镜的星期天，一是她爱上了他，二是两人长时间做爱后，光着身子在船长的大床上睡了一个下午。午觉醒来的时

候，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仍旧记着白鹦鹉的叫声，但是它的破锣叫声同它的外表美相去甚远。下午四时的炎热静得出奇，卧室的窗外是旧城的侧影，洒在防波堤上的阳光把屋顶染得金黄，一望无际直至牙买加的大海被染得火红火红。奥塞西亚·斯坦德伸出自己那只冒险家的手寻觅垂软了的那玩意儿，但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把她的手推开了，说："现在不，我感到有点异样，好象有人在看着我们。"她报以欢快的笑声，惊得白鹦鹉乱蹦乱叫，她说："这个借口连霍纳斯的女人也不会相信。"当然，她也不信，但是她善意地接受了，两人无声地爱抚了好一会儿，却并没有做爱。五点的时候，太阳还很高。她头上扎着缎带裸着全身，下床到厨房里去找点饮料。然而，她还没有跨出卧室就发出了一声尖叫。

她难以置信。家中唯一剩下的东西只有吊灯了。其它东西，包括写着姓名的家具、印度地毯、雕像和挂毯、数不清的石头和贵金属小摆设，所有使这个家成为本城最优雅高尚之家的一切东西，连同那只神圣的白鹦鹉都不翼而飞了。东西是从靠海的平台上拿走的，但并没有妨碍他们两人做爱。现在只剩下了空荡荡的大厅和四扇敞开的窗户。靠里面的墙上，用画笔写着一行粗大的字：这是你们私通的后果。罗森多·德拉洛沙船长永远也弄不明白，为什么奥塞西亚·斯坦德不肯报案，也不愿意与销赃的人接触，她还不允许再谈论这件倒霉的事儿。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继续到被偷的家中去看她，现在只剩下小偷们忘在厨房里和他们睡觉的卧室里的三张皮椅子了。但是他去的次数比以前少了，倒不是她直率说过的由于房子的空荡，而是由于新世纪初出现的骡拉车。他认为，这是零星"小鸟"不可思议和别有风味的巢穴。他每天乘坐四次，两次是

去办公室上班，两次是回家来。坐在车上的时候，有时他真的看书，有时却装作看书，至少能为一次未来的约会进行最初的接触。后来莱昂叔叔把一辆由两匹披着金黄色号衣的骡子拉的类似拉法尔·努涅斯总统专车的车子归他使用时，他还想念着原来的车子，认为那是他艳遇最成功的时期。他是对的，对于秘密爱情来说，停在门口的一辆车子是最危险的敌人。所以他几乎总是把车子藏在家里，步行去猎艳，免得车轮在路面的尘土上留下痕迹。他眷恋往日的公共车子，瘦弱的骡子身上皮毛脱落得斑斑点点，在那种车子里，只要瞥一眼，就会知道何处有爱。在那么多动人的回忆中，他无法回避同一位无助"小鸟"的相遇，他不知道她的名字，仅仅与她在一起度过狂热的半宿时间，这就足以使他在后来的日子里对狂欢节的无知和混乱感到痛苦不堪了。

坐在车内的时候，她在大众狂欢混乱中的淡漠神情引起了他的注意。她的年龄可能不到二十岁。她装残疾人，看来她对狂欢毫无兴趣。她秀发长而直，自然地披在双肩上，身着一件毫无装饰的长袍子。她全然不理会街上音乐的喧闹和大把大把丢向车上乘客的米粉，在三天狂欢中拉车的骡子身上全是白色的淀粉，头上还戴着花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利用混乱的机会邀她去吃冷饮，因为他不敢有更多的奢望。她对此并不惊奇，望着他说："我很高兴接受您的邀请，但是我提醒您，我是疯子。"听了她的话，他笑了，并把她带到冷饮店阳台上去看彩车队游行。接着他穿上租来的带风帽的衣服，两人一起到海关广场去跳舞。两个人象是刚结合的恋人，兴浓味厚地跳着，因为她冷漠的神情随着夜间的狂热一扫而光，舞跳得象个职业演员。在狂欢中她充满了想象力，异常大胆，真是妙不可言。

“你不明白同我在一起有多倒霉，”在狂欢的高潮中她笑着对他说，“我是精神病院里的疯子。”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感到，那个晚上他又回到了爱情受挫之前青年时代轻松愉快的嬉闹中去了。但是教训比经验更使他知道，如此容易得手的幸福是不会长久的。晚会的狂热一般是在为最佳伪装发奖之后就消退了，所以在晚上的狂热开始消退下去以前，他向姑娘提议去灯塔观赏黎明的景色。她高兴地同意了，但是要等分发奖品之后。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毫不怀疑是她的拖延救了他的命。事实是，当姑娘向他作手势去灯塔时，仁慈疯人院的两名看守和两名护士突然来到她面前。自从她下午三时出逃之后，不光是他们而且全城的警察都在寻找她。医院的三名守卫被她用从花匠手里抢来的砍刀杀了一个，伤了两个，因为她想到狂欢节上跳舞。谁也没有想到她会在大街上跳舞，总以为她会躲在某幢房子里，所以就搜查了所有的房子，甚至连地下蓄水池也查了。

把她带走可不是件容易的事。她取出藏在紧身背心里修花枝的剪刀拚命抵抗，六个男人才能给她穿上紧身背心。挤在海关广场上的人群又是欢呼又是鼓掌，还以为这个血淋淋的抓人场面是狂欢节安排的又一个余兴节目呢。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痛心极了，从星期三开始，他手里提着一盒英国巧克力，在仁慈大街上走来走去想送给她。他站在那儿，看着关在疯人院里的女人从窗口向他喊着粗话和恭维话，他手里的巧克力盒子引得她们喧闹不止。他心里想碰碰运气，或许她也会从铁栅栏那儿探出身来看看。但是他没有见到她。几个月以后，有一次当他从公共汽车上下来的时候，一位由父亲牵着的小女

孩索要他手中盒子里的巧克力，那位父亲责备小女孩并向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致歉。可是他却把巧克力连盒子全部送给了小女孩，并认为这样做可以减轻他的全部痛苦，并在小女孩父亲的肩上轻轻一拍，使其放下心来。

“原来是想把它送给被厄运带走的爱情的。”他说。

好象是命运的回报，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也是在公共车上认识莱昂娜·卡西阿尼的。虽然他和她从来没有做爱过，但在他的生活中，她是位真正的女人。下午五点，他乘坐公共车回家去，尚未见到她之前，他就有感觉了：那是一道仿佛用手指触到他身上的直觉的目光。他抬起眼来，看见她正坐在车子的另一端，在其他乘客中显得很出众。她不但没有避开他的目光，相反，她大胆地迎着他的目光，这使他不能不想到意料中的事：黑女人、年轻和漂亮，但是毫无疑问是个妓女。他把她从自己的生活中清除了，因为他认为没有比花钱买爱更为可鄙的了：他从来不干这种事。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在车子的终点站车辆广场下了车，很快消失在商店之中了，因为他母亲在六点钟等着他。当他从人群的另一端出来时，听到了鞋子在铺石路面上的声音，他回过身来证实了一下他的预料：是她。她的穿着象浮雕上的女奴，荷叶边裙子象跳舞时一样掀了起来，好跨过街上的小水坑，低低的领口露出了双肩，脖子上挂着色彩鲜艳的项链，头上缠着一块白色的头巾。他曾经在旅馆中认识过这种女人。往往有这样的情况，到下午六点，她们还仅仅吃过一顿早饭，于是她们只能以色相作为在人行道上抢劫的“尖刀”，“刀”架在街上遇到的第一个人的脖子上：春风一度或小命玩完。为了最后证实自己的想法，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变个方向，走进了空荡荡的埃

卡提莱霍小巷，她紧追不放，两人愈来愈近了。此时，他停下脚步，转过身来，两手持着雨伞，把她堵在人行道上。她在他面前站了下来。

“你搞错了，姑娘，”他说，“我不会上钩的。”

“当然，”她说，“从你的脸上可以看出来。”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想起了他小时候听家庭医生，也就是他的教父针对他慢性便秘说过的一句话：“世界分成大便畅通的人和大便不畅通的人。”依据这个说法，家庭医生关于人的性格有一整套自认为优于星相术的理论。但是，岁月流逝，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识多见广后，提出了另一种说法：“世界分成私通和不私通的人。”他不相信后一种人：当他们有越轨行为时，就认为是不可思议的，就大惊小怪地好象才发明爱一样。而那些惯于此道的人的生活目的就是它。他们感觉良好，守口如瓶，因为他们知道，小心谨慎是生命攸关的大事。他们从来不讲自己的英雄业绩，不向任何人谈心里话，装出一副漠然无兴趣的样子，甚至会得到阳痿、缺乏性感，尤其是胆怯的同性恋的名声。象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情况就是这样。但是他们对这种误解感到高兴，因为这种误解也保护了他们。这是一个封闭的层次，它在全世界的成员不需要共同语言就能相识。因此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对姑娘的回答并不惊奇：她是他们之中的一员，因此他知道自己是明白她知道的。

这是他生活中的错误，直到他的末日，这件事将会每日每时每刻留存在他的意识中。她要求的不是爱，更不是花钱买的爱，而是在加勒比航运公司里谋一份差事，随便什么差事都行，不管工资多少。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感到非常难为情，就把她带到人事部门的头儿那里去了，此人给她在总办公室里安

排了一个级别最低的位置，她却在这位置上严肃、谦卑和勤奋地干了三年。

C.F.C.航运公司的办公室从成立的时候起就面对着航运码头。它是一幢木板房，锌皮双坡屋顶，只在正面有一个柱廊大阳台，四周有铁丝网络窗户，从这里可以看到码头上的船只，就好象是一幅挂在墙上的画。当那些德国先驱者建造它的时候，把屋顶的锌皮染成了红色，在木板墙上涂了耀眼的白色。所以这幢房子有点象一艘轮船，后来木板墙又涂上了蓝色。当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到公司工作的时候，整幢房子变成了看不清什么颜色的木板棚屋，氧化了的屋顶旧锌皮上打着新锌皮的补丁。屋后是一个砂地的院子，四周围着鸡场的铁丝网，有两个新建的大仓库，最里面还有一个关着门的又脏又臭的地下室，半个世纪以来的航运材料在这里腐烂：具有历史意义的船只残骸，上至西蒙·玻利瓦尔亲自剪彩的单烟囱船，下到在客舱里有电风扇的最近建造的船。为了把它们的材料用到其它船上，其中大部分船只已经拆毁。但是仍有许多保存完好，好象用不着惊动鬣蜥和清除使船只更具怀古思幽味道的黄色斑点，只要刷上一层漆，它们就又可以航行了。

在房子的最高层上是行政管理科，它分成几间小巧舒适和设备完善的办公室，由于不是民用建筑师而是航运工程师设计的，它们都象船上的舱室。走廊的尽头，莱昂叔叔象一名职工一样，在一间与其它办公室相同的办公室里办公，唯一的区别是，每天早上他可以在办公室里看到散发出清香的随便什么花朵插在玻璃花瓶中。底层是旅客待的地方，有一个候船室，里面放着简陋的长凳，还有一个柜台用来售票和办理行李。尽头是乱哄哄的总办公室。一看它的名字就会对它的效率有种茫然

的感觉。公司里其它部门没有解决的问题都汇总到这里，结果是永远悬而未决。有一天莱昂叔叔为了使它的效率高一些，便到这里来看看究竟是怎么一回事。此时，莱昂娜·卡西阿尼正坐在玉米垛中的一张学生课桌上，桌上放着一大堆尚未处理的文件。同全体职员经过了三个小时的询问、理论提议和具体调查后，莱昂叔叔懊恼地回到自己的办公室，因为他不仅没有找到对付这么多问题的解决办法，相反还出现了各式各样的新问题有待于解决。

第二天早上，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到办公室的时候，见到了莱昂娜·卡西阿尼的一份备忘录，她请他研读一下，如果他认为合适，则请他转呈给他叔叔。在前一天下午的视察中，她是唯一没有开口说过一句话的人。她清醒地知道自己被人施善收下的职员地位，但是，她在备忘录中却说明道，她不开口不是由于不关心，而是出于对她那部门上司的尊重。她的办法简单明了得令人惊讶。莱昂叔叔曾经想彻底改组一下，而莱昂娜·卡西阿尼的想法恰好相反，起因是一个很简单的逻辑道理：总办公室事实上是不应存在的，因为它成了其它部门推诿那些令人头疼而又无关紧要的问题的收容所。因此，解决的办法就是撤消它，把各类问题退回到产生问题的部门去解决。

莱昂叔叔根本不知道谁是莱昂娜·卡西阿尼，也想不起来在前一天下午的会议上见过叫这个名字的人。但是他在看过备忘录后，就把她喊到办公室，关着门同她谈了两个小时。他们的谈话各方面都涉及了一点，这是他要了解一个人的常用办法。备忘录的意思非常简单，它的解决方式收到了预期的效果。但是莱昂叔叔认为重要的不是这方面，而是她本身。令他注意的是：她小学毕业后只在制帽学校学习过，此外，她正在

用速成法自学英文，三个月前，她开始在晚上学习打字，这是个有前途的新职业，就象以前的电报员和更早的蒸汽机师一样。

当谈话结束的时候，莱昂叔叔就开始称她为同名人莱昂娜了，以后他一直这样称呼她。他根据莱昂娜·卡西阿尼的建议撤消了乱哄哄的总办公室，把问题退回到产生它们的那些部门去解决，并为她设立了一个没有名称、没有具体职能的职务，这个职务实际上就是他的私人助理。当天下午，在总办公室无声无息地被撤消之后，莱昂叔叔问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是从哪儿把她招来的，他如实相告。

“好吧，你再到公共车上去，把象她这样的人全部给我带来。”叔叔对他说，“再有两三个象她这样的人，你就可以发了。”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认为这是莱昂叔叔惯常的玩笑。但是到第二天，他却见不到从六个月前归他使用的车子了。他的车子被撤掉了，以便让他继续在骡拉车上寻找隐姓埋名的能人。莱昂娜·卡西阿尼很快就去掉了初时的畏缩，把在前三年中深藏不露的才能全部发挥出来了。又过了三年她就控制了一切，又过了四年，她到达了总秘书的门槛前，但是她拒绝向前再迈一步，因为她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只差一级了。她一直听命于他，她还想继续这样做，虽然事实上正相反，是他在听命于她，连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自己也没有发现这一点。正是这样：他只是按她在总经理室的提议去做，而她的提议正是为了帮助他绕过暗中对手的圈套而上升。

莱昂娜·卡西阿尼手法精明地掌握着秘密，她总是会在恰当的时候出现在适当的地方。她精力充沛，沉默寡言，而又温

和可亲得恰到好处。在必要的时候，虽然令她痛心，她也会施展强硬的手腕。然而她从未用过。她唯一的目标是要不惜一切代价为他的上升扫清一切障碍，如果没有其他途径，哪怕流血也得这么干。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在为自己提出这个目标的时候，根本没有好好地掂量自己的力量。她是无论如何也会这样干的，当然是出于一种不可驯服的权力欲望，但是事实上，她清醒地知道自己这样做是为了知遇感恩。她的坚强决心使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也受她支配了。有一阵子，他错误地以为她要挡住他上升的路，所以就去挡她的道。莱昂娜·卡西阿尼向他明确地指出：

"您别搞错了，"她对他说，"只要您愿意，我随时都可以离开这一切，但是请您好好考虑考虑。"

实际上没有好好考虑过的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好好想了想，就对她心悦诚服了。确实，在一家经常危机密布的公司内部的无声战争中，在不得平静的寻花问柳的挫折中，在得到弗尔明娜·达萨的希望愈来愈小的情况下，热血沸腾的弗洛伦蒂诺·阿里沙面对这位全身涂炭一样但充满爱感的黑女人，他内心的斗争从未停止过。以至有许多时候他暗自伤心，因为她不象他在认识她的那个下午所想象的那样，否则的话，他会根据自己的原则捐弃前嫌，即使要付纯金球他也要同她做爱。因为莱昂娜·卡西阿尼同那天下午在公共车中一样，穿着同样马虎的奴隶服装，缠着头巾，戴着骨制的耳坠、手镯和项链，每个手指头上都戴着假宝石戒指，活象一个大街上的荡妇。岁月不使她见老反而增加了她的姿色。她正处在成年的全盛时期，她那女性的美妙更使人想入非非，伴随着成熟，她那非洲女人的热情身体更趋结实。在十年的时间内，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没

有向她暗示过，他为他初时的错误付出了高昂的代价。除了这一点，她在其它各方面都帮了他的忙。

有一天晚上，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工作到很晚。他母亲去世后，他经常这样。当他要回去的时候，看见莱昂娜·卡西阿尼的办公室里还亮着灯。他没有敲门就走了进去，她在那里：独自一个人坐在办公桌边，专心致志，神情严肃，一副新配的眼镜使她的脸带有学究气。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惊喜地发现只有他们两人单独在这幢房子里。码头上空无一人，全城的人都睡了，黑夜笼罩着漆黑的海面，一小时后才到达的一艘船上飘来凄凉的鸣笛声。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两手拄着雨伞，就象那天下午在小巷里拦住她的路一样，而现在他这样做却只是为了不让她发现自己膝盖的颤抖。

“我亲爱的莱昂娜，请你告诉我，”他说，“咱们到什么时候才结束这一切呢？”

她不慌不忙地取下眼镜，自我控制得非常好，爽朗的笑声使他目瞪口呆。他从未以“你”称呼过她。

“啊！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她对他说，“我在这里坐了十年，等着你来问我这句话。”

已经晚了，机会已经在公共车中同他一起错过了，他一直坐在车中她坐过的那个位置上，但是现在永远过去了。事实是，在为他悄悄地干了许多下流事后，在为他默默地忍受了许多卑鄙事后，她的生活已经超过了他，她远比他超过她的20岁要老得多，她已经为他变老了，她爱他，不想欺骗他，所以她宁可用残忍的方法使他清醒，继续爱他。

“不！”她对他说，“我将会感到是在和一个从未有过的儿子在睡觉。”

他如梗在喉，不能再分辩了，他认为当一个女人说“不”的时候，在她下最后决心之前，别人还有坚持、争辩的希望，但是，她可就不同了：他不能再冒第二次搞错的风险了。他颇有风度地退了出去，甚至带着某种对他说来并非容易的感激。从这个晚上起，他们之间可能有的任何阴影都毫无痛苦地消散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终于懂得了，不同女人睡觉也可以成为她的好朋友。

莱昂娜·卡西阿尼是弗洛伦蒂诺想向她倾吐费尔明娜·达萨秘密的唯一一个人。很少几个知道这件事的人，都由于非常原因而开始把它忘记了。其中有三人已经把它带进了坟墓：他的母亲，在死之前很长时间就忘了；加拉·普拉西达，一直象对待女儿一样地伺候着女主人，直至善终；永远记忆着这件事的埃斯科拉斯蒂卡·达萨，她曾经通过祈祷书给他送来了他平生收到的第一封情书，可这么多年过去了，她也不可能活着了。还有不知是死是活的洛伦索·达萨，他可能为避免女儿被开除而对弗朗卡·德拉罗斯说了真话，但是他们是不可能把它传出去的。还有就是伊尔德布兰丹·桑切斯所在的遥远省份的十一位发报员了，他们在发报时是知道他的全名和确切地址的；再有就是伊尔德布兰丹·桑切斯和她那一伙不安稳的表姐妹了。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所不知道的是，胡维诺尔·乌尔比诺医生是否也该列入这个名单。伊尔德布兰丹·桑切斯在最初几年的许多次访问中，有一次曾向他披露了这个秘密。但是，她是在一个偶然和不凑巧的场合下说的，所以乌尔比诺医生不象她所想的那样只是一个耳朵进一个耳朵出，而是根本就没有听进去。实际上，伊尔德布兰丹是在讲到那些她认为有可能在花

会上夺魁的潜在诗人时，才提到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乌尔比诺医生费了很大劲才想起这个人是谁。她当时毫无必要但又毫无恶意地对他说，那是费尔明娜·达萨婚前唯一的恋人。她说这话的时候相信，那是一种天真的、瞬间的、甚至是动人的恋情。乌尔比诺医生眼睛没有看她，答道："我不知道此人是诗人。"他立刻就把这个人从他的记忆中排除了，因为他的职业使他习惯于掌握忘却的伦理。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看到，除了他自己的母亲之外，知道这个秘密的人都是属于费尔明娜·达萨方面的人。就他这方面来说，只有他一个人了。有许多时候，他需要有人分担他这个沉重的负担，但是直到那时还没有一个值得信赖的人。莱昂娜·卡西阿尼是唯一可能的人选，不过他需要找到一种方式和一个机会。在那个夏天的闷热的下午，他正在想这件事的时候，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跨上了C.F.C公司陡直的梯子。在下午三时的炎热中，他每上一级楼梯就得停一下。当他气喘吁吁地走进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办公室时，连裤子也汗湿了。他使出吃奶的力气说："我认为飓风要来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曾经有好几次在这里看到他找莱昂叔叔，但是从来没有象当时那样清醒地感到，这位不受欢迎的人的出现会同他的生活有点什么关系。

在这个时期，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已经超越了职业的障碍。他手里拿着帽子，象个乞丐似的走家串户为他的艺术倡导寻求资助。最经常和最慷慨的资助人之一就是莱昂叔叔。可是，此时莱昂叔叔正坐在他办公桌前的弹簧安乐椅上开始他每天十分钟的午睡。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请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在自己的办公室里等一下。这个办公室与莱昂叔叔的办公

室紧挨着，在某种意义上说，是叔叔办公室的接待室。

他们已经见过多次，但是从来没有象这样面对面地一起待过。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又一次感到了对自己卑下的恶心。在这漫长的十分钟内，他三次站起身来看看莱昂叔叔是否提前醒来了，还喝了一暖瓶的黑咖啡。乌尔比诺医生却一杯咖啡也没喝。他说："咖啡是毒药。"他一个话头接一个话头地说着，根本不顾及对方听不听。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无法承受他的天然优越感、他说话的流畅和精确、他身上隐隐散发出来的樟脑味和他的外表美。他善于优雅地把轻浮的话在他嘴里变成理智的话。突然，医生一下子改变了话题。

"您喜欢音乐吗？"

这使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感到有点意外。因为，虽然只要城里有音乐会或演出他都去，但是他感到自己没有能力就这个题目进行一次详尽的讨论。他对流行音乐有好感，特别是情意缠绵的华尔兹乐曲，同他青年时代作的曲子或诗句的相同之处是无法否认的。他只需随便听一次，在几天几夜中世界上就没有力量能把乐曲的旋律脉络从他头脑中排除出去了。但是对于一位行家如此严肃的问题，这可不是一个严肃的回答。

"我喜欢加德尔。"

乌尔比诺医生明白了。"我知道，"他说，"他正走红呢。"他换了个话题，讲起了他的许多新计划。象往常一样，这些计划的实施也不会得到官方的资助。他向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指出，现在能请来的不名一文的演出都是低劣的，他还提到了上一个世纪的光辉。一年来，为了把科坦—卡萨尔斯—西潘三人乐团请到喜剧院来，他一直在出售债券，可是政府里却没有人知道这三个人是谁。但是，与此同时，拉蒙·卡雷尔特的

侦探剧，堂马诺洛·德拉普特的说唱短剧，不可言喻的改良派圣塔纳拉斯们的模仿一虚构剧，据说他们在舞台上瞬间的火柴亮光中换衣服，还有广告说是原属牧羊女舞蹈团的女舞蹈演员达尼赛·达塔纳的演出，甚至面对面同牛决斗的身材高大的巴斯克人乌苏斯，他们在同一个月的票却都已全部售完。这没有什么可埋怨的，因为连欧洲人自己也在进行野蛮的战争，从而作出了坏榜样。而我们在半个世纪中打了九次内战后已开始和平了，这九次内战可以算是一次，因为它们都是同一类型的内战。在乌尔比诺医生委婉动听的讲话中，最令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注意的是有可能恢复花会。那是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早年最出色和最持久的创举。花会每年举行的诗歌比赛不仅吸引了全国的诗人，而且也吸引了加勒比地区的有名诗人。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费了好大的劲才没有说出，他自己就是一名热忱的参赛者。

谈话刚开始，突然热浪消退，气温下降。狂风暴雨呼啸着狠命地敲打门窗，办公室象是漂在海面上的一叶孤舟东倒西歪起来，发出吱吱嘎嘎的声音。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好象没有注意到这一点。他讲到六月份狂暴台风产生的背景和原因。突然，他不合时宜地讲起了自己的妻子。他不仅把她看作是最热情的合作者，而且还是他的倡议的主心骨。他说："没有她我就一事无成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无动于衷地听着，对他说的话轻轻点头表示同意，自己却一句话也不敢说，因为他害怕说出来的话会走火。然而，只需有两句或三句话就足以使他明白了，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在这么多费时费力的应酬中，仍然有时间来敬慕自己的妻子，这种敬慕同他自己的几乎是一样的。这一事实又使他扫兴了。但是，他又不能随心所欲

地作出反应，因为这时良心向他提供了只有他胡思乱想的蠢念头才会有的想法。良心告诉他，他和这位他一直看作是私敌的人是同一命运的牺牲品，遭受着同一命运的摆布，是套在同一架辕上的两匹牲口。在二十七年的漫长等待中，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第一次感到无法忍受这刺心的痛苦，因为，为了自己的幸福，这个值得他钦佩的人必须去死。

风暴过去了。但是它在十五分钟内摧毁了沼泽地区并在半个城市内造成了灾害。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又一次对莱昂叔叔的慷慨感到满意，没有等雨全停就走了。临走时，他无意中带走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借给他撑到车边的私人雨伞。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觉得无所谓，相反，他反而高兴起来，因为费尔明娜·达萨知道了谁是雨伞的主人时是会想想的。当莱昂娜·卡西阿尼走过他的办公室时，他还在为刚才的谈话感到惶惑。此时，他认为是向她直截了当诉说心头秘密的唯一机会，就好象是刺破使他无法生活的脓疖一样：要么现在就说，要么永远也别说。他先是问她对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的看法。她几乎不假思考地回答说："此人干了许多事，也许干得有点过分了，但是我认为谁也不知道他想的是什么。"接着她沉思起来，用壮年黑女人的大牙齿咬碎铅笔上的橡皮头，最后她耸了耸肩，表示结束了一件她并不关心的事情。

"也许正是由于这个原因，他才干那么多事的，"她说，"这样可以免得多想。"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想拖住她。

"我痛心的是他必须死。"

"所有的人都要死的。"她说。

"是的，"他说，"但是此人比任何人都应该死去。"

她一点也不明白，又耸了耸肩，没有开口就走了。于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知道，在将来的某一个晚上，在和费尔明娜·达萨幸福地躺在同一张床上的时候，他将会告诉她，他没有把他爱的秘密告诉过任何人，甚至包括那位唯一已经有权利知道这个秘密的人。不，没有必要说了，对莱昂娜·卡西阿尼也不说，不仅是因为他不想向她打开这只在他半生中一直好好保存着这个秘密的箱子，而且因为只有在这个时候他才明白，这只箱子的钥匙已经丢失了。

然而，这还不是那个下午最激动的方面。他还想起了青年时代，栩栩如生地忆起了每年 4 月15日名扬安德列斯群岛的花会的光彩。他总是它的主角，但是象在其它场合一样，他永远是一位秘密的主角。从它在二十五年前开幕以来，他参加过好几次比赛，但是却连最后一名都没有捞到。但是这对他无关紧要，因为他去参赛不是为了得奖，而是因为这个比赛对他来说有一个附加的吸引力：费尔明娜·达萨负责拆开漆封的信封并宣布第一次比赛的获奖名单。从那时起他就决定在以后的年代里继续参赛了。

第一次比赛的夜晚，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藏身在扶手椅的阴暗中，看着费尔明娜·达萨在国家剧场的舞台上拆开三个漆封的信封。插在他衣服翻领领口上的一朵新鲜山茶花随着他的渴望而上下起伏。他问自己，如果她发现金兰花的获奖者是他时，她的内心会怎么想呢？他肯定她能认出字体笔迹。那时，她会想起在小公园巴旦杏树下刺绣的下午，信里萎谢的栀子花味，在微风吹拂的清晨响起的心心相印的王冠仙女华尔兹舞曲。但事情并没有象他想象的那样发生。更有甚者，金兰花，全国诗人们最渴望得到的金奖，授给了一位中国移民。这个不

寻常的决定引得公众哗然，也使大家对这类比赛的严肃性产生了怀疑。但是，这个决定是正确的，评奖委员会一致通过的理由是由于那首十四行诗的精美。

没有人相信获奖的中国人是那首诗的作者。上世纪末，为了逃避正在建造连结两大洋铁路的巴拿马发生的黄热病灾祸，他和许多人来到了这里。他们中的许多人定居了下来。他们说中文生活，说中文繁衍生息。他们长得都很相象，几乎无法分清他们。开始的时候，他们总共还不到十个人，有的人还带着妻子儿女和作肉食的狗。但是在短短几年中，加上不经海关注册非法入境的中国人，他们在港口近郊的几条小巷中泛滥起来了。有的年轻人成了令人尊敬的家长，其速度之快使人无法理解他们是怎么变老的。

当地老百姓习惯地把他们分为两部分：坏中国人和好中国人。坏中国人是指那些在港口客栈里的人，在那里，他们的吃喝象国王，或者面前摆一盘有老鼠和向日葵的菜肴而突然死在桌边。大家猜测，这些客栈就是贩卖人口和其它一切东西的橱窗。好中国人是指那些洗衣服店里的人，他们继承了神圣的学问，交回的衬衣好象新的一样，领子和袖口都熨得象薄圣饼一样平整。就是这些好中国人中的一个，在花会上击败了72位学问高深的对手。

当费尔明娜·达萨含混不清地念那个中国人名字的时候，谁也没有听懂。这不仅因为那个名字不同寻常，而且因为即使念得再清楚也没有人能正确地知道中国名字是怎样叫法的。但是用不着在这方面多想了，因为获奖的中国人已经在楼下包厢的尽头出现了，他脸上带着中国人早晨到人家里去的那种完美的笑容。他充满了必胜的信心，所以穿着一件春天庆典时的黄

色绸衬衫来接受奖品。他接受了18克拉的金兰花，高兴地吻了它一下，而全场持怀疑态度的人则大哄大吵。他镇定自若。他站在舞台中央沉着冷静得象一位只比我们的上帝略少戏剧性的另一位上帝的使徒。等稍一安静后，他就念起了自己的获奖诗作。谁也听不懂。但是当又一阵哄闹过去之后，冷漠的费尔明娜·达萨用她那给人好感的失音嗓子重新朗读这首诗。第一行诗就镇住了大家。这首十四行诗是最纯的帕那斯派，它完美无缺，自始至终贯穿着和透露出一位老手参与的灵感清风。唯一可能的解释是，有位洛诗人为了嘲弄花会开了这个玩笑，那位中国人自告奋勇地承担了这个角色。当然他是至死也不会揭穿这个把戏的。我们的传统报纸《商业日报》，为了弥补大家的荣誉，刊登了一篇知识渊博但是说明不详的文章，文章说，中国人的文化在加勒比地区源远流长和影响深远，他们有充分的权利参加花会。文章的作者毫不怀疑那首十四行诗真的是那位自称的作者写的，并直截了当地用文章的题目证实了这一点：《所有的中国人全是诗人》。如果有阴谋的话，那么这个阴谋的促成者，都已经带着秘密在坟墓中腐烂了。获奖的中国人以东方人的寿命去世，金兰花放在棺材中随同他一起下葬了，但是他很遗憾，因为在生前没有得到他唯一追求的东西：承认他为诗人。由于他的死，在报刊上又重温了已经忘却的花会轶事，重新刊登了这首十四行诗，并饰以肥壮的少女捧着金杯的现代主义徽记，诗歌的守护神则利用这个机会恢复了事情的本来面目：新一代人认为这首十四行诗写得很差，谁也不再怀疑它确实是已故中国人写的了。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总是把这件轶事同坐在他身旁的一位身材高大的陌生女人联系在一起。仪式开始的时候他就注意她

了，但是后来由于等待的忐忑不安又把她给忘了。她的珍珠母白皮肤、心宽体胖女人的芳香、女高音硕大高耸的胸脯上戴着一朵手工做的洋玉兰花，这些都引起了他的注意。她穿着一件紧裹着身体的丝绒衣服，衣服的颜色黑得象渴望和热情的眼睛，头发的颜色更黑，在后颈处插着一把吉卜赛人的梳子。她还戴着有坠子的耳环，同样有坠子的项链，坠子闪闪发光，几个手指头上戴着同样的戒指，右脸颊上用铅笔画了一颗痣。在最后的混乱的鼓掌声中，她望着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流露出真诚的伤心神情。

“请您相信，我从心底里感到遗憾。”她说。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被打动了。倒不是由于他实际上应该受到同情，而是由于有人知道他的秘密而感到惊奇。她向他解释说：“当信封拆开时，我从您衣领上花儿的颤动发现了。”她把手里长毛绒做的洋玉兰花拿给他看，并说了句心里话：

“正因为这样，我才取下了自己的花。”她说。

她为自己的失败伤心得快要哭出来了，但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却以他夜间猎手的本能改变了她的情绪。

“咱们去找个地方一起哭。”他对她说。

他把她送回家去。到了家门口，他考虑到已是半夜，街上空无一人，便说服她请他进去喝点白兰地，同时看看记录十年来公共大事的剪报和相册，她曾经说过她有这样的本子。这当然是个老式的计谋，但是这一次却不是他的意愿，因为是她自己在从国家剧院回来的路上说起她有这样的本子的。他们走了进去。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从客厅里看到唯一的的一间卧室敞着门，里面有一张豪华的床，锦缎的床垫，床头栏杆上饰有铜质的树枝。这一眼看得他有点惶惑了。她肯定发现了他的目光。

就赶紧穿过客厅去把卧室的门关上。然后请他坐在印花布长沙发上，上面有一只猫，接着又把她的剪报和相册放在桌子中央。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开始不紧不慢地翻阅，但是他头脑里想得更多的是下几步怎么走，而不是他正在看的东西。突然，他抬起目光，看见她的眼睛里充满了泪水。他劝她说，想哭就哭，不要难为情，因为没有什么比哭更能使人轻松了。但是他又建议她解开紧身背心再哭，可以哭得更畅快些。由于紧身背心是用一长串线交叉地硬缝在背部的，他就赶紧上前去帮她解开，线还没有拆完，却由于她自己的使劲，紧身背心自行松开了，硕大无比的胸脯自由自在地呼吸起来。

即使在最轻而易举的情况下，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对第一次也总是感到害怕的。他冒险地用手指头在她脖子上轻轻地抚摸着。她则蜷曲着身子发出任性女孩子的嗔叫声，仍然在哭。于是，他象用手指头那样，在她的脖子上轻轻吻了一下。他还没有吻第二下，她的整个贪婪和滚烫的巨大身躯就向他转了过来，两人搂抱着在地上翻滚起来。沙发上的小猫发出一声叫声醒了，并跳到他们的身上。两人象急躁的新手那样摸索着互相寻找，他们终于联在一起了，在地上散了页的相册上翻滚着，他身上仍穿着衣服，汗淋淋地做爱。他们更要小心地避开怒气冲冲的小猫在他们身上猛抓。从被猫抓破的伤口仍在流血的第二夜开始，在许多年中，他们一直在此做爱。

当他发现自己已经爱上她的时候，她已经整整40岁了，他也快满30岁了。她叫萨拉·诺列加。在她年轻的时候，曾经由于一本永远没有出版的描写穷人的爱情诗集出过一刻钟的风头。她以工资为生，是公立学校礼貌和公民教育的老师，住在位于赫特塞玛尼老区一条杂乱的恋人街上一幢租来的房子里。

她曾有过几位情人，但是没有人打算跟她结婚。因为在她的环境中和她那个时代，一个男人同一个女人睡过觉就要娶她可是件难事。她十八岁的时候痴心爱上的第一个正式未婚夫，在预定举行的婚礼之前一星期跑了，使她落得个遭人讥笑的结局，或者象当时说的那样，是位破过身的单身女子。从此，她再也不存在结婚的希望了。虽然那第一次的经验是残酷而短暂的，却没有给她留下任何痛苦，并使她清醒地相信，不管结婚与否，或者结婚有无上帝或法律的保证，如果不是为了在床上有个男人，那就不值得活着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最喜欢的是，她在做爱时必须在嘴里吮一个奶嘴子才能达到高潮。结果他们把能在市场上搞到的各种规格、形状和颜色的奶嘴子买了一大串，萨拉·诺列加把它们挂在床头，以便在最紧迫的时候她随时都可以拿到它们。

虽然她与他一样自由，也许她并不反对把他们的关系公开化，但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从一开始就把这种关系看作是暗中住来。他总是在很晚的时候从佣人的门口走进来，在天亮之前悄悄溜走。他和她都明白，在一幢象这样几家合住的人口众多的房子里，邻居肯定会知道得比他们佯装的要多得多。虽然这仅仅是个形式，但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偏要这样，而且在他以后同女人的交住中也总是这样。在同她以及同其他女人的交往中，他从来没有犯过错误，从来没有不忠诚过。这并不是夸张：只有一次他留下了涉嫌的痕迹或者是书写的证据，几乎要了他的命。实际上他的行为就象费尔明娜·达萨的丈夫，是一位不忠诚但又很执著的丈夫，他不停歇地为从她的控制下获得自由而战斗，但是也不用自己的背叛去伤害她。

这种秘不外露的现象，如果没有别人的误解是不能长久

的。特兰西多·阿里沙本人死的时候就确信，她这个由于爱而出生并且为了爱而培养起来的儿子，因为在他青年时代的第一次倒霉，已经对各种形式的爱无动于衷了。但是他身边许多并不很仁慈的人，都了解他那不可思议的性格，了解他对神职服饰的爱好，了解他的奇怪的洗涤方式，因此都猜测他不是对爱而是对女人无动于衷。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是知道这些的，但是他从来不说穿。萨拉·诺列加对此也无所谓，同他曾经爱过的数不清的女人一样，特别是同那些并不爱他却使他满意而她们也满意的女人一样，她也是按他实际的本来面目同他相处的：他是位过路客。

结果，他在任何时候都会到她家里来，特别是在星期天的早晨，那是最平静的时候。她不管正在干什么，都会停下手来，然后在那张历史性的大床上，使出浑身的解数来使他满意。这张大床是一直为他准备好的，在这上面，她不允许搞任何礼教式的花样。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不明白，一位没有阅历的单身女子怎么会对男人如此精通懂行，她竟能象在水下游动的大西洋海豚一样轻松温柔地扭动自己甜美的身体。她辩解说，爱首先是天生的本领。她说："要么生下来就会，要么永远不会。"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一想到她的过去就醋意大发，他想或许她比她假装的要老练得多，但是他又只好强忍下这股醋意，因为他自己也对她说过，她是他唯一的情人。在许多他不喜欢的事情中，他还得忍受床上的那只猫，萨拉·诺列加把猫的爪子挫钝了，免得在他们做爱时它用爪子抓破他们。

然而，几乎同喜欢在床上嬉闹到筋疲力尽一样，她还喜欢在爱的倦怠中推崇诗歌。她不仅对当时在大街上出售的两个生太伏一册的情感诗歌有着惊人的记忆力，而且还把她喜爱的诗

用大头针别在墙上，随便什么时候都可以朗读它们。她曾经把礼貌和公民教育的课本编成象教正字法一样的双行十一音节诗，但是没有得到官方的赞同。她对朗诵有着高度的兴致。有时在做爱时她也会扯着嗓子继续朗诵诗句，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只好把奶嘴硬塞到她嘴里，就好象是为了让小孩止住哭一样。

在他们来往最频繁的日子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曾经问过她下面两种情况中哪一种是爱：是在骚乱嬉闹的床上呢还是在那些平静的星期天下午？萨拉·诺列加用简单的理由就使他平静下来了，这理由就是赤身裸体干的一切事情都是爱。她说："腰以上是灵魂之爱，腰以下是肉体之爱。"萨拉·诺列加认为用这个定义写一首关于爱的分配的诗很好。于是两个人四只手写成了一首诗。她用这首诗参加了第五届花会，她自信到那时为止还不曾有人写过如此有特色的诗。但是结果她又失败了。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送她回家的时候，她怒气冲冲。由于某种她自已也解释不清的理由，她认为，这个反对她获奖的阴谋是由费尔明娜·达萨一手策划的。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并没有注意她。从发奖开始的时候起，他的心情就抑郁了，因为他已经有好长时间没有见到弗尔明娜·达萨了。那天晚上他觉得她彻底变了：他一眼就看出了她做母亲的身段。这对他已经不是新闻了，他知道她的第一个孩子已经上学念书了。但是，以前他认为她做母亲的样子不象那个晚上那样明显。她腰围宽大和走路蹒跚的样子，还有她宣读获奖名单时的嘶哑声音，都明显地说明了这一点。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为了整理一下自己回忆的头绪，重新

翻起了相册，而萨拉·诺列加正在准备点吃的东西。他看到了杂志上的石印彩色画，看到了作为纪念品出售的发黄的明信片，他好象在幻觉中观看自己生活的假象。一直支撑着他到那个时候的是一种臆造的境界，即世界在变，习惯在变，时髦在变，一切都在变，而只有她却不变。但是在那天晚上，他第一次清醒地看到，弗尔明娜·达萨的生活在变化，他自己的生活也在变化，可是他却除了变化之外一事无成。他从来没有同别人谈论过她，因为他知道他无法在说到她名字的时候不让别人发现他的嘴唇变苍白了。但是就在那天晚上，当他象往常一样在星期日倦怠的聚会中翻阅相册的时候，萨拉·诺列加偶尔说了一句冷若冰霜的话。

“是个婊子。”她说。

她是在看到化装舞会上扮成黑豹模样的费尔明娜·达萨的插图时随口说了这么一句。她不必指明是谁，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也知道她在说谁。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担心经常困扰自己的秘密会被披露，就赶忙谨慎地自卫。他说他同费尔明娜·达萨只有点头之交，对于她的私事一无所知，但同时他又相信她是一位值得尊敬的妇女，她靠白手起家，由于她的贤淑而备受赞扬。

“因利害关系而同一位不爱的男人结婚这种做法本身，”萨拉·诺列加打断了他的话，“就是做婊子的最可鄙的方式。”

虽然不象这样粗鲁，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母亲为了安抚他的不幸遭遇，也对他说过同样的话。他惶惑不安，找不到合适的理由来反驳萨拉·诺列加的严酷语言，于是就想换个话题。但是萨拉·诺列加在没有对费尔明娜·达萨发泄完怨恨之前不肯换话题。依据她自己能解释的直觉，她确信费尔明娜·达

萨是使她未获奖的阴谋的罪魁祸首。这并没有任何可资相信的理由：她们并不认识，从未见过面。费尔明娜·达萨同比赛的结果毫无关系，虽然她是知道其中奥秘的。萨拉·诺列加以肯定的语气说：“我们女人都会算命。”从而结束了这场讨论。

从这时起，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就对她另眼相看了。她也在变老。她的胖艳在无声无息地消退，她的爱在呻吟中延迟，她的脸上露出了昔日痛苦的阴影。这是一朵过时的花朵。在失败的恼怒中她忘记了对白兰地的控制。她与以前不同了：在吃重新加热的可可米饭时，他们计算着诗歌的哪几句话是谁写的，好分配那几片金兰花花瓣属谁所有。他们不是第一次搞这种学究式的争论了，但是他却乘机舔干了新出现的伤口。两人陷入了一场庸俗的争论，结果搅起了在双方相爱五年之后的仇恨。

十二点差十分的时候，萨拉·诺列加站到一张凳子上给挂钟上发条，她凭自己的想法定了个时间，也许她虽然不开口，这样做就是想告诉他，到他该走的时间了。所以，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想一下子割断这种没有爱情的关系，他要寻找一个由他采取主动的机会，他一直是这样干的。他祈求上帝让萨拉·诺列加允许他留下来过夜，这样他就可以说“不”了，可以说他们之间的一切都结束了。当她上完发条后，他让她坐在他身边，但是她却宁可坐在离他远一点的一张客人坐的椅子上。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把蘸了白兰地的食指向她伸去，让她吸吮，这是他们做爱的一个前奏。她避开了。

“现在不，”她说，“我在等人来。”

自从遭到费尔明娜·达萨的拒绝后，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学会了先发制人。在不是象现在这样难堪的局面中，他是会坚

持纠缠萨拉·诺列加的。因为他相信，一个女人同一个男人睡过一次后，只要男人会使女人动情，那么只要男人愿意，女人就会继续同这个男人睡觉。正是出于这个原因，他忍受过一切，只要不让女人作出最后的决定，他什么都经历过，甚至在最肮脏的爱的交易中也是这样。但是那天晚上他却感到受了凌辱，他一口喝完白兰地，尽可能让她发现自己的气恼，没有告别就走了。他和她再也没有见过面。

他同萨拉·诺列加的关系是他一生中保持最长久和最稳定的关系，虽然在那五年中，这不是他唯一保持的关系。虽然他感到他同她相处得不错，特别是在床上配合得更为出色，但是他永远也不能用她来取代费尔明娜·达萨。每当这时候，他的孤独猎艳手的活动也就愈加频繁了。他根据自己的情况很好地支配着自己的时间和体力。萨拉·诺列加神奇地使他缓和了一段时间。至少他可以不见费尔明娜·达萨而生活下去了。这同以前可大不一样了。那时他会随时丢下手头正在干的事情，到他想象中她可能在的不明确的地方去找她。他会溜达在意想不到的街道上，在那些她根本不可能在的地方，内心一刻不停地燃烧着不见她一眼决不罢休的欲望。同萨拉·诺列加的决裂使沉睡着的思念又苏醒了，他感到又象在小公园和无休止的阅读中一样了，但是这一回加上了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必须死去的念头，从而使他的思念愈发强烈。

他早就知道，他命中注定要使寡妇幸福，寡妇也会使他幸福，对此他毫不担心，相反他是有准备的。在孤独猎艳手的生涯中，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对她们非常熟悉，结果他认为世界上到处都有幸福的寡妇。他看见过她们在已故丈夫面前痛苦得发疯，要求把自己也放进棺材同丈夫一起埋掉，免得自己在失

去丈夫后再面对未来的苦难。但是随着她们慢慢地适应新情况，她们从死者的尘埃中振作起来了。她们象阴影和寄生虫似的在空荡荡的房子里活过来了，成了女佣的知心人，成了自己枕头的情人，过了多年枯燥乏味的寡居生活而无所作为。她们百无聊赖地消磨时光，在以前从没有时间钉扣子的死者衣服上钉上扣子，把石蜡领口和袖口的衬衣熨了又熨，使它永远挺括，在卫生间里放上他的肥皂，床上铺着带有他名字的开头字母的床罩，在桌上他的位置放上盘子和刀叉，或许他也会象生前一样，不作通知就突然从死亡中生还。但是在默默作这些无谓的事情中，她们也渐渐觉察到在丢弃了家庭的姓氏和自己的身份之后，自己可以再次主宰自己的命运了。所以这一切换来了一种安全感，这种安全感只不过是当未婚恋人时的许多幻想之一。只有她们自己知道发狂般地爱着一个男人是怎么回事，也许他也爱她们，但是她们要一直爱他到死。她们要象母亲一样管他的吃喝，管他的衣着，早晨还哄着他克服面对现实的恐惧出门去。但是，当看到他在自己的劝说下不得不去面对世界而走出家门时，又轮到她们自己担心害怕男人可能永远不回来了。这就是生活。爱，如果有的话，是另一回事，是另一种生活。

相反，在孤独中恢复的时候，寡妇们发现，诚实的生活方式是听从身体的安排，饿了就吃，不用假装爱，用不着为了逃避正当的爱的放肆而装作睡着了，她们有权单独有一张床，没有人来争夺另一半床单、另一半空气、半夜的时光，她们可以做自己的梦，睡足睡美，再一个人醒来。在他暗中猎艳的清晨，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看见，她们全身着黑，肩上戴着命运的黑乌鸦，做完五时弥撒出来。她们刚在晨曦中发现他的影子，就

用平稳跳跃的小鸟似的碎步横穿过街道换条人行道，因为从男人身边走过会玷污她们的声誉。但是他相信，一位忧伤的寡妇内心里有着幸福的种子，这一点可以超过任何女人。

从纳萨莱寡妇开始，在他生活里的众多寡妇使他明白，在她们的丈夫死后家里是多么幸福。原来仅仅是幻想的情况由于她们而变成了唾手可得的可能的情况。他没有理由认为费尔明娜·达萨也可能成为同样的寡妇，在生活的磨练中也会同样接受他而毫不感到有负于已死的丈夫，她会坚定地同他一起去发现双重幸福的快乐：一是使每时每刻都变成神奇生活的日常的爱，二是她独自保持的、思念已故丈夫所带来的爱。

在他刚刚开始看到除了挫折外一切都安排好了的世界地平线的时候，哪怕他怀疑一下费尔明娜·达萨离他的如意算盘有多远，他或许就不会这样兴奋了。在那个时代，作一名有钱人是有许多好处的，当然也有许多坏处。但是绝大多数人都把它作为永久的目标在追求。费尔明娜·达萨在刚成熟的时候回绝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之后，她很快就经历了一次遗憾的危机，但是她对自己的决定的正确性却从来没有怀疑过。当时她自己也无法解释是什么力量使她卓有见识的。但是在许多年之后，在老年来临之际，在一次偶然谈论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时候，她突然不由自主地发现了原因。在一起谈话的人都知道这位加勒比航行公司全盛时期的继承人，大家都肯定曾多次见过他，甚至还同他有过交往，但是没有人能在头脑中对他有个固定的看法。正是在这个时候，费尔明娜·达萨发现了阻障自己爱他的下意识的原因。她说：“他好象不是一个有血有肉的人，而是一个影子。”正是这样：他是一个没有人知道的人的影子。在抵制另一个不同类型的人——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

生纠缠的同时，她感到有一种负情的幽灵在折磨着她，这是她唯一难以承受的感情。当感觉他走近的时候，她就全身恐惧起来，只有遇到另一个人才能使她如释重负。她很小的时候，当厨房里打碎了一只盘子，当有人跌倒，当她的手指头在门缝里夹住时，她就会害怕地跑到一个离她最近的大人身边，急着指责他说："全是你的错！"尽管谁真有错对她来说无关紧要，也不用相信自己的天真，只要有人承担责任就行了。

这个幽灵是十分明显的。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及时发现了它将会在多大程度上威胁家庭的和睦，所以，当他一发现苗头时，就赶紧对他的妻子说："别担心，我亲爱的，这是我的错。"他最害怕妻子突如其来和独断独行的决定，他相信其根源均出自她的负罪感。但是回绝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所引起的惶惑决不是能用一句安慰的话语驱散的。有几个月，费尔明娜·达萨继续每天早上打开阳台，她一直惦记着小公园内窥视她的孤独的幻影，望着他的树，望着那张他坐着看书心里想她并为她备受煎熬的凳子。她无可奈何地关上窗子，叹口气说："可怜的人。"她甚至为他不象她想象的那样执拗而感到扫兴。弥补过去已经为时太晚了。有时，她过迟地渴望收到一封信，但是信却永远也没有来。她发现自己没有充分的理由回绝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而选中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当她面临同他结婚的抉择时，她就陷入了更大的危机。实际上，她对后一个的爱并不比前一个深多少，可是对后一个的了解却远少于前一个。后一个的信不如前一个的信火热，并且她也没有对后一个的决心进行过感人的考验。事实是，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从来没有以求爱的形式出现过，此外象他这样一个天主教徒只给她提供世俗的利益至少也是奇怪的，诸如安全、和谐、

幸福，这些看得见摸得着的利益加起来可能是爱，几乎是爱，但是它们并不等于爱。这些疑问加剧了她的困惑，因为她也不相信，爱是她生活中实际最需要的东西。

总之，她对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的最大不满是因为他同洛伦索·达萨为女儿梦寐以求的最理想的人太象了，而不是有差异。即使他不是这样，也不能不把他看作是父亲的共谋者。自从他不请自来地作第二次出诊时，他就是共谋者了。同伊尔德布兰丹表姐的谈话使她胡涂了。由于表姐自己所处的受害者地位，表姐与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同病相怜，甚至忘了洛伦索·达萨可能是请她来施加有利于乌尔比诺医生的影响的。当表姐去电报局见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时候，上帝知道费尔明娜·达萨是作出了多大的努力才克制住自己没跟她一起去的。她也真想能再次见见他，让他解答自己的疑问，单独同他谈谈，更深入地了解他，以肯定自己一时冲动作出的决定不会导致她匆忙作出另一个更为严重的决定，即在同父亲的孤军作战中败下阵来。但是，在生活的关键时刻她失败了。这倒并没有考虑到求婚者的男性美、殷实的家庭、年少有为，也没有考虑到他的任何一个真正的优点，而是由于害怕失去机会和迫在眉睫的21岁使她不知所措。21岁是她心里想好的向命运屈服的界限。这个关键时刻足以使她作出上帝和人间法律早已定下的决定：至死不渝。所以一切疑问和犹豫全都烟消云散了，她也就毫不自责地做出理智向她指示的最规矩的事情：毫不伤心地把对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记忆抛到脑后，把他完全抹去。原来在她记忆中由他占据的空间上虞美人花竞相开放。她唯一放任的是一声长长的叹息，这也是最后一次了："可怜的人！"

但是最可怕的疑虑是在她新婚旅行一归来就开始的。刚打

开箱子，拆开家具包，倒空她作为古老的卡萨尔杜洛宫殿的主妇和夫人而带回来的十一只盒子，她就发现自己昏昏然错投了人家，这可真要命。更糟糕的是那个男人并非是她所爱的。她花了六年时间才适应这一切，这是她生活中最艰辛的六年。她的婆婆唐娜·布朗卡的刻薄和小姑子们陈腐的头脑都使她感到绝望。如果说小姑子们还没有到修道院的地下室里去活活腐烂，那是因为她们的心扉早就幽居锁闭了。

乌尔比诺医生恪守门第的训条，对她的恳求充耳不闻，因为他相信上帝的旨意和他妻子无穷的适应能力会把这一切都理顺。母亲的衰弱使他痛心。在另一个时期，母亲的欢乐曾经使那些最有疑虑的人都希望活着。是的，这位美丽聪明的女人对人类的情感绝非与她圈子中的人相同，在整整四十年中，她一直是她那个社交天堂里的灵魂和主心骨。寡妇生活的清苦使她变得甚至连自己也认不出来了，她变得尖酸刻薄，不近人情。唯一可能解释她这种不景气状况的是她恨丈夫为了一批黑人而献了身，用她的话来说就是他故意这样做的，而她认为，为她继续活下去才是唯一值得的献身。总之，费尔明娜·达萨的幸福婚姻只存在于结婚旅行的那段日子里，唯一能帮助她逃脱沉沦的人却慑于母亲的威风，胆小怕事而无能为力。费尔明娜·达萨把迫使她在其中垂死挣扎的圈套都归咎于这个人，而不是讨厌的小姑子和半疯的婆婆。在职业权威和世俗魅力的背后，这个跟她结婚的男人是一个不可救药的懦夫，是一个倚仗姓氏的社会势力来壮胆的可怜虫，对于这一点她发现得太晚了。

她在自己刚生的儿子身上找到了寄托。她觉到他从她的身体里出来，并为摆脱了某种不是她的东西而感到一阵轻松。当接生婆把满身血污和脐带绕颈的活生生的婴儿抱给她看时，她

发现对这个自己肚子里的幼犊竟毫无好感，为此她自己也吃了一惊。但是在孤居在家的生活中，她慢慢地认识了他，她和他相互了解了。她惊喜地发现，并非因为他们是子女才爱他们，而是由于养育了他们才爱他们。结果在这个使她不幸的家庭里，任何除他之外的东西和人她都无法忍受。孤独，坟墓一样的庭院，在没有窗户的大房间里懒散地打发时间，这一切都使她感到窒息。在漫漫长夜中，隔壁疯人院里疯子的叫喊声使她无法平静下来。她对每天设置宴会桌子的习惯感到脸红，桌上铺着绣花台布，放着银餐具，多枝烛台，可是五个人仅仅以牛奶咖啡和奶酪作为晚餐。她厌烦下午的祈祷和餐桌上的忸怩作态。她收拾餐具的方式，象街上妇女一样大脚宽步的走路样子，都不断遭到指责。还说她穿得象个马戏团里的人，甚至连她喂孩子的方式也受到批评，说她没有用披肩把乳房遮盖起来。当她根据英国的新时髦，邀请客人于下午五点到家里来喝茶，吃英国式饼干和花式水果蜜饯的时候，唐娜·布朗卡却反对在家里吃这种东西来推广时髦方式，而只准用巧克力加奶酪和木薯面包圈待客。连做梦也不能免遭责难，有一天早上，费尔明娜·达萨说她做了一个梦，梦见一位赤身裸体的男人在家中各个房间里撒灰，唐娜·布朗卡一下子打断了她的话：

“一个有教养的女人是不会做这种梦的。”

除了感觉到生活在陌生人家里外，还有两件倒霉的事情。一件是家里每天都变着花样吃茄子，唐娜·布朗卡为了敬重自己的丈夫，坚决拒绝变更，而费尔明娜·达萨则不愿意吃。她幼年的时候就一直不喜欢吃茄子，因为觉得它有股毒药的味道。只是这一次她得承认在她的生活里已经发生了某种好转，因为在她五岁那一年，她也在餐桌上说过同样的话，结果她父

亲强迫她吃下了原来准备给六个人吃的一大盘茄子。她以为自己会死，先是由于呕吐嚼过的茄子，后来又由于一碗水狸油，那是为了弥补惩罚而硬要她喝下去的。这两样东西在她的头脑中变成了同一种致泻的物质，既有毒药的味道又有对毒药的恐惧。在德尔卡萨尔杜洛宫殿里丰盛的午餐上，为了不致再想起水狸油久久留下的令人作呕的味道，她只好不看茄子。

另一件倒霉的事是竖琴。有一天，唐娜·布朗卡有所指地说："我不相信不会弹钢琴的女人是正经的女人。"这是个连她儿子也要争辩几句的命令，因为他童年时代的最好岁月就是在苦役般的钢琴课教室里度过的，当然长大后，他对此举甚为感激。他无法想象25岁的妻子以她独特的气质能忍受它。但是他从母亲那里争取到的只是把钢琴换成竖琴，其不成理的理由是竖琴是天使的乐器。于是从维也纳弄来了一架竖琴，它看上去好象是金的，其音色也好象是金的。它是本城博物馆中最珍贵的文物之一，后来在博物馆失火时它和馆内的一切东西全被火焰吞没了。费尔明娜·达萨屈从了这个奢侈的判决，一面思忖着要用这个最后的牺牲来阻止自己的沉沦。先是跟一位特意从莫邦克斯城请来的专家学，但是那位专家抵达后才十五天就突然死亡了。以后几年又跟着修道院的首席乐师学，此人的掘墓人气息扭曲了琴声。

她对自己的顺从感到吃惊，因为她在内心里是不情愿的。在以前同丈夫用来相爱而现在却用来争吵的时间内，她也表示了自己的不情愿。但是，她早已陷入了她这个新世界的成规和成见之中去了，这比她想象的要来得早。刚开始的时候，她用一句惯用语来说明她的自由观点："微风中的懒扇子。"但是到后来，她既珍惜已经得到的特权，又害怕出丑丢脸，所以决

心忍受一切，直至凌辱。她希望上帝最终会怜悯不知疲倦地祈求上帝赐死的唐娜·布朗卡。

乌尔比诺医生以危机为理由来解释自己的软弱，甚至不肯自问一下这些理由是否是反教会的。他不认为他同妻子冲突的根源是由于家里的沉闷气氛，他认为冲突的根源在于他们的婚姻本身的性质：这是只有上帝法力无边的旨意才能使之存在的荒谬创造。他反对一切科学的理由。那些理由认为，这是两个几乎不认识的毫无亲属关联的人，他们的性格和教养不同，连性别也不同，突然生活在一起，睡在同一张床上，分享着也许命中注定是有分歧的两种不同的命运。他说："夫妻之事是在每晚做爱之后就结束，在第二天早上吃早饭之前要重新建立起来的事情。"他说，对他们这对夫妻来说尤甚，因为他和她分别来自两个对抗的阶级，并且生活在一座梦想着回复到总督时代的城市里。唯一可能的粘合剂是象爱情这种无法确定和反复无常的东西，如果确实有爱情一说的话；然而他们的情况是，在结婚的时候他们并没有爱情，当他们要创造这种爱情的时候，命运只不过是使他们面临现实而已。

这就是他们在竖琴时期的生活情况。愉悦人心的偶然时期已经过去了。那时，她进卫生间时偶尔会遇上他正在洗澡，于是他会忘却吵架，忘却有毒的茄子，忘却疯子似的妹妹和生下她们的母亲，他甚至还会从爱出发请她帮他擦肥皂。她也会带着在欧洲残留下来的点滴爱恋去做。两人会违背记忆，虽然不愿意却都心软了，虽然不说出口却又相互爱恋起来，满身带着芳香的肥皂沫，在地上死命地做起爱来，耳朵里却响着女佣们在洗衣时说的话："他们没有多生孩子是因为他们不在一起睡。"有时，他们从一次发狂的晚会上回到家时，走到门背后，

潜伏的怀念会一下子冒上来，攫住他们，于是就会有一次美妙的爆发，一切又象以前一样，在五分钟内，他们又象度蜜月时不扣裤子门襟的恋人一样了。

但是，除了这些少数的情况外，睡觉的时候，在两个人中间总有一个比另一个累。她待在卫生间里用香纸卷她的烟卷，独自一个人抽烟，回想着她年轻时在家里作自己身体的唯一主人时的自我爱抚。她总是头疼，或者总是太热，或者装作睡觉，或者月经又来了，月经，永远是月经。所以乌尔比诺医生敢于在课堂上说，妇女结婚十年后，甚至每周会来三次月经。他这样说的目的是为自己的无法解释找一个发泄的机会，以求得精神上的轻松。

倒霉的事接踵而来。费尔明娜·达萨在她最糟糕的一年里无可回避地得面对迟早会发生的事：她从来不了解的父亲的神奇的买卖。省长把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召到自己的办公室里，把他岳父的横暴告诉了他。省长用一句话概括了一切："这是个无法无天的家伙。"有几件最严重的纠纷是在女婿的势力影响之下干的，所以就很难想象女儿和女婿没有卷进去了。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知道唯一要挽救的是他自己的声誉，因为也只有他还有声誉了。所以他就运用自己的全部势力进行干预，终于按自己的诺言把丑闻掩盖起来了。但是，洛伦索·达萨必须乘上第一艘轮船永远离开这里不再回来。就好象以前为了消释怀念而有时回去看看一样，洛伦索·达萨回自己的故乡去了。在这个表象的深处有着某种真情：一段时间以来，仅仅为了喝上一杯来自家乡山泉的地下蓄水池里的水，他经常登上来自家乡的船只。他临走的时候没有低头屈服，他说自己是无辜的，甚至还想说服女婿相信他是一个政治阴谋的牺牲品。他

为自己的女孩子伤心，自从费尔明娜·达萨结婚后，他一直这样称呼她；他为他的外孙子伤心，为使他变富、变自由的土地伤心，在这里他用和平的交易使自己的女儿成了一位典雅的贵妇人。他既老又病地走了，但是仍然活了许多年，这是他的许多受害者所不希望的。当他去世的消息传来时，费尔明娜、达萨无法抑制住自己的轻松感觉。为了避免别人询问，她没有戴孝。但是在好几个月中，当她关在卫生间里抽烟的时候，她常被无名火激得大哭起来，这是在哭父亲。

他们之间最荒谬的情况是，在这些倒霉的年月里，他们在公共场合显得无比幸福。因为实际上，这些年，他们在击败周围隐藏的仇恨势力方面取得了巨大的胜利，那些势力是不情愿接受他们的，因为他们是不同的，新派的，所以他们触犯了传统的秩序。这对费尔明娜·达萨来说是容易的。在了解社交生活之前，她曾经有许多顾虑。其实那不过是由一些祖传的规矩、平庸的程式和固定的词语组成的一个体系，人们以此来互相敷衍而不致互相伤害。她曾经用最简略的方式给它下了个定义："公众生活的问题是要学会控制恐惧情绪，夫妻生活的问题是要学会控制厌恶情绪。"当她拖着长长的新娘婚纱走进社会俱乐部宽敞的礼堂时，就突然清楚地发现了这一点。闷热的礼堂里充斥着各种鲜花混合在一起的味道，欢快的华尔兹、冒汗的男人和颤抖的女人济济一堂。女人们的眼睛望着她，不知道如何消除这个来自外部世界的、使她们眼花缭乱的威胁。她刚满21岁，她的经历只有从家门到校门这点范围，但是她只朝她们上下打量一番后就知道，她的对手们并没有恨得咬牙而是被震住了，没有一个人不是象她想象的这样。这就如同那些城市，她不认为它们有好坏之分，而是象她心里想的模样。巴黎，虽

然阴雨连绵，店员傲慢，司机粗鲁，她却仍然认为是世界上最美的城市。这倒不是因为它事实上是或者不是，而是因为这座城市同她对最幸福年代的怀念联系在一起。而乌尔比诺医生则必须采用反对他的人所用的同样武器，只不过他使用得更加聪明，手段更加高明罢了。没有什么活动能缺了他们两人：市民远足，花会，艺术活动，慈善募捐，爱国活动，第一次气球旅行。所有的活动中都有他们的身影，他们几乎总是推动者和带头人。在他们这些倒霉的年月里，没有人会想到还有比他们更幸福的人，还有比他们更和谐的夫妻。

父亲走后留下的房子为费尔明娜·达萨逃避家庭生活的窒息提供了一个庇护所。她一摆脱公众的注目就偷偷地来到福音公园，在那里接待新朋友，接待几位原来的同学，或者是上图画课的伙伴：不忠诚的天真替代者。她带着儿时残留下来的许多回忆，在这里度过孤身母亲平静的几小时。她又买回了香乌鸦，从街上捡来了猫，并把它们交给加拉·普拉西达照看。她已经上了年纪，由于关节炎行动不大方便，但是她仍有重建这个家的热忱。缝纫室的门又打开了，在这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第一次见到她，也是在这里，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让她伸出舌头，以了解她的心。她把这里变成了回忆过去的圣堂。有一个冬日的下午，在暴风雨来临前她去关阳台时，看见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坐在小公园苦巴旦杏树下的凳子上，穿着用他父亲的制服改小的衣服，膝头放着翻开的书本，但是他不象她曾经偶然见过多次的模样，依然象她记忆中那样年轻。她害怕这个幻觉是死亡的通知，她为他感到痛心。她大胆地对自己说，同他在一起，单独同他一起待在她为他精心修建的房子里，她可能是幸福的，他同她一样，也曾为她精心地改建过一

所房子。这个简单的猜测使她害怕了，因为这使她发现自己实在是太倒霉了。于是她搬出自己的最后一手，挑起丈夫同她进行直截了当的讨论，同她面对面地交锋争吵，为失去的天堂而号啕大哭，直至鸡鸣三遍，窗户发白，阳光普照，由于讲话和失眠搞得精疲力竭的丈夫，被哭得决心已定的丈夫，扣紧靴子鞋带，扎紧腰带，拿定他一个男子汉大丈夫所剩下的一切，对她说，是的，我亲爱的，我们要去寻找丢失在欧洲的爱，明天就去，一去不回。这个决心是不可动摇的。他和他的总代理人珍宝银行谈妥，马上清理家里的大笔财产。从开始的时候起，这笔财产就散见于各类交易、投资、证券、地契和储蓄方面。他只是确切无疑地知道这笔财产并不象传说的那样巨大：仅仅是刚够用不着为钱米担忧的程度。他把一切都变成黄金之后，就把它们全都逐步转移到他在国外的银行账户中去了，直到他和他的妻子在这个无情的国家里连块安葬的小土地都没有了为止。

与费尔明娜·达萨想象中的猜测不同，事实上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还活着。他就在法国远洋轮船的码头上，看到她偕同丈夫和孩子坐着金色马车来到这里。他看见他们下了车，就象他在公共场合多次见到他们那样：和谐完美。他们带着孩子，从孩子所受的教养就可以知道他长大后会是什么样子：同他的父亲一样。胡维纳尔·乌尔比诺手里拿着一顶色调欢快的帽子，向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打招呼："我们去佛兰德远征。"费尔明娜·达萨向他点头致意，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则摘下帽子微微一鞠躬。她毫不同情地注意到了他过早谢顶的秃头。是他，就象她见到的那样：一个从来不为人认识的人的影子。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日子也不好过。除了日益加重的工

作、令人腻味的猎艳、时局的不定外，又加上了特兰西多·阿里沙的最后危机。她的记忆已经完全丧失了，头脑里一片空白。有时她甚至转过脸来面对着他，看见他坐在常坐的椅子上看书，就惊奇地问他："你是谁家的小子？"他如实相告后，她又接着问："小子，告诉我，我是谁？"

她已经胖得几乎不能动了。从鸡鸣起床到第二天凌晨，她整天都坐在无货可售的小铺子里打扮，因为她每天睡不了几个小时。她在头上戴起花环，嘴上擦了口红，脸上和膀子上抹了粉，然后就问身边的人她打扮得怎么样。邻居们都知道，她总是期待着同一个回答："你是小库拉恰·马丁内斯。"这个答复采用了儿童读物里的人物，是唯一能使她安静下来的回答。她则继续摇晃着身子，用一大簇粉红色的羽毛作扇子扇着，一会儿又重新开始：戴上纸花王冠，眼睑上涂麝香，擦上洋红唇膏，铅白粉扑在脸上，然后又一次问她身边的人："我怎么样？"当她成为邻里的笑料时，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在一个晚上让人把小铺子里的柜台和带抽屉的柜子全部拆除了，把临街的门封死，并按照听他母亲说的样子把这个地方变成了小库拉恰·马丁内斯的卧室。从此，她再也没有问过别人自己怎么样了。

依照莱昂叔叔的建议，他找了一位上了年纪的妇女来照顾母亲，但是此人却迷迷糊糊的，有时让人感到她自己也不知道自己是谁。所以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从回来后一直到母亲睡下，都待在家里。他没有再到商业俱乐部去玩多米诺骨牌，在很长一段时间内，他也不再去找那些他经常去找的女人，因为在他同奥林比娅·苏莱达可怕地相遇后，他内心深处有了很大的变化。

那次是突发性的。他刚把莱昂叔叔送回家去，天上下着十月份的暴雨，人们都躲在家里。他从车子里看到一位身材矮小、动作敏捷的姑娘，她身上穿着一件真象是新娘穿的满是褶边的衣服。雨中她东避西躲地绕开水坑，惊慌失措地奔跑着，因为她的雨伞被风刮走了，刮到海里去了。他把她请到车上，并绕路把她送回家去。她的家是一座古老的修道院改建的，从墙上可以看到院子里有许多鸽巢。在路上，她告诉他，她同一位市场上的日用器皿商结婚还不到一年。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曾经多次看见他公司的船卸下供出售的各种器皿的箱子，还有大量装在藤制笼子里的鸽子，那些笼子同航行时母亲们在船上带着放新生婴儿的笼子一样。她好象是出身于机灵人的家庭，这不仅因为她的胯部宽大和身材矮小，而且她全身都象：铜丝般的头发，黑斑点，一双比一般人分得宽的生气勃勃的圆眼睛，清脆的嗓音传出的是聪明机智和风趣幽默的话语。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认为她的可笑甚于她的吸引力。一把她送到家，他就忘了她。她和丈夫、公公以及其他家庭成员住在一起。

几天后，他又在码头上看到了她的丈夫，不过这一回不是卸货而是装货。当船启锚后，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耳边清楚地响起了魔鬼的声音。当天下午，在送走了莱昂叔叔之后，他佯装偶然经过奥林比娅·苏莱达的家，并从围墙上看到她正在给鸽子喂食。他从围墙上高声问道："鸽子多少钱一只？"她认出了他，高兴地答道："不卖。"他问她："那么怎样才能搞到一只呢？"她的手里不停喂食，口里答道："阵雨中遇到鸽子时就把它带走。"于是，那天晚上，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到家时，就有了奥林比娅·苏莱达表示感谢的一件礼物：一只信鸽，爪子上有一个金属小圈。

第二天下午，也是在喂食的时候，美丽的养鸽女郎看见送出去的鸽子又回到鸽群里来了，她以为它是逃出来的。但是当她逮住它检查时，却发现在金属圈里有张小纸条：一封求爱信。这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第一次留下书面的痕迹，但不是最后一次。这一次他谨慎地没有签名。第二天是星期天，他刚要出门，街上来了个小孩，把装在笼子里的一只鸽子交给他，并带来口信说，养鸽子的夫人让把这个带给您，并告诉您要把它关在笼子里，免得它再飞走，这是最后一次送还给您了。他不知道该如何解释为好：要么是鸽子在途中把信丢了，要么是养鸽人故作胡涂，要么是把鸽子送回来让他再写。但是，若是最后一种情况，她完全可以在送回鸽子时带封回信来。

经过反复考虑后，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在星期六早上又让鸽子带走一封不签名的信。这一次他用不着再等到第二天了，当天下午，同一个孩子把装在另一只笼子里的鸽子送来了，口信是，又把飞走的鸽子送回来了，前天是由于有良好的教养才送回来的，但今天却有点遗憾了，如果这一次再飞走，就真的不送回来了。特兰西多·阿里沙同鸽子玩了好一会儿，她把鸽子从笼子里拿出来，抱在怀里，想用儿歌来哄它睡觉。突然，她发现鸽子爪上的金属圈里有一张小纸条，上面写着：我不接受匿名的信。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心情激动地看了纸条，似乎他的第一次冒险成功了。那一夜他翻来覆去，心情焦躁地不能入睡。第二天一大早，在去办公室之前，他又把鸽子放了，鸽子又带去一封情书，上面清楚地写着他的名字，同时在金属圈内放了一支他花园中最新鲜、最艳丽和最芬芳的玫瑰。

事情并非那么容易。经过三个月的纠缠后，美丽的养鸽女郎仍是那句话："我不是那样的人。"然而她却总是收下信件

并总是赴约的。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把约会安排得好象是他们偶然相遇一样。他变了：原来是从不露面的情人，最渴望的爱是最浅薄的爱，什么都不付出又什么都想得到，不允许任何人在他心上留下经过的痕迹。而现在这位隐秘的猎手却用署名的信件、风雅的礼品，并且不谨慎地到养鸽女郎家里去，从而把自己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有两次，他去养鸽女郎家的时候，她丈夫既不在市场上又没有出航。自从第一次爱情受挫以来，这是他又一次感到自己的心被刺中了。

第一次见面后六个月过去了。他们终于在一艘停在码头上修理上漆的船舱里幽会了。那是个美妙神奇的下午。奥林比娅·苏莱达的爱是欢快、嬉闹的爱。她喜欢在慢慢恢复的几个小时内一直赤裸着身子。就象她喜欢爱一样，她喜欢这样待着。客舱已经拆除，油漆了一半，松节油的味道对记住这个幸福的下午是非常有益的。突然，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受一种不可思议的灵感驱使，把靠近双人床边的一罐子红漆打开，把食指伸进面里，蘸上漆，在漂亮的养鸽女郎的阴阜上方画了一个向下的箭头，并在她的肚皮上写下一行字：这是我的。当天晚上，奥林比娅·苏莱达在丈夫面前脱衣服的时候，把这行字忘了。她的丈夫一语不发，甚至连表情也没有变化，不动声色。但是在她换睡衣时，他走进了卫生间，拿起一把刮脸用的刀片，一下子把她杀了。

几天后，当逃亡的丈夫被抓获并向报界讲出了杀人的原因和方法时，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才知道这件事。在许多年中，他一直为自己那些签了名的信而担心。他计算着凶手在狱中的年数。由于他的航运生意，凶手是认识他的。他对刀砍和丑闻都不害怕，他害怕的是费尔明娜·达萨也会知道他的不忠诚。

在等待的年代里，照顾特兰西多·阿里沙的老太婆有一次被不合季节的阵雨耽搁在市场上了，当她回到家里时，发现特兰西多·阿里沙已经死了。她坐在摇椅上，脸上化了妆，头上戴着花冠，同她平时的样子一样。她眼睛明亮有神，嘴边挂着狡黠的微笑，所以照顾她的老太婆是在回来后两小时才发现她死了。死前不久，她把埋在床底下水罐子里的金器宝石全部取出来分给了邻居的小孩，说可以把它们当作糖果吃。最贵重的几件已经无法收回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把她埋在“上帝之手”庄园里，它在当时还被称为霍乱坟地。他在她的墓上栽了一大丛玫瑰花。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在最初几次到墓地去的时候，就知道在离那儿不远的地方埋葬着奥林比娅·苏莱达。她的坟上没有墓碑，只有用手指头在未干的墓穴水泥上写下的她的名字和生卒年月。想到这是丈夫的残暴嘲笑，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不禁毛骨悚然。当玫瑰开花的时候，如果周围没有人，他就摘一朵放在她的墓前。后来，他又从母亲墓上剪下一根玫瑰枝条，插在她的墓上。两个墓上的两棵玫瑰长得非常茂盛，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只好用大剪刀和园艺工具来整理它们。但是玫瑰的长势远远超过了他的力量：几年后，两棵玫瑰象杂草一样在墓地中蔓延开来。于是这个原来的瘟疫墓地从那时起就改名为玫瑰墓地了。后来有一位市长，他缺乏民众智慧的现实性，下令在一夜之间把玫瑰全部铲除，并在墓地入口的拱形门上挂了一个共和派的牌子：公共墓地。

母亲的死，使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又一次恢复了他的怪僻活动：在办公室上班，严格排定先后次序同各个长期的情人见面，在商业俱乐部玩多米诺骨牌，写老一套的爱情信，星期天

到墓地去。这是他一成不变的生活常规，可悲可叹。但是这种常规却使他忘记了自己的年龄。十二月的一个星期天，墓地里的玫瑰已经战胜了大剪刀，他看到新架设的电线上停着燕子的时候，突然发现母亲去世后已经过去了许多岁月，奥林比娅·苏莱达死后也有许多年了。自从那个遥远的十二月的一个下午，费尔明娜·达萨写信对他说同意，说她永远爱他之后，多少岁月已经过去了。直到那时，他总是认为，岁月的流逝仿佛除了他只同其他人有关。就在上个星期，他在街上遇到那对多亏了他的信才结婚的夫妇，他已经认不出他们的儿子了，即他的教子，于是他只好采用常见的咋唬来掩盖自己的窘相："呀！他已经长大成人了！"在他的身体开始向他发出最初几次警告的信号后，他依然如故，因为他一直是容易患病的人中身体最结实的。特兰西多·阿里沙常常说："我儿子唯一得过的病是霍乱。"早在她的记忆混乱之前，她就把爱和霍乱混淆起来了。但不管怎样，她错了。因为她儿子得过六次淋病，虽然医生说这不是六次，而是同一种病，只是每次的治疗失败后复发的。此外，他还得过一次腹股沟腺炎、四次龟头炎和六次钱癣。但是任何男人和他都不会把这些看作病，而是当作战利品来看待。

刚满四十岁，他全身各处就不停地疼痛起来。求医时，经过反复检查，医生说："这是年龄的原因。"他回到家里时，从来不自问一下，这一切同他有没有关系。因为他同过去的唯一联系是他和费尔明娜·达萨短暂的爱恋，只有同她有关的东西，才会同他的生活年龄有关。因此，在看到电线上燕子的那天下午，他从最早的记忆开始，回顾了他的过去，回顾了他那些逢场作戏的爱，回顾了为夺得领导地位而要绕过的数不清的明堡暗碉。费尔明娜·达萨无论如何得属于他和他要属于她的

坚强决心，给他带来数不清的是非，只有在这时，他才发现他的生活也在过去。内心一阵寒颤使他两眼发黑，他只好丢下园艺工具,靠在墓地的墙上,免得被老年的第一次打击击倒在地。

“娘的！”他惊恐地说，“这都是三十年前的事了。”

是的。当然费尔明娜·达萨也度过了三十年。但这三十年却是她一生中最愉快和最舒心的日子。德卡萨尔杜洛伯爵宫殿里的可怕日子已经被丢进了记忆的垃圾箱。她现在住在拉曼加的新居里，成了自己命运的主宰。同她生活在一起的有她的丈夫，如果再要她挑选，她也会在所有的男人中选上他的。她的儿子正在医学院里继承着家族的传统，还有一个女儿，女儿很象年轻时代的她，以至于有时她惶惑地感到她们是同一个人的重复。为了彻底逃离讨厌的生活，在他们准备不再归来的欧洲旅行之后，他们又到欧洲去过两三次。

上帝可能最终听到了某个人的祈祷：他们抵达巴黎后两年，当费尔明娜·达萨和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刚刚开始寻找遗留在瓦砾中的爱时，一封夜半的电报吵醒了他们，电报上说唐娜·布朗卡·德乌尔比诺病重，紧接着又来了一封报丧的电报。他们马上回国。费尔明娜·达萨下船时穿着宽大的孝服，但是仍不能掩盖住她的状况。她确实再次怀孕了。这个消息导致了一首民间歌曲，这首歌曲并无恶意，而有机灵的狡诈。歌曲的迭句在这一年已十分流行：美人在巴黎干啥，一回来就生。虽然歌词粗俗，直到许多年后，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还在社会俱乐部的节日上点唱这首歌，以此来表明他的良好心情。

德卡萨尔杜洛伯爵的高贵宫殿先是卖给了市财政局，价格倒是公道，但对它的情况一无所知。后来又以高价卖给了中央

政府。当时有一位荷兰的研究人员正在这里挖掘，以证明克里斯托瓦尔·哥伦布真正的墓地就在这里：这是他的第五个墓了。乌尔比诺医生的妹妹们全到萨雷斯会的修道院去了，一无所求地过着幽居的生活。费尔明娜·达萨一直在她父亲的房子里住到拉曼加的乡间别墅落成。她胸有成竹地走了进去，进去发号施令了。新房子里放进了结婚旅行时带回的英国家具和后来让人捎来的补充性家具。从第一天起，她就在家里各处放满了珍奇动物，那是她自己到安德列斯帆船上买来的。她同已经恢复了常态的丈夫，同有良好教养的儿子，同她回来后四个月出生的、取名为奥费莉娅的女儿，一同住进了新居。而乌尔比诺医生明白，再也不可能让妻子完全恢复到结婚旅行时的那种状况了，因为他所要的那部分爱，她已在她最好的年华中用在儿子身上了。但是他学会了在她残留的感情下生活并感到幸福。朝思暮想的和谐，竟在一次意想不到的晚餐上达到了完美的地步。晚餐时上了一道味道精美的菜，费尔明娜·达萨搞不清楚它是用什么东西做的。一开始她就要了很多的一份，由于她很喜欢吃，又要了相同的一份。出于矫揉造作的教养习惯，她才很遗憾地没有要第三份。最后她得知了她刚刚吃下去的使她胃口大开的两份热腾腾的菜竟是茄子泥。她优雅地让步了：从那时起，在拉曼加别墅里几乎象在德卡萨尔杜洛宫殿一样频繁地吃着用各种方法烧的茄子。大家都喜欢吃。所以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在老年的休养日子里经常高兴地说，他想再生一个女儿，好给她起一个家里人喜欢的名字：茄子·乌尔比诺。

当时，费尔明娜·达萨就明白家庭生活和公共生活不同。家庭是变化无常和不可预测的。她确实难以区分小孩和大人之

间的区别，但是经过再三考虑后，她决定倾向于孩子，因为他们的观点明朗正确。她刚进入壮年，就最终抛弃了种种幻想。她开始发现自己永远也没有成为年轻时在福音公园里梦想成为的人，幻想破灭了，她成了甚至连她自己也不敢承认的人：豪华的女佣人。在社会上，她成了最受人爱、最得意、所以也是最令人惧怕的人；但是在管理家务方面，却对她要求极苛，而且从不原谅她。她总是感到自己是为丈夫活着的：她是一个充满幸福的庞大帝国的至高无上的女皇，但是这个帝国是她丈夫创建的，也仅仅是为他所用的。她知道他在任何方面都指挥她，比指挥世界上的任何人都得力．但仅仅是为了他，完完全全为他服务。

不断折磨着她的是每天的三餐饭。不仅要及时，而且要完美无缺。不用问他，就应该正好是他想吃的东西。如果有时作为家庭生活中许多毫无意义的方式之一，她随口问他一句，他就看着报纸头也不抬地说："随便什么吧。"他态度和蔼，说的也是真话，因为他不想成为一个专制的丈夫。但是在吃饭的时候，却不能是随便什么了，而应该正好是他想吃的，并且要无可挑剔：肉要没有肉荤味，鱼要没有鱼腥气，猪肉要没有肥丁，鸡肉上要没有毛。虽然还不是吃芦笋的季节，也得不惜价格地把它买回来，使他可以在自己小便的芳香中自得其乐。她不怪他，她把责任归咎于生活。然而，他是生活中不留情面的主角。只要稍有疑问，他就会在餐桌上把盘子推开，口里说道："这饭做得毫无爱意。"在这方面他的灵感有出神入化的境界。有时，他尝一口菊花茶，用一句话就把它退回来了："这玩意有股窗户味。"她和女佣们都吃了一惊，因为任何人都不知道曾有人喝过用窗户煮沸的水。但是当她们尝了一口之后，

她们全明白了：真有股子窗户味。

这是个十全十美的丈夫：从来不在地上捡起什么东西，从来没有熄过灯，从来没有关过一扇窗户、一扇门。在清晨的黑暗中，若是衣服上少了个扣子，她就会听到他说："最好娶两个妻子，一个用来爱抚，一个用来钉扣子。"每天，当他喝第一杯咖啡，喝第一匙热汤的时候，他就会发出一声撕裂人心的叫声，但是这已经吓唬不了任何人了。接着他又叹口气说："如果哪一天我从家里出走的话，你们应该明白那是因为我无法忍受整天都烫嘴巴。"他说，除了他由于服过泻药而不能吃饭的那几天外，家里从来没有做过美味可口和花样新颖的午饭。他认为这是妻子的失职，结果只要她不同他一起服泻药，他就也不肯服。

她对他的不理解厌烦已极。就在她自己生日的时候，她向他要了一件不同寻常的礼物：让他做一天家务。他兴致勃勃地同意了，并且从天一亮就真的干起家务事来了。他做了一顿出色的早餐，但是却忘了她不喜欢吃煎鸡蛋，也不喝牛奶加咖啡。接着他就为过生日请八位客人吃饭作出安排和打扫卫生。他竭力要表现出他管家比她更有方。但是还没有到中午，他就毫不羞愧地投降了。从一开始他就发现自己不知道东西放在哪儿，特别是在厨房里，女佣随他到处乱翻找东西，因为她们也在开这个玩笑。到十点钟的时候，还没有决定中午吃什么，因为家里的卫生还没有打扫好，房间也没有整理，卫生间还没有清洗。他忘了放卫生纸，忘了换床单，忘了让司机去接孩子。他还把女佣们的职责搞混了，让厨娘去收拾房间，让收拾房间的女仆去做饭。十一点钟，客人们快要到达的时候，家里乱成了一团。费尔明娜·达萨只好重操旧业。她笑得弯了腰，但不是胜利者

的姿态，而是对丈夫不谙家务表示同情和感到惊讶。他对自己出的洋相叹了口气，又用上了他惯用的论据："我至少不象你去给病人治病那样糟糕。"这个教训不光对他有益，而且也是有用的。在多年的生活中，他们两人殊途同归地得出一个明智的结论：不可能有其它共同生活的方式，也不可能有其它互相爱的方式；在这个世界上，爱比任何事情都困难。

在新生活的全盛时期，费尔明娜·达萨在各种公共场合都见到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他的职务升得愈高，她见到他的机会就愈多。她学会了很自然地同他见面，甚至由于漫不经心，不止一次忘了向他打招呼。她经常听说他，因为在商业界，他在C.F.C.公司中谨慎而又不可阻止的升迁是经常谈论的话题。她看到他的风度大有好转，他的羞涩已经成了某种遥远的谜，稍稍发福的身体对他很相宜，由于年龄而动作迟缓对他也很相称，他善于恰如其分地掩盖全秃的头顶。唯一违背时代和时髦风尚的是他那一套阴森的服装：过时的燕尾服，唯一的一顶帽子，他母亲铺子里的诗人绸领结，黑色的雨伞。费尔明娜·达萨渐渐习惯于用另一种眼光来看他，结果她就不再把他同那位坐在福音公园沙沙作响的黄叶下渴望着她的年轻人联系起来了。不管怎么样，她没有用淡漠的态度去看她，对听到的关于他的好消息总是高兴的，因为这些好消息可以逐步减轻她的负罪感。

然而，当她以为已经把他从自己的记忆中完全清除的时候，他却出其不意地重新出现了，成了她怀念的幽灵。只要听到下雨前的雷声，她就感到在自己的生活中发生了某种不可弥补的事情，这是老年的先兆。十月的每天下午准三点，比利努埃瓦山上响起的孤单、清脆的雷声是个不可治愈的伤口。随着

时间的推移，其记忆却愈发清晰了。几天后当新的印象在头脑中掺和起来的同时，去伊尔德布兰丹表姐所在的那个省份的传奇式旅行也就变得生动起来，由于怀念的反差很清晰，那次旅行就好象是昨天发生的。她记起了山里的马纳多雷镇，它那条唯一的、笔直的绿色街道，它那些吉祥的鸟，那座恐怖的房子。每天醒来时，她的睡衣全被为贝特拉·莫拉雷斯流不尽的眼泪所浸湿，许多年以前，贝特拉·莫拉雷斯就是在她睡的这张床上为爱情而死的。她想起了当时的番石榴味道，后来她从未尝到过同样的味道，想起了同雨声交织在一起的强烈预兆，想起了圣胡安·德塞萨尔金黄色的下午，当她同一群嬉闹不止的表姐妹外出的时候，随着愈来愈接近电报局，她得咬紧牙关免得自己的心会跳出来。她不计价格地把父亲的房子卖了，因为她无法忍受青年时代的痛苦：从阳台上可以看见空荡荡的小公园，在炎热的夜晚可以闻到栀子花的芳香，在决定她命运的二月里一个下午古老的贵妇人画像引起的恐惧。不论她在什么地方回忆起当时的情况，她都会回忆起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但是她一直很冷静地发现，这不是爱的回忆，也不是追悔，而只是一个乏味的印象，她为之洒下了几滴眼泪。但是她不知道，她自己也是同情的对象，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许多没有思想准备的情人就成了牺牲品。

她紧紧地依靠着丈夫。这时正好也是他最需要她的时期，他的不利之处是比她大十岁，现在正在暮年的晚霞中蹒跚，更不利的是，他是个男子，而且是个弱男子。他们相互非常了解，结婚还不到三十年，两人就好象是一个人分成了两半。他们常常不须言明就能猜出对方的想法，或者在公共场合，一个会可笑地提前说出另一个想说的话，对此，他们都有点不快。

他们共同克服了日常生活中的不理解、突如其来的怒气和各自的坏脾气，又共同经历了夫妻私生活中无以伦比的天伦之乐。在这个时期内，他们做爱很和谐，既不紧张又不过度，两人对似乎是战胜对方的胜利保持着清醒的头脑并深怀谢意。当然生活还会给他们出些难题，但是这已经无所谓了，因为他们已经渡过苦海到达彼岸了。

第五章

为了庆祝新世纪的到来，有一个新奇的公共活动节目单，其中最令人难以忘怀的是第一次乘气球旅行。这是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层出不穷的倡议中的又一个杰作。城里的大多数人都聚集在船厂的广场上观看大气球的升腾。气球由国旗颜色的塔夫绸做成，它将把第一份航空邮件带到直线距离为160公里左右的圣胡安·德拉西埃纳戈省去。曾经在巴黎的世界博览会上表现出飞行激情的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和他的妻子，随同一位飞行工程师和六位尊贵的客人一起登上藤制的悬篮。他带着省长给圣胡安·德拉西埃纳戈省的一封信，信里具有历史意义地宣告，那是第一封航空投递的邮件。《商业日报》的一位记者问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万一在冒险中丧生他有何遗言的时候，他毫不迟疑地想出了一个使他怒不可遏的回答：

"我认为，"他说，"除了我们之外，19世纪对所有的人来说都已经过去了。"

当气球升高的时候，弗洛伦蒂诺·阿里沙隐身在高唱国歌的纯朴的人群中，他觉得他同意人群中某个人说的话，这种冒险不是女人的事，象费尔明娜·达萨这样的年龄就更不适合了。其实，它并不是很危险的。在难以置信的蓝天上愉快旅行

之后，气球顺利地到达了目的地。大家都航行得很好，气球离地面很低，和风阵阵，先是经过白雪皑皑的山顶，然后又从茫茫的西埃纳戈·格兰德上空飘过。

他们在天空中象上帝一样，看到了古老和英勇的城市卡塔赫纳·德印第亚斯，这是世界上最糟糕的城市。三个世纪内，在抵御了英国人的各种攻击和海盗的袭击后，由于害怕霍乱，居民们把它遗弃了。他们看到了原封不动的城墙，街上的杂草，被三色堇淹没的城堡，大理石的宫殿和金色的祭坛，还有那些由于瘟疫而在盔甲里腐烂的总督们。

他们从托赫斯·德卡达卡的水上住宅上空飘过。这些房子上涂着色彩鲜艳的颜色，有可食用的鬣蜥的饲养场，还有水上花园里成串的凤仙花和星棟花。几百名光着身子的小孩大声叫喊着跳进水中，他们从窗口，从屋顶，从以惊人的敏捷驾驶着的独木舟上纷纷跳进水里，他们象鲱鱼一样潜入水中，捞出衣裳包、治疗咳嗽用的蜡烛木小瓶子和救济物资。这些东西都是那位头戴羽毛帽子的美丽夫人从悬篮上扔下来的。

他们从象海洋一样阴暗的成群香蕉种植园上空飘过，种植园里死一般寂静的蒸汽直冲他们。费尔明娜·达萨想起了自己在三岁或是四岁那年，她的几乎象孩子一样的母亲拉着她的手在阴暗的树林中散步，她母亲与同行的妇女们一样穿着薄洋纱的衣服，撑着白阳伞，戴着薄纱的帽子。一直用望远镜观看一切的气球工程师说："好象全死了。"他把望远镜递给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医生看到田地之间的牛车，铁路的里程碑，冰封的水渠。他的目光投向哪里，哪里就有躺在地上的人。有人说那是霍乱在西埃纳戈·格兰德制造灾难。乌尔比诺医生说话的时候眼睛不离望远镜，他说："这是霍乱的一种新形式，

因为每个死人的后颈上都有一个枪眼。”

不一会儿，他们飘过泡沫飞溅的大海，降落在一个热气蒸腾的海滩上，干裂开的土地象火一样灼人。那里站着当局的人士，他们只用平时的阳伞来抵挡烈日，有随着进行曲的节拍挥动小旗的小学校的学生，选美夺冠的王后则头戴马粪纸做成的金色王冠，手拿着晒蔫的鲜花和繁荣的加伊拉镇的番木瓜，这种番木瓜是当时加勒比沿岸最好的。费尔明娜·达萨唯一想的是再次看看她的故乡，再重温一下最早的记忆。但是由于瘟疫的危险，不准任何人到那儿去。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递交了那封历史性的信件，可是后来信被放错了地方，谁也弄不清楚信的去向了。全体人员差点被冗长的演说窒息。最后用骡子把他们送到布埃佩洛·比霍码头，那里是沼泽和大海交会的地方。这是由于飞行工程师无法使气球再次升空了。费尔明娜·达萨肯定，在很小的时候曾同她母亲乘坐一辆两头牛拉的车到过那里。当她长大后，曾多次对她父亲说起过这件事，可是父亲至死都坚持说她不可能记得这件事。

“那次旅行我记得很清楚，确有其事，”他对她说，“但至少是在你出生之前五年的事。”

三天之后，气球远征队回到了它出发的港口。他们被一夜的风暴搞得筋疲力尽，却象英雄一样受到了欢迎。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当然隐身在人群中间，他从费尔明娜·达萨的脸色上看出了恐惧的痕迹。但是在当天下午，也是由他丈夫主持的自行车展览会上，他又看到了她，她已经毫无倦意了。她骑着一辆不寻常的两轮脚踏车，真象是马戏团里的家什，前轮很高，她就坐在前轮上面，后轮却很小，仅仅起支撑作用。她穿着灯笼裤，上面镶着彩色的花边。女士们都认为这是桩丑闻，而男人

们则方寸大乱。但是大家对她的技艺都大为折服。

在岁月流逝的长河中，这一次和其它几次都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心血来潮时突然出现在他脑海中的她的形象，它们又会同样突然地消失，引起他心头痛苦的渴望。但是这些形象都是他生活中的轨迹，因为他不仅亲身有体验，而且在每次见到费尔明娜·达萨的时候，都可以从她那些不易觉察的变化上感到时间的残酷。

有一天晚上他走进唐·桑恰的客店，这是一家殖民地风格的高档饭店。他坐在一个偏僻的角落里。每当他一个人来安安静静吃饭的时候，他总是坐在这儿。突然，他从最里面的大镜子中看到了费尔明娜·达萨。她正同丈夫和两对夫妇坐在一起，其角度正好使他可以看到她的全部风采。她正在无所顾忌地用诙谐和笑声控制着谈话。她热情开朗得象一团火，在大型珠子吊灯下她愈发显得光彩照人：阿里西娅又一次走下了镜子。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屏住呼吸尽情地观察着她，看着她吃，见到她只是尝了尝酒，见到她同唐·桑恰家族的第四代传人开玩笑。他坐在他那张孤独的桌子边同她共同度过了他生活中的一刻时间。在不为别人所见的情况下，他捺住心头的秘密在那儿来回溜达了近一个小时。接着他又喝了四杯咖啡来打发时间，直到看见她混在人群中走出饭店。他们走过去的时候离他很近，以致他能从她同伴的阵阵香水味中闻出她的气味来。

从那个晚上起，几乎有一年时间，他都缠着饭店的主人要买店里的那面大镜子，他可以出任何价钱或给饭店主人任何好处，或者是主人生活中最希望得到的东西。这可不是件容易的事情。因为老唐·桑恰相信这样的神话，即出自维也纳细木匠

之手的这面雕花框大镜子是玛丽娅·安东尼埃塔那面镜子的姐妹镜，另一面已经下落不明了，这是独一无二的珍宝。最后，店主人还是把它卖给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他把镜子装在家里，倒不是由于镜子框上的精美雕刻，而是因为框子中的空间曾经被他所爱的形象占据过两个小时。

他几乎总是看到她手挽着丈夫，出入于完美的音乐会。他们活动在他们的圈子里，两人配合得就象双胞胎一样默契，只是在同他打招呼的时候才有所不同。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热情地握着他的手，有时甚至还在他肩膀上拍几下。相反，她一直以形式主义的冷淡对待他，她从未显露过最起码的表情，可以使他觉得她还记得单身时的情况。他们生活在两个不同的世界里，但是当他作出努力想缩短这段距离的时候，不是反其道而行之的步子她却一次也没有迈出过。过了许多年之后，他才敢想到她那种淡漠的态度是抵御恐惧的护身法。他是突然想到这一点的。那是在本地船厂制造的第一艘内河航船的命名式上，这也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作为C.F.C.公司的副总经理代表莱昂叔叔出席的第一个官方仪式。这个巧合使那次命名仪式带有特殊的意义。本城稍有地位的人全都被邀请来了。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正在新船的船厅里忙于招待他的客人，船厅里还散发着新油漆和沥青的气味。这时码头上响起了一阵掌声，乐队也奏起了胜利进行曲。他看见他梦中的美人浑身上下洋溢着成年女性的风采，挽着丈夫的臂膀，象旧时的王后那样，从身穿制服夹道站立的仪仗队中间走过来，两边的窗口上倾泻下雨点一般的真花花瓣。此时，他必须遏止住同他年纪相当的战栗哆嗦。他们两人向欢呼的群众招手致意，但是她

耀人的光彩使得仿佛在人群中只有她一个人。她身着王家的金黄色衣服，脚登高跟鞋，脖子上是狐狸围脖，甚至连帽子也是这种颜色。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在船桥上迎候他们，同他在一起的还有本省当局的人士。此时乐声大作，火箭飞舞，船上响起了三声沉闷的汽笛，使整个码头都笼罩在雾气之中。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向迎接他们的一行人问好。他在问好时，特有的自然平和使每个人都感到对自己有特殊的好感：先是穿着制服的船长，接着是主教，接着是省长和夫人，市长和夫人，再接着是广场上的军事长官，这是位刚从安第斯山区到这里来的人，在当局人士之后就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了。他穿着深色呢衣服，在这么多显赫的人士中，几乎看不到他。问候军事长官后，弗尔明娜好象对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伸出来的手有点犹豫，一心想为他们作介绍的军事长官问她是不是不认识，她既不说是又不说不是，面带微笑地把手伸给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这种情况以前发生过两次，以后还会发生多次。弗洛伦蒂诺一直把它看作是费尔明娜·达萨性格的固有表现。但是他在那天下午无尽的幻想中问自己，这样残忍的冷漠岂不正是为了掩盖爱的折磨的托辞吗？

一想到这一点，他的眷恋就翻腾起来了。他又到费尔明娜·达萨的别墅那儿去转悠了，他内心的渴望同许多年前在福音公园中的渴望是一样的。但是他并不打算让她瞧见，他唯一希望的是能看到她，知道她还活在世上。正是那个时候，要想在那儿通过又不被人看见是很难的。拉曼加区是个半荒芜的小岛，一条水发绿的运河把它同老城分开，上面长满了椰李丛。在殖民地时期，这里是恋人们星期天常去的地方。最近几年

来，拆除西班牙人造的石桥后，建起了一座混凝土桥。为了便于骡拉公共车通过，还装上了电灯。开始的时候，拉曼加区的居民就深受设计时考虑不周之苦。这里离城市第一家发电厂太近，该厂的震动闹得好象整夜都在地震，居民们无法入睡。连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加上他所有的努力也没能使它搬迁到另外一个不吵人的地方去。直到他同教会联合起来，事情才出现有利于他的发展。一天晚上，电厂的锅炉发生了令人恐怖的爆炸。锅炉从该区的新房子上空飞过，穿过大半个城市，打坏了圣胡利安济贫院的古老修道院内的大回廊。这座倒塌的房子早在当年的年初就废弃不用了，但是锅炉打死了四名囚犯，他们是当晚八点从监狱里逃出来躲在祈祷室里的。

这个恬静的区域富有美好的爱的传说。但是当它变成豪华区后，就不再适宜受挫的爱情了。街上，夏天灰尘飞扬，冬天泥坑水洼，一年四季都是一副凄凉的景象。少量的房子都掩映在枝叶茂密的花园里。平台上铺着马赛克，而不再象以前那种伸出屋外的阳台了，仿佛是专门用来对付那些暗中的恋人一样。正巧是在那个时期，下午乘坐马车散步变得时髦起来了。这种出租马车是由旧的四轮有篷马车改装成由一匹马拉的车。马车的终点是一块高地，从那儿可以比在灯塔塔楼更好地观赏十月里满天的彩霞，可以看到鲨鱼悄然窥伺着神学院学生的海滩，每星期四还能看到巨大的白色远洋轮船，当它从港口的水道中通过时，几乎可以用手摸到它。在办公室里紧张工作一天后，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常租乘一辆马车去散步。但是，他不按照在炎热的月份里把车篷折叠起来的习惯，仍然留着马车的车篷，他自己蜷缩在最里面的座位上，在阴暗中不让人看到，而且总是一个人。为了不让车夫产生不好的想法，他就吩咐车

夫把车赶到他临时想起来的地点去。实际上他在散步中唯一感兴趣的是那幢粉红色的大理石房子，它掩映在茂密的甘蔗林和枝叶繁密的芒果树下，很象是路易斯安那棉花种植园中房子的复制品。费尔明娜·达萨的子女五点钟不到就回家了。弗洛伦蒂诺看到他们坐在自家的车子上到来，接着又看到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出门去例行巡诊。但是在几乎近一年的转悠中，他连渴望一见的人的影子也没有见到。

有一天下午，虽然正下着六月份的第一场倾盆大雨，他仍坚持要去单独散步。马在泥泞中滑了一下后，就跌到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害怕地发现他们正好在费尔明娜·达萨别墅的对面，他没有考虑到自己的惊慌失措可能会拆穿他的秘密，竟向车夫恳求起来。

“请别在这儿，”他向车夫喊道，”其它任何地方都行，这儿不行。”

被这一催促搞胡涂了的车夫，想不解辕就把马扶起来，结果车子的主轴断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想方设法钻出车子，忍受着大雨淋头的羞辱，直到另一些散步的人好心地把他送回家。正当他等候的时候，乌尔比诺家的一位女佣看见他的衣服全淋湿了，站在泥水里连膝盖都在哆嗦，就拿来一把伞让他在平台上躲躲雨。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在他最荒唐的胡思乱想中也没有梦见过这么好的运气。但是那天下午，他宁可死也不愿意让费尔明娜·达萨看见他那副样子。

住在老城里的时候，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和家里人每个星期天步行到大教堂去做晨祷，这是个世俗甚于宗教的行动。后来，当他们迁居之后，多年里他们一直是乘车去，有的时候还在公园的棕榈树下同朋友们聚会一会儿。但是当拉曼加区里

建起了神学院的教堂，并且神学院还拥有自己的海滩和墓地之后，除了重大的节日，他们就不去大教堂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不知道这些变化，有几个星期天他一直坐在帕罗基咖啡馆的平台上监视着每日三次的弥撒结束后出来的人群。后来，他发现自己搞错了，就到几年前还是很时髦的新教堂去了。八月份四个星期天的早上八点，他都在那儿准时看到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和他的孩子，但是费尔明娜·达萨没有同他们在一起。其中有一个星期天，他去看教堂隔壁的新墓地，拉曼加区的人正在这里建造他们的新墓地，每家的墓地都是豪华奢侈的。当他在最大的木棉树荫下见到最豪华的墓时，他的心激烈地抽动了一下。这座墓已经建好，它有哥特式的彩色玻璃窗和大理石的天使。全家人的名字用金色字母刻在金色的墓碑上。当然，其中有一块是唐娜·布朗卡·德拉卡萨尔的，接着是她丈夫的。共同的墓志铭是：*在上帝身边安息时也在一起。*

在当年的其它时间里，费尔明娜·达萨既没有参加市政活动也没有参加社交活动，甚至连圣诞节的活动也没有出席。她原来在这种活动中和她丈夫是当然的主角。她也没有出席戏剧季节的开幕式，这就引人注目了。在开幕式的间歇中，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突然听到有一圈人正在议论，虽然没有指名道姓，但毫无疑问是在议论她。他们说，有人看见她在七月份的一天半夜里上了一艘去巴拿马的古那特公司的远洋轮，当时她还带着深色的面纱，为的是不让别人看到正在损耗她的重病的惨相。有人问，是什么病竟敢沾上如此有权势的女人？对这个问题的答案浸满了黑色的胆汁：

“如此出色的贵妇人除了肺结核就不会有别的病。”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知道，他们那里的富人是不会患短时

间的病的。要么是突然死去，并且几乎总是在一次重大节日前夕，结果使欢庆变成了举丧；要么是在长期和讨厌的病中慢慢地油尽灯灭。这类病的隐秘最终将会众所周知。到巴拿马去幽居几乎是所有富人生活中必然的补赎。他们在"基督再临"医院里听从上帝的安排。这家医院位于下着史前阵雨的达里安的偏僻处，整个建筑是一座白色的棚屋，在粗麻布窗帘的寂寞小屋里，病人们失去了对余生的时间概念，谁也弄不清楚酸溜溜的味道是来自疾病呢还是来自死亡。病愈回去的人则带着许许多多漂亮精美的礼物，将它们慷慨大方地送人，心里却是百愁交结，并为能苟延偷生而乞求原谅。有些人回去的时候，腹部的开刀针脚粗糙得象鞋匠用麻线缝的一样。串门的时候，他们撩起衬衣让大家观看，还把它们同那些因幸福过度而死去的人身上的针脚相比较。在有生之年，他们一而再、再而三地讲述着他们在麻醉状态下见到天使的情景。相反，没有人知道那些不回来的人的说法，在那些人中，最可怜的是那些隔离到肺结核病房里死去的人，他们死于阵雨的伤感甚于疾病的折磨。

如果需要选择的话，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不知为费尔明娜·达萨选择哪一种为好。但是他首先要了解事实，哪怕是无法承认的事实。但是，他寻找了很长时间也没有找到事实真相。他不能想象竟然没有一个人能向他提供一点证实真相的线索。航行的轮船是他的世界，这里对他来说没有任何神秘的事情可以保留，也没有任何秘密可以保守。但是没有人听说过关于戴黑面纱女人的事情。在这个城市里大家什么都知道，甚至有许多事尚未发生就已经知道了，特别是关于富人的事，然而居然没有人知道这件事。并且，也没有人能解释费尔明娜·达萨失踪这件事。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继续在拉曼加区转悠，在神学

院的教堂里毫不虔诚地做弥撒，出席那些在重重心事之下丝毫不感兴趣的市民活动。但是时间的推移只是更加说明了她的失踪。除了缺少母亲外，乌尔比诺家一切都正常。

在调查中，他发现了另外一些他不知道的消息，或者说他不在寻找的消息。其中之一就是洛伦索·达萨已经在他的出生地——居住着坎塔布里亚人的村上死了。他想起来了，在许多年中，一直在帕罗基咖啡馆平台上喧闹的棋战中见到洛伦索·达萨，只见他由于讲话多而嘶哑着嗓子，伴随着慢慢地陷入不幸晚年的流沙之中，他更胖更粗野了。自从上个世纪那次喝茴香酒的早餐后，他们相互间再也没有讲过话。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相信洛伦索·达萨也象他一样记恨在心，即使在为女儿攀了一门富裕的好亲后也是如此，为女儿攀门好亲已经成了他活着的唯一原因。由于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决心要搞清关于费尔明娜·达萨健康状况的确切情况，所以他又重回帕罗基咖啡馆，想从她父亲那里了解到情况。当时，正在举行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一个人同时与42名棋手对奕的历史回合。这样他才知道洛伦索·达萨已经死了。他满心高兴，虽然他知道这种高兴的代价可能是活着的时候永远也不知道事实真相了。最后，他认可了关于不可救药的人上医院的说法是真实的。他唯一的安慰是那句熟悉的成语：病妇长存。他想，如果费尔明娜·达萨已经死了的话，即使他不去打听，消息无论如何也会传到他耳里的。在他沮丧的日子里，他对这种想法也就听之任之了。

这个消息永远也不会传到他那里。因为费尔明娜·达萨还活着，身体健康地住在她表姐伊尔德布兰丹的庄园里，她表姐已经被世界遗忘了。庄园离弗洛雷斯·德玛里亚镇两公里远。

她和丈夫象青年人一样卷入了25年稳定的夫妻生活中唯一的一场危机之中。经与丈夫协商，她不吵不闹地走了。他们正值壮年，生活平静，已经绕过了任何互相对立的陷阱，子女们已经长大，成长得很好，前途远大；正当他们可以毫无牵挂地等待老年到来的时候，危机突然降临到了他们头上。这件事对双方来说都有点出乎意料，所以他们不想用大声争吵、痛哭流涕和求助中间人来解决。这类解决方法当时在加勒比地区是很自然的。他们采用了欧洲各国的智慧，采用了既不是这里又不是那里的一些方法，结果陷入了尴尬的境地，这种情况在欧洲和此地都是没有的。最后她决定出走，她甚至不知道为什么要走，也不知道走的目的是什么，完全是出于狂怒作出的决定。他由于受自己负罪感的阻止，也无力劝说她。

事实上，费尔明娜·达萨是在极其隐秘的情况下用一块黑披巾包着脸半夜登船的。但不是去巴拿马的远洋轮，而是去圣胡安·德拉西埃纳戈的一艘普通的小船。她出生在那儿，在那儿一直长到青春期，随着岁月的流逝对它的怀念变得愈发不可忍受了。她一反丈夫的意志和当时的风尚，随身只带了一个在她家佣人中间长大的十五岁的教女。她通知了船长和各个港口当局。在她作出这个轻率的决定时，她对子女们说，她要到伊尔德布兰丹姨妈那儿去换换环境，时间为三个月，其实她决心在那儿留下了。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很清楚她的坚毅的性格，他低声下气地接受了，心里很难过，似乎这是上帝对他的严重过失的惩罚。

虽然他们保持着通信联系，谈些孩子的情况和家里的其它事情，但是在已经过去的两年中他或她都没有找到一种能叫她回家来又不损害尊严的办法。第二年，子女们到弗洛雷斯·德

玛里亚去度假，费尔明娜·达萨尽量装出好象很适应她的新生活，至少这是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从子女的来信中得出的结论。此外，那些日子里，里奥阿恰的主教正在那儿巡视，华盖下他骑着那头著名的白骡子，骡身上披着金色绒线绣的鞍具，后面跟着来自远乡僻壤的香客、手风琴乐师和出售食物与护身符的商贩。三天之中，庄园里挤满了残疾人和不可救药的病人。实际上他们不是来听布道和请求赦罪的，他们是来向骡子讨好处的，据说，背着主人的时候，它会创造奇迹。从主教大人还是普通教士的时候起，他就是乌尔比诺·德拉卡萨尔家的常客。有一天中午，他避开了他的正事，到伊尔德布兰丹的庄园来吃午饭。饭桌上，他只讲了些世俗的事情。饭后，他把费尔明娜·达萨叫到一边想听她的忏悔，她客气而坚决地拒绝了，她明白无误地解释说她没有任何事情可后悔的。虽然这不是她出走的目的，至少她没有想过，但是这句话肯定会传到它该去的地方。

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曾经恬不知耻地经常说，生活中那痛苦的两年不是他的过错，而是由于他妻子有闻衣服的坏习惯。家里人脱下的衣服，她自己脱下的衣服，她都要闻一闻，从它们的气味来决定是否要送去洗，虽然乍一看衣服是干净的。她从小就是这样，但是别人都没有察觉，直到新婚的当天晚上，她丈夫才发现这点。他还发现，她每天至少三次关在卫生间里抽烟，但是这并没有引起他的注意，因为象她这个阶级的女人，经常几个人围在一起谈男人和抽烟，或者喝十二磅瓶装的烧酒，醉得象滩泥似的倒在地上。但是他认为，对随手拿到的所有衣服都要闻一闻这种做法不仅是不妥当的，而且对健康也是有害的。她却拿他的话开玩笑，就象对任何她不想讨论的

事情一样，她说，上帝在她脸上装了一个勤快的黄鹂鼻子不仅仅是为了装饰。有一天早上，她外出买东西，家里的佣人们寻找她三岁儿子的声音惊动了邻居，在家里任何可以藏身的地方都找不到孩子。正当众人紧张的时候，她到了。她象寻踪的猎狗似的在家里转了三、四圈，结果找到了在衣橱里酣睡的儿子。别人都没有想到孩子会藏在那儿。当目瞪口呆的丈夫问她是如何找到儿子的时候，她回答说：

“大便的味儿。”

实际上，她不仅用嗅觉来确定要不要洗衣服或者寻找失去的孩子，在生活的各个领域内，特别是在社交生活里，这还是她的感觉倾向。这在他们的夫妻生活中，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已经观察到了，特别是在刚开始的时候。当时她还是一个注定要反对她环境的新贵，在刀光剑影的重重包围中，她昂首挺胸奋力拚搏，没有在任何人面前倒下；她牢牢地掌握了世界。这不能不说是一种超自然的本能。这种可怕的能耐，可能来自千百年的智慧，也可能来自铁石心肠。但是，也有不幸的时刻。在一个不幸的星期天去做弥撒之前，费尔明娜·达萨完全出于例行的习惯，闻了闻她丈夫星期六下午穿过的衣服。一闻之后，她马上有一种困惑的感受，觉得是一个不同的男人躺在床上。

在从衣领机眼上取下金链怀表，从口袋里取出钢笔、钱包及儿枚零星硬币，并把它们逐一放在梳妆台上的时候，她先闻了外套和背心；然后在取下领带扣、衬衣的袖口和假领上的金扣子时，她又闻了衬衣；接着在取下有十二把钥匙的钥匙圈和珍珠母柄的小折刀时，她闻了裤子；最后闻了内裤、袜子和绣了他名字缩写字母的手帕。毫无疑问，在她闻过的每件衣服上

有一种他们共同生活这么多年从未有过的气味。这是一种无法确定的气味，因为它既不是花香也不是人造香水味，而是带点人类本身的气味。她什么也没有说。这种气味也不是天天能闻到的。但是，她在再闻丈夫的衣服时，不再是好奇地看看要不要洗了，而是有一种正在慢慢地咬啮着她的心的无法忍受的急切心情。

费尔明娜·达萨不知道该把这种气味归咎于丈夫日常生活路线中的哪个地方。不可能在早饭后和早上上课前的这段时间，因为可以设想，任何一个有理智的女人都不会在这种时候去匆匆忙忙地做爱；也不可能是这段时间内的一次出诊时，因为在这个时间内，房间要打扫，床铺要整理，要上市场去买东西，要准备午饭；可能还有这样的疑虑：过早送去上学的孩子，因为头被打破了又重新回到家里来，会看见母亲在早上十一点的时候光着身子在没有收拾好的房间里，更糟糕的是还有一位医生正趴在她身上。此外，她还知道，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只在晚上做爱，并且要在全黑的情况下进行，最迟也要在早饭前鸟叫的时候。据他自己说，在这个时间之后，脱衣服和穿衣服所费的时间超过了短暂的爱的欢娱。如此说来，衣服上的气味只能是某次出诊时染上的了，或者是他在晚上下棋或看电影时溜出去染上的。最后这种情况最难搞清，因为费尔明娜·达萨同她的许多朋友不一样，她非常自负，决不肯去监视丈夫，或者求别人替他这么做。做出不忠诚之事的最适合时间似乎是出诊的日程，但是它又是最好监视的，因为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从他第一次出诊去看一位病人到最后划十字和说一句祝灵魂安息的话把病人打发出这个世界，对每一位患者都有详尽的了解，甚至连诊费也详细地记录在案。

费尔明娜·达萨有好几天没有在衣服上闻到这种气味了。三个星期后，她突然又意外地闻到了，接着连续几天，她比任何时候都更加直截了当地闻到这气味。虽然其中有一天是星期天假日，她和他连一刻都没有分开过。有一天下午，她一个人在丈夫的办公室里，这是既违背她的习惯又违背她的愿望的，仿佛不是她而是另一个人正在干她永远也不想干的事情。她手里拿着一个精致的放大镜，辨认着丈夫错综复杂的出诊记录。这是她第一次独自一人走进这个办公室，里面充斥着防腐剂的味道，书橱里满眼都是用珍贵动物的皮作封面的精装图书，墙上挂着模模糊糊的学生团体照、荣誉证书，还有多年来收集的古代罗盘和奇特的匕首。这是在她丈夫的私人生活中她唯一没有进入过的秘密圣殿，因为它不包括在爱之内。所以她在这里不多的几次都是同丈夫一起来的，而且都是为了一点小事。她感到自己没有权利进来，至于为了进行她认为不适当的察看那就更加如此了。但是，她已经在那儿了。她要找出真相，寻找时的强烈愿望几乎可以同找到它时的害怕恐惧相比拟。她这个行动出自一种比她天生的高傲更加强烈的、无法控制的飓风般的冲动，也比她的尊严更为强烈：使人神魂颠倒的折磨。

她什么也没有弄清楚。因为她丈夫的病人，除了几位共同的朋友外，组成了属于他的封闭隔绝的王国。那是些不明身份的人，不是依据他们的脸而是通过他们的病痛来认识他们的；不是通过他们眼睛的颜色或者心理状态，而是根据肝脏的体积、舌苔、尿结和他们夜间发烧时的幻觉来认识他们的。他们信任她丈夫，相信他们是由于她丈夫才活下来的，而实际上他们却是为了他而活着。最后，他们这些人归结为她丈夫在病历上亲笔写下的一句话：镇静，上帝在门口等着你。

经过一无所获的两个小时寻觅之后，费尔明娜·达萨离开了办公室，她感到自己做了一件很不体面的事。

在成见的支配下，她开始发现丈夫的变化。她发现他心不在焉，吃饭时没有胃口，在床上没有兴致，常常发脾气，答话时常带着讥讽的口吻。他在家时，不再象以前那样安稳恬静，却象是关在笼里的狮子。结婚后，她第一次监督他的晚归，分秒必查，她编织谎话想套出他的真情，然后又为矛盾的做法感到伤心欲绝。一天晚上，她突然被一种幽幻的情景惊醒了，那是因为她丈夫在黑暗中紧盯着她看，她觉得他的眼睛里充满了仇恨。在她的豆蔻年华时，当她看到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站在她床脚边时，她也曾经历过相同的惊吓，只不过那时他的出现是爱不是恨。此外，这一次不是幻觉：凌晨两点，她的丈夫还醒着，并且在床上坐起来看她睡觉的姿态。但是当她问他为什么这样时，他又把头放到枕头上说：

“一定是你在做梦。”

这个晚上之后，还由于这个时期的其它一些类似的怪事，费尔明娜·达萨简直弄不清楚在什么地方结束现实，在什么地方开始梦幻了。她清楚地发现自己在变疯。最后，她发现在星期四的圣体节上丈夫没有领圣餐，并发现他在最近这几个星期中一次也没有领过。那一年，他没有时间修身养性了。当她问到他，他的精神生活中这些不寻常的变化是何原因时，她只得到了含糊的回答。这是一个起决定性作用的关键之处，因为自从他八岁时第一次领了圣餐后，从来没有在一个这么重要的日期不领圣餐。于是她发现丈夫不仅犯下了十恶不赦之罪，而且他决心坚持错误，因为他没有去寻求忏悔牧师的帮助。她从来没有想到要为这种似乎与爱背道而驰的感情忍受这么多的折磨。

但是木已成舟，她决定，唯一能使自己不死的办法就是把危害自己心灵的毒蛇引出洞来。她这样做了。一天下午，她在平台上缝补袜子的后跟，丈夫正在结束午睡后的阅读。突然，她停下手中的活儿，把眼镜推到额头上，毫不生硬地说：

“医生。”

他正沉醉在当时大家都在阅读的《企鹅岛》之中，还没有回过味来：“什么事？”她又说：

“看着我的脸。”

他把目光转向她，看着她，可是透过看书眼镜的镜片，却又模模糊糊地没能看清她。但是他不用取下眼镜，就在她目光的炭火中焚烧起来了。

“怎么回事？”他问。

“你比我更清楚。”她说。

她不说话了，把眼镜从额上放下，又继续补袜子。此时，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明白，长时间的忧虑已经结束了。与他事前想象的方式相反，这不是一次心灵的强烈震动，而是平心静气的一击。这是极大的轻松，迟早要发生的那件事，迟发生不如早发生：芭芭拉·丽切小姐的幽灵终于走进家里来了。

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是在四个月前认识她的，当时她正在仁慈医院等候门诊。一见到她，他马上发现他命中注定不可避免的一件事发生了。她是个穆拉托，高挑个儿，优雅不俗，骨骼宽大，皮肤是象蜜一样的颜色，也象蜜一样润滑。那天早上，她穿一件红底白点的裙子，戴一顶同样颜色的帽子，帽檐很宽，一直遮到眼睑。她好象是人类中最具女性的人。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不在对外门诊部服务。但是每当他路过这里并且时间有富余的话，他就进去提醒他的那些年长的学生说，

最好的药品是正确的诊断。所以，他设法使自己在检查这位意外的穆拉托女人时也在场，并竭力不让他的学生发现，他的任何一个表情都不是偶然的，他对她几乎毫不在意，但是却牢牢地记住了有关她的各种材料。当天下午在看完最后一个出诊病人后，他让车子开到她在门诊时留下的地址那儿去。确实，她正在三月里的平台上乘凉。

这是一座典型的安德列斯式房子。全部涂着黄颜色，甚至连锌皮屋顶也是黄色的，粗麻布窗帘，门上挂着石竹花和蕨类花盆，房子建在玛拉·克利阿萨海滨沼泽的木柱子上，挂在屋檐下的一只笼子里有一只小鸟在歌唱。街对面的房子是一所小学，从里面走出成群结队的儿童，迫使车夫刹住了车子以免使马受惊。这正是个机会，因为芭芭拉·丽切小姐可以从容地认出医生。她以老朋友的姿态向他问候，并邀请他喝杯咖啡，等着混乱状态过去。他一反自己的习惯，高兴地接受了邀请，听着她讲述她自己，这是自当天早晨以来他唯一感兴趣的话题，也是以后几个月中他一刻不停地感兴趣的唯一事情。刚结婚的时候，有一次有位朋友曾当着他妻子的面，说他迟早会有一次发疯的激情并危及他婚姻的稳固。他自以为了解自己，了解自己根深蒂固的道德观，对这个预言付之一笑。好，现在发生了。

芭芭拉·丽切是位神学家，是可敬的乔纳桑·贝·丽切的独生女儿。她父亲是位粗壮的黑人新教牧师。他骑着一头骡子在海滨沼泽区的贫穷村落里宣讲神的戒训。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把这种神用小写字母来表示，以区别于他所信奉的神。芭芭拉·丽切的卡斯提亚语讲得不错，只是在句法上常有点小困难，这增加了她的可爱之处。到十二月她就满 28 岁了，不久

前她同一位牧师离了婚，那位牧师是她父亲的学生。她同他过了两年不美满的婚姻生活后，不想再重温旧梦了。她说："我别无他爱，只有小鸟。"可是过分认真的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却认为她说这种话是别有用意的。他把这句话领会错了，问自己这样的便宜事是否是上帝故意安排好的圈套以便秋后算总帐。但是，由于混乱，他把这个想法看作是神学的胡言乱语而从头脑中剔除了。

临走的时候，他偶然提到了上午的检查。因为他知道对病人讲讲病情是最受欢迎的。她兴致勃勃地讲了她的病情，他答应在第二天下午再来看她，给她作详细的检查。她害怕了，因为她知道，象他这种名医的收费大大超过了她的支付能力，但是他让她放心："在这个职业中，我们设法使富人为穷人付钱。"接着，他在袖珍记事本上记下了：芭芭拉·丽切小姐，玛拉·克利阿萨海滨沼泽，星期六下午四时。几个月后，当费尔明娜·达萨看到这页纸的时候，上面还详细记录着诊断和治疗方法，以及病情的进展情况。这个名字引起了她的注意，她突然想起这位小姐是新奥尔良公司运水果船上不正经的艺术家之一，但是地址又使她想到此人或许是牙买加人，当然是黑人了，于是她毫不犹豫地把她排除在丈夫喜欢的情人之外了。

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提前十分钟到达，芭芭拉·丽切还没有换好衣服来接他。从在巴黎的日子时开始，逢考试他都没有这样紧张过。芭芭拉·丽切小姐穿着一条薄纱衬裙，平躺在铺着亚麻皮的床上，真是美不胜收。她全身上下都显明和结实：美人鱼的身段、黝黑的皮肤、坚挺的乳房，洁净牙床上的整齐牙齿，她全身洋溢着一股健康的气息，这就是费尔明娜·达萨在丈夫衣服上闻到的味道。她因为腹痛才去看门诊，她诙谐地

称之为：肠打结。乌尔比诺医生认为这是一个不可轻视的症状。所以他在触摸她的内脏器官时别有用心地超过了认真仔细，慢慢地他忘掉了自己的智慧，惊奇地发现这位美人的身体内外都美，于是他尽情地陶醉在触觉的快感之中，不再象加勒比沿岸最好的医生，而是如一个上帝创造的可怜虫，遭受着本能的胡乱支配。在他严于职守的生涯中，类似的情况只发生过一次。那是他羞辱的一天，因为那位愤怒的女病人推开他的手，从床上坐起身来对他说："您想的美事可能会发生，但是这样不行。"这次则相反，芭芭拉·丽切听任他的双手触摸，当她毫不怀疑医生已经不再考虑科学时，就说：

"我认为这种做法是道德所不容的。"

他全身都被汗水湿透了，好象穿着衣服刚从水塘里出来一样。他用毛巾把两手和脸上的汗水擦干。

"道德，"他说，"把我们医生想象成没有血肉的石头。"

她感激地向他伸出一只手来。

"我不是说我相信的那种情况不能做，"她说，"一位很有名气的男人对我产生了兴趣，您想想这对象我这样可怜的黑女人来说又意味着什么！"

"我每时每刻都在想您。"

这种颤抖的表白真是令人遗憾。但是她用一阵大笑把他从窘境中解脱了出来，笑声使卧室黯然失辉。

"从在医院里见到您的时候，我就知道了，医生。"她说，"我是黑人，但不笨。"

并非易事。芭芭拉·丽切要保持她的清白名声，她要安全和爱情，并按着这个顺序来要求。她认为自己是配得上的。她给了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引诱自己的机会，但是，即使她一个

人在家里，也不准他踏进卧房，至多是允许他重演触摸的把戏。他可以为所欲为地践踏道德，但是不能脱去她的衣服。而他却在上钩之后再也挣脱不了，而且在几乎是每天的缠绵中愈陷愈深。由于现实的原因，他不该继续同丽切小姐保持这种关系，但是他太软弱，不能及时止步，犹如以后他仍会继续下去一样。这是他的局限性。

可敬的丽切先生的生活规律变化不定。他随时都会骑上骡子出门，骡背上一边驮着圣经和福音布道小册子，另一边驮着干粮，他回家来的时间也往往是意想不到的。另一个不利条件是街对面的小学。因为小学生们在高声朗读课文时，眼睛却透过窗户看着大街，看得最清楚的则是街这边她家的房子，它的大门和窗户从早上六时起就一直敞开着。他们可以看到丽切小姐把鸟笼子挂在屋檐下让鸟儿学习读课文，看到她缠着彩色裹头布也在用加勒比漂亮的嗓音读课文，一边还做着家务，然后又看到她坐在走廊上用英文唱着下午的赞美诗。

他们必须找到一个孩子们不在的时间，而且只有两个可能性：从十二点到两点的吃中饭时间，那时正好也是医生的吃午饭时间；或者是下午黄昏的时候，那时候，孩子们都回家去了。这个时间是最好的时间，但是医生刚刚结束出诊，他仅有回家吃晚饭之前的几分钟时间。第三个问题，对他们来说最严重的问题，是他自己的情况。他不能不乘车去，而他的车子又是大家都熟悉的，而且还必须停在门口。本来是可以和车夫合谋的，就象社会俱乐部里他几乎所有的朋友那样。但是，这种做法有悖于他的习惯。当他对丽切小姐的访问过于明显时，家里穿制服的车夫竟敢这样问他：为了不使车子在门口停留过久，是否可以过一会儿再来接他。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一

反常态，奇怪地打断车夫的话说：

“自从我认识你之后，这是我第一次听见你说了你不该说的话，”他对车夫说，“好吧，就算我没有听到。”

没有办法。在一个这样的城市里，只要医生的车子停在门口，就不可能隐瞒生病的事实。有的时候，路途许可的话，医生就主动地步行去，或者租车去，以避免恶意的和不成熟的猜测。但是这种避人耳目的方法也没有多大用处，因为在药店取药的处方也会吐露真情。于是乌尔比诺医生把不用的药和要用的药开在一起，以保全病人神圣的权利，使他们能安静地死去，而病人的病却不为人知。还有各种正当的理由可以为他把车子停在丽切小姐的家门口作出合理的解释，但是这也不能持久，更不可能如他所希望的那样：一辈子。

他感到世界变成了地狱。起初的疯狂激情满足之后，两人意识到了种种风险，而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从来不具备面对丑闻的决心。在激情的幻觉之中什么都有，但在一切都过去之后，又得等待以后。相反，在他愈来愈渴望同她在一起的同时，失去她的害怕也随之增加，所以每次的会见愈来愈急切和艰难。他什么都不想，他急不可耐地等待着下午到来，他忘了其它的约见，除了她，他把一切都忘得精光。但是当车子慢慢驰近玛拉·克利阿萨海滨沼泽的时候，他又祈求上帝在最后一分钟发生点什么不顺当的事，从而迫使他绕过去。他感到左右为难、进退维谷。有时候，他看到头上包着布帕的丽切先生正在平台上看书，看到她在客厅里用唱福音书的方法教化区里的小孩子，他竟会高兴起来。他不必再继续向厄运挑战，于是就高高兴兴地回家去了。但是，随后他又感到自己渴望得要发狂，因为整整一天都变成了下午五点钟的煎熬。

当车子过于显眼地停在门口时，爱就变得不可能了，三个月后，它就显得荒唐了。一见到这位恍惚茫然的情人进来，丽切小姐连打招呼的时间也没有，立刻就走进卧室里去。在等着他来的那些日子里，她小心地穿上一条宽大的裙子，那是一条有各色花朵的精巧的牙买加衬裙，裙子里面没有内衣裤，什么也没有，她认为这些方便会使他去掉惧怕的心理。但是，她为了使他幸福所做的一切都被弄糟了。他喘着粗气，大汗淋漓地跟她到卧室。他惊慌失措地跨进去，把手里的东西全扔在地上：手杖、医生手提箱、巴拿马草帽。然后他把裤子退到膝窝，上衣仍然扣着可以少费点事，金怀表放在背心里，鞋仍然穿着，一切都戴着，心神恐惧地做爱，心里想的是尽快走掉，而不是完成做爱的快感。由于刚刚进入孤独的暗道，她还没有满足，他却已经精疲力竭地重新扣扣子了，好象是在生死界限上做了绝对的爱。而实际上，在爱的过程中，他只不过是完成了其中生理部分的英雄业绩。但是，他有他的规定：做爱的时间正好是日常完成一支静脉注射的时间。于是，他到家的时候，为自己的软弱羞愧得要死，暗骂自己缺乏勇气请费尔明娜·达萨替他脱下裤子来，让她检验一番。

他不吃晚饭，心不诚地祈祷着，躺在床上装作继续在读午时的书，此时，他的妻子则在家中走来走去，在睡觉前把事情料理好。随着他的头在书上摇摇晃晃，他也逐渐淹没在丽切小姐不可回避的湿润的丛林之中，在她倒伏树林的气息中，在她垂死的床上，于是他除了明天下午五点差五分这个时间外，什么也不想。她在床上等他，只穿着牙买加裙子的底下透出她深色的阴阜：恶性循环。

几年前，他就开始感觉到了自己身体的负荷。他明白症

状，他曾经在书上读到过，在现实生活中亲眼证实过。那些从前没有生过病的老年病人会突然叙述起症状来，其正确程度就好象是从医书上抄来的，但那其实是想象出来的。他在萨尔佩特里埃尔医院的儿科老师曾对他说，儿科是最诚实的专业，因为孩子们在真正生病的时候才生病，他们不会用一般的通俗语言来告诉别人，而是用真实疾病的具体症状来告诉别人。相反，成年人从一定的年龄开始，要么有症状没有病，要么更糟糕：病很重，可是症状却属于其它无关紧要的小毛病。他用减缓剂来敷衍他们，让时间来说话，直到他们感到是常犯的小毛病，坚持长期同它们共处，一起度过已经成为废物的暮年。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常想，一个到他这种年龄的医生，自以为什么都见过，却无法克服没有生病而感到生病的不安。更有甚者，完全由于科学的偏见，往往不认为自己生病的时候，实际上却正是有病在身。四十岁时，他在课堂上半开玩笑半正经地说："我生活中唯一需要的是有一个理解我的人。"但是当他在丽切小姐的迷宫中转向的时候，他再这样想就毫无开玩笑的意味了。

那些上年纪病人的真实或想象的症状都集中到了他身上。他清楚地了解自己肝脏的形状，甚至不用摸也能说出它的大小。他能听到睡在他肾脏里的猫的叫声，他能感觉到血液在他血管里奔流的轰鸣声。有时他醒来时象一条缺乏空气呼吸的鱼。他的心脏里有水。他感到，心脏有一阵子失去了原有的节奏，象中学里的军事操练似的，心跳一次又一次地延迟了时间，最后又感到它恢复了常态，因为上帝的法力是无边的。他不采用转移病人注意力的同样方法来敷衍，他简直吓昏了。是的，他在58岁的时候，生活中需要有个人理解他。所以他求助于费尔

明娜·达萨，这是他最爱的人，也是这个世界上最爱他的人，他用自己的良心同她取得了和解。

事情发生在她打断他下午的阅读，要他看着她的脸之后，他的第一个反应是他的恶性循环已经被发现了。但是，他不明白她是如何发现的，因为他无法想象费尔明娜·达萨仅依靠嗅觉就发现了他的隐情。但是不管怎样，这个城市里是没有什么秘密可以保守了。在家用电话安装后不久，一些看来稳固的家庭都被匿名电话搅得吵吵闹闹，许多家庭害怕得拆除了电话或在许多年中一直拒绝安装它。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知道妻子的自尊心很强，她是绝不会允许哪怕是匿名电话传来的不忠企图的，也不可能想象有谁竟敢通名报姓地这样干。相反，他害怕的是老式的手段：一只不知名的手从门底下塞进一张纸来是很有效的，这样做不仅使收信人和送信人都处于匿名状态，而且他的历史悠久的家族会把这种事归咎于同天意有着某种玄妙的关系。

醋意是不分家庭的。在三十多年平和的夫妻生活中，乌尔比诺医生多次在公开场合说，他象荷兰人的火柴，只有在自家的盒子上才能擦燃，他的说法在当时是正确的。但是，他不知道一个象他妻子那样高傲、自尊心强和性格坚强的女人会对证据确凿的不忠行为作何反应。所以在按她的要求看过她的脸后，他就想不出其它对策了，只好垂下目光以掩饰自己的慌乱，继续装作沉醉在阿尔卡岛上弯弯曲曲的美丽小径之中，同时心里却在想着怎么办。费尔明娜·达萨什么话也没有说。补完袜子后，她把东西乱七八糟地一古脑儿放进针线篓里，到厨房安排好晚餐，就到卧室里去了。

当时，他已下了决心：下午五点钟不再去丽切小姐家了。对

爱始终不渝的诺言，为使他可以放心大胆地去看她而想为她一个人单独搞一套秘密住宅的设想，在爱的烈焰中他所允诺的一切都永远地封存起来了。丽切小姐得到他的最后信息是一个翡翠环饰，那是由车夫送去的，车夫一言不发，也没有捎带任何一个口信或一张便条。装环饰的小盒子外包一张药房的包装纸，这使得车夫本人也以为盒子里装的是急用药。他在有生之年再也没有见过她，连偶然的见面也没有。上帝知道，他作出这个英勇的决定是多么痛苦，为了在这个灾难之后继续活下去，他把自己关在厕所里淌了多少辛酸的眼泪！五点钟，他没有去找丽切小姐，而是见了忏悔牧师，作了深深悔恨自己的忏悔。第二个星期天领圣餐的时候，他的心已经碎了，但是灵魂是安宁的。

在挑明真相的当天晚上，他一面脱衣服睡觉，一面向费尔明娜·达萨反复说着他早晨失眠的一系列苦楚，突然的头痛，黄昏时想哭的念头，深藏着的爱的症状。他把这些都说成仿佛是老年人的苦难。为了不至于死去，他必须找个人讲讲这些。这样就可以不讲真相了。总之，讲讲这样的心里话，是家庭中爱的成规。她认真地听着他讲，但是眼睛不看他，也不开口，手里接着他脱下来的一件件衣服。她闻着每件衣服，毫无愤怒心情的反映。她随手把衣服卷起来，扔到装脏衣服的篮子里。她没有闻到那种味道，但这是一样的：明天将是另外一天。当他在卧室里的小祭坛前跪下祈祷之前，他伤心而真诚地叹了口气，从而结束了他的讲话："我认为我要死。"她甚至不屑眨眨眼来回答他的话。

"那更好，"她说，"那样我们两人都清静了。"

几年前，在一次病重的危机中，他也讲到过死的可能性。

当时，她也是用同样绝情的话回答他的。乌尔比诺医生把这个回答归咎于女人的冷酷无情，正因为这样，地球才可能继续绕着太阳转。当时他还不知道，她是为了不让人发现她的害怕才搬出这么多狠话来的。在那种情况下她害怕的是，失去他之后将只有她一个人活着。

那天晚上正相反，她一心一意地希望他死。他对这种猜测委实吃了一惊。接着他觉得她在黑暗中抽泣，动作很慢，那是因为她不想让他察觉而正咬着枕头。这又使他胡涂了，因为他知道，她轻易不会因身体或精神的痛苦而流泪。她只有在气恨难平的时候才会哭，如果这种气恨在某种程度上是来自她惧怕自己的过失，那她就哭得更厉害。于是她愈哭愈气恨，因为她不能原谅自己软弱得哭了。他不敢安慰她，因为他明白，那就象是去安慰一只被长矛击中的母老虎，他也没有勇气对她说，她哭的起因已经在下午消除了，彻底消除了，从他的记忆中永远消除了。

几分钟后，疲倦战胜了他。他醒来的时候，她已经打亮了一盏光线柔和的小灯，睁着眼睛，但不哭了。当他睡着的时候，一件决定性的事情已经发生：多年来，在她年龄深处积聚起来的沉淀，由于醋意的折磨已经晃动起来，并且露出了头。在这一瞬间她变老了。他惊愕地发现了她突然出现的皱纹，蔫萎的嘴唇和灰白的头发，他胆颤心惊地劝她睡觉：两点钟都过去了。她不看他，声音里毫无气恨的影子，几乎是温和地对他说：

“我有权利知道她是谁。”她说。

于是他和盘托出，觉得从身上卸下了一个沉重的负担。因为他相信她知道，只差证实一些细节了。但是事情并非如此，所

以在他讲述的时候，她又哭了起来，但是不象开始时的低声抽泣，而是让咸咸的泪水不停地淌过脸庞，亮晶晶地摔在睡衣上，点燃了她生活的火焰。他没有象她悬着心等待的那样矢死否认，不象其他男人那样对所谓的诬陷表示愤慨，破口大骂这个婊子养的社会竟毫不留情地践踏人的声誉，甚至在确凿证明他不忠行为的证据面前也能做到面不改色心不跳，象个男子汉。后来，当他说到下午已经去过他的忏悔牧师那儿时，她真担心自己会气瞎了眼。从上学的时候起，她就相信教会的人没有一丁点儿上帝启示的美德。这是家庭和谐生活中的最主要分歧，但是，他们顺利地避开了它。而她丈夫竟然允许他的忏悔牧师介入到这件不仅关系到他而且也关系到她的隐私中来，这也太过分了。

“这犹如是告诉了市场上的小摊贩。”

她觉得这已经到顶了。她肯定，在她丈夫作忏悔之前，他的名声早已成为街头巷尾议论的话题了。这种情况产生的羞辱比不忠行为本身产生的耻辱、气恨和不平更加难以忍受。更糟糕的是，娘的，竟然是和一个黑女人。他纠正说：“穆拉托。”但是，此时的一切修正都是多余的，她已经到了最后关头。

“同样的鸟事，”她说，“只是我现在明白了：那是黑女人的味道。”

这是星期一发生的事。星期五晚上七点，费尔明娜·达萨登上了圣胡安·德拉西埃纳戈的普通小船，随身只带着一只箱子，由一个教女陪着，为了避免别人的问题，她的脸上蒙着一块披巾。按照两人商定的，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没有到码头去。在这之前的三天里，两人谈得精疲力竭，并决定，费尔明娜·达萨到弗洛雷斯·德玛里亚镇的伊尔德布兰丹表姐的庄园

去，以便在作出最后决定之前有充分的时间来考虑。不明真相的孩子们把它看作一次推迟了多次的旅行，长期以来，他们自己也想作这样的旅行。乌尔比诺医生安排得很巧妙，使他那个没有情义的小天地里无人能对此作出居心叵测的猜想。他干得相当漂亮。所以，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对费尔明娜·达萨的失踪毫无头绪，倒不是因为他缺乏调查的手段。丈夫毫不怀疑，她气恨一消就会回来的。但是，她走的时候却相信自己的气恨是永远也不会消除的。

但是，她很快就察觉到这个过分的决定，既不是气恨的结果也不是怀疑的果实。蜜月旅行后，她又去过几次欧洲，虽然要在海上航行十天，她在这类旅行中却有充分的时间感到顺利和幸福。她阅历丰富，学会了以另一种方式来生活和思想，但是自从那次失败的气球旅行之后，她再也没有回到过圣胡安·德拉西埃纳戈。她认为回到伊尔德布兰丹表姐的省里来是一种补救的办法，虽然有点迟了。她不是由于婚姻悲剧才这样想的，这个想法由来已久。她一想到自己能追忆青年时代的眷恋之情，就慰藉了自己的不幸。

当她和教女在圣胡安·德拉西埃纳戈下船后，她潜在的性格就极大地发挥了出来。她不顾任何人的提醒，游遍了全城。被介绍来接待她的广场行政和军事长官，在火车开往圣彼德罗·亚历杭德里诺城去的时候，请她坐上了官方的车子。她想到那个城市去亲眼证实一下别人对她说过的话，说国父临死时睡的床小得象小孩子睡的床。于是费尔明娜·达萨在下午两点的倦怠中又见到了她的城市，又见到了积满绿水的水坑或者更象是小水滩的街道，又见到了葡萄牙人的居住区，在他们房子的门上雕刻着宗族的徽记，窗上有铜质的百叶窗，里面阴暗的大厅

里毫无生气地重复着同样的钢琴练习曲，乐声颤颤悠悠，悲悲凄凄。她母亲刚结婚时也教过富人家的女孩子。她看到广场上空无一人，灼热的尘土上一棵树也没有，黑色篷顶的马车一溜儿排开，马匹都在站着睡觉。圣彼德罗·亚历杭德里诺的黄色小火车就在大教堂的拐角处。这座教堂是她见过的最大最美的建筑，它有发绿的石头组成的拱形走廊和一扇修道院的门。她看到了许多年以后阿尔瓦罗出生的卧室的窗子，那时她已经没有能力来记起它了。她想起了姑姑埃斯科拉斯蒂卡，她正绝望地在天涯海角寻找她。想到姑姑，就想起了在小公园的苦巴旦杏树下穿着学生装的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和他的诗集。只有当她想到学校里那几年的不快时，她才会偶尔想起他。在城里转了好几圈后，她还是没有认出自己的家来，因为她原来的家所在之处现在是个养猪场。转过一个街角，就是妓院街了，所有的妓女都在门口午睡，她们正等着，或许邮递员会给她们带点什么来。这儿已不是她的故乡了。

走访一开始，费尔明娜·达萨就用披巾遮住了半个脸，倒不是害怕被人认出来，因为这儿不可能有人认识她；而是由于看见到处都躺着被太阳晒得鼓胀起来的死人，从火车站到墓地的一路上比比皆是。广场行政和军事长官对她说："是霍乱。"她知道，因为她已经看到了在阳光曝晒下的尸体嘴里都有白沫，但是她发现死尸的后颈上不象汽球上看到的那样有洞。

"是的，"长官对她说，"上帝也在改善他的方法。"

圣胡安·德拉西埃纳戈距离原来的糖厂圣彼德罗·亚历杭德里诺只不过五十公里，但是火车却要走一天半。因为火车司机是那些老乘客的朋友，他们不住地要求他停车，然后他们到香

蕉公司的高尔夫球场上去溜达溜达，男人们则一丝不挂地到从山上流下来的冰凉透明的小河中去洗澡，当他们饿的时候，就下车到牧场上去找散放的母牛挤奶喝。费尔明娜·达萨提心吊胆地终于到达了，只是化了点时间去看了看巨大的罗望子树，国父就在那儿支下了他临死睡的吊床。正如别人说的那样，他躺在上面死去的这张床不仅小得同他的声誉不相符，甚至连一个病人也睡不下。但是另外一个似乎什么都知道的访问者说，这张床是件赝品，事实上国父是躺在地上死去的。费尔明娜·达萨对她离家后听到和看到的东西感到非常扫兴，在后来的旅途中，她不再对忆及上次旅行感到兴致勃勃了，本来她是非常怀恋的。她避免去那些她记忆中的村镇。她这样记着它们，她也这样记着幻想的破灭。她避开在不幸的小道上听到的手风琴声，斗鸡场里的喊叫声，和可能是战争的也可能是节庆的铅弹炮声。当她不得不穿过村镇时，就用披巾蒙上脸，以便继续把它们想象成同以前一样。

一天晚上，在避开了许多过去的情景后，她来到了伊尔德布兰丹表姐的庄园。当她见到表姐的时候，差点儿昏了过去：就仿佛是在真理的镜子里看到了自己。表姐身体发福，老态龙钟，生了一大群不听话的孩子。这不是同那个她仍然绝望地爱着的男人生的，而是同一名有一大笔退伍金的军人生的。她并不愿意同他结婚，而他却发疯地爱着她。在她被摧残的身体里面还是她自己。费尔明娜·达萨在庄园里住了些日子，好好地休息了一段后就从原来的印象中恢复过来了。她足不出庄园，只有在星期天去做弥撒时，她才同昔日同伴的孙子孙女们一起去。威风的小伙子骑在高头大马上，美丽的姑娘们穿着漂亮的衣服，象她们的母亲在这个年龄时一样，站在牛拉车上齐声高

歌，一直到村子尽头的传教团的教堂。她只去过弗洛雷斯·德玛里亚镇，在上次的旅行中她没有去过那儿，因为她没有想到会喜欢它。但是当她见到镇子的时候，却惊喜若狂。但使她不幸的是，或者说对镇子不幸的是，她后来永远也不能记起它的实际模样，而仅仅记得在见到它之前她想象中的情景。

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在收到里奥阿恰主教的报告后，就决定去把妻子接回来。他的结论是，他妻子迟迟不回不是由于她不想回来，而是她不知道怎么克服骄矜。于是他在同伊尔德布兰丹通了几封信之后，未经通知就自己来了。因为从那几封信中，他已经确切无误地明白了，他妻子的思念已完全颠倒过来了：现在她一心只想回自己的家。上午十一点，费尔明娜·达萨在厨房里准备夹心茄子的时候，她听到了雇工们的叫喊声、欢呼声和对空射击声，接着又听到门廊里坚定的脚步声和一个男人的声音：

“被请不如准时到。”

她高兴得要死。她想也没想，胡乱地洗了洗手，嘴里咕哝着：“谢谢，上帝，谢谢，你真太好了。”接着想到，伊尔德布兰丹要她准备茄子而不告诉她谁来吃午饭，弄得她直到现在还没有洗澡，想到自己又老又丑，被太阳晒脱了皮，想到当他见到她这种样子时会后悔来这一趟，妈的。她尽量在围裙上把手擦干，尽可能地整理一下，求助于她母亲把她送来世界时的骄矜以镇定一下自己激动的心脏，便以轻快的鹿步，高昂着头，目光炯炯，鼻梁高耸地去见那个男人了。由于可以轻快地回家了，她感谢命运。虽然这不象她所想象的那样容易，但是她决心要悄悄地把她无法生活的痛苦煎熬回报给他。

费尔明娜·达萨失踪几乎两年后，发生了一件看来是不可

能的偶然事情。特兰西多·阿里沙把这类事情称之为上帝的嘲笑。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从来没有对电影的发明产生过特殊的印象，但是莱昂娜·卡西阿尼毫不费劲地把他拖去看《卡比利亚》，该片由于其中的对话是加夫列尔·达努席奥写的而大做广告。在加里略·达孔德的露天电影院里，有的晚上，观众们更为欣赏的是银幕上无声的爱，而不是明星们的风采。这天晚上影院又被一大帮上流社会的人士挤得水泄不通。莱昂娜·卡西阿尼提着心观看着电影情节的波折起落。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则相反，冗长乏味的情节使他的脑袋不住地垂下来打瞌睡，在他们背后响起一个女人的声音，好象猜中了他的想法：

“天哪！这比痛苦还漫长！”

由于当时还没有用钢琴为无声电影伴奏，黑暗中只听见放映机响着下雨似的淅沥声，她说的这一句话在黑暗中显得很响亮，所以她低下了头。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只有在最困难的时候才会想到上帝，但是这一次他却衷心地感谢上帝。因为自那天下午在黄叶铺地的公园里听到“现在您走吧，我不通知您，您别来”的沙哑声音以后，这个声音一直铭刻在他的心头。即使在地下二十米，他也会立刻听出这个声音。他知道她正坐在自己身后的座位上，而且想必是同她丈夫在一起。他感觉到了她温馨而有节奏的呼吸，他深情地呼吸着由她健康的呼吸净化了的空气。他不觉得她因岁月的消磨而憔悴，就象他在最近萎靡不振的几个月中想象的那样，而是联想起了她那光彩照人的幸福时刻，由于孕育着儿女的种子在长袍下腆起一个大肚子。他仿佛朝后面对她视而不见地想象着她，满银幕的历史灾难与他毫无关系。他陶醉在来自她身上隐秘之处的巴旦杏香水味中。电影中的人应该相爱，她们的爱不要如现实生活中的爱这

么痛苦。他急切地想知道她对此是如何想的。电影快结束时，在瞬间的兴奋中，他突然发现自己从来没有和这个他爱得最深的人挨得这么近过，在一起待得这么长。

当灯亮的时候，他先让别人站起来，然后他才慢吞吞地站起来，一面扣着背心上的扣子，一面漫不经心地转过身去，他在看电影时总是不扣扣子的。四个人站得这么近，不得不打招呼了，虽然其中有人是不情愿这样做的。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先向他很熟悉的莱昂娜·卡西阿尼问好，然后又以他惯有的礼貌握住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手。费尔明娜·达萨朝他们两人笑了笑，仅仅是出于礼貌而已。这个微笑出自一个见过他们多次和知道他们是何方人士的人，所以无论如何是用不着作介绍了。莱昂娜·卡西阿尼用穆拉托人的礼节回敬了他们。相反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却不知道做什么好，因为一见到她，他就目瞪口呆了。

她变成了另一个人。她的脸上毫无可怕的时髦病或其它疾病的影子，她的身段仍象在她的黄金时代一样丰满和苗条，但是最近两年她好象过了十年的艰辛生活。一缕鬈曲的短发恰到好处地挂在她的脸颊上，但是头发的颜色不再是蜜一样的颜色，而是铝的颜色了；一双秋波闪闪的美丽眼睛在老太婆的眼镜后面已经失去了昔日的光彩。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眼瞅着她挽起丈夫的胳膊随人群远远离去。他惊奇地发现她在公共场合披着穷人的披巾和穿着家用的鞋子。但是最令他动情的是，她的丈夫拉住她的胳膊为她走出电影院指引一条好走一点的路。即使这样，她仍算错了高度，在门口的台阶上差点跌倒。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对这种年龄的障碍非常敏感。他年轻时在公园里念诗的时候，常常停下来观察老年夫妇互相搀扶着

过街的情景。这是生活的经验，也使他能发现自己年老的规律。象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那天晚上在电影院里的年龄时，男人们正值人生的秋天，意气风发，有几根白发是理所当然的，他们变得更加足智多谋，更富有魅力，特别是在年轻女子的眼中。与此同时，他们萎谢的妻子却必须紧紧地抓住丈夫的胳膊，免得走路时磕磕绊绊，甚至会同自己的影子碰撞。但是过几年之后，丈夫的身体和精神会突然一下子崩溃在糟糕的老年深渊之中，那时候，该是健在的妻子象领着要饭的瞎子似的拉住丈夫的胳膊了。为了不伤害男子的自尊心，妻子悄悄地在丈夫耳边嘱咐他注意是三个台阶而不是两个，注意路中间有个水坑，人行道上横卧着的是一个死了的乞丐，并艰难地领着他过街，好象是过生活中最后一条河的最后一个渡口似的。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多次在这面人生的镜子中照见过自己，他比怕死更怕这种要由一个女人来搀扶的糟糕的老年。他知道，在那一天，只有在那倒霉的一天，他才会放弃对费尔明娜·达萨的希望。

这次相遇驱散了他的困意。他不用车子送莱昂娜·卡西阿尼，而是陪着她步行到老城。他的脚步声在石子路面上象马蹄声一样回响着。有时从敞着门的阳台传出只言片语，传出卧室里的私房话，爱的啜泣由于虚幻的音响效果和沉睡中的小巷茉莉花的浓重芳香而显得不同凡响。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又一次使出浑身解数才没有把自己对费尔明娜·达萨的备受压抑的爱讲给莱昂娜·卡西阿尼听。两人肩并肩不紧不慢地走着，神情专注。她在想着卡比利亚的风趣可爱，他则想着自己的不幸。有一个人在海关广场的阳台上唱歌，歌声在整个区引起了连续的回响：《当我穿过大海的巨浪》。在桑切斯·德彼德拉大

街，正当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该向她道别的时候，他却请求她给他喝一杯白兰地。这是他第二次在同样的情况下请求了。十年前，当他第一次请求的时候，她曾经对他说过：“如果你在这个时候上去，你就得永远留下来。”结果他没有上去。但是现在，即使以后可能违背自己的诺言，他无论如何都会上去。然而莱昂娜·卡西阿尼却不带任何条件地请他上去了。

就这样，在意想不到的时候，他来到了这个未诞生就被扼杀了的爱的圣殿。她的父母双亡，唯一的兄弟在库拉索发了财，这座家传的老房子里就只有她一个人住着。几年前，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在尚未放弃使她成为情人的希望时，曾经在她父母的同意下来看过她几次，有的时候，他一直待到很晚很晚，并且为这个家的装饰作出了很多贡献，以至于对它就象对自己家一样熟悉。但是，当那天晚上看完电影后再去时，他却觉得会客室同他记忆中的不一样了。家具放在了不同的地方，另外多了一些石印彩色画挂在墙上。他以为这么明显的变化是为了永远保持他从来没有来过的想法而故意做出来的。猫没有认出他。对这种不近人情的遗忘，他吃惊地说：“它不认识我了。”她正在准备白兰地，背对着他说，如果这件事也使他担忧的话，那他完全可以安心睡觉，因为猫是什么人也记不起来的。

两人挨得很近地斜靠在沙发上，谈论着他们自己，谈论着那个下午在骡车里相识之前各自的情况。他们的生活在两个邻近的办公室里流逝，但是除了日常工作以外从来不谈其它事情。在交谈中，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把一只手放在她的腿上，用他引诱老手的轻盈动作开始抚摸它，她随他这样做，但是连一丁点儿礼貌性的反应也没有给他。只是当他想进一步的时候，

她拿起他那只探险的手并在掌心中吻了一下。

"好好的，"她对他说，"很久以来，我就发现你不是我要找的男人。

当她还很年轻的时候，一个身体强壮、经验丰富、但是她从未见过的男人，出其不意地把她推倒在防波堤上，撕碎她的衣服，短促而狂热地同她做了爱。她躺在石头上，全身满是被石头磕破的小伤口，真想让那个人永远留在那儿，她可以在他的怀抱里爱恋至死。她没有见到他的脸，也没有听到他的声音，但是，她肯定能根据他的形体和做爱的方式从一千个人中把他认出来。从那时起，她对所有听她讲的人都说："如果你有机会知道10月15日晚上11点左右在堤街上强奸一位可怜的黑女人的身高马大的汉子时，请告诉他可以在什么地方找到我。"她是完全出于习惯说这番话的。听她讲过这番话的人太多了，她已经没有希望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多次听她讲过，就象听到晚上启航的轮船的再见声一样多。凌晨两点钟，每人都喝了三杯白兰地，他确实知道了自己不是她所希望的人，他很高兴明白了这点。

"好吧，"临走的时候他说，"我们了结了一桩麻烦事。"

这还不是那天晚上唯一结束的一件事。关于结核病院的流言蜚语击破了他的梦想，因为它使他不无怀疑地想到费尔明娜·达萨也是会死的，她也有可能先她丈夫而死。但是，当看到她在电影院门口绊了一下的时候，他自己也朝着深渊迈进了一步，他突然感到，不是她而是他自己会先死。这个预感是一切预感中最可怕的，因为它是以现实为依据的。静止等待和幸福等待的岁月已经过去，但是在地平线上只看到无数深奥莫测的

想象的疾病，失眠的早上滴滴流淌的尿水，每天黄昏的落日。他想，时间曾经是他最亲密的盟友和信誓旦旦的同伙，现在每天的分分秒秒却开始来谋害他了。就在几年前，他冒险去赴一次约会的时候，还提心吊胆地害怕会遇上意外。他发现门没有上闩，铰链上刚上过油免得他进去时会发出声音。但是，在最后一分钟他却后悔了，他害怕会给这位殷勤的女人带来他会死在她床上的不可弥补的偏见。所以他有理由认为，在这个世界上他最爱的女人，他毫不气馁地从一个世纪一直等到另一个世纪的女人，几乎不可能有时间搀着他的胳膊穿过街上圆形的灵台和被风吹乱的虞美人花坛，帮助他完整无损地到达死亡的彼岸了。

实际情况是，根据当时的观点，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已经超过了老年的界限。他已经整整56岁了，过去的这些年是他认为最好的岁月，因为那是充满爱的岁月。但是，没有人到了他这种年龄仍可笑地打扮成年轻人，不管是真的年轻还是自以为年轻；也不是所有的人都敢于毫不羞愧地说，自己仍在为上一个世纪的挫折而偷偷哭泣。对于年轻人来说，这是个倒霉的时代：每种年龄都有自己的穿着方式，但是老年则是从青年时代刚刚结束就开始了，并一直延伸到坟墓里去。老年不仅仅是年龄，更重要的是一种社会尊严。青年人穿得象老公公，过早地戴上眼镜就会受人尊敬，从三十岁起就使用手杖会受人好眼相看。女人们只有两个年龄：结婚的年龄，即不会超过22岁；永远独身的年龄，那些剩下的女人。另外还有些女人，结过婚的，母亲、寡妇、祖母，属于另一个层次，她们不是用已经生活过的年代来计算年龄，而是计算着离死亡还有多少时间。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则与此相反。虽然他的命运很奇怪，

从小就象个老头，但是他无所畏惧地对抗着老年的险恶。开始的时候他是身不由己的。特兰西多·阿里沙把他父亲决定要丢进垃圾箱的衣服拆大改小给他穿，这样，他在上小学的时候，一坐下褂子就拖到了地，他头上戴着部长似的帽子，虽然在缩小了的帽檐里填上了棉花，帽子仍扣到了耳朵上。此外，他从五岁起就戴上了近视眼镜，头发同他母亲一样又直又粗，象马鬃一样。所以他的外表是模糊不清的。可幸的是，由于连绵不断的战争导致了管理的混乱，学校里的选择标准也不象过去那么挑剔了，公立学校学生的出身和社会地位也乱了套。尚未成年的孩子来上课时，身上带着街垒的火药味，身上穿戴着不知从什么战争中用子弹换来的叛军的军装和军衔，腰上还非常显眼地别着真正的武器。课间休息的时候为了随便一点小事就会拔出枪来真干。他们还威胁教师，在考试时不要给他们打坏分数。其中有一个在拉·沙莱学校里念三年级的退休民兵上校，竟一枪打死了当他的教长胡安·埃米塔教士，因为这位教士在宗教课上说，上帝是保守党的正式成员。

另一方面，那些已经陷于不幸的名门望族的子弟却穿着亲王的旧衣服，最穷的还光着脚。在这形形色色的稀奇古怪之中，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无论如何是属于最奇怪之列的，但是他还没有受到过分的注意。他听到的最厉害的话是有人在街上朝他喊："穷鬼丑鬼空等无望。"总之他被迫穿上，并且一辈子都那样穿的衣服，是最适合他的神秘性情与阴暗性格的。当C.F.C.公司给他第一个重要职务时，他定做的衣服仍然是按他父亲衣服的式样做的，他把父亲看成老年人，其实父亲去世的时候，年龄同基督一样，才33岁。所以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看上去总是比他的实际年龄大。他那不长久的情人、饶舌的布

里希达·苏莱塔对他百依百顺，甚至在第一天就对他说，她更喜欢脱光了衣服的他，因为他赤裸时一下子年轻了二十岁。他从来不知道如何解决好这件事，首先是他的个人爱好不会让自己穿另外式样的衣服，第二是他不知道二十岁的人怎样穿着才显得年轻些，除非是把他放在衣橱里的短裤和水手帽再拿出来穿戴上。另外，他自己也无法脱离当时对老年的看法，所以当他看到费尔明娜·达萨在电影院门口绊了一下的时候，他几乎是很自然地战栗了一下，叛逆的死亡将毫不含糊地战胜他为爱而展开的激战。

到那时为止，他奋力拚搏且已败北的最大战斗是同自己头发脱落进行的战斗，当他最初在木梳上看到几根脱落的头发时，他就明白自己命中注定要跨进一个不亲自尝过就不会知其苦的人间地狱中去了。为了抵挡住对每寸头皮上头发的残忍扫荡，他没有不试用过的药物，没有不相信过的信仰，没有不忍受过的苦。他能背诵布里斯托尔农业历书上的说明条文，因为他听说头发的生长同收成的好坏有直接联系。他放弃了一直给他理发的理发师，因为此人也是个秃光葫芦。他换了一个新来的陌生人给他理发，陌生人只在全满月时才理发。但是正当陌生的新理发师表现出是把好手时，却发现他是安德列斯好几个警察局通缉追捕的幼女强奸犯，并给他带上镣铐押走了。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把加勒比地区报纸上关于秃顶的文章全部剪了下来。里面有一个男人的两幅照片，一幅是脑袋秃得象个葫芦瓢，另一幅是脑袋上的头发密得象雄狮：这是使用某种确实可靠的药物前后的对比。六年中，他试用过172种药物，此外还有在药瓶标签上写明的其它辅助方法。他从这些药物中的一种得到的唯一收获是头上长满了又痒又臭的湿疹，马提尼

克人把它称之为北方癣，因为它会在黑暗中发出闪闪磷光。最后，他求助于在公共市场上叫卖的印第安人的草药，在“书记员之家”出售的神奇的东方汤药，但是，当他发现这一切全是骗局的时候，他的脑袋已经象剃度的僧人了。新世纪开始的第一年，当千日战争使全国流血的时候，城里来了一位做真头发发套的意大利人，他要价昂贵，而且只保用三个月。但是有支付能力的人很少不去试试，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是最先去的一个。他试了一个发套，做得真象他自己的头发，他甚至担心自己生气时头发也会竖起来。但是他无法忍受自己头上戴着一个死人头发的发套的想法。他唯一的安慰是，过早的秃顶使他免受了白发之苦。有一天，当看到他从办公室里出来时，码头上一位喝醉酒的人高兴地拥抱了他，其亲热劲儿超过了平时，并在码头工人的哄笑声中摘下了他的帽子，在他的脑袋上响亮地吻了一下。

“绝妙的秃顶！”醉鬼喊了一声。

那天晚上，48岁的他，把残留在鬓角和后颈上的几缕头发一起剪光，认真地认定自己全秃的命运了。他非常认真，每天早上洗漱时，他不仅把肥皂泡沫擦满下巴，也擦在头上，那儿又开始长出了发茬，接着又用一把刮胡子刀把它全部剃光，光得象小孩屁股。至此，他就再也不脱帽了。由于秃顶给他一种赤裸的感觉，他甚至在办公室里也不脱帽子，他觉得那样不大正规。然而，一旦认定了秃顶的命运，他又觉得它具有人说的男性美德了，而原来他看不起这种说法时则认为那全是秃顶们的幻觉而已。后来，他又采用了把右边的头发梳上头顶的习惯，并且以后一直这样沿用着。即使这样他仍然戴帽子，一顶黑色的同一式样的帽子。后来在塔塔里塔帽流行的时候，他也

是这样，塔塔里塔帽是窄边帽子的当地名称。

与头发相反，掉牙齿可不是自然灾害引起的，那是由于一次普通的发炎，被一位江湖医生草率地决定全部拔光的。对脚踏治牙机器的恐惧使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不敢看牙科医生，尽管他的大牙不断地痛得他无法忍受。一听到隔壁房间无法抚慰的呻吟声，他的母亲就害怕了，因为她认为这种声音同她的记忆中已经消失了的其它时代的呻吟是一样的，但是当让他张开嘴看看什么地方疼时，她发现他是被齿龈脓肿搞得叫苦不迭的。

莱昂叔叔为他请来了弗朗西斯·阿托纳医生。这位打着绑腿、穿着马裤的高大黑人在船上行医，他把整套的牙科器械放在几个工头用的褡裢里，看上去更象一位令沿岸村庄居民害怕的代理人。他看了一眼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嘴里的牙齿后，就说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牙齿全得拔光，也包括那几颗残存的好牙，这样可以一痛治百痛，免得以后再受罪。同对待秃发不一样，除了手术时不用麻醉外，他对这种野蛮的医疗没有什么不安，对于装一口假牙也没有什么不高兴。这首先是因为他记得小时候曾经见过一位魔术师，把嘴里的一对牙托取下来放在桌上让他们自己讲话；第二是因为这样可以彻底根治大牙痛，而他从小就遭受着牙痛的折磨，同爱的折磨几乎是同等残酷。他不觉得这是老年的打击，这与秃发不同，他认为秃发是老年的打击，因为他相信除了硫化橡胶的刺鼻味外，整形后的外表笑起来更显得精神。所以他毫不反抗地听从了阿托纳医生火辣辣的钳子的安排，并以驮货骡子一样的克制度过了恢复期。

莱昂叔叔好象是要在自己身上动手术那样地关心手术的细节。他对装假牙有着浓厚的兴趣，这个兴趣是他在第一次去马

格达莱纳河上航行时获得的，也由于他爱好唱歌而发生的失误。有一个满月的夜晚，在加马拉港口那个地方，他同一位德国土地测量员打赌，说他能在船长舱室的栏杆边唱一首那不勒斯的浪漫曲，足以惊醒森林中的动物。他差点没赢。在河面的黑雾中，可以听到沼泽中草鹭在扇动翅膀，鳄鱼在摆动尾巴，鲱鱼惊恐得想上岸。但是在唱最后一个音的时候，当大家担心歌手的音量太高会唱崩血管的时候，假牙随着最后一吐气，飞出了嘴巴，沉进了水里。

为了让他重新装一副救急的假牙，船只好在特内里弗港停泊了三天。假牙做得很好，但是在回来的路上，在向船长解释假牙如何会掉进水里的时候，莱昂叔叔深深吸进了一口森林里灼热的空气，唱出了一个他能发出的最高音，他把此音一直拖长到最后，想吓唬一下眼睛不眨地看着船航行的鳄鱼，结果，新的假牙又掉进水里去了。从此，他在各处都放着配好的假牙，家里的各个地方，办公室的抽屉里也有。在公司的三艘轮船上各放了一副假牙备用。另外，他到外面去吃饭时，口袋里的咳嗽药片盒中也放着一副，因为有一次乡村野餐时，他想吃炸肉皮时断了一颗牙。莱昂叔叔担心他的侄子也会有同样的遭遇，所以就让阿纳托大夫做了两副假牙：一副是用便宜的材料做的，平时在办公室里用；另一副是在星期天和节日用的，并在门牙上涂上点金子，使它具有真实的感觉。最后，在复活节前的星期天，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以崭新的面貌重新上街时，他不折不扣的微笑使人觉得是另一个人代替了他在这个世界上的位置。

那是在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母亲去世，家里只剩下他一个人的时期。他的家变成了适合他的爱的方式的角落。虽然窗

户街的名字使人想到在这么多窗户的薄窗帘后有许多眼睛，但这条街毕竟是一条比较僻静的街。一切都是为了使费尔明娜·达萨幸福，也只有她才会幸福。所以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宁可在他最有效率的几年中放弃了不少机会，也不愿意用其它的爱来玷污自己的家。可巧，他在C.F.C.公司每上升一个台阶就意味着新的特权，尤其是秘密的特权。对他最有利的特权之一就是可以在晚上或者星期天和节日里使用办公室，而且守门人也是乐意的。有一次，当时他已经是副总经理了，他正在同一位星期天打扫卫生的姑娘做爱，他坐在办公桌的椅子上，她骑坐在他身上，这时门突然开了，莱昂叔叔象闯错了门似的探进头来，从眼镜上方看着惊呆了的侄子。“娘的，”叔叔毫不惊奇地说，“同你老子是一路货！”在他重新把门关上之前，他的眼睛向上望着说：

“您，小姐，不必顾虑，请继续。我以名誉担保没有看见您的脸。”

他再也没有提过这件事。但是下一个星期，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办公室里却无法工作了。电工们在星期一到办公室里来，在天花板上装了一台电风扇。锁匠们未经通报就来装锁，弄得吵吵闹闹得象打仗一样，他们在门上装了锁，这样就可以从里面把门锁上了。木匠们二话不说地量了尺寸，装饰工则拿着印花窗帘布来看看是否同墙壁的颜色相配。一个星期后，又不得不从窗口搬进来一张饰有犹俄尼索斯花朵的双人沙发，因为从门口进不来。他们在意想不到的时间内工作，不适当得好象并非偶然，对于任何一位提出抗议的人，他们异口同声地回答：“这是总经理室的命令。”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永远也弄不明白，这种入侵的情况是叔叔出于对他步入歧途之爱的一种

关怀呢，还是叔叔用其最固有的方式让他明白自己的胡来。他想不出真正的原因，这是因为莱昂叔叔看得起他，叔叔也听说过侄子的习惯同大部分男子不同，叔叔对此感到不安，因为这将是使侄子成为继承人的障碍。

同他的兄长不同，莱昂第七·洛阿伊萨有长达六十年的稳固婚姻。他从来不在星期天工作，并以此为荣。他有四个儿子和一个女儿，他想把他们都培养成他那个帝国的继承人。但是生活却给了他一个在当时的小说里经常出现而在现实生活中无人相信的偶然性：随着他在领导层步步高升，四个儿子一个接一个地死了，女儿对航运一窍不通，她宁可坐在五十米高的窗口看着霍特森的轮船而死去。事情到了这种地步，就有不少人把传说当成真的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连同他阴沉的外表和手里那把妖魔的雨伞，肯定同这些接连发生的偶然事件有某种牵连。

当叔叔遵医嘱不情愿地退休时，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在很大程度上牺牲了好几个星期天的爱。他用汽车把叔叔送到乡村别墅去。这辆车是城里最早出现的汽车之一，它的起动摇把向前摇了之后再后退的力量很大，甚至打断了第一名司机的胳膊。他们在一起长时间地谈话。在一座原来的奴隶庄园里，下午从平台上可以看到山顶上的积雪，老头躺在用丝绒线绣了名字的吊床上，背对着大山，远离一切。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和他叔叔之间除了航行的事以外不会谈别的事，在那些漫长的下午里依然如此，此时，死亡一直是位看不见的客人。莱昂叔叔最担心的事情之一就是航运公司不要落到同欧洲财团有联系的内地企业家手中。“这儿一直是一桩平民百姓的买卖，”他说，“如果它被公子哥儿们掌握了，他们又会把它拱手送给德

国人。”

他的担心来自他的政治观点，即使场合不对，他也喜欢老调重弹：

“我快满一百岁了，我看到一切都变了，甚至看到天空上的星座也改变了位置，但是在这个国家里却什么也没有改变。”他说，“这里每隔三个月就有新宪法、新法律、新战争，但是，我们仍处在殖民时期。”

他把联邦制的失败归咎于共济会的会员们，他一直指责他们说：“千日战争早在七六战争中就失败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对政治的冷漠已经到了绝对的极端，他听着这些愈来愈频繁的冗长谈话就好象是在听海涛声一样。他的想法同叔叔的不同，他认为，似乎永远处于危机边缘的航行之落后只有通过自愿废除对蒸汽机船的垄断才能改进。这个为期99年零1天的垄断是国民议会授予加勒比航运公司的。叔叔反对说：“是我的同名人莱昂娜把她的无政府主义的新奇想法塞进了你的头脑，你才有这种想法的。”但是此话只说对了一半。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理由的依据是德国海军准将胡安·贝·埃尔佩斯的教训，此人高尚的精明败在了他过分的野心上。相反，叔叔却认为，埃尔佩斯的失败不应归咎于他的特权，而是由于他同时允诺了许多不切实际的东西，就好象是把全国的地理全都扛在了肩上：他负责保持河流的通航、码头的设施、陆上交通和交通工具。叔叔说，此外，西蒙·玻利瓦尔的激烈反对也不是一个可以掉以轻心的障碍。

大部分股东把这种讨论看作是夫妻间的争论，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他们认为，老人的固执是很自然的，倒不是因为象大家随口说的那样人老以后变得不如以前目光远大了，

而是因为放弃垄断对他说来就好象是把他和他的兄弟们在同世界上所有对手展开的英勇斗争中的战利品扔到垃圾箱里去。所以当他紧抓着权力的时候，任何人都不能说反对的话，在他的合法性消失之前，任何人也不能动这些权力。但是，正当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在庄园的讨论中准备缴械投降时，莱昂叔叔突然同意放弃这一百年的特权，但唯一的条件是要在他死后才能放弃。

这是他最后的戏了。他没有再提买卖的事，甚至也不允许别人去向他请教。虽然他那颗国王般的漂亮脑袋上一根头发也没有脱落，而且依然正常和清醒，他还是尽可能地不让人看见以免惹人可怜他。他每天都坐在维也纳摇椅上轻轻地摇晃着，看着山顶上的终年积雪，以此来消磨时光。椅子边的桌子上，女佣们一直放着热好的黑咖啡锅和一杯碳酸氢盐水，里面放着两副假牙，他只有在有人来访时才戴。他很少会客，只讲述远在航运开始之前的非常遥远的事情。但是，他还有一个新话题：希望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结婚。他以同样的方式多次同侄子讲起这件事。

“如果我再年轻五十岁的话，”他对侄子说，“我就同我的同名人莱昂娜结婚。我想象不出有比她更好的妻子了。”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被这个想法吓得直发抖，因为他害怕自己多年苦心经营的成果会被这个意外的情况搞得前功尽弃。若有负于费尔明娜，他宁可辞职，放弃一切，甚至去死。可幸的是莱昂叔叔并没有坚持。92岁的时候，他把侄子立为自己唯一的继承人，自己退出了公司。

六个月后，经股东们一致同意，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被任命为董事会董事长和总经理。他上任的第一天，在喝过香槟之

后，已经引退的老莱昂请大家原谅他坐在椅子上讲几句话，他的即席演说真象是一篇挽词。他说，他生活的开始和结束伴随着两个意外事件。第一件是国父在赴死的不幸旅途中曾经在杜巴科镇上抱过他；第二件是在战胜了命运为他设置的种种障碍之后，他找到了一位合格的继承人。最后，为了使气氛活跃一些，他说：

“我在生活中唯一扫兴的是，我曾在各种葬礼上唱了那么多的歌，却不能在自己的葬礼上唱一下。”

当然，在仪式结束的时候，他唱了一首托诺卡的咏叹调：《再见，生活》。他用他喜爱的高音唱，音色依然纯正和高亢。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被感动了，但是这在他道谢的颤音中却几乎觉察不到。就象他做到和想到了他要在生活中做和想的事情，他到达了顶峰，做这一切的唯一原因是决心要在到了处于费尔明娜·达萨的庇护下掌握自己命运的时候，他仍活着，并且身体健康。

但是，那天晚上在莱昂娜·卡西阿尼举行的晚会上，陪伴着他的不仅是对费尔明娜·达萨的回忆。曾与他同床共眠的女人都在陪伴着他：已经躺在坟墓里的，通过他种在坟头的玫瑰想念着他；头枕在丈夫睡过的枕头上的，其丈夫头上的绿帽子在月光下惨惨发绿。由于缺乏一个心爱的女人，他害怕地想同时跟她们所有的人在一起。即使在他最困难和难过的日子里，他仍与多年来的那么多情人保持着一丝哪怕是很微弱的联系：他一直跟踪着她们的生活线索。

所以，那天晚上他想到了罗沙巴，这是最早的一个，她的战利品是夺去了他的童身，对她的回忆就象第一天那样使他痛苦。他一闭上眼睛就能看见她身穿薄洋纱衣服头戴长绸带帽子，

坐在船边摇晃装孩子的笼子。在他生活的许多年中，他曾经准备好一切打算去寻找她，虽然连她的地址和姓氏都不知道，甚至不知道她是不是就是他要找的人，但是他却相信能在兰花丛中找到她。每一次，当船要抽掉上船的跳板时，到了最后一分钟，要么是真正有点什么不方便，要么是他自己意愿突然改变而产生了故障，旅行又被推迟了：总是有点与费尔明娜·达萨有关的原因。

他想起了纳萨莱寡妇，她是亵渎了他母亲在窗户街那所房子的唯一一个女人，虽然不是他而是特兰西多·阿里沙让她进来的。虽然她在床上反应迟钝，却比任何一个别的女人更能理解他，因为她柔情脉脉，是唯一能代替费尔明娜的人。但是她的野猫本性却比她的温柔之力更加难以驾驭，终于使他们两人互不忠贞。然而，他们是一对在三十年中几乎从未间断的情人，这得归功于她帐子上的那行字：不忠诚，但不背信弃义。此外，她也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唯一庇护过的人：当他知道她已经去世并将由慈善机构安葬时，他出资安葬了她，并单独一人去参加了葬礼。

他也想起了另外一些他爱过的寡妇。他想起了普鲁登西亚·德彼德雷，这是所有活着的寡妇中最年长的一个，人称二茬寡妇，因为她当了两次寡妇。他也想起了另一位普鲁登西亚，即阿雷利亚诺寡妇，一位非常可亲的人。她把他衣服上的扣子全部揪下来，然后又给他缝上，这样可以使他不得不多待些时间。他也想起了何塞弗，即苏尼加寡妇，她发疯似的爱着他，为了使他不能属于别人，哪怕也不属于自己，在他睡着的时候，她差点儿用花匠剪刀剪去他那玩意儿。

他想起了安赫莱斯·阿尔法洛，这是所有的人中时间最短

却又爱得最深的人。她到这里来教六个月的弦乐。在有月光的夜晚，她同他待在他家的屋顶平台上，她象出世时那样赤裸着身子，拉着中提琴乐曲中最优美的组曲，在她金色的大腿中，琴声变得象男人的嗓音一样。从第一个夜晚起，他们俩就象穷凶极恶的新手似的做爱，醉人心肺。但是安赫莱斯·阿尔法洛象她来时那样走了，乘着一艘一去不归的远洋轮，带走了她柔意缠绵的爱和罪过的中提琴，她唯一留在月光下平台上的是她用白手帕作再见的手势，白手帕在远处的地平线上活象一只孤独而伤心的鸽子。同她在一起的时候，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学会了他早就体验却不知晓的东西：可以同时爱上几个人，而又不背弃其中的任何一个。爱上她们每个人同样也是痛苦的。在码头的人群中，他感到孤单，他发狠地说："心里有比妓女更多的房间。"由于声声再见，他泪流满面。但是，一俟船从地平线上消失，费尔明娜·达萨又占据了整个真空。

他想起了安德烈娅·巴罗，上星期曾在她的窗下走过，但是卫生间窗上桔红色的灯光向他表明他不能进去，因为已有人在他之前捷足先登了。有人，男人或女人，因为安德烈娅·巴罗在乱七八糟的爱上，对这类问题是不仔细考虑的。在名单上所有的女人中间，她是唯一一个以自己的肉体谋生的女人，但是，由她自己随心所欲地掌握着，没有固定的经记人。在她最好的年代里，她曾经长期从事高级暗娼的勾当，这使她得到一个雅号：公众圣母。她曾经使省长和司令们为她发疯，她看到过几位并不象他们自以为那样显赫的军队和文学先驱靠在她肩头上流泪，甚至还有几位真正的达官显贵。拉斐尔·雷耶斯总统在第二次访问本城的间歇中，倒是真的匆匆忙忙抽出半个小时来授予她一份终身抚恤金，以表彰她在财政部的卓越工

作，其实她在该部连一天职员也没有当过。在她身体许可的范围内，她分配着她的欢笑以娱乐众生。虽然她的不正经是众所周知的，却没有人能拿出不利于她的真凭实据来，因为她的那些不同一般的同伙们象保护自己生命一样保护着她，他们知道将为丑闻付出更大代价的不是她而是他们自己。为了她，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违反了自己不付钱的原则，她也破坏了她的甚至连丈夫也不免费的老例。他们商定的象征性价格是每次一个比索，但是她不用手接，他也不用手付，而是两人共同把它放进一只猪形攒钱罐里，等攒够了就去"书记员之家"随便买一样舶来品。是她为他在便秘危机时一直采用的灌肠提供了不同的感受，她说服他们两人共同使用，在度过狂热的下午的时间内，两人一起使用它，想以此来发明爱中之爱的内容。

他认为幸运的是，在这么多的冒险偷情中，使他唯一尝到一点苦水的是苦命的萨加·诺列加。她最后进了疯人院，背诵着老年的诗句，其内容十分淫荡，为了不使她把其他女疯子也带坏，只好把她单独关起来。但是，当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担负起公司的全部责任时，已没有更多的时间和精力去用别人替代费尔明娜·达萨了：她是不可替代的。慢慢地他只是习惯性地去看望那些固定的女人，只要她们还管用，只要可能，只要她们还有生活，就同她们睡觉。圣灵降临节的星期天，当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去世的时候，他只有一个女人，唯一的一个，仅仅14岁。她又使他爱得发狂，这是任何别的女人所不能的。

她叫阿梅里加·比库尼亚。两年前，她在帕德雷港海滨城市的家庭把她托付给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让他作她的监护人。他们同他有着公认的亲戚关系。他们靠政府的助学金把她送到这里来上师范。她从船上下来的时候，随身带着铺盖卷和

一个象洋娃娃用的小小铁皮箱子，脚上穿着白靴子，头发是金黄色的。这时，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就不寻常地预感到，她将会同他在许多星期天中共同午睡。她完全是个孩子，锯齿状的牙齿，膝盖上带着小学时磨光的印子，但是他马上觉察到她将成为什么类型的女人。在漫长的一年中，他为自己精心地培育了她：星期六的马戏，星期天公园里的冷饮，黄昏时幼稚的嬉闹。他由此赢得了她的信任、她的亲热。他拉着她的手，以慈祥的老祖父的悄然的计谋，把她引到他的秘密砧板上去了。她立刻就反应过来了：天堂的大门已经为她打开。在鲜花的开放中，她爆发了，在一个幸福的净界里上下漂浮。这对学习是一个有力的促进，她总是第一名，因为这样才可以不至于失去周末出去的机会。这是他晚年的港湾生活中最温暖的角落。经历了多年明智老练的爱之后，天真无邪的生硬味道反而具有新奇的乐趣。

两人不谋而合。她就象她应该的那样，是一个决心在另一个天不怕地不怕的可敬男人引导下发现生活的女孩子，而他清醒地担任着生活中最可怕的角色：老年恋人。他从来不把她与费尔明娜·达萨相比，虽然相似的地方很多，不仅是年龄、学生装、辫子和粗野的走路方式，还有她高傲和突发的性格。更有甚者，替代的想法完全消失了，原来这种求爱对他也是有极大魅力的。他喜欢的就是本来的她，结果他以陶醉的晚霞热情爱上了她这个人。她是他采取严厉措施来防止怀孕的唯一一个女人，经过六次偷情之后，他们两人最留恋的就是星期天下午了。

他是唯一有权把她从寄宿学校里接出来的人，于是他就开着C.F.C.公司六汽缸的霍特松车去接她。没有太阳的时候，

就放下汽车的篷顶，开车到海滩上去兜风，他戴一顶软塌塌的帽子，她则笑弯了腰，用双手按住学生制服的水手帽不让风吹走。有人对她说过，不要过多地同她的监护人在一起，他尝过的东西她不该吃，也不要太靠近他的气息，因为老年是传染的。但是她却对此无所谓。他们对别人怎样看他们全不在乎，因为他们之间的亲戚关系是众所周知的，另外，他们年龄的悬殊也排除了对他们的猜疑。

圣灵降临节的星期天下午四时，他们刚结束做爱，教堂里的钟声就响起来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不得不控制住自己的心跳。他年轻的时候，钟声的礼仪也包括在葬礼的费用之中，一贫如洗的人是享用不到的。但是在横跨两个世界的最近一次战争以后，保守党政府巩固了殖民地时期的传统，殡仪费用高得只有最有钱的人才付得起。当埃科雷·德罗纳大主教去世的时候，全省各教堂的钟声响了九天九夜，公众们大为不平。于是大主教的接替者在殡葬中取消了敲丧钟这一条，只有在最著名的人士去世时才敲钟。所以，当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在圣灵降临节的星期天下午听到敲钟时，他觉得仿佛已经失去的青年时代又幽灵般地回来了。他根本就没有想到，自从在大弥撒的出口处看到怀孕六个月的费尔明娜·达萨的那个星期天起，多少年以来他一直渴望听到的正是这个钟声。

“娘的！”他在昏暗中说，“肯定是条肥鱼，所以大教堂才敲钟。”

全身赤裸的阿梅里加·比库尼亚刚刚醒来。

“是为了圣灵降临。”她说。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完全不是个熟悉教堂事务的专家。自从同教他电报技术的德国人一起在合唱队拉过小提琴后，他再

也没有去做过弥撒。甚于那位德国人的下落，谁也说不清楚。他知道。因为今天上午，加勒比逃亡者委员会到他家里通知说，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已于早晨死在其摄影室里。虽然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不是死者的朋友，但他是其他许多逃亡者的朋友，他们经常邀请他出席一些公共聚会，特别是他们的殡葬。然而，他也明白，钟声不是为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敲的，因为此人是个不信神的军人和顽固的无政府主义者，此外，他还是自杀的。

“不，”他说，“这样的钟声说明死者的身份至少在省长以上。”

阳光从关得不严的百叶窗透了进来，洒在阿梅里加·比库尼亚的身上，使她的身上好象有一张虎皮一样。在她这种年龄还不会考虑到死的事情。他们是在午饭后做爱的，午睡过后，两人还裸着身子躺在那里。头顶上电风扇的嗡嗡声没有挡住兀鹫在晒热的锌皮屋顶上走动的声音。象爱漫长生活中的其他女人一样，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也爱着她。但是在爱她的同时，他心里泛起阵阵难受之情，因为他怀疑，当她从师范毕业的时候，他可能已经死了。

这个房间更象一间船舱，象船一样的木板条墙上，旧漆层上又涂了一层又一层的漆，但是由于金属屋顶传热，房间里比船上的舱室更热，床上方吊着的电风扇也不管事。这里不是一个正式房间而是一个陆上舱室，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吩咐建在C.F.C.公司办公室后面的，他的目的是为他老年之爱有一个较好的守护地点。在平常日子里，由于码头工人的叫喊声、港口上起重机的轰鸣声、停在码头上的轮船的汽笛声，那儿是不能睡觉的。但是那个女孩子却认为那儿是星期日的天堂。

圣灵降临节这一天，他们想在一起一直待到晚祷前五分钟她必须回校的时候。但是钟声使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想起了他曾经答应去参加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的葬礼。于是他快于平时地穿好衣服。以前，他总是把做爱前替女孩子松开的辫子扎好，再把她抱上桌子给她系鞋带，她自己总也系不好。他毫无恶意地帮助她，她也协助他帮自己，好象是应该的：从开始见面，两人就忘记了各自的年龄，宛如互相信任的夫妻那样相处，互相在生活中隐瞒了许多事情，以致相互之间没有什么好说的了。

由于是节日，办公室的门全关着，里面黑洞洞的。空荡荡的码头上只有一艘熄了火的轮船。闷热的天气预示着要下今年的头场雨，但是港口纯净的空气和星期天的宁静又似乎是好天气的月份。从那儿起世界比在昏暗的舱室里更加糟糕，钟声更揪心了，但是仍不知道是为谁而敲的。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和女孩子来到硝石的院子里，这里曾经是西班牙人贩运黑人的码头，至今还残留着大秤及其它生了锈的铁器，这是贩卖奴隶的遗迹。汽车在仓库的荫凉处等着他们，在自己坐好之前他们不叫醒正伏在方向盘上睡觉的司机。汽车在用鸡场铁丝围起来的仓库后面转了一圈，穿过昔日拉斯阿尼玛斯湾的旧市场，那儿有几个几乎是光着身子的男人在玩球，在一阵灼热的灰尘中，汽车出了港口。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肯定丧钟不是为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敲的，但是持续不断的钟声又使他疑心起来。他把一只手放在司机的肩膀上大声问丧钟是为谁而敲的。

“是为那位医生，有名的，”司机说：“叫什么名字来着？”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不用想就知道是谁了。但是当司机给

他讲述医生是怎么死的时候，瞬间的幻想又消失了，因为他认为这是不真实的。这样一位人物死于这种方式似乎是不相称的，但也没有别的方式比这个方式更适合于他想象中的这个人了。然而确实是他，虽然似乎有点荒谬：本城内最老和最卓越的医生，本城具有其它优点的最杰出人物之一，在企图逮住一只鹦鹉时，从芒果树的一根树枝上掉下来，因跌断脊梁骨而身亡，享年81岁。

自从费尔明娜·达萨结婚后，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所做的一切都是以对这个消息的希望为基础的。但是，当这个消息真的来临时，他却没有感到那种多年来想象中会有的激动的冲击，而只有恐惧的冲击：他以难以置信的清醒想到，他也可能发生同样的事情，为他同样敲丧钟。汽车在石子路面上颠簸，坐在他身边的阿梅里加·比库尼亚被他苍白的脸色吓住了，问他怎么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用自己冰凉的手抓住了她的手。

“啊！我的孩子，”他叹了口气，“我可能需要再过五十年时间才能对你讲。”

他忘记了赫雷米亚斯·德圣阿莫尔的葬礼。他把女孩子送到寄宿学校门口，答应下星期六再来接她，便让司机把他带到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的家里去。在邻近的几条街上停满了汽车和出租车，门口围着一大群好奇的人。拉西德斯·奥里贝约医生的客人们在节日的高潮时得到了这个不幸的消息，就成群结队地赶来了。家里人太多，挤都挤不过，但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终于挤到了卧室，他在堵着门口的人群后踮起脚，看见胡维纳尔·乌尔比诺躺在双人床上。真象他第一次听说这个消息后想见的那样，医生死于非命。木匠刚为他量好棺材的尺寸。在他旁边，费尔明娜·达萨穿着去参加节日的祖母盛

装，默不作声，神情黯然。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设想过这个时刻，连它的细节也考虑到了，他从青年时代起就完全献身于这个无所畏惧的爱了。为了她，他不太计较手段地夺得了名和利，为了她，他用当时其他男人认为不很男性的严格手段来保养身体和自己的外表。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人能为了一件东西或一个人而象他这样等待：一分钟也不气馁。死亡最终有利于他而发生了，这又使他鼓起了足够的勇气，在费尔明娜·达萨成为寡妇的第一个夜晚，向她再次表明自己不渝的忠诚和永远的爱。

他不否认，理智告诉他这是一个不考虑方式和时间的举动，是一个害怕机会不会重来的匆忙的举动。他本来想过，并且多次设想过不象这么唐突的做法，但是他的命运就是如此。他离开这个服丧的家庭时，痛心地想到她还处在她丈夫依然存在的心境之中。但是他自己对阻止这种局面又无能为力，因为他想到这个凄冷的夜晚是他们两人命中注定要发生的。

在以后的两个星期中，他没有一夜是睡安稳的。他绝望地问自己，当他不在的时候，费尔明娜·达萨会待在哪儿，在想什么，在她的有生之年，她如何对付这个降临在她肩上的恐惧的重负。他又一次遭受了便秘的危机，肚子胀得象面鼓一样，他只好求助于不如灌肠轻松的泻药。对老年人的病痛，他比同辈人更经受得住，因为他了解它们，但是在这一天，病痛却对他群起而攻之了。不上班两个星期后，他于星期三到了办公室，莱昂娜·卡西阿尼看见他的苍白和邋遢的样子吓了一跳。但是他使她平静了下来：还是象以前一样的失眠。他又一次咬紧牙关，免得把他满肚子的心里话真的说了出来。真是雨天偏遇屋漏。他又迷迷糊糊地过了一个星期，他不能集中精力于任

何事情，吃不好更睡不好，一门心思想着找到给他指明生路的迹象。但是，从星期五开始，他感到一阵无缘无故的恬静，他把它看作是没有什么新消息的预兆，他一生中所做的一切都付之东流了，无法继续了：这就是终点。但是在星期一，当他回到窗户街的家里时，他在门廊的积水洼中见到一封信，他立刻从信封认出了字体。生活中的许多变化也不能改变字体，他甚至认为闻到了萎谢 的 栀 子 花在夜间的香味，因为他的心已经从最初的惊愕中告诉他：这是他在半个世纪中一刻也不平静地等待着的信。

第 六 章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竟把她在一阵无名暴怒的驱使下写出的信看作是情书，这是费尔明娜·达萨始料未及的。她在信中写下了她所能表达的所有怒气、最残忍的语言、最伤人的侮辱。这是不公正的，可是她却认为这些话同他对她的侮辱相比是微不足道的。这是两个星期的驱邪痛苦的最后举动，她企图用这个举动来协调她的新境遇。她想再次成为原来的她，恢复她在半个世纪的奴役中不得不作出的全部让步，虽然这种奴役无疑使她得到了幸福。但是在她丈夫去世之后，她自己的本性已荡然无存。她象幽灵似的住在一座陌生的房子里，一夜之间这座房子变得空荡而凄冷。她待在里面百无聊赖，她痛苦地问自己究竟是谁死了：是刚死的那个男人还是活下来的这个女人。

她不能回避自己心底里对丈夫的怨恨心情，因为他把她遗留在苦海之中独自去了。他的一切东西都使她流泪：枕头下的睡衣，他一直认为是病人用的拖鞋，她在睡觉前梳头时从镜子里看到他脱衣服的情景，他死后很长时间仍留在她皮肤上的气味。她在干任何事情的时候都会中途停下手来，在自己的额头上拍一下，因为她突然想起来忘了对他说某件事。每时每刻她都能想起只有他才能回答的各种日常问题。有一次他说了一件

她认为是不可能的事：截肢的人会在他已经失去的腿上感到痒痛麻。现在没有他了，她就是这种情况，感到他还在某个其实他不在的地方。

在她成为寡妇的第一天早晨醒来的时候，眼睛还未睁开，她在床上翻了个身，想换一个更舒服的位置继续睡。正是在这个时候，她感到他死了。因为只有在这个时候，她才觉察到他第一次在外面过夜。另一个印象是在餐桌边。倒不是因为感到孤单，确实也是孤单的，而是怀疑自己正在同一个不存在的人在一起吃饭。她等着女儿奥费莉娅和女婿带着三个女孩子一起从新奥尔良到这里来，再坐下来吃饭，但是不在原来的那张桌子上，而是坐在走廊里放置的一张临时的桌子上。直到那时，她还没有正经地吃过一顿饭。饿了她就不管什么时候到厨房里去，拿着叉子，伸到锅里什么都吃一点，但是不用盘子。她站在炉子边上，同女佣们聊天，她同她们很合得来，互相也很了解。但是即使她再努力，也无法排除已故丈夫的存在：不管她到哪儿，不管她想经过哪儿，不管她做什么事情，她总是会遇上使她想起他、属于他的东西。即使她的痛苦是真挚的和应该的，她也不想沉醉在痛苦之中，所以，她采取了一个激烈的措施：埋葬一切使她想起亡夫的东西。这是她要在没有丈夫的情况下继续生活所想出来的唯一办法。

这是个毁灭的仪式。儿子答应把书橱和书全部搬走，可以使她把办公室变成她结婚以来从未有过的缝纫室。女儿将带走一些家具和许多她认为适合新奥尔良古董拍卖店的物品。这对费尔明娜·达萨来说是一大轻松，虽然在证实了她结婚旅行时买的东西已经成了古董后她并不高兴。在女佣人、邻居和那些陪伴她的亲近朋友的惊愕之中，她让人在屋后的空地上生起一

堆篝火，就在那儿她把一切能使她想起丈夫的东西付之一炬：从上个世纪以来，本城价格最昂贵和最华丽的衣服，比画像更象他的帽子，最精致的鞋子，那张他死前最后一次从上面站起来的摇椅，一切一切同他的生活密切相联而成了他的组成部分的数不清的东西。她这么做的时候毫不犹豫，因为她相信她的丈夫是会同意的，而且不仅是为了卫生。因为他曾多次向她表示他愿意火葬，而不愿意禁锢在没有一丝细缝的雪松木匣子的黑暗中。当然，他信仰的宗教禁止他这样做。他曾试探过大主教的意见，以为或许还有可能，而大主教断然拒绝了他。他这完全是在胡思乱想，因为教堂不许在我们的墓地上有火葬炉子存在，即使为不同于基督教的宗教设立也不行。除了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外，没有一个人想建造它。费尔明娜·达萨没有忘记丈夫的这一忧虑，所以即使在最初的混乱中，她仍记着吩咐木匠在棺材上留一条可以透光的小缝以告慰自己的丈夫。

不管怎样，这种燔祭也是白费心机。费尔明娜·达萨很快就发现自己对亡夫的记忆对火有着极大的抵抗力，随着时间的推移，更是这样了。更有甚者：衣服烧掉以后，她不仅继续怀念对他的深深的爱恋之情，而且还特别怀念最使她厌恶的东西：早晨起床时的声音。这些怀念帮助她走出了服丧的丛林。特别是她下定决心要继续怀念丈夫并生活下去之后，就好象他没有死一样。她知道每天早上醒来时都是困难的，但是会慢慢好起来。

确实，三个星期之后，她见到了最初的曙光。但是随着光亮的增加和愈来愈强烈，她慢慢地觉察到在她的生活中还横着一个幽灵，它使她永远不得安宁。这不是那个在福音公园中窥视她的令人可怜的幽灵。她到老年的时候，对那个幽灵还常常

怀有某种柔情呐。现在的这个幽灵却身穿燕尾服，手拿帽子贴在胸前，真可恶，他扰得她失去了平静，以致她不能不想他了。从18岁时拒绝他之后，她一直相信她在他的胸中埋下了一颗仇恨的种子，斗转星移，这种仇恨只会加剧。她总是想到这种仇恨，当幽灵在近处时，她感到空气中有它。只要一见到他，她就平静不了，她吓得从来找不到同他自然相处的方式。那天晚上，当已故丈夫的鲜花香味仍在屋内弥漫，他向她重申爱的时候，她不禁把它理解为谁知道有多么歹毒的报复目的的第一步。

反复的回忆增强了她的暴怒。葬礼的第二天，当她想着他醒来的时候，她用自己简单的愿望一下子把他清除了。但是怒气仍有。她很快就发现，自己想忘掉他的愿望变成了记住他的最强烈的刺激。于是，她第一次回想起那次不现实爱情的虚幻的时光，她被记忆击败了。她极力想回忆起当时的福音公园是怎样的，还有苦巴旦杏树和他爱她时坐着的石凳，因为所有这一切都已经不复存在了。一切都变了，树和地上的黄叶被取走了，断头塑像的位置上放着另一尊穿军装、无名、无日期、没有任何说明的塑像，气派壮观的基座里装上了该地区的电灯开关。许多年以前，他父亲的房子终于卖掉了，现在正在省政府的手里丢砖少瓦地毁坏着。她困难地想象着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当时的样子，更困难地想象着那个在雨下无能为力的沉默寡言的小伙子，竟然也就是这个体质虚弱、陈腐老朽的老头。他竟然不顾她的心境，又不尊重她的悲痛，站到她面前，用明目张胆的侮辱堵塞了她的心，使她至今还喘不过气来。

当她在弗洛雷斯·德玛里亚庄园里，为了丽切小姐的那桩倒霉事恢复元气时，伊尔德布兰丹表姐来看她。表姐变得又老

又胖，但是福气很好。陪同她来的是她的大儿子，儿子象他父亲一样也是位陆军上校，但是由于他不光彩地参与了对圣胡安·德拉西埃纳戈香蕉工人的屠杀而遭到父亲的责骂。表姐妹两人相见了多次，而且总是以回忆她们认识时的情景度过时光。伊尔德布兰丹在最后一次来访中，由于深受老年负担的影响，变得比任何时候都更加怀旧。对回忆的沉醉使她带来了比利时人给她们两人拍的照片，也就是在那次拍照的下午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冲撞了固执的费尔明娜·达萨。费尔明娜·达萨那一张已经遗失了，伊尔德布兰丹这一张也几乎看不清了。两人在令人扫兴的迷迷糊糊的照片上各自认出了自己：她们永远也不会再那样美丽和年轻了。

伊尔德布兰丹不可能不讲到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因为她把他的命运看成是同自己的命运相同的。她回想起她去发第一封电报时见到他的样子，在她的心里永远也抹不掉他那种命中注定要被人遗忘的可怜相。费尔明娜·达萨曾见过他多次。当然，她没有同他讲话，她无法相信这就是她初恋时的那一位。关于他的事总会传到她耳朵里，犹如在城里有影响的人的事会传到她那儿一样。据说他不结婚是因为他有不同的习惯，但是这并没有引起她的注意。这一方面是由于她从来不理会谣传，另一方面是因为对许多无可猜疑的人也总是要说出点相同的事来。相反，她对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坚持穿神秘色彩的衣服，坚持少有的洁净和他以引人注目而又是诚实的方式开辟了生活的道路之后依然深不可测这一点，却感到奇怪。她无法相信这是同一个人。伊尔德布兰丹常爱叹口气说："可怜的人，该受了多少罪呀！"她听了总是大吃一惊，因为很久以来，她总是毫无痛苦地看着他：他是个模糊的影子。

但是，自她从弗洛雷斯·德玛里亚庄园回来后在电影院里遇上他的那一晚起，她的心里产生了某种奇怪的感觉。对他与一个女人，而且是一位黑女人在一起，她并不奇怪。使她吃惊的是，他保养得那么好，行动那么利索。她没有想到的是，在她的私生活中发生了丽切小姐的冲击后，可能不是他而是她自己改变了。从那时起，在二十多年时间中，她更带同情心地看他了。在为丈夫守灵的晚上，对他也在那里她并不感到奇怪，她甚至觉得这是仇恨的自然结束，是一种原谅和忘记过去的举动。所以，他戏剧性地重申对她来说从未存在过的爱，而且是在弗洛伦蒂诺和她都到了对生活无所求的年龄的时候，她就感到没有思想准备和生硬粗暴了。

在象征性地焚毁了丈夫之后，第一次冲击的勃然大怒还是老样子，她愈是感到不能控制它，它就愈发激烈和节外生枝。更有甚者，她平息抚慰对死者的回忆而在记忆中留出的空白，竟然慢慢地然而又是无情地被埋葬对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回忆的虞美人草坪占领了。这样，她虽然不情愿，却又想着他。她愈是想到他，就愈发怒，她愈发怒，就愈是想到他。这一切到了无可忍受的地步，终于使她失去了理智的控制。于是她坐在亡夫的写字台前，给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写了一封信，在三页不理智的信笺上，写满了谩骂和无耻的挑衅性语言，这也使她感到自己活了这么多年，这是她清醒地干的一件最卑鄙的行动。

在这三个星期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也极度痛苦。在向费尔明娜·达萨重申自己爱的那个晚上，他在被大暴雨冲刷干净的街上毫无目的地溜达，他惊恐地问自己，在忍受了半个多世纪的烦扰后，现在把表象揭下后又该怎么办。由于来势凶猛

的大暴雨，全城处于警戒状态。有几座房子里，半裸着身子的男人和女人想从大雨中抢出点上帝旨意允许的东西。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觉得大家的灾难同自己的灾难有关。但是，风是平静的，加勒比上空的星星仍然在原来的位置上。突然，在寂静中，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听出了多年前他和莱昂娜·卡西阿尼在同一个时间同一个街角听到过的男人歌声：《我泪流满襟从桥上回来》。在那天晚上，这首歌只有对他来说才同死有关联。

他从来没有象这个时候那样需要特兰西多·阿里沙，需要她智慧的话语，需要她戴纸花的讥讽的王后头脑。他无可回避：每当他处于灾祸边缘的时候，他需要有个女人的保护。沿着可以找到女人的方向他来到了师范学校。他看到在长长一溜窗户上，阿梅里加·比库尼亚的窗子有灯光。他必须作出极大的努力才能克制住自己不干出祖父的蠢事：凌晨两点把乳臭未干、睡眼朦胧的孙女带走。

在城的另一端，莱昂娜·卡西阿尼却独自一人，自由自在。毫无疑问，她决心在凌晨两点、三点，在任何时候和任何情况下，只要同情心需要，就走到他前面。他不是第一次在失眠的煎熬中敲她的门了。但是他明白她太聪明了，他和她太相爱了，他决不会哭倒在她的膝下而不吐露真情。在空旷的城里转悠着想了许久之后，他突然想起比任何人都合适的普鲁登西亚·德彼德雷，那个二茬寡妇。她比他小十岁。他们是在上一个世纪认识的，他们分手的起因是她坚持不让他看。她的确是半瞎和处于老迈的边缘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一想到她，就回到窗户街的家里，在一只买东西用的口袋里放上两瓶欧皮托葡萄酒和一瓶酸菜，去看她了，根本不管她还在不在她原来

的家里，也不管她是否是一个人或者是否还活着。

普鲁登西亚·德彼德雷没有忘记叩门的暗号。当他们自以为年轻而实际并非年轻的时候，他就是以这个暗号说明自己的身份的。她听到暗号后，不问一声就开了门。街上一片漆黑。他穿着黑呢子衣服、硬礼帽，手里是蝙蝠色的雨伞，他站在暗处不容易被人看出来，她没有灯是看不见他的。但是在马蹄形灯座的灯光下她认出了他，他象是一个双手鲜血淋淋的凶手。

“收留一个可怜的孤儿吧！”他说。

这是他唯一说出口的话，也是他无话找话说。自从最后一次见到她至今，她已经老了许多，这使他惊奇。他明白她也是这样看他的。但是，他自我安慰地想到，当他们从第一眼的惊愕中振作起来时，就会慢慢地发现，生活的严酷并没有在对方身上留下多少痕迹，他们又会互相看到对方仍象他们认识时那么年轻：四十年前。

“你好象去参加了葬礼。”她对他说。

是的。从十一点起，她象全城的人一样，也坐在窗边，观看自从德罗纳大主教去世后人数最多和最华丽的送葬队伍。午睡时，她被一阵震动大地的礼炮声、军乐队不和谐的乐声和压过各教堂从昨天起一直在敲的钟声的葬礼赞美诗歌声惊醒了。她从阳台那儿看到了身穿阅兵服骑着马的军人，各种宗教社团，各学校的学生，秘密警察长长的黑色汽车，披着筒形羽毛丛和金色马披的马车，在一辆历史性的炮架上载着覆盖了国旗的黄色棺材，最后是一长列仍在使用的古老的四轮敞篷马车，上面载着花圈。中午刚过一会儿，送葬队伍正从普鲁登西亚·德彼德雷的阳台前通过，天上就下起了倾盆大雨，送葬队伍轰的一声向四下里散开。

“真是死得荒谬。”她说。

“死是没有什么滑稽可言的。”他说，又补了一句，“特别是在我们这种年龄。”他们坐在面朝大海的平台上，看着照亮半个世界的月亮及海平线上船只的彩色灯光，尽情享受着大暴雨后温煦而清香的和风。他们喝着欧皮托葡萄酒，吃着酸菜和普鲁登西亚·德彼德雷从厨房大面包上切下来的面包片。在她35岁上成了寡妇又没有孩子后，他们有许多次就是这样过夜的。弗洛伦蒂诺·阿里沙遇到她的时候，她正处在会接待任何一个愿意陪伴她的男人，哪怕是按时租用她的时期，所以两人建立了尽可能严肃和长期的关系。

虽然她从来没有暗示过，但是她宁愿把灵魂出卖给魔鬼以求得同他结二茬婚。她知道自己很难顺从他的吝啬、他未老先衰的固执、他怪癖的要求和他只进不出的欲望。但是，如果她不付出这个代价，就再不会有人象他那样乐意陪伴她，因为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一个比他更需要爱的男人了。但是，世上也没有比他更圆滑的人了，所以他们之间的爱从未超越他一直不超过的程度：不能妨碍他为费尔明娜·达萨保持自由的决心。即使这样，他们也保持了很长一段时间。后来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给她找了个商人结婚后也是这样。商人在这里住三个月，然后外出三个月。她同商人生下了一个女儿和四个儿子。她发誓说，四个儿子中有一个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

他们不顾时间地交谈着，因为两人年轻时就习惯于一起彻夜不眠，现在老了，彻夜不眠更是没有什么可失去的了。虽然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喝酒从来不超过两杯，可今天喝了三杯之后，他却仍然没有喘过气来。他浑身大汗淋漓，二茬寡妇让他脱下外套、背心和裤子，如果他愿意，则可以脱光，娘

的，反正他们光着身子比穿衣服认识得更加清楚。他说，如果她脱他也脱，但是她不想脱：很久以前，她在衣橱的镜子里照过，她当时立刻就明白了，她不会再有让他见到她裸着身子的勇气。

喝了四杯后，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仍没有平息自己的激动，他继续讲述着过去，讲述着过去的美好回忆。很长时间以来，这是他唯一的话题。因为他在讲述过去中，找到了一条发泄自己心情的秘密小道。因为这是他需要的：把心里话全吐出来。当他看到海平线上最早的霞光时，他想婉转地试探一下。他似乎是无意地问："象你现在这样，又是寡妇又有了这把年纪的时候，如果有人想同你结婚，你会怎样？"她笑了，笑得满脸是老年的皱纹。她反问：

"你是说乌尔比诺寡妇？"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总是在最不应该的时候忘记了女人们考虑最多的是问题后面隐藏着的意义，而不是问题本身。普鲁登西亚·德彼德雷自然更是如此。她令人不寒而栗地一语中的，使他吓了一跳，但是他想从旁边绕过去："我说的是你。"她又笑了："你还是去笑话你那死去的母亲吧。"接着她恳求他讲出心里想说的话，因为她明白，决不会有多年不见的男人在凌晨三点钟喊醒她，仅仅是为了喝酒和吃酸菜面包。她说："只有当一个人想找人诉说什么的时候才会这样做。"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败下阵来了。

"这一次你错了，"他对她说，"今天晚上，我来的目的是唱歌。"

"那好，咱们唱吧！"

他用悦耳的声音唱起了当时的流行歌曲：《拉莫娜，没有

你我不能活》。这是晚上最后的时刻了，因为他不敢同这个女人要弄不能要的小聪明了，这位女人已经充分地向他表明她是个无所不知的人。从她家里出来的时候，城市变了样。六月份最后的大理花使空气变得清新凉爽。他走上他年轻时寡妇们在做完五时弥撒后幽灵般走过的大街。现在不是她们而是他得改换人行道走，免得被人看到他再也忍不住的泪水，而且这泪水并非象他想象的那样是从半夜里开始的：这是51年9个月零4天以来一直强咽下去的泪水。

当他面对明亮的窗户醒来而不知道自己是在什么地方的时候，他忘记了时间的长短。阿梅里加·比库尼亚在院里同女佣们玩球的声音使他回到了现实中来：他睡在他母亲卧室里没有变更过的床上，有不少次当孤独袭来的时候，他就睡在这里，就感到不那么孤独了。床对面放着堂·桑恰客栈里的那面大镜子。他醒来时，只要看看镜子深处费尔明娜·达萨的倩影就满足了。他明白今天是星期六，因为司机去寄宿学校把阿梅里加·比库尼亚领出来接到了他家里。他发现自己不知不觉地睡着了，梦见自己睡不着，被费尔明娜·达萨的暴怒搞得心神不定。他一面洗澡一面想着下一步该怎么办，他慢慢地穿上他最好的衣服，洒上香水，在白胡子上上胶。当他从房间里走出来时，在二楼的走廊上看到了穿校服的小娇女，她正接住一只空中飞来的球。在好几个星期六中，她这种洒脱的风度使他为之一震，但是在这天早上，他却对此无动于衷。他让她跟他走，在上汽车之前，他毫无必要地对她说："今天我们不干那事了。"他把她带到阿美利加冷饮店里，这个时候冷饮店里挤满了在吊扇的大叶片下吃冷饮的父母和孩子。阿梅里加·比库尼亚要了一份多色冰激凌，花花绿绿地装在一只大杯子里，这是

她最喜欢的，也是买的人最多的。因为它散发着一股奇妙的雾气。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喝着黑咖啡，一言不发地看着女孩子用一柄长匙吃冰激凌，用这把长匙可以一直够到杯底。他不转眼地望着她，突然对她说：

“我要结婚了。”

她手里的匙子停在空中，带着一丝怀疑的神色望着他的眼睛，但她马上又镇定下来，微笑了一下。

“骗人，”她说，“老年人是不结婚的。”

当天下午正好是晚祷的时候，他把她送回了寄宿学校。在这之前，他们一起观看了公园里的木偶戏，在防波堤的煎鱼摊上吃了午饭，看了一个刚到的马戏团的关在笼子里的猛兽，在商店里买了各种糖果带到寄宿学校里去，并乘着敞篷汽车在城里转了好几圈，他这样做的目的是要让她慢慢习惯，他是她的监护人而不是情人。星期天他把汽车给她派去，或许她想同她的朋友们出去散步。但是他不想见她，因为从上星期起他就充分意识到了两人的年龄。那天晚上他决定给费尔明娜·达萨写一封请求原谅的信，仅仅是因为不调和，他决定把它放到第二天去写。星期一，经过整整三个星期的煎熬，当他淋得象落汤鸡似的回到家里时，见到了她的信。

那时是晚上八点。两个女佣人已经睡下了，她们只在走廊上留了一盏长明灯，这样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就可以回到自己的卧室去。他知道他那份量少乏味的晚餐正放在餐室的桌子上，但他多日来在各处都随便吃一点儿，仅有的一点饥饿感也被信的激情驱散了。由于手在颤抖，他费了好大的劲才把卧室里的大灯点亮。他把淋湿了的信放在床上，打开床头柜上的灯，假装镇静地脱下淋湿的外套，这是镇定自己的最典型的方

法。他把湿衣放在椅子背上，又脱下背心，叠好放在外衣上。他解下黑绸子腰带和世上早已过时了的赛璐珞领子，把衬衣上的扣子解开至腰际，又解开皮带使自己呼吸得畅快一些。最后他把帽子摘下来放到窗口上吹干。突然，他战栗起来，因为他不知道把信放在哪里了。当他神经紧张地看到信时自己也吃了一惊，因为他忘记信是放在床上了。在把信打开之前，他用手帕擦干信封，并小心翼翼地避免把写着姓名的墨水抹掉。他在这样做的同时，又发现这已经不是两人之间的秘密，而至少是三人之间的事了。不管是哪个人给他把信送来，都会注意到乌尔比诺寡妇在丈夫死后仅三周便给一位不在她圈子里的男人写了一封信，而且紧迫得不从邮局寄，甚至也不让人把信送到收信人手里，而是象匿名便条似的从门下面的隙缝中塞进来。他用不着拆开信了，因为信封上的胶水已经被水溶开了，但是信笺是干的：满满三页，没有抬头，落款只写着她婚后姓名的词头字母。

他坐在床上很快地看完了第一遍。信的语调比信的内容更使他惊奇，在看第二页之前他就明白，他收到的这样一封辱骂的信是公正的。他把信放在床头灯的光亮下，脱下湿淋淋的鞋子和袜子，关熄了门边的大灯，最后戴上鹿皮的胡子套，不脱衣服和裤子就躺下了，脑袋枕在两个作看信靠背的大枕头上。他就这样看了第二遍信。这次他是逐字逐句看的，仔细推敲着每一个字，不让任何隐秘的意思从他眼下溜过。接着他又看了四遍，直至昏昏然地感到信上的字失去了意思。最后，他把没有信封的信放进床头柜的抽屉里。他脸朝上，两手放在颈后，在四个小时之内，他的眼睛一眨也不眨地盯着费尔明娜·达萨曾经在里面出现过的镜子，他几乎不喘气，比死人更僵死

地待着。夜半时，他起身来到厨房，准备了一暖瓶象原油一样浓的咖啡。他把假牙放进一直准备好放在床头柜上的一杯硼酸水里，又象刚才躺卧的大理石像一样躺下了。过段时间，只有在喝咖啡的时候，姿势才有所改变。他这样一直待到第二天早上六点，待到女佣人拿着一瓶满满的咖啡进屋来。

到此时，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已经明白自己下面几步的每一步该是什么了。其实侮辱的语言并不使他痛心，他也关心那些要澄清的不公正的责备，因为若是了解费尔明娜·达萨的性格和写信的严重原因，上面那些话本来可能会更加厉害的。他唯一感兴趣的是，这封信本身给了他回信的机会和权利。还有，它是要求回信的。所以生活已经到了他要达到的关键时刻。其它的一切都取决于他。他完全相信，他半个世纪以来的私人地狱还会设下生死考验，但是他决心要以比过去更大的热忱、更大的痛苦和更深的爱去对抗它们，因为这是最后一搏了。

收到费尔明娜·达萨的信后五天，当他去办公室的时候，他感到自己飘浮在打字机声的骤然而不寻常的直空中，因为打字机下雨似的声音突然听不到了。这是个间歇。当声音重起的时候，他探身进了莱昂娜·卡西阿尼的办公室，看见她坐在自己的打字机前，打字机则象一件有生命的工具一样听从她手指的指挥，她面带爽朗的笑容朝门口看了看。打完一段字后，她停了下来。

“请告诉我，我亲爱的莱昂娜，”弗洛伦蒂诺·阿里沙问，“要是你在这种时候收到一封情书，你有何感觉？”

已经对什么事情都不会惊奇的她，露出了真正惊奇的表情。

“听着，老兄，”她喊了一声，“我可从来没有碰到过这种事。”

由于同样的理由，她也不可能有回答。直到那时，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自己也没有想过这件事。他决心冒一下最大的风险。他把一架打字机带回家去，惹起他的下属们一阵友好的哄笑：“老鹦鹉学不会说话。”对什么新鲜事都充满热情的莱昂娜·卡西阿尼自告奋勇要到他家里去教他打字。但是他反对按部就班的学习。当初洛达里奥·图古特想按音符教他拉小提琴时就吓唬地说过，他至少需要一年时间来启蒙，五年后才可能被职业乐团接受，一辈子天天拉六个小时才能真正拉好。但是他让母亲给他买了一把盲人小提琴后，他用洛达里奥·图古特教的五条原理，一年之后就敢在大教堂的合唱队里拉了，并且在穷人墓地里根据风向给费尔明娜·达萨送去小夜曲。既然在20岁时他学会了颇为困难的小提琴，那他就搞不懂为什么在76岁时学不会只用一个指头的打字机。

确实如此。他用三天时间学会了字盘上字母的位置，又用六天时间学会了一面想一面打字，再用三天时间在打字机上写成了第一封没有错误的信。在这之前，他整整撕碎了半令纸。他打上个庄重的抬头：夫人，签名是用他名字的词头字母，就象他年轻时候在散发着香味的便条上签名一样。他从邮局把信发出，信封上有黑色的葡萄叶，这乃是当时给新寡写信的规矩，信封的背面没有写上发信人的姓名。

这封信有六页，同他以前写的任何一封信都不一样。它没有早年爱情的话语、风格和咬文嚼字的味道，它的内容是合情合理和考虑周全的，因为一枝栀子花的芳香也会被看作是唐突的举止。就某种意义来说，这封信更加近似于一封他从来也不

会写的商业信。几年后，用打字机写私人信件将被认为是侮辱性的；但是在当时，打字机仍然是办公室里的魁首，还不具有自己的伦理性，它为私人家用还没有被教科书预见到。它倒更象是大胆的现代化。费尔明娜·达萨懂得这一点，所以在收到四十多封信后给他回的第二封信中，因为除了钢笔外没有更现代化的书写工具并为她的糟糕字体而向他表示歉意。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甚至没有提及她写给他的那封可怕的信件，并且从一开始就试图用一种新的诱导方法：不提及过去的爱，对过去一笔不提，抹掉过去，重新开始。以他对男人和女人之间关系上的想法和经验为基础，这封信倒是对人生的广泛思考。他曾经想把它们写成《恋人尺牍大全》的补充本。只是他把信的内容隐藏在家长式和老人回忆式的风格之中，免得发现它实际上是封情书。在这封信之前，他按老式的信写了许多草稿，但是它们经不住冷静头脑的思考，所以被付之一炬了。他知道任何一个平常的疏忽和轻率的怀旧都会引起她心中惯有的怒气，虽然他预料，在她退回一百封信之前，她是决不敢打开一封信的。但是，他仍然希望这种情况一次也不要发生。所以他把一切细节都考虑周全了：一切都要不同，这样才能用新的好奇心、新的理由和新的希望来打动一位完美地生活了一辈子的女人。必须是一种使她不能平静的思想，才能使她具有必要的勇气而把阶级偏见丢进垃圾箱。她原不是这个阶级出身的，但是最终她却比任何人都更典型地属于这个阶级的人了。应该教会她把爱情看作是一种可笑、迷人的状态，而不是任何目的的工具。爱情本身就有它自身的起点和终点。

他知趣地并不期望马上有回信，只要信不退回来，他就满意了。信没有被退回来，以后几封也没有被退回来。随着日子

一天天过去，他的渴望增长了；随着不退信的日子一天天过去，他也就愈是希望能收到回信了。写信的频率借助他手指的熟练而加快了：起初是一个星期一封，后来是一个星期两封，最后就是一天一封了。他对自从他当升旗手以来邮政业的发展感到高兴，因为不必再冒让人看到他在邮局里给同一个人寄信的风险，也不必派人去送，因为派去的人是会说出来的。相反，他很方便地派个职员把一个月内要用的邮票全部买回来，然后把信塞进分布在全城各处的三个邮筒中的任何一个就行了。他很快把这件事放进了他的日常日程之中：他利用失眠时间写信，第二天去办公室时，让司机在街角的邮筒前停一分钟，他自己下车去投信。他从不让司机代他投信。有一个雨天的早晨，司机曾想代他去投。有的时候，他还谨慎地不只带着一封信而是同时带着好几封信，这样就显得更自然了。当然司机不知道，其它几封信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寄给自己的空白信笺。他从来没同别人有过私人通信联系，只有一个例外，那就是他每月底作为监护人写给阿梅里加·比库尼亚父母的报告，里面写着他对女孩子的表现、情绪和身体状况的印象以及她学习的良好进展。

从第一个月起，他就开始给信编号了，并且在每封信的开头有一段对上封信的缩写，就象报纸上的连载小说一样。他这样做是担心费尔明娜·达萨发现不了信的某种连续性。此外，当开始每天一封信的时候，他把黑葡萄叶的信封换成了白色的长信封，这样就使信具有了商业信的中性特色。当他开始这一切的时候，他准备使自己的耐心经受更大的考验，至少要延续到他明显地发现，他用这个想出来的新方法是在浪费时间的时候为止。确实，他等待着，并且没有青年时代等待时的各种愁

苦悲哀，而是以快进坟墓的老年人的固执等待着。他没有什么别的可想，在当时一帆风顺的航运公司里他也无所事事。此外他相信，到明天或后天，或者大后天，费尔明娜·达萨终将说服自己孤独寡妇的苦恼，不得不为他放下吊桥，到那时，他将仍然活着并且神志清醒。

与此同时，他继续着他的日常生活。考虑到会得个满意的答复，他又开始第二次修建房子，这样就可以配得上那位自从这房子买下来时就应该成为其主妇的女人了。按照他允诺的，他又去看了几次普鲁登西亚·德彼德雷，以此来表明，即使在这种老朽的年龄他仍然是爱她的。他不仅在孤独的夜晚去，而且在大白天开着门的时候也去。此外，只要安德烈娅·巴罗家卫生间的灯关着，他就去她家，为了不失去爱的平稳性，他仍想用床上的疯狂动作来保持自己的粗犷。这又是他直到那时还笃信的另一个迷信，即只要一个人继续干那事，他的身体就能继续保持健康。

唯一的挫折是他同阿梅里加·比库尼亚的关系。他继续让司机在星期六上午十点到寄宿学校去把她接出来，但是他不知道周末同她怎么过。他第一次不关心她了，对这个变化她很不高兴。他让女佣人带她去看下午场电影，去看儿童乐园中的木偶，或者去看慈善机构的摸彩活动，或者为了不必把她带到办公室后面的隐蔽天堂里去，他为她和她的同学想出星期天的活动来。但是，她自从去过办公室后面的房间后，她总是想再去。在他新幻想的迷雾中，他没有发现女孩子可以在三天之内变成大人。自从他把她从巴德雷港的机帆船上接来，已经过去了三年。尽管他想使变化缓和一些，但是她总感到这是残酷的，而且不知道其原因。那天在冷饮店里，他对她实话实说要

结婚了，她吃了一惊，但是后来又觉得这个可能性太荒谬了，也就很快把这话忘掉了。然而她很快就明白他的表现又象真的要结婚了，因为他不作解释地避开她，好象他不是比她大六十岁，而是比她小六十岁一样。

一个星期六的下午，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看见她在卧室里打字。她打得不错，因为她在学校里学过。她已经打好了半页不假思索的话，但是在有的地方可以很方便地看出某个披露她情绪的句子。他从她背后弯下腰去看她已经打好的字。他那男人的气息，断断续续的喘气，他衣服上同他枕头上一样的香水味，都扰得她六神无主。她不再是刚来的那个小女孩，给她脱光衣服时还得用哄骗婴儿的办法：先是这双鞋子给小熊穿，然后是这件衬衣给小狗穿，再是这条花裤衩给小白兔穿，现在吻一下妙极了的这个。不，现在她已经是个真正的女人了，她喜欢采取主动。她继续用右手的一个手指头打字，左手却摸索着他的大腿，寻找着，找到了，她感到它活了，喘息变得断续和艰难起来了。她了解他：从这时起，他将会失去控制，丧失理智，将会遂她的愿，不走到底他是找不到退回去的路的。她拉着他的手象给盲人引路一样把他带到床上，以别有用心的温柔来投他所好。加把盐，加点胡椒，一瓣蒜头，洋葱末，柠檬汁，一片桂皮，一切都安排妥当，只等恰当的火候了。家里没有人。女佣人已经出去了，修建房子的泥水匠星期六不工作：整个世界都是他们两个人的。但是他在深渊的边缘上，从销魂入魔中清醒过来了，他推开她的手，坐起身来，用颤抖的声音说：

“小心，我们没有套子。”

她仰面躺在床上想了很长时间。当她提前一天回到寄宿学

校的时候，她已经毫无流泪的念头了。她调整嗅觉磨利爪子要找到那个使她的生活失去平衡的隐蔽对手的踪迹。相反，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却犯了一个男人的错误：他以为她明白她的目的已经失败并决定忘记一切了。

他正忙着自己的事情。六个月后还是毫无音讯。他又在床上辗转反侧，迷失在失眠的荒漠之中。他想，由于第一封信的平淡外表，费尔明娜·达萨已经把它拆开，已经看到了以前信上的熟悉的词头字母，她可能连撕碎它都嫌麻烦，就把它丢进了待焚毁的垃圾堆。她只须看一下以后几封信的信封就可以照此办理。这样循环往复直到时间的终了，而他也到了不能用笔来表达思考的地步。他不相信有能够抵制住这种好奇心的女人，半年来她每天都收到一封信，然而她却连信是用什么颜色墨水写的都不知道。但是，如果确实有这样一个女人的话，这个女人就是她。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感到老年的时间不再是水平的激流，而是一个没有底的蓄水池，记忆都在这里漏掉了。他在拉曼加区转悠了几天之后，终于明白自己这种年轻人的方法是敲不开服丧家的大门的。一天早上，他在电话号码簿上寻找某个电话号码时，无意中发现了她的号码。他打了电话，电话铃声响了几下，最后他听到并听出那失音的嗓音镇定地说："请讲。"他没有说话就挂上了话筒，但是那个不可捉摸的无限遥远的声音却使他的士气感到不满。

在那些天里，莱昂娜·卡西阿尼为庆祝自己的生日，邀请了几位朋友到她家里去。他心不在焉，把鸡汤弄到了身上。她在一只水杯里蘸湿了餐巾的一角帮他擦洗衣襟，又给他围上一个围嘴免得他闯更大的祸：他象个老小孩一样。她发现，他在

吃饭时有好几次把眼镜取下来擦干镜片，因为他正在流泪。喝咖啡的时候，他手里拿着咖啡杯睡着了，她想悄悄地把杯子拿走又不吵醒他，他却难为情地说："我是想让眼睛休息一下。"莱昂娜·卡西阿尼躺下睡觉时，吃惊地想到他老得多快呀。

在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去世一周年的时候，他家发出了到大教堂去做纪念弥撒的邀请。到那时，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已经发出了第132封信，但是没有收到任何回音，这促使他大胆地决定，即使没有邀请也要去参加弥撒。这是一次奢侈超过激动的社交活动。前几排座位的靠背上有写着名字的铜牌，那是终身和祖传的专用座席。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是最早来的客人之一，他想找一个费尔明娜·达萨必须经过而他又能看到她的位置。他想最好的位置应该在大厅里，在专用座席的后面，但是由于来的人太多，他在那儿没有找到空余的位置，于是他只好坐在大厅里穷亲戚的位置上了。从那儿他看见费尔明娜·达萨挽着她大儿子的胳膊进来了，黑丝绒的衣服长及脚踝，头上没有戴帽子，披着一块西班牙花边披巾，上面有寡妇的薄纱，也是许多想成为寡妇的夫人们的薄纱。在大厅的吊灯下，没有化妆的脸上泛着雪花石膏的光亮。她目不斜视，腰板挺直，高傲沉着地走着，看上去她的年龄不比儿子大。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站着，手指撑在前面椅子的靠背上，等着一阵眩晕过去，因为他感到他和费尔明娜·达萨不是相隔七步的距离，而是生活在两个不同的天地里。

在整个仪式上，费尔明娜·达萨几乎一直站在祭坛对面的家属座位边上，她的神情就象看戏时一样专注。但是在最后，她却打破了仪式的规矩，不是按当时的一般风俗站在原地接受

别人再一次的哀悼,而是走过来向每位客人致谢:这是同她的方式非常合拍的新花样。她向大家打着招呼走到了穷亲戚的座位边，最后她朝四周看看，以保证没有漏掉任何一个必须打招呼的熟人。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这时感到有一阵奇异的风把他从人群中间刮了出来：她看见他了。确实，她以在社交场合惯有的敏捷利落离开陪着她的人，向他伸出了手，并带着甜蜜的微笑说：

“谢谢您来了。”

她不仅收到了信，而且以极大的兴趣读了信。在信中她读到了为了继续活下去而要认真考虑的原因。收到第一封信的时候，她正与女儿在桌子边吃早饭。由于是打字机打的，她好奇地拆开了信，一认出签名的词头字母，她的脸就羞得通红。但是她马上就镇定下来，把信放在围裙的口袋里。她说：“这是政府的唁电。”女儿惊奇道：“已经到过了呀。”她不动声色地说：“这是另一封。”她并不理会女儿的疑问，心里想着过一会儿就把信烧掉。但是在烧掉之前，她抵制不住想要看一眼的诱惑。她想,这封信理所当然地反驳了她那封责骂的信，其实她在寄信的时候已经感到抱歉了。信开始的夫人称呼和第一段的内容就使她明白，世界已经变化了。她惊奇地把自己关在卧室里，在烧信之前，又冷静地看了一遍。她一口气看了三遍。

这是对生活、爱情、老年和死亡的思考：这些想法曾经多次象晚上的鸟儿扇着翅膀从她的头脑中通过，但是当她想抓住它们的时候，它们就散作羽毛飞走了。就是这些思考简单明了，就象她本来想说的那样，她又一次为丈夫不能活着同她评论这些思考而痛心，因为他们经常在睡觉前谈谈一天中的事情。这样，她发现了一个她不认识的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他

的洞察力完全不同于他年轻时写的热情便条和一辈子过的阴暗生活。那些话是埃斯科拉斯蒂卡姑妈认为受圣灵启示的人说的话。这种想法又如第一次那样使她感到害怕。不管怎样，当想到这封睿智老人的信不是想重申服丧第一夜的不恭语言而是想抹掉过去的高尚手法时，她就更加定下心来了。

接着来的信终于使她平息了怒气。不管怎样，她兴趣倍增地看着信，看过之后就把它们烧掉，虽然在烧信时逐步凝聚了一种无法驱散的负罪感。所以当她开始收到编了号的信时，她从伦理角度找到了不想销毁它们的理由。她最初的想法无论如何不是自己保存这些信，而是想等某个机会把信退还给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免得丢失了她认为对人类很有用的东西。麻烦的是，时间在过去，信还在来，全年里每隔三、四天就收到一封。她不知道怎样才能把信退给他，既不致使他难堪，她也不须给他写信解释，因为虽然她不想使他难堪，但是她的骄矜仍然使她拒绝写信。

她只需要一年的时间就具备了寡妇的身份。对丈夫的回忆不再妨碍她的日常生活、深沉的思考和最简单的想法了，这种记忆成了不打扰地引导她的监督形象了。有时在她真正需要的地方，她遇到的不是一个幻象，而是一个有血有肉的他。这种现象激励着她相信他还在，他还活着，但是已经没有了男人的怪癖，没有了他的家长式要求，也不再要求她疲惫地象他的爱那样用不合时的吻和温柔的语言去爱他了。这时候，她比他活着的时候更理解他，更理解他爱的渴望，他迫切地要在她身上找到好象是他公共生活支撑点的保险，而这种保险他从来没有得到过。有一天当她绝望已极的时候，她曾经朝他喊道："难道你没有发现我不幸福吗？"他不动声色，用他独特的方式取

下眼镜，那双不近情理的充满晶莹眼泪的眼睛看着她，用一句话就把他那种不可忍受的智慧的重负架到了她的肩上："请你永远记住，一桩好婚姻中，最重要的不是幸福，而是稳固。"从成为寡妇后开始的孤独中，她明白了，在这句话中并没有她当时认为的那种隐藏着的卑下的威胁，而是为他们的长期幸福提供了基础。

由于多次去世界各地旅行，费尔明娜·达萨买下了一切由于新奇而引起她注意的东西。由于初时的冲动，她想要它们，他丈夫也乐意地认为这是合理的。这些东西在它们产地的橱窗都很漂亮和有用，象巴黎、伦敦，或者在开始建造摩天大楼的、被查尔斯顿舞震动的纽约。但是它们经受不住炸猪皮和斯特劳斯圆舞曲以及树荫下40度的花朵之战的考验。她回来的时候，带了半打竖式大箱子，金属箱子外上着光亮的漆，锁和包角全是铜的，仿佛是幻觉中的棺材。她成了世界上最新奇东西的主人和夫人，但是除了她圈子里的某个人曾看过它们一次的短暂时刻外，这些东西已经不值它们原来昂贵的价钱了。她是为这个目的而买的：让其他人也见见这些东西。在她老年之前，她早就意识到自己所担负的公共形象，所以经常听到她在家里说："要把这些废旧杂物处理掉，都快没有生活的地方了。"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对她的简单想法轻蔑地一笑，因为他知道，空出来的地方还会被新东西塞满。她仍旧坚持，因为已经再也放不进一件东西了。在各个地方放着的东西没有一件是真正有用的，如挂在门后把手上的衬衣，塞在厨房柜子里的欧洲冬衣。所以有一天早上，当她情绪激昂地起床后，就翻箱倒柜，清理阁楼，弄得家里到处都是东西，犹如发生了战争一样。有漂亮的衣服，时髦时由于没有机会而一次也没有戴过的

帽子，欧洲的艺术家们仿制的王后登基时穿的鞋子，这里的出身高贵的小姐是看不起这些鞋子的，因为它们同黑人妇女从市场上买来在家里穿的鞋子一模一样。整整一个上午，家里的内平台上处于紧急状况，樟脑球发出的阵阵刺鼻气味呛得人无法呼吸。但是几个小时之后，当她镇定下来的时候，她又为把地上这么多丝绸、大量的锦缎和废弃的金银丝带、这么多狐尾丢进火堆里感到可惜了。

“烧了它们真是作孽，”她说，“还有那么多人连吃的也没有呐。”

所以焚烧被推迟了，而且永远延期了，那些东西只不过是换了个地方而已。从它们特殊的地方到了变成处理品仓库的马厩里去了。空出来的地方，正如他说过的那样，又被新东西塞满了，放一阵子后又归到衣橱里去，等着下一次处理。她说：“应该发明个办法来解决用不着但又舍不得丢掉的东西。”真是这样，她害怕物品贪婪地侵占人居住的地方，会把人逼到角落里，于是费尔明娜·达萨把它们放到眼睛看不见的地方去。因为她不象想象中那样有条理，而是以她自己绝望已极的方法来显得有条理：把混乱状态掩盖起来。胡维纳尔·乌尔比诺死的那一天，不得不把书房空出一半并把东西在卧室里堆起来，以便有停灵的地方。

死亡来到家里后就解决了问题。烧丈夫的衣服时，费尔明娜·达萨发现自己的手没有颤抖。她以同样的冲动，每隔一段时间就生起一堆火，把旧的、新的东西一古脑儿丢进火堆里，而不再考虑富人的妒忌和濒于饿死边缘的穷人的死活。最后，她让人把芒果树连根砍去，不让那个不幸的事故留下任何一点痕迹，把活鹦鹉也送进了博物馆。这时她才自由自在地松了口

气，这是她一直梦想的家：宽敞、方便，是她自己的了。

她的女儿奥费莉娅陪了她三个月后回新奥尔良去了。儿子在星期天把自己家里的人带来吃午饭。在其它时间，只要有可能，他也来。度过了丧期的危机后，费尔明娜·达萨的最亲近的女友也开始来看她了。她们在空旷的院子里玩纸牌，尝试烹调的新菜谱。她们还给她讲述没有她而继续存在的世界上的秘事新闻。最常来的是卢克雷西亚·德尔雷亚尔·德尔奥比斯科。这是位老式的贵族，她一直同她友谊深厚。胡维纳尔·乌尔比诺死后，两人就更接近了。卢克雷西亚·德尔雷亚尔因关节炎而身子麻木，也为她自己的不幸生活而后悔，她不仅是费尔明娜·达萨最好的女友，而且还常来向她请教关于城里正要举办的市民活动的方案。这样，就使她感到自己还有用，而不是丈夫的保护伞在起作用。她从来没有象此时这样接近她，她去掉了大家喊她时原来的名字，开始叫她乌尔比诺的寡妇了。

她觉得这是不可接受的。但是随着丈夫去世一周年忌日到来，费尔明娜·达萨感到自己渐渐进入了一个荫凉、清爽和安静的环境中：必不可少的丛林。但是她还不大清楚，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写来的思考在帮助她恢复平静方面起了多大的作用，她在几年内都不会很清楚这一点的。正是这些思考应用到她自己的经历上，才使她能理解自己的生活，平静地期待着老年的生活。在纪念弥撒上的会面是一个偶然的机会，她要让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明白，她也决心忘掉过去，这都应该感谢他的鼓励信。

两天后，她收到了他的一封信。这封信同以前的信不同：是手写在棉纸上的，信封背面明确无误地写着寄信人的全名。它象当年一样，是同样的花体字和同样的抒情心，但是只有短

短的一段，对她那天在大教堂中屈尊问候他谨致谢意。费尔明娜·达萨看过信后几天，仍然怀着激动的心情想着它。但是她很清醒。第二个星期的星期四，她不顾场合地问卢克雷西亚·德尔雷亚尔是否认识船主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卢克雷西亚回答说认识："好象是个不可救药的鸡奸儿童的人。"她又重复了流行的说法，说他条件很好，但是从来没有女人结识过他，说他有间秘密的办公室，常把晚上在码头追踪到的儿童带到那儿去。费尔明娜·达萨从懂事的时候起就听到过这种流言，但是她从来不相信它也不重视它。当她现在再次听到，某个时期也曾被人说成有奇怪嗜好的卢克雷西亚·德尔雷亚尔竟如此肯定地重复这个流言时，她就急着想把事实真相弄清楚了。她说她从小就认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他母亲在窗户街有个小铺子，曾买进旧衬衣和床单把它们做成急救棉布在内战中出售。最后，她确切地说："他是位诚实的人，是位非常谨慎的人。"她的话中充满了激情，以至于卢克雷西亚又重复了一句已经说过的话："总之，人们也是这样说我的。"费尔明娜·达萨自己没有好奇地自问一下，为什么这么起劲地为一个在她的生活中仅仅是个影子的人进行辩解。当邮递员经过而没有他的信时，她就继续想念着他。没有信的情况持续了两个星期后，一位女佣人用悄悄的惊奇声把她从午睡中喊醒。

"夫人，"女佣人说，"弗洛伦蒂诺先生来了。"

他来了。费尔明娜·达萨的第一个反应是惊怕。她想到了不，请换另一天更适当的时候来，现在她可不接待来访，现在还没有什么好谈的。但是，她很快就镇定下来，吩咐把他请进客厅去，给他准备咖啡。她要去整理一下才能接待他。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站在门口，在下午三时的烈日下等着，但是决心已

下。他准备吃闭门羹，哪怕是一个客气的借口，这种想法使他镇定了下来。但是那声吩咐又使他浑身颤抖起来，当他走进阴凉的会客室时，他已经没有时间来想这个他正经历着的奇迹了，因为他的肠子里突然感到有一阵泡沫发作的疼痛。他大气不出地坐了下来，头脑却被送第一封情书时鸟拉屎的回忆纠缠着。第一阵寒颤已经过去，他一动也不动地待在阴凉之中，决心在这种时候接受任何不幸，也不要发生那种不合时宜的事故。

他了解自己：虽然他天生就便秘，但是多年来，他的肚子却在公共场合只背叛过他三、四次，每次他都只好举手投降。只有在这几次以及其它几次紧急关头，他才发现他喜欢重复的那句笑话的真谛："我不信上帝，但我怕他。"他没有时间怀疑了，他想念一下他记得起来的任何一句祷词，可是他一句也想不起来。他小的时候，有一个小孩教了他用石子打鸟的几句咒语："准准准，够不到，就打到。"当他第一次上山的时候，用了新咒语，那鸟儿就猝死跌下来了。他迷迷糊糊地想到一件事情应该同另一件事情有点关联。他象祈祷一样反复念着这句咒语，但是没有效果。肠子象螺旋一样绞结在一起，他从座位上站起身来，肚子里愈来愈厚和愈来愈痛的泡沫发出阵阵呻吟，他全身都是冷汗。给他送咖啡来的女佣见到他死人般的脸色时吓了一跳。他叹口气道："这是热的。"她打开了窗户，可是下午的阳光正好直射在他的脸上，只好又把窗户关上。他明白，自己一分钟也不能再忍了。当费尔明娜·达萨悄然出现在暗处的时候，见到他这副样子，也吓了一跳。

"您可以脱了外套。"她对他说。

使他更难受的不是肠子的绞动，而是她也会听到他肚子里

的咕噜声。但是他仍坚持了一会儿，挣扎着说，他是来问问什么时候可以接待他的来访。她站着，有点摸不着头脑："您不是已经来了吗？"并邀他到院子里不怎么热的平台上去。他拒绝了，她觉得他的口气里有点遗憾的味道。

"我请求明天再来。"他说。

她想起明天正好是星期四，是卢克雷西亚·德尔雷亚尔·德尔奥比斯波准时来访的日子。于是她给了他一个不可变更的解决方法："后天五点钟。"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在感谢她的时候，只用帽子做了个急迫的手势，他没有喝咖啡就走了。她站在会客室中央困惑犹疑，听着汽车声在大街深处消失，不明白刚才发生了什么事情。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在汽车后座上尽量找一个疼得轻一些的姿势，闭上眼睛，放松肌肉，听任身体的意志，就好象是要重新出生一样。跟随他多年的司机对一切都不会奇怪的，这一回也是不动声色，但是当他在家门口打开车门的时候，他说：

"留神，先生，这可有点象霍乱。"

然而，这是老毛病了。星期五下午五点正，当女佣领着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穿过会客室里的阴暗来到院子里的平台上时，他从心里感谢上帝，因为他看见费尔明娜·达萨坐在一张为两人准备好的桌子边。她问他是喝茶、巧克力还是咖啡。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要了咖啡，要很热和很浓的咖啡。她吩咐女佣人："我要老一套。"老一套是多种东方茶浓缩的混合剂，可以为她在午睡后提神。在她喝完一锅子茶和他喝完一罐咖啡这段时间里，两人扯了几个话题，但是又都中断了，不仅因为他们对这些不感兴趣，而且他们都在回避他们不敢涉及的话题。他们都很拘束，毕竟离年轻时代已经很遥远了，而且既不

是在她家又不是在他家，房屋里还有着送葬花朵的气息，因此他们都不知道该如何是好。经过半个世纪之后，他们才这么近地相对坐着，有充裕的时间严肃地相互对望。他们分别看到了：两个受死亡威胁的老人之间毫无相同的地方，只有对过去的短暂回忆，那个过去已经不属于他们了，而是属于两个不再存在的年轻人，那两个年轻人足可以当他们的孙子。她想他总会谈到他那不现实的梦想，这将会使他摆脱窘境。

为了避免难堪的冷场或者是不想谈的话题，她就明知故问地问他关于轮船的事情。作为船主，他只去旅行过一次，这真象是在撒谎似的，而且那还是在多年以前他同公司毫无联系的时候。她不知道是什么原因，他也真想把原因一口气说出来。她不了解河流。她丈夫嫌恶安底诺的空气，并以种种借口和理由来掩盖他的嫌恶：高度对心脏有危险，还有肺炎的风险、人的狡诈、集权主义的不公平。所以他们走了大半个世界却不了解自己的国家。当时有一架水上飞机在马格达莱纳河流域航行，它象只铝制的蚱蜢似的从这个市镇跳到另一个市镇。机上有两名机组人员、六名乘客和邮包。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说："它象是一只在空中的死人棺材。"她曾经参加过第一次气球旅行，但是她几乎不相信它们在这样高的高度上是同一个类型的，她说："这是不同的。"她是想说她变了，而不是旅行的方式变了。

有的时候，飞机的轰鸣声使她吃惊。在国父逝世一百周年时，她曾经看见飞得很低的飞机做着各种特技动作。其中有一架象大兀鹫那样的黑色飞机，飞过时碰上了拉曼加区的房顶，翅膀上的一切东西都掉在邻居家的一棵树上，飞机挂在了电线上。然而，即使是这样，费尔明娜·达萨仍然无法想象飞机的

存在。她也没有好奇地去曼萨尼亚湾看看，那里停泊着水上飞机。它在停泊之前，由守护船只把捕鱼的独木舟和愈来愈多的游船驱走。象她这样高龄的老人仍被选来用一束玫瑰花欢迎前来友好访问的查理·林德佩费，她不懂一位如此高大、漂亮的黄头发的人怎么能够在一只象敲皱了的白铁罐里升上去，而且飞上去时还得两个人在尾巴后面帮着推。至于有一些稍大的飞机可以带着八名乘客飞上天去的想法更是她头脑中所没有的。相反她听说内河轮船是很惬意的，因为它不象海轮那样颠簸，但也有更大的危险性，那就是浅滩和强盗的袭击。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向她解释道，那全是以前的情况和说法：现在的船上有舞厅，客舱豪华宽敞，同饭店的房间一样有卫生间和电风扇，从最近一次内战以来没有发生过武装抢劫的事。此外，他还带着十分得意的神情说，这些进步首先得归功于他倡导的自由航行，这样就会有竞争；不象以前那样只有一家公司，现在有三家颇有活力和昌盛的公司了。但是飞机的迅速发展确实对大家都是危险的。她设法安慰他说：船是会永远存在下去的，因为很少有几个疯子愿意钻进那个看来是反自然的玩意儿里去。最后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提到了邮政在收发信件方面的进步，试图让她谈谈他的信。但是他没有达到目的。

然而过了一会儿，机会送上门来了。女佣打断他们的谈话给费尔明娜·达萨送来一封信，此时他们离开这个话题已经很远了。那是一封刚收到的信，送信刚刚开始使用象分发电报一样的方法。她找不到看信的眼镜，这在她是常常发生的。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一副严肃的神色。

“没有必要找眼镜了。”他说，“这是我写的信。”

确实如此。这信是他昨天写的。当时他正处于无法克服第一天失败的访问的难为情和沮丧之中。在信中，他请她原谅他未经同意就冒昧地想来访问她，并且打算放弃再来的想法。他没有多想第二遍就把信投进了邮筒，当他考虑一番后想再把信取回时，已经太晚了。但是，他认为没有必要作详细的解释，只是请求费尔明娜·达萨别再看这封信了。

"当然，"她说，"总之，信是属于写信人所有的。不对吗？"

他向前跨出坚定的一步。

"正是，"他说，"所以当发生决裂时，首先归还的就是信。"

她没有理会他的暗示，把信还给他，说："很遗憾不能看这封信了，因为其它的信对我很有用。"他深深地叹了一口气，惊奇地听到她竟这样自然地说出这句话来，这可不象他期待的那样，他说："您想象不到我知道这点时有多么高兴。"但是她改变了话题，在整个下午余下的时间里他无法使她再回到这个题目上来。

六点过后，当家里开始点灯的时候，他告辞了。他感到更有把握了，但是并不存在过多的幻想，因为他没有忘记费尔明娜·达萨二十岁时的反复无常和突如其来的性格。他还没有理由认为她已经改变了。所以他带着真诚的谦卑问她是不是可以过一天再来，她的回答又使他吃惊。

"您随时可以来，"她说，"我几乎总是一个人。"

四天后，星期三，未经事先通知，他又来了。她不等送上茶来，就对他讲起他的信对她有多大的用处。他说那不是真正意义的信，而是他本来很想写的一本书的几张散页。她也是这

样理解的。所以如果他不以为是使他难堪的话，她想把信还给他，以使它们有更好的用处。她继续讲，在她经历最艰难的日子里，这些信帮了她很大的忙。她讲话的时候热情洋溢，千恩万谢，可能还有点好感。这使得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敢于做比跨出坚定一步更深远的事来：质的跳跃。

“以前，我们是以‘你’相称的。”他说。

这是个禁止的词：以前。他感到不切实际的天使飞过了，就想回避它。但是他更进了一步：“我是说，在我们以前的信中。”她不高兴了，并作了极大的努力才不致被他发觉。然而他发现了，并且明白应该更巧妙地前进。虽然这个挫折向他表明，她仍有和年轻时一样的烈性子，但是她已经学会把它表现得温和一点了。

“我是说，”他说，“这些信是非常不同的。”

“世界上的一切都变化了。”她说。

“我没有变，”他说，“您呢？”

她拿着茶杯的手停在半空中，用一双严酷无情的眼睛责备地看着他。

“一回事，”她说，“我刚满72岁了。”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心中受到一击。他想象箭一样快速和本能地找到一句反驳的话，但是年龄的重负压倒了他：从来没有象这次，这样简短的谈话竟使他精疲力竭，他感到心在痛，每一击都在血管里激起回荡的金属声。他感到老了，无用了，只想哭，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两人在不祥的寂静中喝完了第二杯茶，当她又开口时，让女佣人把装信的夹子拿来。他几乎求她把信留下，因为他留了复写的信。但是他又觉得这种做法不够高尚。没有什么好说的了。在辞别之前，他提议在下星期二的

同一时间再来。她忖思是否应该有这么高的频率。

“我看不出这么多次来访有什么意义。”

“我没有想过它们没有意义。”

于是，下星期二五点钟他又来了。以后，每星期二他都来。他从来没有通知的习惯，因为到第二个月的月底，每周的访问已经成了两人日常生活的一部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带来喝茶的英国饼干、糖浸栗子、希腊橄榄和在远洋船上遇到的小玩意儿。有一个星期二，他带来了半个世纪以前比利时人给她和伊尔德布兰丹拍的照片。他是在“书记员之家”的一次明信片拍卖中用12个生太伏买来的。费尔明娜·达萨不明白照片是怎么到那儿去的。他也只能把它理解为爱情的一种奇迹。有一天早上，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在家中花园里剪玫瑰花时，禁不住想在下次去看她时带朵玫瑰去。由于她是新寡，从花的语言来说这可不是件容易的事情。象征着燃烧般热情的红玫瑰对她的服丧来说可能是侮辱性的，黄玫瑰在另一种语言中虽然表示好运气，可是在公共语言中，却是妒忌的表示。曾有人对他讲过土耳其的黑玫瑰，也许它们是最合适的，但是，他没能使它们适应家里的花园。想了好久之后，他冒险地采用了一朵白玫瑰。由于它平淡无奇和什么也不表示，他不如其它花那样喜欢它。最后，他去掉了玫瑰上的刺，以防费尔明娜·达萨会曲解它有什么意义。

作为没有什么目的的礼物，白玫瑰很受欢迎。这就大大丰富了星期二例行会见的内容。甚至当他手持白玫瑰到来的时候，在喝茶的小桌中央已经准备好了盛水的花瓶。又一个星期二，他在把花插进花瓶时，似乎是随口说了一句：

“在我们那个时代，不送玫瑰，是送栀子花的。”

“是的，”她说，“但是目的不一样，这您是知道的。”

总是这样，他企图往前，她却挡住他。然而这一次，虽然她仍象平时一样地答话，但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却发现已经打中了目标，因为她为了不让他看到自己脸红而把脸转了过去。这是青春时期激情特有的害羞。她自己也对这一不恰当的举止感到生气。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小心翼翼地转到了不那么生硬的话题上。但是他的这种礼貌谦恭的做法太明显了，她也明白自己的状况已经被他发现，这更增加了她的怒气。这个星期二过得不好，她几乎要让他别再来了。但是在这种年龄和两人目前的情况下，发生一次恋人争吵的想法使她感到可笑。她忍不住发出了一阵笑声。下一个星期二，当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把玫瑰花插入花瓶时，她高兴地发现上星期的不满情绪已经烟消云散了。

这样的访问开始不方便地扩展到家庭范围了，乌尔比诺·达萨医生和妻子有时正好偶然也来了，就留下来同他们一起玩纸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不会玩，但是，费尔明娜·达萨在他的一次来访中教会了他。于是他们两人就向乌尔比诺·达萨夫妇写了一份挑战书，要在下个星期二赛一赛。大家在这些聚会中都很高兴，很快就把它们象来访一样固定下来了，并且规定了各人该出的份子。乌尔比诺·达萨医生和他那位杰出的糖果点心师妻子常带着新鲜蛋糕来，并且每次都是不同的花样。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继续带来在欧洲船上找到的各种稀奇古怪的东西。费尔明娜·达萨则想方设法在每个星期都出点新花样。每月的第三个星期二比赛打牌，但是不赌钱，只是让输的人在下次玩牌的时候作点特殊的贡献。

乌尔比诺·达萨医生同他的公共形象一样：笨嘴笨舌，动

作迟缓，不管是高兴还是生气，他都会突然惊恐起来。但是人家一看就会毫无疑问地明白，他是个非常明显的老好人，而这是乌尔比诺·达萨害怕别人说他的。相反，他的妻子既活泼还带有恰到好处的小市民机灵劲儿，这给她的优雅加上了点人情味。不能想象有更好的一对来玩牌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对爱无法满足的需要在家庭气氛中得到了满足。

有一天晚上，当他们一起从家里出来的时候，乌尔比诺·达萨医生请他吃午饭："明天中午十二点半,在社会俱乐部。"这是一餐带有挑衅性的美味佳肴：社会俱乐部有权因各种理由不接受客人，最重要的一条就是不接待私生子。莱昂叔叔在这方面有过恼人的体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也曾经遭受过被赶出来的侮辱。当时他应一位俱乐部创始人的邀请，已经坐在桌子边了。曾经在航运生意的困难时刻得过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不少帮助的这位创造人只好把他带到另一个地方去吃晚饭。

"我们这些制定规章的人，更加有责任遵守它们。"

然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跟着乌尔比诺·达萨医生冒了一次风险。虽然没有要求他在贵宾的金册上签名，他却受到了特殊的接待。午饭时间很短，也是低格调的，只有他们两人单独在一起吃。从喝第一杯欧皮托开胃酒起,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自昨天始对这次聚会感到的担心便全部消除了。乌尔比诺·达萨医生想同他谈谈母亲。由于医生说得很多,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发现她已经对儿子谈过他了。还有更令人惊奇的一点：她扯了不少有利于他的谎。她说他们从小就是朋友，她从圣胡安·德拉西埃纳戈省来到这里后，他们就在一起玩，是他教会了她最初的阅读，所以她对他怀着深深的谢意。她还说，她从学校放学后，就和特兰西多·阿里沙一起在杂货铺里刺绣很长时

间，因为特兰西多·阿里沙是一位有名的行家，后来她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之所以不象以前那样经常见面，不是因为两人都愿意这样做，而是因为各人的生活不同。

在把目的全部谈完之前，乌尔比诺·达萨医生信口讲了几句关于老年的话。他认为，如果没有老年人的累赘，世界会进步得更快。他说："人类象是野营中的军队，它的行进速度是以行进得最慢的人的速度为基准的。"他预想一个最人道，因而也是最文明的将来。那时，人类将被孤立在摒弃的城市里，以这样的城市为起点，老年人在一起，他们都不能自理，于是就可以避免老年的羞耻，煎熬受苦和可怕的孤独，据他说，从医学的角度来说，界限可以定在六十岁。但是要实施这种仁慈的办法，唯一的途径是养老院，在那里，老人们可以互相安慰，根据兴趣爱好、嫌恶反感、怪癖和忧伤等等方面来互相结合，他们完全处于同下几代人的自然争吵之外。他说："老人们在老人中间就不会那么老了。"所以，乌尔比诺·达萨医生想感谢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在他寡母的孤独中很好地陪伴了她，并且为他们俩也为大家的安稳，请求他继续这样做，同时也请他对母亲的老人脾气有耐心。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对谈话的结果感到宽慰。他说："您放心。我比她大四岁，不仅现在是这样，而且早在您出生之前许多年就是这样了。"接着他又忍不住用玩笑的口吻来轻松一下。

"在将来的社会中，"他最后说，"您现在就该带束花去墓地为她和我送午饭了。"

乌尔比诺·达萨医生直到那时还没有考虑过他的预言的不合适性。他错过了一个他自己也不能自圆其说的死胡同。但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帮助他钻出来了。他精神奋发，因为他明

白迟早会同乌尔比诺·达萨医生有一次这样的会见，为了完成一项必不可少的社交手续：在他面前正式向他母亲求婚。午饭令人鼓舞，不是因为午饭本身，而是因为这一切向他表明，他坚定不移的求婚将会是多么容易和受欢迎。如果这一切都得到过费尔明娜·达萨的默许，那就说有比这更合适的机会了。其实，在这次历史性的午饭中谈过之后，正式求婚就显得多余了。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上下楼梯的时候都特别小心，年轻的时候就是这样。因为他一直认为，老年开始于一次无关紧要的跌跤，第二次再跌的话，就离死期不远了。他认为他办公室的楼梯比任何楼梯都危险，因为它既陡又窄。为了不致拖着脚上楼梯，他早就眼睛望着楼梯台阶，双手抓着扶手上楼了。有人多次建议换一个不这样危险的楼梯，但是决定总是被推到下个月去执行，因为他认为那样做是老年的让步。随着年龄的增加，他上楼梯的速度愈来愈慢。其原因不是象他急于解释的那样上楼梯更费劲了，而是他更仔细小心了。但是在同乌尔比诺·达萨医生共进午餐回来的那天下午，在喝过欧皮托开胃酒和吃饭时的半杯葡萄酒之后，特别是在成功的谈话之后，他想用一步年轻人的舞步直接跨上第三级台阶，结果左脚踝扭了一下，仰面朝天跌了下来。他没有因此而死去真是个奇迹。在他倒下去的时候，他清醒地想到，他不会因为这样绊一下就死的，因为在多年内深深爱着同一个女人的两个男人竟会死于同一种方式，他们的死期仅仅相隔一年，这是不符合生活逻辑的。他是对的。他从脚到大腿都上了石膏，不得不静卧在床上。但是他却比跌倒之前更有生机。当医生吩咐他卧床休息六十天时，他简直无法相信这种不幸的事。

“医生，别让我这样，”他请求医生说，“我的两个月相当于您的十年呐。”

他几次用双手扶着雕像似的脚想起床，但是现实使他明白这是不可能的。最后，当他带着疼痛的脚踝和背上愈合的新伤走路时，他有充分的理由相信，命运嘉奖了他在意外跌倒时的坚定性。

他最糟糕的一天是第一个星期一。疼痛已经减弱，医生的预言也是非常令人鼓舞的，但是他拒绝接受在第二天下午不能去见费尔明娜·达萨这件倒霉的事情，那将是四个月来第一次不按时去。但是在忍耐了一个午睡后，他听从了现实的安排，给她写了一张表示歉意的便条。他是用手写的，写在一张香纸上，用的是发光的墨水，这样可以在黑暗中也看得见。为了激起她的同情心，他毫不害羞地把事故大肆渲染了一番。两天后，她来了回信，很激动又很客气，一字不多一字不少地恰到好处，不象在那些爱的伟大日子里那样了。他抓住这个机会又给她写了一封信。当她寄来第二封回信的时候，他决心比星期二的影射性谈话走得更远，他借口要监督公司每天的情况，让人靠床边装上了电话。他让中心接线员接通他第一次打电话时就牢记在心的一个三位号码。由于距离远而显得紧张的、失音的嗓音，那亲爱的嗓音答话了，她听出了另一端的声音，说了几句一般性的问候话后就挂上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对她的淡漠感到伤心：他们又回到了开始时的境地。

但是两天后，他收到了费尔明娜·达萨的一封来信，她在信中请求他别再打电话了。她的理由是站得脚的。城里有电话的人很少，而且全都是通过接线员来通话的，接线员认识所有的用户，了解他们的生活和秘事。用户们在不在家里是无所谓

的：他们随便在什么地方，接线员都能找得到。这些优点使接线员经常加入到别人的谈话中来阐明自己的观点或者平息双方的情绪并不是什么奇怪的事。另一方面，那一年创办了一份晚报《公正报》，它唯一的宗旨是毫不留情地指名道姓地抨击长姓氏的家庭。这是该报的主人对他们的报复，因为社会俱乐部不接受他的儿子。虽然费尔明娜·达萨的生活清白，可此时她更加注意自己的言行，同她最亲密的朋友相处时也是这样。所以他同费尔明娜·达萨继续联系就只好采用最古老的通信方法了。书信往来频繁，竟使他忘了自己的腿伤，忘了卧床的惩罚，忘了一切，他伏在一张医院里病人吃饭的小桌子上，全神贯注地写着信。

他们重新以你相称，重新象以前那样交换着对生活的评论，但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又一次想走得快点：用大头针在栀子花花瓣上刺上她的名字，把它夹在信中给她寄去。两天后，他原封不动地收到了她寄回来的这朵花，毫无评论。费尔明娜·达萨只能这样做：她认为这些全是小孩子的玩意儿。当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坚持回忆他在福音公园中阅读情感诗的下午、在上学路上藏信的地点、苦巴旦杏树下的刺绣课时，她就更加这样认为了。在其它的基本评论中，她痛心地提出一个问题使他正视现实："你为什么坚持要谈那些不存在的事呢？"后来，她又责备他不肯顺从自然法则变老的没有意义的固执。她认为这种固执就是他在回忆过去时匆匆忙忙和经常失败的原因。她不明白，一个对她的寡妇生活能作出极为有益的思考的男人，在用这些思考对待他自己的生活时竟会变得那样幼稚和纠缠不清。书信来来往往。此时，是她在看清将来的局面上给了他新的鼓舞，她用了一句他在匆忙性急中不会释意的句子。让时间

流逝，我们再看看它带来什么。但是他从来不是个象她那样的好学生。他被迫躺在床上，日益清醒地感到时间在流逝，又忍不住要见她的渴望，所有这一切都向他证明，他对跌倒的害怕比他预见到的还要正确和悲惨。他第一次理智地考虑到了死亡的现实。

莱昂娜·卡西阿尼每两天来帮助他洗一次澡和换一次睡衣，给他使用灌肠器，给他端便盆，给他背上的腐烂伤口敷山金车花酊药布，还根据医生的吩咐给他作按摩以防止其它疾病。星期六和星期天，阿梅里加·比库尼亚来接替莱昂娜·卡西阿尼。她在那一年的十二月应该得到学士学位。他曾答应把她送到亚拉巴马去上高一级的学校，并由航运公司出资。他这样做是为了抚慰自己的良心，另一方面，则是为了避免她不知道怎么办的责备和他欠着她的解释。他永远也想象不到她会在寄宿学校中失眠，在没有他的周末，在没有他的生活中，她经受了多少煎熬，因为他永远也想象不到她是多么爱他。他从一封学校的正式信件中得知，她从全班第一名降到了全班最后一名，在期末考试时差点不及格。但是他回避了自己是监护人的职责：由于有一种负罪感阻止，他没有把此事告诉阿梅里加·比库尼亚的父母。由于他有充分的理由害怕她会把他划进她失败的因素之内，他也没有同她谈这件事。所以，他听之任之。他没有发现自己希望用死来推迟解决这些问题。

不仅是这两个女人关心他，他自己也关心着自己。对他变化得如此之大，大家都很惊奇。近在十年前，他在家里的楼梯后面袭击了一位穿着衣服站在那儿的女佣人。才一会儿时间，他就使她有喜了。他只好送给她一幢有家具的房子，让她发誓说自己的失节是由一位甚至没有吻过她的准未婚夫星期天见面

时干的。她的父亲和叔叔都是砍甘蔗的好手，他们逼着那小伙子同她结了婚。他好象换了一个人，两个女人在他身上摸来摸去，他却不动声色。而如果在两个月前这样，那就会使他爱得发抖。两个女人从上到下给他擦肥皂，用埃及毛巾给他擦干，在他全身上按摩，他也无动于衷，连一声乱了方寸的呻吟都没有发出来，这似乎是不可能的。对他这种不动心，各人有各人的解释。莱昂娜·卡西阿尼认为这是死亡的前奏，阿梅里加·比库尼亚则把这归咎于一种她无法说清楚的隐秘的根源。只有他知道真相。总之，这一切是不公平的：为他服务的她们比享受如此优秀服务的他更加难受。

只需三个星期二，费尔明娜·达萨就发现自己是需要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来访的。她同她的好朋友们在一起过得很好，愈是远离她丈夫的习惯，她就感到愈好。卢克雷西亚·德尔雷亚尔·德尔奥比斯波到巴拿马去医治一直治不好的耳朵痛了，一个月后，她轻松地回来了，但是在耳朵里插了个小喇叭反而听得更不如先前了。费尔明娜·达萨是最能容忍她对答非所问的混淆和打岔的朋友了，所以她会在每天的任何时候到这里来。但是，费尔明娜·达萨却无法用任何人来代替她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在一起度过的平静的下午。

对过去的回忆不能象他坚持的那样摆脱将来。相反，它巩固了费尔明娜·达萨一直持有的信念，即20岁时的那种火热的欢乐可以是一种高尚和美丽的东西，但不是爱情。尽管她有不近人情的坦率，她并没有想写信或亲口告诉他。她的心不允许她对他说明，在了解了他写下的那些思考具有慰心的奇迹之后，他当时信中的情感使她感到多么虚假，她多么看不起他当时的抒情谎言，他象着魔似的寻找过去对她来说是多么有害。

不，他当时信中的任何一行，她倦怠的青年时代的任何一刻，都没有使她感到星期二下午有多长，实际上是没有他在场时就显得长，没有他在场时就感到孤独和无法挽回的消逝。

有一次，她在简单处理的冲动之中，把落地收音机发配到马厩里去了。那是她丈夫在她的一个生日送给她的礼物，他们曾经想把它送到博物馆去，因为那是该城的第一架。在服丧的阴影下，她决定不再使用它，因为有这种姓氏的寡妇听任何音乐都是对丈夫的不恭，即使慢慢听也不行。但是在第三个没有他在场的星期二之后，她又让人把它取回到会客室里，她不能再象以前那样欣赏里奥班巴电台播送的抒情音乐，而是收听古巴圣地亚哥催人泪下的广播小说以消磨时光。这是正确的做法。因为当她生下女儿的时候，她开始失去阅读的兴趣，那是她丈夫在结婚旅行中非常认真地使她养成的习惯。随着视力的衰退，她终于完全去掉了这个习惯，甚至在几个月内都不知道眼镜放在哪儿。

她喜欢上了广播小说，以至于每天都热切不安地等着小说下面几章的进展。有时她也偶尔听听新闻以了解世界上发生的事情。她单独在家里时，有少数几次她以很小的音量收听圣多明各传来的遥远而又清晰的梅伦盖舞曲和波多黎各的合唱。一天晚上，一家陌生的电台突然用如同隔壁邻居说话那样强烈和清楚的声调插进来打断了乐曲声，她听到了一则令人心碎的消息：一对老年人在他们四十年前的老地方重度蜜月的时候，被带他们去散步的船主用木桨杀害了，抢去了他们随身带着的钱：14美元。当卢克雷西亚把当地报纸上登的这篇报道讲给她听时，她的印象就更深刻了。警察发现了这对被杀害的老人，女的78岁，男的84岁。他们是一对暗地里的情人，四十多年来，他们

一直在一起度假，但是双方各自都有稳定和幸福的婚姻，家里都是子孙满堂。听广播小说从没有流过泪的费尔明娜·达萨不得不压住喉咙要哭出声的梗塞。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在下一封信中，不加评论地把报上这则消息的剪报给她寄来了。

这还不是费尔明娜·达萨要忍住的最后的眼泪。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幽禁还不到60天，《公正报》上就在头版头条揭露了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和卢克雷西亚·德尔雷亚尔·德尔奥比斯波的私情，并且刊登了两人的照片，还对他们之间的关系、来往和方式，以及丈夫热衷于同糖厂黑人搞的变态性行为的细节作出了种种推测。这一则用鲜血颜色套红刊出的消息犹如灾难的响雷轰动了已经腐朽不堪的地方贵族。但是没有一行字是正确的：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和卢克雷西亚·德尔雷亚尔从单身时起就是好朋友，各自结婚后还是好朋友，但是从来不是情人。不管怎样，这则消息不是为了玷污在城里享有崇高威望的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的名字，而是为了伤害卢克雷西亚·德尔雷亚尔的丈夫，因为他在上一周当选为社会俱乐部的主席。几个小时后，这件丑闻就被平息下去了。但是卢克雷西亚·德尔雷亚尔却再也没有去看望费尔明娜·达萨，而费尔明娜·达萨则把此举看作是认错的表现。

但是，很快就表明，连费尔明娜·达萨也没有逃脱她这个阶级的风险。《公正报》从她唯一的薄弱环节上攻击她：她父亲的买卖。当他不得不被迫弃城回家乡去的时候，她只了解到他那不明不白的生意中的一件事，那是加拉·普拉西达告诉她的。后来，当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同省长会见后又证实了这件事的时候，她相信，父亲是一个骗局的牺牲品。事情是这样的：政府的两位代表带着命令来搜查他在福音公园的家，

他们上下里外搜了一遍后没有找到他们要找的东西。最后他们命令打开费尔明娜·达萨原来卧室里的一只带有穿衣镜的衣橱。单独一人在家无法向人请示的加拉·普拉西达借口她没有钥匙而拒绝打开。于是其中一位用左轮枪的枪柄把橱门上的镜子砸碎了，并发现在镜子和夹板中间塞满了面额为一百美元的假钞票。这是一系列线索的最后一环。它们证明洛伦索·达萨是一个巨大的国际行动中的最后一环。这是个高超的骗局，因为在假钞票上有原来的水印花纹：他们把面额为一美元的钞票用一种化学方法象变魔法似的抹掉再印成一百美元的票面。洛伦索·达萨辩解说衣橱是在女儿结婚以后很久才买的，买回家来的时候，假钞就已经藏在里面了。但是警察却证实在费尔明娜·达萨上学的时候，衣橱就已经在家里了。除了他以外不可能有别人把假钞藏在镜子后面。这是乌尔比诺医生讲给妻子听的唯一事情，当时他已经答应省长把岳父送回老家去，以掩盖这件丑闻。但是，现在报纸上讲的要比这个情况多得多。

报上说，在上世纪许多次内战中的一次，洛伦索·达萨是自由派总统阿基莱奥·帕拉的政府和一位名叫何塞芬·科·科申奥夫斯基的人之间的中间人。何塞芬原籍波兰，他混在挂着法国国旗的圣安东尼奥商船的水手中，在这儿逗留了好几个月，想做成一笔杂乱的武器交易。后来以何塞芬·康拉特闻名于世的科申奥夫斯基不知通过什么关系同洛伦索·达萨联系上了。洛伦索·达萨用政府的钱买下了这批武器。他拥有政府的委托书和正式收据，并以纯金付款。据报纸说，洛伦索·达萨又说在一次无法证实的抢劫中武器全丢了，接着又以双倍的价钱把武器卖给了正在同政府打仗的保守派。

《公正报》还说，在拉斐尔·雷耶斯将军组建海军的时

候，洛伦索·达萨用低价买了一批英国军队的剩余靴子。仅这一桩买卖就使他的财产在六个月内翻了一番。报纸说，当这批货到达本港时，洛伦索·达萨拒绝接收，因为这批靴子全是右脚的。但是当海关按当时的法令拍卖这批货的时候，洛伦索·达萨是唯一一个来买的人，并以象征性的一百比索把它们买了下来。也是在那几天中，他的一个同伙在同样情况下买下了另一批来自里奥阿恰港的靴子，这一回全是左脚货了。把两批货安排好后，他利用自己是乌尔比诺·德拉卡列亲家的身份，把它卖给了新建的海军，其利润是两千比一百。

《公正报》的调查报道最后说，洛伦索·达萨在上世纪末离开圣胡安·德拉西埃纳戈的原因，并非象他喜欢说的那样是为女儿寻找一个新天地，其实是他干的把碎纸末加入进口烟中的兴旺工业被人发现了。他干这一行的巧妙方法连最讲究的烟客都不会发现他的骗局。他同一个地下国际组织的联系也被揭露出来，这个组织最主要的活动是在上世纪末从加拿大非法运进中国人。与此相反，曾经大大损害他名声的可疑的骡子生意，却好象是他从未做过的唯一清白的买卖。

当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下床时，背部仍在疼痛，并且第一次不用雨伞而用上了赶车的拐杖。他第一次走出家门就是到费尔明娜·达萨的家里。他认不出她了，她皮肤上刻着老年伤害的痕迹，充满了使她失去生活欲望的忿恨。在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卧床期间，乌尔比诺·达萨医生曾经去看过他两次，对他讲到了《公正报》上的两篇文章给自己母亲带来的沮丧和气馁。第一篇文章引起了她的恼火，一是由于丈夫的不忠，二是由于朋友的背叛，这种恼火使她不明智地放弃了每月中有一个星期天去墓地的习惯，因为她对他在盒子里听不到她对他破口

大骂而感到气急败坏：她竟然同死人吵起来了。对卢克罗西亚·德尔雷亚尔，她让人捎去了想对她说的话：她至少可以为在这么多人中有一个男人上过她的床而感到自慰了。

对洛伦索·达萨的报道本身和发现了父亲的真面目这两件事，究竟哪一件使她受到的影响更大是不可能知道的。但是这两件事中的一件或是两件事加在一起却使她彻底垮了。曾使她脸部增色不少的有金属般光泽的头发已经变得象黄色的玉米须须，原来颇有个性的美丽眼睛连暴怒时的凶光也恢复不了它们昔日的光彩了。她不想再继续活下去的决心随时可见。很早以前，她就戒掉了关在卫生间里或其它形式的抽烟习惯。现在她又重新公开抽了起来，并且毫不节制地狠抽。开始的时候她抽自己卷的烟，她一直喜欢这样抽。后来她又抽在商店里碰上的最普通的烟，因为她没有时间也没有耐心自己卷了。一个不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人或许早就会自问：一个象这样跛足和背部象掉了皮的骡背一样的老翁和一个只想死的老妪还有什么前途可言？但是他不。他在灾难的废墟堆上看到了一丝希望之光，因为他认为费尔明娜·达萨的不幸使她变得更伟大，暴怒使她更美丽，对世界的仇恨使她又恢复了20岁时不可驯服的性格。

费尔明娜·达萨对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感谢又有了新的原因。因为自从《公正报》上发表了卑鄙的文章后，他给该报写了一封关于报刊的道德责任和尊重别人名声的出类拔萃的信。未获刊登。但是他把信的副本寄给了加勒比沿岸历史最长和最严肃的商业日报，该报把信醒目地刊登在头版上。信的署名用的是假名朱庇特。信写得很好，论证清楚，一针见血，以致被认为是出自本省某个最有名的作家之手。这是在震天动地

的轰响中的一个孤零零的声音，但是听得很清楚，传得很远。即使没有人告诉她，费尔明娜·达萨也知道谁是作者，因为她看出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伦理思考中的某些观点，甚至还有一句原话。所以，她从被遗弃的混乱中振作起来，热情地接待了他。正是在这个时期中，有一天下午，阿梅里加·比库尼亚一个人待在窗户街的卧室里，她并没有翻找，完全是由于偶然，在一只没有上锁的柜子里发现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用打字机写下的思考信的副本和费尔明娜·达萨的手写信件。

乌尔比诺·达萨医生对曾经极大地鼓舞了他母亲的访问得以重新进行而感到高兴。他的妹妹奥费莉亚则不然。她一知道费尔明娜·达萨同一位道德名声不属最佳之列的男人保持着奇怪的友谊之后，立即乘水果船从新奥尔良赶来了。当她发现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进家时熟悉自在的指手划脚样子，当她在一直延续到很晚的访问中发现了恋人间的窃窃私语和小吵小闹之后，在她到达后的第一个星期，她的惊慌就造成了危机。乌尔比诺·达萨认为是两位老人之间健康的类同结合，她却认为是秘密姘居的堕落方式。奥费莉娅·乌尔比诺一直是这样的，她更象她的祖母唐娜·布朗卡，就好象是她的女儿。她和祖母一样雍容高贵，也象她祖母一样满脑袋的偏见。她甚至无法理解一男一女之间的纯真友谊，即使在五岁时都不行，更何况是在八十岁了。在一次同哥哥的争吵中，她说，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要最终完善对母亲的安慰，唯一欠缺的就是同母亲一起上她那张寡妇床了。乌尔比诺·达萨医生没有勇气同妹妹争，在她面前，他从来都没有这种勇气，但是他妻子却插进来说，在任何年纪上相爱都有充分的理由。于是奥费莉娅对自己失去了控制。

“在我们这种年龄上爱情是可笑的，”她大声喊起来，“在他们那种年龄上爱情是卑鄙下流的。”

她强烈地坚持要把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赶出家去，以致话传到了费尔明娜·达萨的耳朵里。她把女儿喊到自己的卧室里，当她想说话又不想让佣人听到时，她总是这样做的。她要求女儿再次陈述她的指责，女儿也不甘示弱：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不光彩名声尽人皆知，他肯定是在追求一种恶意，它将比洛伦索·达萨的胡作非为和胡维纳尔·乌尔比诺的天真冒险更有害于家庭的好名声。费尔明娜·达萨一言不发，甚至连眼睛也不眨一下地听着，但是当她听完话后，她就变成了另一个人：她重新恢复了生活。

“我唯一痛心的是没有力气来抽你儿鞭子，你的胆大妄为和心怀叵测真是该打。”她对女儿说，“你现在马上就离开这个家，我以我母亲的遗骨起誓，只要我活着，你别再跨进这个家门。”

没有能说服她改变主意的力量。同时，奥费莉娅住到她哥哥家里去了，并从那里搬来了各种来求情的高级说客。但是，她徒劳一场。儿子的调解和女友们的干预都没有能够使她改变主意。最后她对一直有着某种俗气交往的儿媳妇，用她最好年华时口吐莲花的妙语说出了心里话：“一个世纪以前，由于我们太年轻，妈的，把这个可怜虫从我的生活中剔除了；现在，因为我们太老了，妈的，又想这么干了。”她用一个香烟头点燃另一支香烟，终于把侵蚀她肺脏的毒素消除出来了。

“见他们的鬼去吧！”她说：“如果说我们当寡妇的有什么优越性的话，那就是，我们是无人管的。”

已经没有办法了。当奥费莉娅最终相信无计可施的时候，

就回新奥尔良去了。她从母亲那儿唯一得到的是允许她去告别，费尔明娜·达萨是在经人多次请求之后才同意她的。但是她仍不许女儿进家门，她已经以她母亲的遗骨起过誓了，她认为在那些暗无天日的日子里，只有母亲的遗骨才是清白的。

在他最初的一次来访中，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谈到轮船时，正式邀请费尔明娜·达萨去作一次河上的度假旅行。比火车耽搁一天，他们就可以到达共和国的首都。他们象绝大多数的同一辈加勒比人一样，还是一直沿用上个世纪的名字来称呼它：圣菲。但是，她还保留着丈夫的怪癖，她不想了解一座寒冷和阴沉的城市，那里的女人只是在五时弥撒时才走出家门，她们既不能进冷饮店又不能上办公室，那里的街上时刻发生着送葬队伍的堵塞，还有从给骡子上马掌的那一年就一直下的毛毛细雨：比巴黎更差。但是，河流又对她有强烈的吸引力，她想看看在河滩上晒太阳的鳄鱼，她想在半夜里被海牛的女人般哭声吵醒，但是在她这样的年龄，既是寡妇又是单身的情况下，想作一次这样困难的旅行，她又觉得是不现实的。

后来，当她决心要在没有丈夫的情况下活下去，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又重申这一邀请的时候，她又觉得是可能的了。但是，在同女儿吵了一架之后，对父亲的责备使她痛心，对亡夫的仇恨使她痛心，对卢克雷西亚·德尔雷亚尔虚伪的恭维也感到痛心，多少年来，她一直把她看作自己最要好的朋友。现在连她自己也感到在家里是多余的了。一天下午，她在喝各种叶子的混合剂时，抬头看了一下院子里的沼泽，那棵使她不幸的树上没有再生新芽。

“我倒希望能从这个家里走出去，一直走，一直走，一直走，永远也不回来。”她说。

“你乘船走。”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说。

费尔明娜·达萨沉思地看着他。

“好，你听着，这是可能的。”她说。

在说此话之前一分钟，她还没有想到它，但是只要认为有可能，就定下来了。儿子和儿媳妇高兴地表示理解。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赶紧说，费尔明娜·达萨将是他船上的贵客，他将为她专门准备一个象她自己家一样的舱室，会有完美的服务设施，船长将亲自保证她的安全和起居。他把航线图拿来鼓励她，还有落日余晖的明信片，赞美马格达莱纳河原始天堂的诗歌。这些诗是由著名的旅行家写成的，或者是诗本身的美妙使他们出了名。当她心情好的时候就瞧上一眼。

“你不必象哄孩子那样哄我，”她对他说，“我之所以要走是因为我决心要走，而不是对风景有兴趣。”

当儿子提议由他的妻子陪同她去时，她一口回绝道：“我已经很大了，不用人照顾了。”她自己准备好了旅行的各种琐事。想到在八天上水和五天下水的航行生活中只须带点必不可少的东西就行了，她感到一阵轻松。她带了半打棉布衣服、化妆及洗脸用具、一双上船和下船时穿的鞋子、几双在旅途中穿的家常鞋子，这是她生活中的梦想。

1824年1月，内河航行的创始人海军准将胡安·贝尔纳多·埃尔贝雷注册了第一艘在马格达莱纳河中航行的船，那是一艘四十马力的原始的旧船，船名为“忠诚”号。一个多世纪以后，7月1日下午6时，乌尔比诺·达萨和妻子把费尔明娜·达萨送上了载她去进行第一次内河旅行的船。这是本地船厂造出的第一艘船，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为了纪念光荣的先驱者，把它命名为“新忠诚”号。费尔明娜·达萨根本不会相信，他们如

此意味深长的船名竟真是一次历史的巧合，而不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浪漫主义的又一个新花样。

无论如何，“新忠诚”号同其它老式的或现代化的内河轮船不同。它在船长室旁边增加了一个宽敞和舒适的舱室：一间会客室，内有色调欢快的竹制家具，一个双人房间，里面全是中国的装饰图案，一个带有淋浴和浴缸的卫生间，还有一个宽敞的密封的了望台，里面挂着蕨类植物，从这儿向前或向船的两侧都能一览无余。它还有一个静悄悄的空调系统，可以使这个舱室免受外部轰响的干扰并享受永恒的春天气候。在这组豪华的套房里，曾经有共和国的三位总统住过，所以它被称作总统套房。它没有商业的目的，是专门为达官显贵或非常特殊的客人准备的。当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被任命为C.F.C.公司的董事长时，他就为有一个良好的公共形象而下令建造了这个套房。他私下里相信，它迟早会成为他和费尔明娜·达萨结婚旅行的好去处。

那天，她果然以女主人和夫人的身份住进了总统套房。船长用香槟酒和熏鲑鱼招待上船来的乌尔比诺·达萨医生、他的妻子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船长名叫迪埃戈·桑马里塔诺。他身穿白麻布制服，从光亮的靴子到帽子上用金黄色丝线绣成的C.F.C.公司的徽号，全身上下都显得庄重端正。他同其他内河轮船船长一样，身材高大粗壮，声音果断坚决，手势动作象佛罗伦萨的红衣主教。

晚上七点，响起了启航的第一次信号，费尔明娜·达萨感到这声音在她的左耳内引起了一阵剧烈的疼痛。昨天晚上她做了一些预兆不好的梦，但她不敢去分析它们。一清早，她就让人把她带到附近神学院的墓地去，当时叫拉曼加神学院。她站

在丈夫的墓前，在一篇独白中，把强咽下去的公正斥责全部吐了出来，并与丈夫言归于好。她接着又对他讲了旅行的细节，向他说了声“再见”。为了避免使人筋疲力尽的告别，她没有把要走的消息告诉任何人。以前去欧洲旅行总是先告诉别人。虽然她旅行过多次，但是她感到这次旅行好象是第一次。随着一天天过去，她的焦虑也与日俱增。上船后，她想到自暴自弃和伤心，只想一个人哭一场。

当最后一次信号响起来的时候，乌尔比诺·达萨医生和妻子毫不做作地向费尔明娜·达萨告退。弗洛伦蒂诺·阿里沙送他们来到上岸的舷梯，乌尔比诺·达萨医生先让妻子走，然后又让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走，这时他才发现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也乘此船去旅行。乌尔比诺·达萨医生无法掩饰自己的慌乱和不解。

“但是我们没有这样说好呀。”他说。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把自己舱室的钥匙拿给他看，这明显地表明：那是甲板上的一个普通舱室。但是乌尔比诺·达萨医生却认为这种表白太天真了。他向妻子投去一瞥淹没者绝望的目光，企图为他的慌乱和不解找到一个支撑点，但是他遇上了一双冷冰冰的眼睛。她低声而严厉地说：“你也是？”是的，他同他妹妹一样，认为爱情到了一定的年龄就变得不体面了。但是他善于及时作出反应，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握手道别，无可奈何超过了感激。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站在大厅的栏杆边看着他们下船。正如他等待和希望的，乌尔比诺·达萨医生和他妻子在上汽车之前又回过头来看看他，他挥挥手向他们告别，他们两人也挥了挥手。他站在栏杆边一直看到汽车在装卸院子的灰尘中消失，

然后他回到自己的舱座里，换了一套更适合船上第一顿晚餐的衣服，晚餐设在船长的专用餐室里。

这是个美好的夜晚。迪埃戈·桑马里塔诺船长讲述了他的四十年河上生涯中绚丽多彩的故事。不过费尔明娜·达萨不得不硬装出一副感兴趣的样子。虽然在八点时响起了最后一声启航的信号，这时候，送客要下船，舷梯也要收起来了，但若是船长没有吃完晚饭不上指挥台去指挥，船是不会开航的。费尔明娜·达萨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挤身在喧闹地争论着岸上的灯火属何处的旅客中间，从公共大厅的栏杆上探出身去，一直看着船离开码头，进入看不见的水道和上下起伏点缀着渔民灯火的沼泽里去，直到它驶进宽阔自由的马格达莱纳的格兰特河中。乐队奏起了流行的民间乐曲，旅客们发出一阵欢呼，翩翩起舞。

费尔明娜·达萨想躲进船舱里去。整个晚上她一言不发，弗洛伦蒂诺·阿里沙随她沉醉于她自己的思绪中。只是在向她道晚安的时候，他才打断了她的思路。费尔明娜·达萨并不困，只是有点冷。她建议他们去专用了望台上看看大河。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把两张靠背藤椅推到栏杆边，关上灯，把一条毛毯披在她的肩上，然后在她身边坐下。她从他送给她的盒子里拿出烟丝卷了一支烟，卷烟的动作敏捷得让人吃惊。她一言不发，把烟头放进嘴里慢慢地抽着。接着又卷了两支，连着把它们抽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则一口接一口地喝完了两暖瓶咖啡。

城市的灯火已经在地平线上消失了。从了望台上可以看到平滑静谧的大河，在月光下，两岸的草原变成了一片闪烁着磷光的平原。不时可以看到一间茅草屋，旁边点着一个火堆，表

示那里出售供轮船锅炉烧的木柴。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对年轻时那次旅行的记忆已经模糊了。眼看着河流，这些记忆又象昨天的事情一样瞬时性再现了。他对费尔明娜·达萨讲了几件事，以为这样能鼓起她的情绪，但是，她却只是自顾自地抽烟。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就不再提他的回忆，任凭她干自己的事情。而她则一支又一支地卷烟，一支接一支地点燃了抽，最后盒子里的烟丝全卷完了。半夜过后，乐队停止了演奏，旅客的喧闹声也渐渐地平息下来，变成了睡觉时的窃窃私语。在了望台的黑暗中，只剩下了随着轮船的行驶而跳动的两颗心。

待了好长一会儿后，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借助河面的反光看了看费尔明娜·达萨的脸，她那雕像一样的侧面被一层柔和的蓝光变得温柔了，他觉得她象幽灵一样，并且发现她正在默默地哭。但是他没有象她想的那样安慰她，也没有等她自己停下哭来，他只是感到一阵害怕。

“你想一个人待着吗？”他问。

“要是我想的话，就不会让你进来了。”她说。

于是他在黑暗中伸出冰凉的手指，摸索着寻找黑暗中的另一只手，他找到了正在等着他的另一只手。两人同时都清醒地发现，这两只手不是接触之前双方想象中的手，而是两只瘦骨嶙峋的老人的手。但是过了一会儿后，又都是想象中的手了。她开始讲起已故的丈夫，用的是现在时，仿佛他还活着一样。这时，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明白，她尊严地、庄重地扪心自问的时候到了：因为遏制不住的、要活下去的愿望，对她自己已经没有主的爱该怎么办呢？

费尔明娜·达萨为了不松开他的手而停止了卷烟。她沉浸在需要理解的愿望之中，没有比她原来的丈夫更完美的丈夫了，

但是在回忆生活的同时，她发现他们之间的争执多于和谐，有不少相互不理解的地方，有不少没有意义的争执，还有解决得不好的仇恨。突然，她叹了一口气说："既然有那么多的争吵和令人讨厌的事情，还能在这么年中感到幸福，这真是不可思议，妈的，真不知道这是不是爱情。"当她把心里想说的话全部说完之后，有人把船舱的顶灯关掉了。轮船慢条斯理地航行着，一步又一步，象一只正在窥视中的猛兽。费尔明娜·达萨的渴望已经停息了。

"现在，你去吧！"她说。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紧紧抓住她的手，向她弯下腰来，想在她的脸颊上吻一下。但是，她用嘶哑但是柔和的话语躲开了。

"不了，"她对他说，"我有老太婆味。"

她听到他在黑暗中走出去，听到他在楼梯上的脚步声，也听到了他将在明天完全改变的信心。费尔明娜·达萨又点燃了一支香烟。她看到了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身上穿着无可挑剔的亚麻布衣服；看到他职业性的严厉，令人目眩的亲切；看到他一本正经的爱情；看到他站在昔日的船上用白帽子向她作再见的手势。有一次他曾经对她说："我们男人是偏见的可怜奴隶。相反，当一个女人决心与一个男人睡觉时，没有她不可跳越的栅栏，没有她不可攻克的堡垒，她准备抛弃任何道德观念，其理由是：没有有效的上帝。"直到凌晨，费尔明娜·达萨还在想着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但是已经不再把他作为福音公园中忧伤的哨兵，对那个人的回忆引不起她一丝一毫的思念；她现在想的是现在的他，虽然老态龙钟和体弱多病，她却是现实的：他一直在她身边，但是她认不清他。当船载着她驶

向玫瑰色朝霞的时候，她唯一向上帝祈求的是第二天让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知道从什么地方重新开始。

他是知道的。费尔明娜·达萨吩咐过茶房别喊醒她，让她睡个够。当她醒来的时候，床头柜上的花瓶里有一支依然沾着露水的新鲜白玫瑰，还有一封他的信。这封厚厚的信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在昨天晚上告别她之后写的。这是封平静的信，它仅仅想表达自昨天晚上以来的思念之情：同以前的信一样抒情，同他所有的信一样字斟句酌，但是它具有现实的气息。看着信，费尔明娜·达萨羞得心跳，无地自容。信的结尾请她在准备好后通知茶房，因为船长在指挥室里等着给他们讲解船的运转性能呢。

十一点，洗过澡，身上散发着香皂的芳香，她准备停当了。她穿一件简单的灰色寡妇服，情绪已经从昨天晚上的煎熬中完全恢复过来了。她向穿着一身无可挑剔制服、专门为船长服务的茶房要了一份简单的早餐，但是她没有让他带口信喊他们来找他。她自己一个人上去了。没有云的天空使她有点目眩，她见到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正在指挥室里同船长谈话。她觉得他象换了个人。这不是因为她当时用另外的眼光来看他，而是因为他确实变了。他脱去了一辈子都穿着的黑色服装，脚上穿着一双很舒适的白鞋子，穿着针织线裤和短袖衬衣，衬衣的领口敞开，他名字的缩写字母绣在胸口的口袋上。他头上戴着一顶苏格兰白帽子，永不离身的近视眼镜镜片外罩着一个黑镜片。很明显，这些东西他都是第一次使用，而且是为了这次旅行才买的。只有那条棕色的皮带已经很旧了，费尔明娜·达萨一看见它就仿佛是在汤里发现了一只苍蝇。见他为了她而穿得这样显眼，她不禁羞得两颊发红。她昏昏然地向他问好，他

被她的昏昏然搞得更加昏昏然。两人想到自己象恋人一样的举动，他们更昏昏然起来，桑马里塔诺船长竟然也怀着同情心发现了这一点。他在两个小时内向他解释了指挥方法和船的性能，这把他们从窘态中解救了出来。他们在浅滩一直延伸到地平线上的河中慢慢地航行着。但是同启航处的水流不同，这里的河水水清流缓，烈日之下水面上泛出一种金属的光泽。费尔明娜·达萨觉得它象是一个由砂质岛屿组成的三角洲。

“这是河流留给我们的一点儿东西。”船长说。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确实也对河流的诸多变化感到惊奇。到了第二天，航行变得更困难了。当他发现马格达莱纳河这条世界上最大的河流之一，已经仅仅存在于记忆中的时候，他就更加惊奇了。桑马里塔诺船长向他们解释不合理的砍伐如何在五十年中毁灭了河流：船上的锅炉吞掉了树木高大的茂密森林。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在第一次旅行的时候对森林还有种压抑的感觉呢。费尔明娜·达萨没有见到她想看的动物：新奥尔良制革厂的猎人们灭绝了连续几个小时张着嘴装死躺在岸边岩石上等着抓蝴蝶吃的鳄鱼。随着森林的减少，喧闹的鹦鹉和疯子似乱喊乱叫的猴子也逐渐死光了，在岸边用硕大的乳房哺乳并且象悲伤的女人一样哭泣的海牛，也是一种被旅游猎手用穿甲弹消灭了的动物。桑马里塔诺船长对海牛有着慈母的心肠，因为他觉得它们是因某种走入歧途之爱而受惩罚的夫人。他还相信这种说法，即它们是动物世界里唯一没有雄性的动物。他一直反对从船上向它们开枪。虽然有法令禁止，但从船上向它们开枪已经成了当时的习惯。北卡罗莱纳的一位猎人，带着符合法令的文件，违反船长的命令，一枪打碎了一头母海牛的头，小海牛伤心地趴在死在地上的母海牛的身上象发疯似的哭

着。船长把小海牛弄到船上亲自照料它，并把那位猎人丢弃在岸上被杀害的母海牛旁边。由于外交途径的抗议，船长被关了六个月，还差点丢掉他的执照，但是当他从狱中出来以后，只要发生这样的事，他还准备那样做。然而，这已经是过去的轶事了，那头小海牛在圣尼古拉·德拉斯巴拉加斯的稀有动物园里长大了，并且活了许多年。那头海牛也是河中见到的最后一头。

"每当我通过这一带岸边的时候，"他说，"我就祈求上帝让那个美国佬再上我的船，我再把他丢弃在这里。"

原来对船长没有好感的费尔明娜·达萨被这位好心肠的壮汉子感动了，并从那天早上起，把他放在自己心里特殊的位置上。她做得对：旅行才刚刚开始，她将有更多的机会来发现自己并没有做错。

费尔明娜·达萨一直待在指挥室里，直到通过卡拉马尔镇之后不久开午饭的时候。仅仅在几年之前，这个镇还是个繁华欢快的地方，现在，它的大街上却空无一人，只剩下一个破旧的码头了。从船上看到的唯一生物是一位身着白色衣服用手帕打着手势的女人。费尔明娜·达萨不明白，为什么不把这位看上去很伤心的女人接上船来。但是船长解释说，这是一个淹死鬼的再现，她打手势是想把船骗到对岸危险的旋涡中去。船离这个女人很近，在阳光下，费尔明娜·达萨甚至可以看清楚女人身体的各个细部。她不怀疑这个女人实际上是不存在的，可是她又觉得她认识这个女人的脸。

漫长而炎热的一天。午饭后，费尔明娜·达萨回到舱室去睡她必不可少的午觉。但是由于耳朵痛，她又睡不着。在到达老巴兰卡之前几公里处，船与C.F.C公司的另一艘船相遇，互相

交换礼节性的问候，此时她的耳朵痛得更厉害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坐在大厅的椅子上稍稍睡了一会儿。大部分没有舱室的旅客都象晚上那样睡在大厅里。他梦见了罗莎巴，梦见她正在离他看她上岸很近的地方。她单独一人旅行，身上穿着上一个世纪的薄纱衣服，但不再是那个孩子，而是她自己躺在挂于屋檐下的藤制笼子里睡觉。这是个既费解又有意思的梦。下午，当他同船长和两位旅客玩多米诺骨牌的时候，他仍然对这个梦回味无穷。

太阳下山的时候，热浪退了。船上的生活又活跃起来了。旅客们好象刚从冬眠中苏醒过来，他们洗过澡，穿着干净的衣服，坐在大厅里的藤椅上等着吃晚饭。到时会是一位大师傅在人们的哄笑声和掌声中手里摇着教堂司事的小铃，从甲板的一端走到另一端，通知五点整开饭。他们吃饭的时候，乐队以方丹戈舞曲开始演奏，于是跳舞一直延续到半夜。

由于耳朵痛的麻烦，费尔明娜·达萨不想去吃晚饭。她第一次看到为船上的锅炉上木柴，那是在一个光秃秃的峡谷上。那里除了成垛的木柴外什么也没有，一位身材高大的人管理着这笔生意。在周围几公里的范围内杳无一人。费尔明娜·达萨觉得这次停船上柴的时间长而乏味，对欧洲的远洋船来说是不可想象的。天气热得甚至在有空调的了望台内也好象感觉到了。但是当船重新开航的时候，刮起了一阵带有森林深处气息的清凉的风，音乐声也更加欢快了。在锡蒂奥努埃沃镇，只有一间房子的一个窗户上有盏灯，港口办公室没有约定好的信号说明有要船带走的货和旅客，所以轮船不打问候的信号就开过去了。

整个下午，费尔明娜·达萨都在问自己，弗洛伦蒂诺·阿

里沙将会通过什么方法既用不着进她的舱室又能见到她。快八点的时候，她再也忍不住要与他待在一起的渴望了。她来到走廊上，希望能以一种似乎偶然的方式遇到他。她用不着走很多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正坐在走廊上的一张椅子上，象在福音公园中一样沉默和伤心。他已经在这儿坐了两个小时，心里盘算着如何才能见到她。两个人做了一个同样是惊奇的表情，但是心里都明白对方是装出来的。两人穿过挤满青年人的一等舱甲板：这些青年人中大部分是喧喧嚷嚷的学生，他们在假期的最后一次欢闹中饶有兴味地玩得筋疲力尽。在小餐厅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和费尔明娜·达萨象青年人一样也坐在柜台边喝了一瓶汽水。她突然感到自己处于一种害怕的境地。她说："多可怕！"弗洛伦蒂诺·阿里沙问她在想什么，竟会有这样的感觉。

"在想那两位可怜的老人，"她说，"在小艇上被人用桨打死的老人。"

他们在了望台的黑暗中毫不拘束地谈了很久时间。当音乐声停下来的时候，他们去睡觉了。没有月亮，天空阴云密布，地平线上闪过没有声音的闪电，在一瞬间照亮了他们。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为她卷烟，但是她只抽了四支，因为她正忍受着时轻时重的耳朵痛。当与其它船只交会或者通过一个沉睡的村镇时，船上汽笛声大作，或者当船为了探明河底的深度而缓慢行驶时，她的耳朵就痛得愈发厉害。他对她讲，他一直在花会、气球升空、自行车技表演上多么渴望地看着她，并在一年四季中渴望地期待着公共节日，其目的仅仅是为了看她一眼。她也看到过他好几次，但是她从来没有想到他仅仅是为了见她才待在那儿的。然而仅仅在一年前，她在看他的信时突然问自

己，他怎么不在花会上竞争一下呢？他肯定会夺魁的。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撒谎了：他只为她写，诗也是为她写的，只有他读这些诗。于是，是她在黑暗中寻找他的手了，她没有找到在等着她的手，就象昨天晚上她等待他的手一样。可是当她抓住他的手时，他吃惊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感到心里怦的一跳。

“多奇怪的女人！”他说。

她发出一声年轻人的爽朗笑声，又想起了小艇上的老人。那是有文字记载的，那一景象必定会永远跟随着她。但是今天晚上她却无法忍受，因为她感到冷静和自我感觉良好。在她的生活中这种情况是少有的：一身清白，毫无负罪感。她会握着他出冷汗的手一直在那儿待到天明，但是她忍受不了耳朵痛的苦楚。所以当乐声停歇，普通旅客在大厅里支起吊床的嘈杂声接着也停息下来的时候，她明白自己的耳朵痛超过了想同他待在一起的愿望。她没有说。因为此时此刻，她觉得好象同他生活了一辈子一样了解他，她相信他会下令让船开回去，如果这样能减轻她的疼痛的话。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预见到今天晚上会是这样，他退了出去。在舱室的门口，他想亲吻一下来告别，但是她把左脸颊凑了过来，他呼吸急促地坚持着，她又把右脸颊凑了上来，并且带着一种他没见过的女学生的调皮样子。他再一次坚持，于是她让他在嘴唇上亲了一下，并且企图用自结婚之日起早已忘怀的笑声来掩盖自己亲吻时的浑身颤动。

“我的天呐！”她说，“我在船上有多疯呀！”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战栗了：的确，正象她对他说过的那样，她有年龄的酸味。但是当他在乱七八糟的睡了人的吊床中

间走回他的舱室时，他自我安慰地想着自己身上也有味道，而且还比她大四岁，她肯定也会同他一样感觉到的。这是人发酵的味道，他在他的老情人身上已经闻到过了，而她们也在他的身上感觉得到。纳萨莱寡妇是个什么都说的人，就更是直言不讳了："我们有股类似老兀鹫的味儿。"他和她互相忍受着，因为他们正好是平手：我的气味对你的气味。与此相反，他在许多情况下都注意到了阿梅里加·比库尼亚。她的乳香味经常引起他的慈母本性，他担心她不能忍受他自己的气味：老色鬼的气味。但是这一切已经过去了。重要的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再一次感受到了自从埃斯科拉斯蒂卡带着祈祷书到电报室去的那天下午以来所没有感受到的幸福，就象今天晚上这样的幸福，巨大的幸福竟使他害怕起来。

早晨五点他正要入睡的时候，船上的会计叫醒了他，交给他一封电报，此时船正在萨姆布拉诺港。电报是由莱昂娜·卡西阿尼打来的，日期是昨天。一行字包含着他的全部恐惧：昨天阿梅里加·比库尼亚死于不明的原因。早上十一点，他通过电报同莱昂娜·卡西阿尼交谈之后，了解到了细节。在交谈中，他自己亲自操纵收发报机。自从年轻时代不再当发报员以来，他还没有重新操纵过。由于期末考试不及格，阿梅里加·比库尼亚陷于沮丧之中，她喝了一瓶从学校医务室偷来的鸦片酊。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心灵深处感到这个消息还不完整。但是不，阿梅里加·比库尼亚没有留下任何一点可以把她的决心归罪于别人的痕迹。此时，她家里人正从帕特莱港赶来，是由莱昂娜·卡西阿尼打电报通知他们的，定于当天下午安葬她。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叹了一口气。他若想继续活下去的话，唯一要做的就是不让自己受这件事的煎熬。他把它从记忆中抹去

了，虽然在他的有生之年，有时他还会突然感到这个回忆又不分场合地苏醒了，就好象是旧伤疤的即时性刺痛一样。

以后的几天漫长而炎热。河水变得混浊起来，河床愈来愈窄，再也见不到第一次旅行中使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吃惊的茂密森林了，只见到石灰质的平原，被轮船的锅炉吞噬掉的成片森林的残痕，被上帝遗弃的村镇的瓦砾堆，它们的大街即使在干旱暴虐的时期也被水淹着。晚上吵醒他们的不是岸边美人鱼似的海牛的歌声，而是河面上漂向大海的死人的令人作呕的气味。虽然没有战争也没有瘟疫，但是仍有被水泡胀了的死尸漂过。船长这一次暴躁地说："有命令让我们告诉旅客说，这是由于事故而淹死的人。"没有了昔日增加中午闷热的鹦鹉的喧哗和隐蔽着的猴子的胡闹，只有被毁坏殆尽的大地的寂静。

由于为轮船提供木柴的地方少而且间隔很远，旅行到第四天，"新忠诚"号船上就没有燃料了。它几乎停泊了一个星期，船上的水手们则到沼泽中去寻找最后几棵孤零零的树木。为了逃避残忍的地主，逃避看不见的瘟疫，逃避政府坚持以别有用心的法令来掩盖的战争，砍柴工们已经远走他乡。在停泊期间，百无聊赖的旅客们组织游泳比赛、组织狩猎远足，狩猎回来时带着活的鬣蜥，把它们劈开，在取出成串的卵以后，再用缝背包的针把它们缝起来，并把半透明和软乎乎的卵一串串地挂在船栏杆上晒干。附近村镇的妓女们则跟着狩猎队的踪迹，在岩石上支起临时帐篷，带来了音乐和办起了小酒店，在停泊的轮船前搞起了欢乐的节目。

早在当C.F.C公司的董事长之前，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就收到过关于河流状况的警报性报告，但是他根本不看。他安定股东们说："别担心，当木柴烧完的时候，就该有石油船了。"

对费尔明娜·达萨的激情使他整天迷迷糊糊，从来不去想想河流的情况。当他发现真相的时候，除非再搬一条新的河流来以外，他已经无能为力了。即使在河流的最佳时期，晚上船也必须靠岸停泊让旅客睡觉，于是仅仅是活着这件事就变得不可忍受了。大部分旅客，特别是欧洲旅客，都离开憋闷的舱室，在甲板上来回溜达着过夜，一面用擦着不停流淌的汗水的毛巾驱赶各种昆虫。早上他们一个个垂头丧气，浑身上下被咬得都是肿包肿块。19世纪初有一位英国旅行者在叙述独木舟加骡子长达五十天的旅途时，他写道："这是一个人所能进行的最糟糕和最不方便的旅行。"在蒸汽机船开始航行的前八十年中，这种说法已经失去了其正确性。但是，在鳄鱼吞下最后一只蝴蝶，海牛灭绝，鹦鹉和猴子灭绝，村镇消失，一切都消失的时候，这种说法又成立了，而且永远成立。"没有问题，"船长笑着说，"几年后，我们可以坐上豪华的汽车到这条干涸的河床里来。"

前三天，费尔明娜·达萨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在密封的了望台上享受到了春天的温情，但是，当木柴定量使用和关掉空调系统之后，总统套房成了一只蒸汽咖啡壶。晚上，费尔明娜·达萨依靠窗口吹进来的河风艰难地度夜，用一条毛巾驱赶蚊子，因为船停泊的时候，灭虫的喷筒就不起作用了。耳朵又痛得不可忍受了。有一天早上，她醒来的时候，耳朵突然不疼了，一点也不疼了，仿佛一只知了突然叫破了肚皮，一下子停住了叫声。但是一直到晚上，她才发现左耳失去了听觉，当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从左边对她讲话时，她要转过头来听他讲的话。她没有对任何人讲这件事，她顺从地听命于这个现象，这由于年龄而引起的许多无法改变的缺陷之一。

不管怎样，船在这儿停泊耽搁对他们来说是一个烦恼而短暂的小插曲。有一次，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曾经说过："患难之中的爱情才显得更加伟大、更加高尚。"总统套房里的潮气使他们进入了不切实际的冬眠，人在其中不必相问就会爱上。在难以置信的长时间里，两个人手拉着手坐在栏杆边的藤椅上，缓慢地亲吻着，尽情地陶醉在抚摸的享受之中，他们不受急不可耐的心情的干扰。到了第三个昏昏沉沉的夜晚，费尔明娜·达萨准备了一瓶茴香酒等着他来。她曾经和伊尔德布兰丹等表姐妹们在一起偷偷地喝过，后来结婚和有了孩子，就关起门来同那个不属于她的世界里的女友们一起喝。为了不必清醒地考虑自己的命运，她需要有点麻木的状态，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却认为她喝酒是为了使自己再跨一步增加点勇气。在这种想法的鼓励下，他大胆地用手指肚去触摸她萎谢的脖颈、现出硬似金属的条条肋骨的胸脯，瘦瘦的臀部和两条老母鹿似的细腿。她抽着烟，慢慢地一口口喝着酒，闭着眼睛，听任他抚摸，但是毫不动心。最后，当他的抚摸滑向她的肚皮时，她的腹中已经装下不少茴香酒了。

"如果我们要干丑事的话，那就干吧！"她说，"但是我们要象大人那样干。"

她把他带进卧室，并在灯光下毫不做作地脱衣服。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仰脸躺在床上，他努力想控制住自己，再一次不知道该如何办了。她对他说："你别看。"他的眼睛不离天花板，问她为什么。

"因为你不会喜欢。"她说。

于是，他朝她看了一眼，只见她的上半身赤裸着，情况完全象他想象的那样。她肩膀上的皮皱了，乳房下垂，肋骨外包

着一层苍白和冷冷的皮肤，好象青蛙一样。她用刚脱下的衬衣遮住胸脯并关上了灯。于是他从床上坐起身，在黑暗中也脱起衣服来，并把脱下的衣服一件又一件地扔给她，她又一件件扔还给他，笑得弯了腰。

两人仰脸躺了好一会儿，随着陶醉情绪慢慢消失，他愈来愈不知所措。她却很冷静，但也几乎失去了自制，她向上帝祈求别让她无缘无故地笑起来，就象在喝了茴香酒后常常失去控制那样。他们用谈话来消磨时间。他们谈论自己，谈论各自不同的生活，谈论在一艘停泊着的轮船舱室里他们赤身露体待在一起的偶然性。而他们真正应该想到的是，他们除了等待死亡之外已经没有什么时间了。在一个什么事情都知道，甚至事情未发生就已经知道的城市里，她从来没有听说过他有女人，一个也没有。她好象是随口把这个意思说了出来，他立即连声音也不变地回答道：

“那是因为我为你保持了童身。”

即使这句话是真的，她无论如何也不会相信，因为他的情书也是由同这个句子一样的句子组成的，这些句子的有用之处不在于它们的意义，而在于它们清晰明理的力量。但是她喜欢说这句话的勇气。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突然问了自己一句从来不敢问的话：她在夫妻生活之处，暗中过着一种什么样的生活？他没有什么好惊奇的，因为他明白，在秘密冒险中女人同男人是一样的：同样狡诈的诡计，同样突然冲动，同样的没有内疚的背叛。但是他不问是对的。在她与教会的关系已经不太好的时期，忏悔牧师曾不恰当地问她，是否有不忠于丈夫的行为，她二话不说站起身来，既没有结束忏悔又没有告别就走了。后来，她再也没有去找过这位忏悔牧师，也没有去找过其

他任何一位忏悔牧师。相反，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谨慎得到了一个意想不到的回报：她在黑暗中伸过手来，抚摸着他的肚子和他身体两侧，以及他的几乎没有毛发的耻骨部。她说："你的皮肤象小孩皮肤。"接着她跨出了最后一步：她的手在摸索那东西，没有摸到，她又继续摸索，当终于摸到它的时候，又感到它毫无生气。

"它死了。"他说。

他同任何一个女人在一起时，第一次总是这样，从来都是这样，所以他学会了与这样的幻觉共存：每一次他都必须象第一次那样从头学起。他把她的手放在自己胸口上，费尔明娜·达萨在老年人的皮肤下，感到了一颗以年轻人的力量、速度和激情不知疲倦地跳动的心。他说："爱得过分和没有爱对它同样不好。"但是他说此话时自己也没有信心：他难为情了，自己生自己的气，想寻找把失败归罪于她的理由。她明白了，她开始用嘲讽的抚摸来激发这个不能自卫的躯体，其动作就好象是一只正在幸灾乐祸的温柔的小猫。最后，他再也无法忍受这种捉弄，就回到自己的舱室里去了。她想着他直到天亮，她相信了他的爱，随着茴香酒的酒劲慢慢消退，她渐渐困惑地感到他可能不高兴了，可能再也不会回来了。

但是，他当天就来了。在早上十一点这个不合适的时间，他意气风发精神十足地来了，并带有一点炫耀地当着她的面脱光了衣服。在光天化日之下，她高兴地看到他正如她在黑暗中想象的那样：一个没有年龄的人，深色的皮肤象一把撑开的雨伞那样光亮和绷紧，除了在腋下和耻骨上有几根稀疏的直毛外，他全身光洁无毛。他那玩意挺直着。她发现他不是偶然地让她看到他的武器的，而是把它作为提高自己勇气的战利品来

显示它的。他甚至不让她有时间脱去早上刮小风时才穿上的睡衣，他那新手的急切引起她一阵同情的战栗。但是她并不讨厌，因为在这种情况下，她是难以区分爱与同情的。然而，在最后，她却感到若有所失了。

这是她二十多年来第一次做爱。她是在一种好奇心的驱使下做爱的，那就是，在停歇了这么长时间后，在她这种年龄的时候，究竟做爱是何味道。但是，他却没有让她有时间来体会一下她的身体是否需要。一切进行得快速和伤感。她想："现在我们全完了。"但是她错了。虽然双方都没有快感，虽然他为自己的鲁莽感到后悔，她为茴香酒的疯狂感到内疚，但是在以后几天中，他们两人一分钟也没有分开过。他们仅仅在吃饭的时候才离开舱室。桑马里塔诺船长能本能地发现船上任何一个想保守的秘密，他每天早上给他们送白玫瑰花，为他演奏他那个时代的圆舞曲，还开玩笑地在他的饭菜中加进了强化刺激的佐料。直到好久以后，他们两人才又做爱，当时的激情已经不等自来了。他们只要能待在一起就知足了。

如果不是船长在一张纸条上通知他们说，经过十一天的旅行，午饭后就要到达终点港拉托拉达了，他们还不想从舱室里出来。费尔明娜·达萨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在舱室里看到，在惨淡的阳光下，山冈上的房子泛着光亮，于是他们自以为理解了该城名字的含义。但是当他们感到阵阵热浪和城市里柏油马路上的蒸蒸热气后，又觉得这个名字不很合适了。此外，船没有停泊在那儿，而是停泊在河对岸。这里是圣菲铁路的终点站。

旅客们一下船，他们就走出舱室。费尔明娜·达萨尽情呼吸着空无一人的大厅里的新鲜空气。他们站在船边观看喧嚷的

人群在一列象玩具似的火车车厢里寻找各自的行李。可以想象他们是从欧洲来的，特别是妇女，她们身上的挪威大衣和上世纪的帽子同这里灰尘弥漫的炎热酷暑很不相称。有人用漂亮的马铃薯花装饰头发，但是花儿很快就在炎热下蔫了。这批旅客坐了一天火车，穿过梦幻的原野刚从安底诺平原来，他们尚未有时间换上适合加勒比的衣服。

在象市场一样的嘈杂声中，一位外表极可怜的上了年纪的男人，正从他身上乞丐大衣的口袋里掏出小鸡来。他是突然出现的，身上那件支离破碎的大衣本来是比他身材高大的人穿的。他挤在人群之中。他摘下帽子，把它口朝上放在地上，乞求人家放一枚硬币在里面，并开始从口袋里掏出一把又一把软乎乎没有颜色的小鸡来，就好象是从手指里增殖的一样。一时间，码头上到处都是啾啾叫的小鸡，好象铺上了一条小鸡的地毯似的。匆匆忙忙的旅客一不当心就踩着它们了。费尔明娜·达萨被这种奇妙的场面吸引住了，似乎这是为了迎接她，所以她没有发现从什么时候起回程的旅客开始上船了。她的节日结束了：从上船的人群中，她看到了许多熟悉的面孔，有几位朋友不久前还在她的服丧期内陪伴过她，她赶紧又躲进舱室里去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发现她非常沮丧：她宁可死也不愿让认识她的人发现她在丈夫死后不久就愉快地乘船旅行。她的沮丧感染了他，他向她保证设法保护她，决不让她象坐牢似的一直待在舱室里。

当他们在专用餐厅里吃晚饭的时候，他突然有了办法。船长焦虑不安，因为想同他讨论一个问题，可是他却总是回避说："这类麻烦事，莱昂娜·卡西阿尼比我更有办法。"不过，这一次他听船长讲了。事情是这样的：上水的时候船载着货，

下水的时候。船是空的，而旅客的情况正相反。“运货有好处，运费高，而且货也不必吃东西。”他说。费尔明娜·达萨吃饭时的胃口不好，心情很烦躁，对两个男人关于建立不同价格的冗长讨论她毫无兴趣。但是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要讨论到底，这时，他提出了一个问题，船长认为这个问题标志着救星到了。

“假设地说，”他说，“可能不可能搞一次不带货，不带客，不在任何码头上停靠，什么也不做的航行呢？”

船长说，这在假设上是可以成立的。C.F.C.公司有合同，这点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比任何人都清楚。公司有货运、客运、邮包和其它许多合同，大部分都是不可推诿的。唯一可以超越这些合同的是在船上有瘟疫发生的情况下，船宣布隔离，升起黄旗，紧急航行。在河上多次发生的几次霍乱中，桑马里塔诺船长不得不这样做，虽然卫生当局强迫医生们签署了是普通痢疾的证明书。此外，在河流的历史上还多次发生过为了逃避税收而升起黄旗的事情，这样就可以不用带上不受欢迎的旅客，可以阻止不合时宜的征用了。费尔明娜·达萨在桌子下面碰到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手。

“那好吧，”他说，“我们就这样干。”

“我指挥这艘船，但是您指挥我们。”船长说，“所以如果您真的这么说，那就请您给我一份书面命令，我们现在就开船。”

当然是真的。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签署了命令。虽然卫生当局有乐观的统计，但是不管怎样，大家都知道霍乱时期并没有过去。至于船就更没有问题了。把已经装上船的货物再卸下来，对已上船的旅客则说船上的机器发生故障，并在清晨把他

们送上了另一家公司的船。如果说这样做的理由是不道德的，甚至是令人气愤的，那么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不明白为爱情这样做有什么不合法的。船长的唯一要求是在纳莱港停一下，以便在那里接上一位在旅途中陪伴他的人：他心中也有隐私。

于是“新忠诚”号船在第二天启航了。既没有装货物也没有带旅客，主桅杆上一面黄色的旗帜欢快地飘扬着。黄昏的时候，在纳莱港接上了一位比船长更高、更粗壮的女人，她长得异常美丽，只要再长点胡子就可以被马戏团聘用了。她叫塞纳依达·奈凡斯，但是船长却叫她为：我的中邪人。这是他的一个老相好了，他经常在一个港口把她接上船，又在另一个港口送她下船。她上船来的时候，带来了一阵欢喜的大风。在这个倒霉的地方，当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看到恩比加托的火车沿着原来骡子走的山冈吃力地爬行时，又重新勾起了对罗莎巴的回忆。就在这里下起了一阵亚马逊大暴雨，而且在余下的旅途中几乎没有停息过。但是，谁也不理会大雨：航行中的节日有它自己的屋檐遮挡。当天晚上，作为对节日的贡献，费尔明娜·达萨在水手们的欢呼中亲自下厨房，为大家做了一个菜，弗洛伦蒂诺·阿里沙把它命名为：爱情式茄子。

白天，大家玩牌，敞开肚皮吃饭，午睡时间很长，睡得香甜。午睡醒来大家都疲惫不堪，太阳刚下山，乐队就开始演奏，大家就着鲑鱼开怀畅饮茴香酒。船身轻，由于上游一直下了一个星期的大雨，顺水的水流很急，所以行程很快。有几个港口为他们发了仁慈的炮弹以驱赶霍乱，他们则用凄凉的汽笛声来回报他们。不管是哪家公司的船，只要在河道上相遇，就向他们打出志哀的信号。在梅塞特斯出生的马加拉镇，船又为余下的旅程装添了木柴。

当费尔明娜·达萨在健康的耳朵里听到轮船的汽笛声时，她害怕了，但是在喝茴香酒的第二天，两只耳朵都听得清楚一些了。她发现玫瑰比以前更芬芳，清晨小岛的歌唱比以前更动听。上帝又创造了一只海牛，并且仅仅是为了叫醒她而把它放在塔玛拉曼克的岸边。船长叫到了它的叫声，就让船拐了个弯，他们终于看到了巨大的母海牛把小海牛抱在怀里喂奶的情景。弗洛伦蒂诺和费尔明娜都没有觉察到他们两人是多么情投意合：她帮他灌肠，比他早起身为他洗刷睡觉时放在杯子中的假牙。她丢眼镜的问题也得到了解决：因为她可以戴着他的眼镜来看书和缝纫。一天早上，她醒来的时候，看见他正在昏暗中缝一个衬衣的扣子，不等他重复那句需要两个妻子的惯用语，她就赶紧去代他缝了。相反，她唯一需要他的是为她的背痛拔火罐。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用乐队的小提琴拉起了勾起怀念的曲子，在整整半天时间内，他反复地为她拉着《王冠仙女的华尔兹舞曲》。他连续拉了好几个小时，最后是强迫他停下来的。有一天晚上，费尔明娜·达萨哭醒了，这是她第一次不为暴怒而为痛苦哭泣：为那两位被划船人用木桨打死在船上的老人而痛苦流泪。相反，连绵不断的大雨并不使她激动。她过迟地想到，也许巴黎不象她想象的那样凄楚，圣菲街上也许没有那么多送葬队伍。以后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一起旅行的梦想从地平线上升起来了：狂欢似的旅行，不用带那么多箱子，没有社交应酬。那将是爱的旅行。

在抵达的前夕，他们用纸做成栀子花和彩色灯泡举行了一个盛大的节日。黄昏的时候雨停了。船长和塞纳依达搂得紧紧地先跳了几个博莱罗舞。在那时，这种舞蹈就已经开始激动人

心了。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大胆地建议，费尔明娜·达萨也和他跳个他们心心相印的华尔兹舞，但是她拒绝了。但整个晚上她一直用头和脚后跟打着拍子，有一段时间，她坐在那儿也禁不住手舞足蹈起来。船长和他的中邪人则消逝在博莱罗舞的昏暗之中。她喝了许多茴香酒，以致要人家扶着她上楼梯。她突然又流着眼泪哭了起来，这使大家都吓了一跳。但是当她在香喷喷的柔和舱室里控制住自己的时候，他们从容不迫和健康正常地做爱了。这是白发苍苍的祖父母在做爱，它必将成为这次疯狂的旅行中最美好的记忆留在脑海中。他们不再是新认识的恋人了。他们仿佛越过了夫妻生活的千辛万苦，直接到达了爱的真谛。他们悄然无声，象是一对由于生活而变得谨小慎微的老夫老妻，已经超越了激情的圈套，已经超越了幻想的残酷嘲笑和虚无缥缈的海市蜃楼，超越了爱。因为他们共同生活的时间足以使他们发现，在任何时间和任何地方，爱就是爱；但是愈接近死亡，爱就愈加浓醇。

他们在六点钟醒来。她因为喝了茴香酒而感到头疼。她感到胡维纳尔·乌尔比诺医生回来了，他比从树上跌下来时更胖更年轻了，他正坐在家门口的摇手椅上等着她，所以她心里茫然不知所措。但是，她清醒地知道，这不是茴香酒的作用，而是对马上要到家的焦虑。

“这仿佛是去死。”她说。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很惊奇，因为他明白了自行程开始以来一直使她不得安宁的想法。他和她都不能想象除了舱室之外还会有家，除了在船上吃之外还有不同的吃法，他们还会进入一个对他们来说永远是陌生的生活中去。他再也睡不下去了。他两手交叉放在颈后，脸朝上地躺在床上。在某一个时刻，对

阿梅里加·比库尼亚的隐情使他痛心疾首，他再也不能回避现实了：他把自己关在卫生间里，尽情而又从容地哭着，直到哭尽最后一滴眼泪。只有在这个时候，他才有勇气承认自己是多么爱她。

起床后，当他们穿好衣服准备上岸的时候，船已经通过了西班牙人旧水道的海峡和沼泽，驶入了满是沉船的废铜烂铁和废油桶的港湾。一个灿烂的星期四正从总督城堡的金黄色顶上升起。但是费尔明娜·达萨却无法忍受这个散发着腐臭味的荣誉和被鼹蜥糟蹋了的趾高气扬的城堡：对现实生活的恐惧。他和她在嘴上都不说，却都感到决不能如此轻易地投降。

他们在餐室里见到了船长。与他平日整洁利索的习惯相反，今天他是蓬头垢面、乱七八糟的样子：胡子没有刮，眼睛因失眠而泡肿，衣服上还有昨天的汗渍，说话时还常被茴香酒的嗝儿打断。塞纳依达还在睡觉。当他们一声不吭地用早餐时，港口卫生检疫部门的一艘汽船命令轮船停下来。

船长从指挥室里大声叫嚷着回答武装巡逻队的问题。巡逻队想了解轮船上有什么瘟疫，有多少旅客，有多少病人，传染的可能性如何。船长回答说船上只有三名旅客，全部染上了霍乱，但是他们被严格隔离着，那些在拉托拉达上船的旅客和27名水手都没同他们有过任何接触。但是巡逻队队长并不满意，他命令船离开码头开到沼泽去等候到下午两点，同时着手办理隔离手续。船长狠狠地骂了一句，又用手势要领航员让船转个圈子回到沼泽去。

费尔明娜·达萨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在桌子边上全部听到了。但是船长似乎不理会他们，继续一声不吭地吃着，从他不惜破坏内河航行船长们长期以来一直具有的良好教养素质

看，就可以看出他的情绪不好。他用刀尖把四只煎鸡蛋挑破，然后把它们连同盘子里的油炸青香蕉一扫而光。他大口大口地吃着，狼吞虎咽，大声咀嚼着。费尔明娜·达萨和弗洛伦蒂诺·阿里沙静悄悄地看着他，仿佛是坐在学校的凳子上等待宣布分数的学生似的。在同卫生巡逻队对话的时候，他们之间一句话也没有交谈，至于他们的生活将会怎么样，他们一无所知。但是，他们知道船长正在为他们考虑，这可以从他太阳穴的跳动上看得出来。

当船长吃鸡蛋、油炸青香蕉和喝咖啡牛奶的时候，轮船慢慢地离开了码头，通过有着大大的叶子，开着紫色花朵的流动性睡莲的水道驶进了沼泽。这里的水面上泛着光亮，因为偷偷捕鱼的渔民们用炸药炸死的鱼都侧身浮在水面上，水上的鸟和陆上的鸟带着坚硬的喙和爪子在死鱼上空盘旋。加勒比海风随着飞鸟的喧闹从窗口吹进来。费尔明娜·达萨感到了血液里不规则的悸跳。右边，马格达莱纳河的潮淹区平静地一直延伸到世界的另一端。

当盘子里再也没有可吃的东西时，船长用桌布角擦了擦嘴，放肆无礼地用他的切口讲话了，这就一下子断送了内河航运船长们讲话有教养的美誉。因为他既不是为他们，也不是向任何人说，而是想同自己的怒气协调起来。在说了一大堆野蛮的粗话之后，他的结论是，他不知道如何才能从挂霍乱黄旗的窘境中摆脱出来。

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的眼睛眨也不眨地盯着他。然后，他从窗户看到了一大片水生玫瑰、清晰的地平线、十二月没有一丝云彩的天空，直到永远都可以航行的河水。他说：

“让我们一直向前，向前，向前，再到拉托拉达。”

费尔明娜·达萨浑身一震，因为她又听出了过去在圣灵启示下的声音。她看看船长，他却不同。但是船长没有看她，因为他被弗洛伦蒂诺·阿里沙灵感的巨大力量惊呆了。

“您说的是真话？”他问弗洛伦蒂诺·阿里沙。

“从我出生时起，”弗洛伦蒂诺·阿里沙说，“我没有说过一件不是真的事情。”

船长看看费尔明娜·达萨，在她的眼睫毛上，他看到了冬霜的细末。接着，他又看看弗洛伦蒂诺·阿里沙，他看到了他那不可战胜的控制力，他那勇往直前的爱。他害怕地怀疑了，不是死亡而是生活才是永无止境的。

“妈的，您认为我们这样来来往往地航行能持续到什么时候？”他问。

53年7个月零11天以来，弗洛伦蒂诺·阿里沙对此早已胸有成竹。

“一生一世。”他说。

·附录·

授奖词[①]

瑞典学院　**拉尔斯·吉连斯顿**

国王陛下，各位殿下，女士们和先生们：

瑞典学院把今年的诺贝尔文学奖金授给加布里埃尔·加西亚·马尔克斯，这可不能说是推选出了一位不知名的作家。

加西亚·马尔克斯作为一名作家，以他的长篇小说《百年孤独》（1967）获得了不寻常的成功。这本书被翻译成许多种语言，售出了数百万册。它现时仍在被重印，被新读者怀着有增无减的兴趣阅读着。对于才华不如加西亚·马尔克斯的作家来说，单凭一本书获得这样的成就已经是殊为不易，而马尔克斯却逐渐地进一步巩固了他作为一名杰出的小说家的地位，他从想象与体验中汲取了似乎是取之不竭的丰富素材。例如，长篇小说《家长的没落》（1975）在广阔与史诗般的博大上，就可以与《百年孤独》相媲美。短篇小说如《没有人给他写信的上校》（1961），《恶时辰》（1962）或者《一桩事先张扬的凶杀案》（1981），更补充了这位作家的形象。他把渊博的、几乎是势不可当的叙事天才与清醒的、训练有素的、拥有广泛读者的语言艺术家的娴熟技巧结合起来。大量的短篇小说被收

① 本文承蒙瑞典诺贝尔基金会提供，版权为基金会所有。

在几本集子里，或是刊登在报刊上，为加西亚·马尔克斯的叙事才能的巨大多面性提供了进一步的证明。他的国际性成就继续发展。他的每一部新作都作为具有世界意义的大事而受到满怀期望的批评家和读者的欢迎，被译成许多语言，并且尽快地大量出版。

不能认为，由于授奖给加布里埃尔·加西亚·马尔克斯，便使哪个在文学上并不知名的大陆或地区显露出来。长期以来，拉丁美洲文学就在少数别的文学领域内显示了活力。它在今天的文化生活中赢得了赞扬。许多动力和传统互相交叉。民间文化，包括口头创作，来自古印第安文化的回忆，来自不同时代的西班牙巴罗克文化的倾向，来自欧洲超现实主义和其他现代派的影响，混合成一种香喷喷的、提神的佳酿。加西亚·马尔克斯和其他拉美作家从中汲取了素材与灵感。政治生活的激烈冲突——在社会上和经济上——提高了知识界气候的温度。象拉丁美洲的其他大多数重要作家一样，在政治上加西亚·马尔克斯坚定地站在穷人与弱者一边，反对压迫和经济剥削。除了小说创作活动以外，作为一名记者他也非常活跃，他的著述是多方面的、有创造性的，常常是引起争议的，并且决不受政治主题的限制。

他的这些杰作令人想到威廉·福克纳。加西亚·马尔克斯围绕虚构的城镇马孔多创造了一个他自己的世界。在他的长篇和短篇小说中，我们被引到这个神奇与真实相会聚的独特地方。他自己奇思遐想的奔放焕发结合了传统的民间故事与实事，结合了文学的典故和真确实在的描述——有时是非常生动的，接近报告文学的注重事实。他与福克纳一样，相同的主要人物和次要人物出现在不同的故事中，被以种种不同的方式表

现出来——有时是在戏剧性展现的环境中，有时是在一种喜剧与荒诞错综复杂的情况中，而这种错杂只有最荒唐的想象或无耻的现实本身才能达到。狂躁与激情烦扰着他们。战争的荒谬使勇气成为鲁莽，使丑行成为侠义，使机巧成为疯狂。

死亡在加西亚·马尔克斯所创造和发现的世界中，也许是置身幕后的最重要的导演。他的故事往往围绕一个死人——一个已经死亡、正在死亡或即将死亡的人。一种生命的悲剧意识体现了加西亚·马尔克斯作品的特点——一种命运至高无上和历史残酷无情破坏的意识。但是这种死亡的意识和生命的悲剧意识被叙述的无限而机智巧妙的活力冲破了，这活力代表了现实与生命本身的既使人惊恐又给人启迪的生气勃勃的力量。在加西亚·马克尔斯的作品中，喜剧与荒诞可能是令人痛苦的，但它也能演变为一种给人抚慰的幽默。

加西亚·马尔克斯用他的故事创造了一个他自己的世界，这是一个微观世界。在其喧嚣纷乱、令人困惑但却令人信服的确定的现实中，它反映了一个大陆及其人们的财富与贫困。

或许还不仅仅是这样。这是一个宇宙，人的心灵和历史的结合力量在其中不时地冲破混乱的界限——杀戮与繁衍。

加西亚·马尔克斯先生①：

在这短短的时间里，我只能描绘出您的文学作品中的基本的、比较抽象的情况。当然，您的长篇和短篇小说是全面的，可以说它们具有全人类的意义和影响。但它们并不深奥难懂。相反，您的作品具有生动的艺术真实性和对现实的高度凝聚力，这是任何抽象的概括所不能给予正确评价的。我所能做的就是

① 以下一段话原文是法语。

劝那些没有读过这些作品的人去阅读它们。

我谨向您转达瑞典学院的最诚挚的祝贺，并请您从国王陛下手中接受诺贝尔文学奖金。

康 译

受奖演说[1]

加布里埃尔·加西亚·马尔克斯

跟随麦哲伦一道进行首次环球航行的佛罗伦萨航海家安东尼奥·皮加费塔，经过我们南美洲之后，写了一篇准确的报道，然而它更象一篇虚构出来的历险记。他这样写道，他看见过肚脐长在脊背上的猪，还看见过没有爪的鸟，这种鸟的雌鸟在雄鸟背上孵蛋。此外，还有一种酷似鲣鸟却没有舌头的鸟，它们的喙部象把羹匙。他还写道，还有一种奇怪的动物，它们长着驴头和驴耳，身体象骆驼，腿象鹿，叫起来却又象马。他写道，当他们把一面镜子放到在巴塔哥尼亚[2]遇见的第一个土著居民眼前时，那个身材魁梧的巨人，被自己镜中的形象吓得魂不附体。

从这本引人入胜的小册子里，已隐约可见我们现在小说的萌芽。但是，它远非那个时代的现实中最令人惊奇的证明。西印度群岛的史学家们[3]，给我们留下了无数的类似记载。埃尔多拉多[4]这块为人垂涎、但并不存在的国土，长期以来出现在许

① 这篇演说作于1982年12月8日，原题为《拉丁美洲的孤独》。

② 位于南美洲的南端，今属阿根廷和智利。

③ 十六世纪西班牙殖民者在征服美洲过程中出现了一批记载征服史的作家。

④ 意为“黄金国”，系西班牙征服者想象中存在于美洲大陆中心的富饶之地。

多地图上，并随着绘图者的想象而不断改变其原来的位置和形状。那位传奇式的阿尔瓦尔·努涅斯·卡维萨·德巴卡①，为了寻找长生不老的源泉，在墨西哥进行了为期八年的探查。在一次疯狂的远征中，他的同伴们之间发生了人吃人的事，以至于出发时的六百人，在到达终点时，仅有五人幸存。在无数个从未被揭开的奥秘中，有这样一个：一天，有一万一千头骡子从库斯科②出发，每头牲口驮有一百磅黄金，去赎回阿塔瓦尔帕③，可最终并没有到达目的地。后来在殖民时期，在西印度群岛中的卡塔赫纳④出售过一些在冲积土壤上饲养的母鸡，在它们的鸡胗里发现了金粒。我们开国者的这种黄金狂，直到不久前还在我们中间蔓延。就在上个世纪，研究在巴拿马地峡修筑连结两大洋铁路的德国代表团，还做出这样的结论：只要铁轨不用当地稀有的车铁来制造而是用黄金，那么方案便是可行的。

从西班牙的统治下独立后，我们并未摆脱这种疯癫的状态。曾三次连任墨西哥独裁者的安东尼奥·诺贝斯·德·桑塔纳将军⑥，竟用豪华的葬礼来掩埋他在一次称之为“糕点”战争⑥中被打断的右腿。在厄瓜多尔进行了十六年君主独裁统治的加夫列尔·加西亚·莫雷诺将军⑦，死后的尸体竟然被穿上

① 西班牙探险家，拉普拉塔和密西西比地区的发现者，后任巴拉圭总督。
② 古印加帝国的首都。
③ 印加帝国末代国王，曾被征服者皮萨罗用计绑架，1533年被绞死。
④ 哥伦比亚一城市，位于加勒比海的一海岛上。
⑥ 桑塔纳将军（1797—1875），墨西哥政治家，将军，独裁者，对美战争失败后，签署卖国条约。
⑥ 1838年法国侵略军发动了一次对墨西哥的远征。导火线之一是一家糕点铺要求赔偿在一次暴乱中损失价值七万比索的糕点。
⑦ 莫雷诺将军（1821—1875），两次任厄瓜多尔总统，死于党派之争。

大礼服和挂满勋章的铠甲，还安放在总统宝座上让人们守灵。萨尔瓦多特奥索福的独裁者马克西米利亚诺·埃尔南德斯·马丁内斯将军①，在一次惨绝人寰的大屠杀中，结果了三万农民的性命，他发明了一种用来测试食物中毒的摆锤，他还下令用红纸遮盖街灯，以控制猩红热的传染。修建在特古西加尔巴②中心广场的佛朗西斯科·莫拉桑③纪念碑，实际上是从巴黎一个旧雕塑制品仓库里买来的奈元帅④的塑像。

当代杰出的大诗人、智利的聂鲁达，十一年前，用他精彩的演说使这个地方生辉。那些有良知的欧洲人，当然也有居心不良的人，开始以前所未有的热情，关注起来自拉丁美洲神话般的消息，关注起那个广阔土地上富于幻想的男人和富有历史感的女人，他们生活节俭的程度可同神话故事相媲美。我们从未得到过片刻的安宁。一位普罗米修斯式的总统⑤，凭借火焰中的总统府为工事，同一支正规军对抗，最后英勇战死。两次令人怀疑、而又永远无法澄清的空中遇难，使一位性格豪爽的总统和一位恢复了民族尊严的民主军人丧生⑥。爆发过五次战争和十六次政变，出现过一个魔鬼式的独裁者⑦，他以上帝的名义对当代的拉丁美洲实行了第一次种族灭绝。与此同时，两

① 马丁内斯将军，1934—1945年间任萨尔瓦多总统，是个杀人如麻的独裁者。

② 特古西加尔巴，洪都拉斯首都。

③ 莫拉桑（1799—1842），在中美战争中崭露头角，随即占领洪都拉斯，并任总统。1837年下台，1842年被杀。

④ 米歇尔·奈元帅（1769—1815），出名于法国大革命，后因支持拿破仑被杀。

⑤ 系指1973年9月智利总统阿连德在同政变部队作战中以身殉职的事迹。

⑥ 系指危地马拉总统阿本斯和巴拿马总统托里霍斯将军先后乘飞机失事遇难的事。

⑦ 系指尼加拉瓜前独裁者索摩查。

千万拉丁美洲儿童，未满两周岁就夭折了。这个数字比1970年以来欧洲出生的人口总数还要多。因遭迫害而失踪的人数约有十二万，这等于乌默奥① 全城的居民不知去向。无数被捕的孕妇，在阿根廷的监狱里分娩，但随后便不知道孩子的下落和身份。实际上，他们有的被别人偷偷收养，有的被军事当局送进孤儿院。为了改变这种局面，全大陆有二十万男女英勇牺牲。十多万人死于中美洲三个任意杀人的小国：尼加拉瓜、萨尔瓦多和危地马拉。如果这个比例数用之美国，便相当于四年内有一百六十万人暴卒，

智利这个以好客闻名的国家，竟有一百万人外逃，即占智利人口的百分之十。乌拉圭历来被认为是本大陆最文明的国家，在这个只有二百五十万人口的小国里，每五个公民中便有一人被放逐。1979年以来，萨尔瓦多的内战，几乎每二十分钟就迫使一人逃难。如果把拉丁美洲所有的流亡者和难民合在一起，便可组成一个比挪威人口还要多的国家。

我甚至这样认为，正是拉丁美洲这个非同寻常的现实，而不仅仅是它的文学表现形式，博得了瑞典文学院的重视。这非同寻常的现实并非写在纸上，而是与我们共存的，并且造成我们每时每刻的大量死亡，同时它也成为永不枯竭的、充满不幸与美好事物的创作源泉。而我这个流浪和思乡的哥伦比亚人，只不过是一个被命运圈定的数码而已。诗人和乞丐，音乐家和预言家，武士和恶棍，总之，我们，一切隶属于这个非同寻常的现实的人，很少需要求助于想象力。因为对我们最大的挑战，是我们没有足够的常规手段来让人们相信我们生活的现

① 乌墨奥，瑞典一海滨城市。

实。朋友们，这就是我们感到孤独的症结所在。

因此，如果说这些困难尚且造成我们这些了解困难实质的人感觉迟钝，那就不难理解，世界这一边有理智、有才干的人们，由于醉心于欣赏自己的文化，便不可能正确有效地理解我们拉丁美洲了。同样可以理解的是，他们用衡量自己的尺度来衡量我们，而忘却了生活给人们带来的灾难并不是平等的；他们忘记了追求平等对我们——如同他们所经历过的一样——是艰巨和残酷的。用他人的模式来解释我们的生活现实，只能使我们显得更加陌生，只能使我们越发不自由，只能使我们越发感到孤独。假如可尊敬的欧洲乐于用他们的历史来对照我们的今天，那么他们的理解力也许会增加一些。如果欧洲人能够记得伦敦曾经需要三百年时间才建成它的城墙，又用另外三百年才有了一位大主教，如果他们能够记得，在埃特鲁里亚①，在一位国王确立罗马在历史上的地位之前，它曾经在蒙昧的黑暗里挣扎了两千年之久，如果他们能够记得今天用酥香的奶酪和精确的钟表使我们感到快乐的、热爱和平的瑞士人，在十六世纪时曾象野蛮的大兵一样血洗欧洲，那么他们的理解力也许会提高一些。就是在文艺复兴的高潮时期，一万二千名由东罗马帝国豢养的德国雇佣军，还对罗马烧杀劫掠，用刀子捅死了八千个当地居民。

我并不想把托尼阿·克略格尔②的幻想加以实体化，五十三年前托马斯·曼曾在这个大厅里赞扬过这位主人公统一纯洁的北方和热情的南方的梦想。但是，我相信那些思想敏锐的欧

---

① 埃特鲁里亚，即古代意大利。

② 托尼阿·克略格尔是德国著名小说家、1929年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托马斯·曼（1875—1955）早期中篇小说《托尼阿·克略格尔》的主人公。

洲人，那些也在为更人道、更正义的伟大国家而奋斗的欧洲人，只要认真地修正自己看待我们的方式，便能够从远方帮助我们。对渴望在世界之林享有一席之地的人民的支持，如果不变成真正的具体行动。而仅仅声援我们的幻想，那是丝毫也不能减少我们的孤独感的。

拉丁美洲不愿意，也没有理由成为任他人摆布的棋子。她除了希望自己保持在西半球的独立自主地位，没有任何不切实际的幻想。尽管航海技术的进步大大缩短了我们美洲和欧洲之间在地理上的距离，然而我们双方在文化上的距离却扩大了。为什么可以允许我们在文学上保持特色，却疑团满腹地拒绝我们在社会变革方面要求的独立自主呢？为什么认为，先进的欧洲人在其国内努力追求的社会正义，不能以不同的方式，在不同的条件下，也成为拉丁美洲的目标呢？不，我们历史上肆无忌惮的暴力和过分的痛苦，是世代的不公正和无尽无休的苦难的恶果，而不是什么远离我们家园三千海里之外的地方策划出来的预谋。可是，不少欧洲领导人和思想家却相信这种策划，他们犯了和他们祖辈同样的幼稚病，忘记了他们祖辈年轻时代进取向上的狂热，似乎以为除了任凭世界两大主宰者① 的摆布之外就没有其他生路。朋友们，这就是我们孤独的严重程度。

虽然如此，面对压迫、掠夺和歧视，我们的回答是生活下去。任何洪水猛兽、瘟疫、饥馑、动乱，甚至数百年的战争，都不能削弱生命战胜死亡的优势。这种优势还在发展，还在加速：每年的出生者要比死亡者多七千四百万，新出生的人口相当于纽约每年人口增长的七倍。而他们大部分出生在并不富

① 系指两个超级大国。

裕的国家里，其中当然包括拉丁美洲。相反地，那些最繁荣的国家却积蓄了足够摧毁不仅百倍于当今存在的人类，而且可以消灭存在于这个倒霉世界上的任何生物的破坏力。

也是在象今天这样一个场合里，我的导师威廉·福克纳[1]在这个大厅里说过："我拒绝接受人类末日的说法。"他在三十二年前拒绝接受这一世界灾难的说法，如今它仅仅是纯属科学判断上的一种可能。假若我未能充分认识到这一点，我便感到不配占据他曾占据的这一讲坛。面对这个出人意外、从人类史上看似乎是乌托邦式的现实，我们作为寓言的创造者，相信这一切是可能的；我们感到有权利相信：着手创造一种与这种乌托邦相反的现实还为时不晚。到那时，任何人无权决定他人的生活或者死亡的方式；到那时，爱情将成为千真万确的现实，幸福将成为可能；到那时，那些命运注定成为百年孤独的家族，将最终得到在地球上永远生存的第二次机会。

张永泰　译

① 福克纳（1897—1962），美国著名作家，1949年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

生 平 年 表

1928年　3月6日出生于哥伦比亚的阿拉卡塔尔镇。8岁前一直与外祖父母住在一起。

1940年　在齐巴吉拉寄宿学校上学，开始写诗。

1947年　进波哥大大学学法律，并创作了第一个故事。

1948年　哥伦比亚发生内战，他中途辍学。移居卡塔赫纳并在《宇宙报》当记者。

1950年　移居帕拉基约，任《信使报》的专栏作家。

1955年　作为《旁观者报》的记者去日内瓦。发表短篇小说《伊莎贝尔在马孔多的观雨独白》、《周末后的一天》和中篇小说《枯枝败叶》。

1957年　去东欧各国访问。

1958年　在波哥大《神话》杂志上发表《没有人给他写信的上校》。

1959年　访问古巴，并作为古巴拉丁通讯社的记者回到波哥大。

1960年　在古巴和美国纽约为拉丁通信社撰稿。

1961年　辞去拉丁通讯社记者之职，移居墨西哥。

1962年　中篇小说《恶时辰》获埃索奖。发表《格朗德大娘的葬礼》。

1963年　在华特广告社工作。从事电影文学创作。

1967年　发表《百年孤独》。移居西班牙巴塞罗那。

1971年　任哥伦比亚大学名誉教授。

1972年　发表《一个难以置信的悲惨故事——纯真的埃伦蒂拉和残忍的祖母》。

1973年　《当幸福和没有证件的时候》获罗慕洛·加列戈文学奖。

1974年　发表《蓝色鱼的眼睛》。回墨西哥居住。

1975年　发表《家长的没落》。为抗议智利政变举行文学罢工，搁笔五年。

1981年　法国政府授予他荣誉军团勋章。参加坎昆会议。发表《一桩事先张扬的凶杀案》。

1982年　获诺贝尔文学奖。应密特朗总统之邀，任法国西班牙语文化交流委员会主席。因哥伦比亚发生地震，他回到祖国。

1984年　1月返回墨西哥，2月重回哥伦比亚的卡塔赫纳。

1985年　发表《霍乱时期的爱情》。

书香系列